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XIAMEN SOLEX HIGH-TECH INDUSTRIES CO., LTD.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保税港区)海景东路18号4楼A06)

Solex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策的依据。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4,1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10.00%。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
预计发行时间	【】年【】月【】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40,100.99 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香港松霖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夫妻承诺：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股份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下同），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企业/本人所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企业/本人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p> <p>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松霖投资、周华柏先生、周丽华女士、周美华女士、吴雄志先生、联正智创、信卓智创、励众合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已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股份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公司其他股东陈斌先生、周进军先生、魏凌女士、粘本明先生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p>

	<p>人/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已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股份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下同），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陈斌先生、魏凌女士、粘本明先生、吴朝华女士、李丽英女士、杨玲女士、肖明先生承诺：1、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本人承诺不因工作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内容。</p> <p>此外，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斌先生、魏凌女士、粘本明先生、吴朝华女士还承诺：本人所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人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本公司及本次发行的以下事项和风险。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招股书“风险因素”一节的全部内容。

一、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香港松霖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夫妻承诺：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股份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下同），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企业/本人所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企业/本人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松霖投资、周华柏先生、周丽华女士、周美华女士、吴雄志先生、联正智创、信卓智创、励众合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已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股份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其他股东陈斌先生、周进军先生、魏凌女士、粘本明先生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已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股份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下同），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陈斌先生、魏凌女士、粘本明先生、吴朝华女士、李丽英女士、杨玲女士、肖明先生承诺：1、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本人承诺不因工作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内容。

此外，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斌先生、魏凌女士、粘本明先生、吴朝华女士还承诺：本人所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人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二、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本次发行完成之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全部由公司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三、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及分红规划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政策并依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要求切实履行股利分配政策。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具有优先性，如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在符合届时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公司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详细内容参见本招股书第十四节之“三、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制定了《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主要内容为：在公司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

如无公司章程规定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公司应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且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且应保证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详细内容参见本招股书第十一节之“六、上市后的分红回报规划”。

四、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一）全球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分别为 104,214.57 万元、113,761.40 万元、131,235.18 万元与 67,208.21 万元，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18%、78.86%、77.40%与 78.64%，产品出口地主要为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或地区以及印度、巴西、俄罗斯等新兴市场国家。

近年来，虽然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或地区宏观经济回暖，新兴市场国家经济总体仍然保持较快的发展速度，但是如果未来全球宏观经济形势发生不利变化，当地消费者减少在卫浴配件产品上的消费支出，这将对公司主要产品的出口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二）核心技术失密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始终致力于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卫浴配件产品领域内基础性、关键性技术的创新与研究，在技术创新、工艺优化、材料改良等方面拥有多项市场领先技术。创新技术与创新产品的研发有赖于专业人才，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成长发展与长期合作过程中形成了较强的凝聚力，未发生过重大变化。

尽管公司已采取多项核心技术保密措施，提供多元化的激励措施稳定技术人员队伍，然而随着同行业人才争夺的加剧，公司仍无法保证未来不会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甚至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三）产品出口国家进口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18%、78.86%、77.40%与 78.64%，产品出口地主要为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或地区以及印度、巴西、俄罗斯等新兴市场国家。2018 年 6 月 15 日，美国政府正式发布了针对中国产品征收关税清单（以下简称“500 亿关税清单”），对 500 亿关税清单上的 500 亿美元中国产品征收额外 25%的关税，其中约 340 亿美元商品自 2018 年 7 月 6 日起实施加征关税措施，约 160 亿美元商品自 2018 年 8 月 23 日起实施加征关税措施。2018 年 9 月 18 日，美国政府公布新一轮针对中国产品加征关税清单（以下简称“2000 亿关税清单”），自 2018 年 9 月 24 日起对 2000 亿关税清单上的 2000 亿美元中国产品加征 10%的关税，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对 2000 亿关税清单上的 2000 亿美元中国产品加征关税税率提升至 25%。

公司部分出口美国产品受到了上述美国加征关税的影响，但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从公司对美国客户产品出口量、订单情况、产品毛利率及客户反馈情况看，中美贸易摩擦尚未对公司对美国客户的出口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从长期来看，中美贸易摩擦可能将降低公司对美国客户出口业务的收入或毛利率，若中美贸易摩擦加剧并持续恶化，将不利于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除上述情形外，目前公司其他主要产品进口国家或地区尚未发生针对我国花洒、淋浴系统、升降杆、龙头、软管及其零配件产品的贸易壁垒或贸易摩擦。但若未来公司其他主要客户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进口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我国与这些国家或地区之间发生重大贸易摩擦或争端，将可能会对公司出口业务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经营业绩。

（四）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无法适应市场变化的风险

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出水终端产品不仅与水资源高效、节约利用高度相关，还与居民生活用水健康、人身安全和消费体验等息息相关。近年来，世界各国对水资源的保护和节约高效利用越来越重视，对卫浴配件产品的节水性能要求越来越高。此外，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持续提高和新技术的不断出现，人们对卫浴配件产品不再仅仅关注其耐用性，而对其功能性、装饰性、安全性、环保性、时尚性、科技感等方面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多年来，公司凭借突出的设计研发能力和技术创新实力在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卫浴配件产品领域建立了较强的竞争优势。但是，若公司无法及时把握卫浴配件行业产品和技术发展趋势，并及时在新产品研发设计和技术创新方面做出正确调整，保持公司在行业内领先的技术研发优势，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五）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原材料主要是塑料米、铜锌合金、五金零配件、橡胶零配件等，塑料米、橡胶零配件属于石油化工行业的下游产品，铜锌合金、五金零配件属于金属铜冶炼加工行业的下游产品，其价格主要受国际原油价格、铜价以及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影响。

报告期内，受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供需关系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均出现不同程度的波动，其中塑料米、铜锌合金 2016 年的采购均价相比 2015 年分别下降了 1.55%、6.54%；2017 年的采购均价相比 2016 年分别上涨 21.05%、27.55%；2018 年 1-6 月的采购均价相比 2017 年分别上涨 2.56%、7.88%。

由于原油、金属铜均有公开、实时的市场报价，若其价格大幅下跌或形成明显的下跌趋势，虽可降低公司的生产成本，但下游客户可能由此采用较保守的采购或付款策略，或要求公司降低产品价格，这将影响到公司的产品销售和货款回收，从而增加公司的经营风险。相反，在原材料价格上涨的情况下，若公司无法及时将成本上涨传导至下游，将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

（六）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分别为 104,214.57 万元、113,761.40 万元、131,235.18 万元与 67,208.21 万元，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18%、78.86%、77.40%与 78.64%。公司主要出口地为美国、欧洲等地区，主要结算货币为美元。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收益分别为 1,848.94 万元、1,901.88 万元、-2,552.42 万元与 -84.09 万元。若美元等结算货币的汇率出现大幅波动，或是公司在办理远期结汇、外汇期权业务时未严格执行相关内控制度，可能导致公司的毛利率下降、大额汇兑损失，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五、稳定股价的承诺

（一）触发和中止稳定股价方案的条件

自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所致，公司股票股价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上一会计年度末，下同）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公司如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值相应进行调整；每股净资产值=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审计基准日公司股份总数，下同），且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业绩发布、股份回购、股份增持等相关规定的情形下，则触发股价稳定方案的启动条件。

自股价稳定方案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告知稳定方案履行义务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起 5 个交易日内，相关方案履行义务人将按顺序启动股价稳定方案。

如股价稳定方案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至股价稳定方案尚未正式实施前或在实施股价稳定方案过程中，公司股票如出现某日的收盘价高于公司最近一期（上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后，自上述股价稳定方案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方案。

（二）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

1、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为股价稳定方案第一顺位履行义务人，应于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提出通过增持公司股票方式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以下简称“增持通知书”）（增持

通知书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在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手续（如需）后，由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披露其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在公司披露其增持公司股票方案的 2 个交易日后，其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

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的主要内容包括：

- (1) 增持期间系在触发股价稳定方案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6 个月内；
- (2) 增持价格系以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
- (3) 增持方式系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 (4) 增持股票数量及限额：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比例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且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年从公司领取分红的 100%；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且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数额不高于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的 50%。

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

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如果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管理部门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

为了保持独立董事的独立性，独立董事不参与增持公司股份。

2、公司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

公司作为股价稳定方案第二顺位履行义务人，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于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提出通过增持公司股票方式稳定股价的方案或者履行股价稳定义务后，仍未实现公司股票某日的收盘价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触发公司通过回购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

公司董事会应于确认前述事项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制定股份回购预案并进行公告，股份回购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

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相关程序并取得所需的相关批准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股份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为：

- (1) 回购期间系在触发股价稳定方案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
- (2) 回购价格区间参考公司每股净资产并结合公司当时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 (3) 回购方式系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公司股票；
- (4) 用于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公司上一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但不高于公司上一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0%，结合公司当时的股权分布状况、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

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票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稳定股价的其他措施

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市场环境和公司经营情况提出增加稳定股价机制启动次数的议案，也可以提出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其他措施的预案。

但采用股价稳定机制的时候应当考虑：

- (1) 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 (2) 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三) 股价稳定方案的限定条件

上述股价稳定方案的任何措施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其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依法履行其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在

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且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在执行股价稳定方案时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增持或回购股票的时点限制。

（四）其他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了变更，则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亦要履行上述义务，且须在公司正式聘任之前签署与本议案相关的承诺函，否则不得聘任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任何对本预案的修订均需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的方式审议通过。

六、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

公司承诺：

“1、《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发行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依照相关法律的规定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发行人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3、同时，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自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依法回购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4、发行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香港松霖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周华松、吴文利夫妇承诺：

“1、《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企业/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的规定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企业/本人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3、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本人将自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依法购回已经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同时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4、本企业/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的规定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人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3、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自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4、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发行人律师、资产评估机构承诺

参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广发证券承诺：“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参与本次发行的发行人会计师天健所承诺：“因本所为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除外。”

参与本次发行的发行人律师大成所承诺：“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

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若因本公司未能勤勉尽责，为本项目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无过错的除外。”

七、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一）控股股东承诺

除本招股书“重大事项提示/一、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承诺”中所述股份锁定及减持安排外，公司控股股东香港松霖集团还承诺：

“1、本企业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发行人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发行人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发行人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2、本企业所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企业承诺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法律义务。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期间，本公司新取得的发行人股份应遵守上述承诺内容。”

（二）持股 5%以上的股东松霖投资承诺

除本招股书“重大事项提示/一、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承诺”中所述股份锁定及减持安排外，持股 5%以上的股东松霖投资还承诺：

“1、本公司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发行人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发行人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发行人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2、本公司所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企业承诺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法律义务。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期间，本公司新取得的发行人股份应遵守上述承诺内容。”

（三）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除本招股书“重大事项提示/一、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承诺”中所述股份锁定及减持安排外，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还承诺：

“1、本人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发行人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发行人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发行人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2、本人所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人承诺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法律义务。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期间，本人新取得的发行人股份应遵守上述承诺内容。”

八、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较大，而募集资金使用产生的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体现，因此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文件之要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本次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等事项。

公司拟通过多种措施提升盈利能力，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实现业务的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股东回报，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措施详见本招股书第十一节“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填补措施”。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同意由发行人董事会或提名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未来若发行人实施股权激励，则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九、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一）发行人承诺

公司承诺：

“1、若发行人未履行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发行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若因发行人未履行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向投资者依法赔偿相关损失。

3、发行人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若该等人员在公司领酬）等措施。

若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发行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发行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发行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发行人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二）控股股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香港松霖集团承诺：

“1、若本企业未履行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若因本企业未履行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若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公司所获得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企业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若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5、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本企业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若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三）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夫妇承诺：

“1、若本人未履行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若因本人未履行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若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得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人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若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5、在本人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若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若未能履行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人若未能履行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主动申请调减或停止领取薪酬，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同时，本人不得主动要求离职，但可进行职务变更。

3、若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4、若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若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下列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发行人投资者提出补偿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十、报告期内主要经营状况、财务信息及 2018 年度业绩预告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状况、财务信息

1、报告期内主要经营状况

2015 年-2017 年公司花洒及配件、淋浴系统及配件、龙头及配件、软管及配件、升降杆及配件产品的销量合计数分别为 3,131.27 万套、3,364.13 万套与 3,967.63 万套，逐年增长，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2.57%；2015 年-2017 年公司分别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31,621.82 万元、144,248.64 万元与 169,563.24 万元，逐年增长，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3.50%；2015 年-2017 年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12,681.27 万元、20,272.39 万元与 16,896.69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5.43%。受当年主要原材料价格同比上涨幅度较大、年末人民币兑美元汇率相比年初升值幅度较大等因素的影响，2017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有所减少。

2018 年 1-6 月，公司花洒及配件、淋浴系统及配件、龙头及配件、软管及配件、升降杆及配件产品的销量合计数为 1,984.45 万套，达到 2017 年的 50.02%，同比增长 4.42%¹；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5,467.01 万元，达到 2017 年的 50.40%，同比增长 4.46%；实现净利润 9,436.75 万元，达到 2017 年的 53.07%；实现扣除

¹ 2017 年 1-6 月同比期间数据为未审数，下同。

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811.80 万元, 达到 2017 年的 52.15%, 较为稳定。2018 年 5-6 月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开始大幅贬值, 但 2018 年 1-6 月人民币兑美元平均汇率相比 2017 年全年仍升值 5.63%; 虽然 2018 年 1-6 月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上涨势头已有所减缓, 但当期公司主要原材料五金零配件、塑料米、铜锌合金的平均采购价格相比 2017 年仍分别上涨了 2.83%、2.56%、7.88%。在此情形下, 公司通过不断研发新产品、开发新客户、与部分客户建立价格调整机制、签订外汇期权协议锁定汇率、对车间进行智能化改造升级等措施, 实现了经营业绩的稳定。

2、简要财务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简要财务信息如下: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资产总计	142,461.44	137,685.19	171,977.01	157,348.02
负债合计	42,024.90	43,445.12	54,205.80	60,758.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436.55	94,240.07	117,771.21	96,589.67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87,151.98	173,543.35	146,742.65	134,544.60
净利润	9,436.75	17,780.86	21,181.05	12,681.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811.80	16,896.69	20,272.39	13,027.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26.53	18,009.69	28,657.06	19,756.12

(二) 2018 年度业绩预告

公司预计 2018 年度可实现净利润 20,561.54 万元, 相比 2017 年增长 15.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20,808.82 万元, 相比 2017 年增长 23.15%。

考虑到汇率波动、原材料价格变动等超出预期的情况, 假设 2018 年 8-12 月的业绩在预计的基础上上下浮动 15%, 则对应的公司 2018 年度预计实现净利润在 19,233.11 万元与 21,889.97 万元之间, 相比 2017 年增长 8.17%至 23.11%之间; 对应的公司 2018 年度预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9,480.39 万元与 22,137.25 万元之间, 相比 2017 年增长 15.29%至 31.02%之间。(前述 2018 年财务数据不代表公司所做的盈利预测)

目 录

发行概况.....	2
发行人声明.....	4
重大事项提示.....	5
一、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承诺.....	5
二、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6
三、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及分红规划.....	6
四、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7
五、稳定股价的承诺.....	10
六、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13
七、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6
八、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17
九、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18
十、报告期内主要经营状况、财务信息及 2018 年度业绩预告.....	21
目 录.....	23
第一节 释义.....	29
一、基本术语.....	29
二、专业术语.....	33
第二节 概览.....	36
一、发行人简介.....	36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38
三、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39
四、本次发行情况.....	40
五、募集资金用途.....	40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42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42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43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关系等情况.....	45
四、预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45
第四节 风险因素.....	46
一、全球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46
二、核心技术失密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46
三、产品出口国家进口政策变化风险.....	47
四、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无法适应市场变化的风险.....	47
五、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48
六、汇率波动风险.....	48
七、出口退税政策变化的风险.....	49
八、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的风险.....	49
九、环境保护风险.....	49
十、产品主要销售国家或地区政治经济形势变化风险.....	50
十一、国内劳动力成本上升风险.....	50
十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折旧摊销大幅增加风险.....	50
十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济效益不能达到预期目标风险.....	51
十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51
十五、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51
十六、经营业绩未能保持持续增长的风险.....	52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53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53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53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6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84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与组织架构.....	88
六、发行人的参控股公司情况.....	91

七、发起人、持股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97
八、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110
九、内部职工股及工会持股、信托持股等情况.....	112
十、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112
十一、持有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16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117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117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20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50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情况.....	156
五、发行人主要资产情况.....	205
六、发行人特许经营权情况.....	230
七、发行人技术研发情况.....	230
八、发行人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241
九、发行人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242
十、发行人名称冠有“科技”字样的依据.....	246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48
一、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248
二、同业竞争.....	251
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5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277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	277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282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284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收入情况.....	286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关联企业兼职的情况.....	287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情况....	289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	289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289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290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29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292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92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295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资金占用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299
四、公司管理层及注册会计师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300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301
一、财务报表.....	301
二、审计意见类型.....	318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318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20
五、分部信息.....	337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338
七、主要资产情况.....	339
八、主要负债情况.....	340
九、公司股东权益.....	340
十、简要现金流量情况及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及其影响	342
十一、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342
十二、主要财务指标.....	343
十三、盈利预测情况.....	345

十四、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345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	346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47
一、财务状况分析.....	347
二、盈利能力分析.....	409
三、现金流量分析.....	489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499
五、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499
六、上市后的分红回报规划.....	500
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填补措施	501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506
一、发行人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	506
二、发行人发行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506
三、拟定上述发展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509
四、实施上述发展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509
五、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510
六、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上述目标的作用.....	510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512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512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批、备案和环境评价情况.....	514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现有业务关系.....	515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515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动的配比关系.....	528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530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532
一、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532
二、最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533
三、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533

四、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535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536
一、发行人有关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负责部门和负责人.....	536
二、重要商务合同.....	536
三、对外担保事项.....	539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539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540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541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551
一、备查文件目录.....	551
二、查阅时间和查阅地点.....	551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基本术语

松霖科技	指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XIAMEN SOLEX HIGH-TECH INDUSTRIES CO., LTD.），系由厦门松霖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
松霖有限	指	厦门松霖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根据上下文，指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香港松霖集团	指	松霖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松霖投资	指	厦门松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由厦门松霖卫浴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 日更名
漳州松霖	指	漳州松霖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松霖家居	指	厦门松霖家居有限公司
香港松霖科技	指	松霖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意大利松霖	指	Solex Italy S.p.a.
生活空间公司	指	厦门松霖生活空间酒店有限公司，系由厦门未来海岸大酒店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更名
松霖卫厨	指	厦门松霖卫厨有限公司
湖滨南分公司	指	厦门松霖家居有限公司湖滨南分公司
西安分公司	指	厦门松霖家居有限公司西安太华北路分公司
成都分公司	指	厦门松霖家居有限公司成都武侯区分公司
南京分公司	指	厦门松霖家居有限公司南京建邺分公司
金湖路分公司	指	厦门松霖科技有限公司金湖路分公司，已注销
吕岭路分公司	指	厦门松霖科技有限公司吕岭路分公司，已注销
海峡设计中心	指	厦门海峡工业设计促进中心
信卓智创	指	厦门信卓智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正智创	指	厦门联正智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励众合	指	厦门励众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香港信卓	指	信卓力联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水力士	指	厦门市水力士科技有限公司
安坤科技	指	厦门安坤科技有限公司

玩铜科技	指	厦门市玩铜科技有限公司
华来科技	指	厦门市华来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信卓	指	厦门信卓力联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喜明和	指	喜明和有限公司
人水科技	指	厦门人水科技有限公司
龙岩三精	指	龙岩三精铜器有限公司
海鸥住工	指	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系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084），成立于1998年，主要从事开发、生产高档龙头零组件、排水器、温控阀、地暖系统、浴缸、淋浴房、陶瓷洁具等，是目前国内大型的高档龙头、卫浴五金产品和制造服务供应商之一。
瑞尔特	指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790），主要产品为节水型冲水组件、静音缓降盖板、隐藏式水箱、挂式水箱、智能盖板等。
帝欧家居	指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系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798），原名为“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亚克力板和亚克力卫生洁具、陶瓷墙地砖。
惠达卫浴	指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3385），其前身可追溯至1982年，总部位于河北省唐山市，是中国规模最大、历史最悠久的卫浴家居用品企业之一，主要产品包括卫生陶瓷、五金洁具、浴缸浴房、浴室柜、陶瓷砖等。
摩恩集团	指	英文名称为 Moen Incorporated，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Fortune Brands Home&Security Inc（证券代码：FBHS.N）的下属子公司，成立于1937年，总部位于美国，是全球著名的龙头、淋浴系列、厨盆、卫浴配件等产品的专业制造公司之一，主要产品包括龙头、厨盆、挂件、浴室家具等。
东陶集团	指	全称为东陶机器株式会社，成立于1917年，总部位于日本，是日本历史最悠久、最知名的卫生洁具厂商之一，主要产品包括智能产品、卫洗丽、坐便器、龙头、浴缸、洗脸盆、配件等。
骊住集团	指	全称为骊住集团株式会社，其前身最早可追溯至1923年成立的“妙建屋商店”，总部位于日本，是日本乃至全世界最大的综合建材和住宅设备集团之一，主要产品包括卫浴洁具、厨房用品、室内建材等，旗下主要卫浴品牌包括 INAX、Grohe、American Standard。

乐家集团	指	英文名称为 Roca Sanitario, S.A., 成立于 1917 年, 总部位于西班牙, 是全球知名的卫浴品牌之一, 主要产品包括脸盆、龙头、座厕、浴缸、淋浴盆、配件等。
Masco 集团	指	英文名称为 Masco Corporation, 其前身 Masco Screw Products Company 成立于 1929 年, 总部位于美国, 是全球最大的品牌家居消费品制造商之一, 主要产品包括龙头、淋浴设施、按摩浴缸、阀门管件、浴室柜、橱柜、建筑涂料、门窗等, 旗下主要卫浴品牌包括 Delta、Bristan、Hansgrohed 等。
麦瑟文集团	指	英文名称为 Methven Limited, 成立于 1886 年, 总部位于新西兰, 是全世界著名的花洒、水龙头和阀门生产制造企业之一, 主要产品包括花洒、淋浴器、水龙头等。
安达屋	指	英文名称为 ADEO, 前身 Au Stock Américain 成立于 1923 年, 总部位于法国, 是全世界著名的装饰建材零售集团, 旗下拥有 Leroy Merlin、Weldom、Bricocenter 等 13 个品牌。
圣戈班集团	指	英文名称为 Saint-Gobain Group, 最早可追溯至 1665 年, 总部位于法国, 是世界工业集团百强之一, 业务主要涉及创新材料和建筑产品的设计、生产, 以及建材分销服务, 拥有 Flexovit、Carborundum、Lapeyre 等众多品牌。
翠丰集团	指	英文名称为 Kingfisher Group, 成立于 1969 年, 总部位于英国伦敦, 是欧洲及全世界领先的建材家居零售集团, 业务主要涉及家用电器、家装产品、电子产品等建材家居产品的分销, 旗下拥有 B&Q, Castorama, Brico Depot, Screwfix 等众多著名零售品牌。
洁碧集团	指	英文全称为 Water Pik, Inc., 成立于 1962 年, 总部位于美国, 主要从事口腔护理产品、淋浴花洒的生产和销售。目前, 洁碧集团销售网络已遍及全球 90 个国家。
意标集团	指	英文名称为 Ideal Standard International S.A., 迄今已有 100 年以上历史, 是欧洲及世界著名的卫浴品牌企业, 主要产品包括坐浴盆、淋浴系统、浴缸、龙头、配件等, 拥有 Ideal Standard、JADO、BORMA、PORCHER、Vidima 等众多品牌。
科勒集团	指	英文名称为 Kohler Co., 成立于 1873 年, 总部位于美国威斯康辛州, 主要从事厨卫产品、家具、电力系统及引擎、高尔夫与酒店业等业务领域, 旗下主要品牌为 Kohler、STERLING、Kallista 等, 业务范围遍及美国、澳大利亚, 加拿大, 中国, 德国, 拉丁美洲, 泰国和英国等。

得而达	指	英文全称为 Delta Faucet Company, 成立于 1954 年, 总部位于美国, 主要从事厨房龙头、卫浴龙头、花洒头、花洒系统、冲水马桶和相关配件的生产和销售, 特色产品包括 DELTA 德雅、Brizo 系列。得尔达是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Masco Corporation (MAS.N) 的下属子公司。目前, 得而达产品销售遍及 53 个国家或地区。
九牧厨卫	指	全称为九牧厨卫股份有限公司, 其品牌历史最早可追溯至 1990 年, 总部位于福建省泉州市, 是一家主要从事卫生陶瓷、智能厨卫、整体卫浴、厨卫家具、五金龙头、厨卫五金等产品生产和销售的大型厨卫企业。
乐华洁具	指	全称为佛山市顺德区乐华陶瓷洁具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7 年, 总部位于广东省佛山市, 是国内极具实力和影响力的综合性卫浴品牌, 主要产品包括坐便器、面盆、浴缸、淋浴房、龙头、花洒等。
建霖家居	指	全称为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0 年, 总部位于厦门, 主要生产、制造和销售卫浴设备零配件、汽车零配件、家电配件、五金件、精密型腔膜、精冲膜及塑料米金属表面电镀。
路达工业	指	全称为路达(厦门)工业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0 年, 总部位于厦门, 主营高档龙头、卫浴配件、阀门配件、锁具、橱柜等各类厨卫家居产品, 是一家集产品研发、生产和市场营销三位一体、上下游整合的企业。
招股书	指	招股说明书、招股意向书
股票或 A 股	指	发行人本次发行的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普通股 (A 股) 股票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根据本招股书所载条件公开发行人 A 股的行为
股东大会	指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保荐机构、广发证券、主承销商、保荐人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会计师、天健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大成所	指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公司章程指引》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6]23号《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6]22号《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
《公司章程》	指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募投项目	指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5年、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6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二、专业术语

CE 认证	指	CE 认证是欧盟地区的一种强制性认证，不论是欧盟内部企业生产的产品，还是其他国家生产的产品，要想在欧盟市场上自由流通，就必须加贴“CE”标志，以表明产品符合欧盟《技术协调与标准化新方法》指令的基本要求
WRAS 认证	指	WRAS（Water Regulations Advisory Scheme）认证是指水务法规咨询计划。水务法规咨询计划是英国水工业的认证计划，计划的主要目标是避免水的浪费、误用、滥用、不当的消费、不正确度量或污染物。此项认证不是强制认证，但是通往英国市场的惯例
TMV 认证	指	TMV Scheme 指恒温混合阀方案，英文全称为 Thermostatic Mixing Valves Scheme，针对恒温混合阀安全性的专门性认证体系。TMV 认证分为 TMV2 认证和 TMV3 认证：通过 TMV2 认证的恒温混合阀可进入英国家庭市场销售；通过 TMV3 认证的恒温混合阀可进入英国商用或医疗市场销售
ACS 认证	指	ACS（Attestation de Conformite Sanitaire）是法国卫生认证机构，主要根据 AFNOR 发布的标准进行水暖器材类产品的检测与认证。产品符合相关的标准要求后，核发 ACS 卫生证书，才能通过海关并在法国境内进行销售
NF 认证	指	NF 是法国标准的代号，于 1938 年开始实行，其管理机构是法国标准化协会，NF 认证是法国标准化协会（AFNOR）的认证，AFNOR 是法国非营利性的全国标准化机构
DVGW 认证	指	DVGW 是德国煤气与水工业协会的简称，主管测试和认证德国所有接到公用供气和供水管路上产品的机构，是德国高端市场产品的重要认证机构
KTW 认证	指	KTW 是德国联邦环境署（UBA）中的一项规范，主要检测评估产品以及生产过程中是否有有害物质迁移到饮用水中。KTW 认证已获得世界卫生组织(WHO)对饮用水安全认证规范的权威认定

UPC 认证	指	UPC (Uniform Plumbing Code) 是美国国际管道暖通机械认证协会 (IAPMO) 的认证标志, UPC 是进入美国市场的卫浴洁具产品的权威认证
CSA 认证	指	CSA 是加拿大标准协会 (Canadian Standards Association) 的简称, 是加拿大首家专为制定工业标准的非盈利性机构, 目前 CSA 是加拿大最大的安全认证机构, 也是世界上最著名的安全认证机构之一。它能对机械、建材、电器、电脑设备、办公设备、环保、医疗防火安全、运动及娱乐等方面的所有类型的产品提供安全认证
cUPC 认证	指	cUPC 认证是美国和加拿大两国通用认证体系, 其认证产品和服务范围与 UPC 认证相同, 除采用美国 UPC 统一管道规范、ASME、ASSE、ASTM 等美国标准外, 也可针对加拿大市场需求, 根据 CSA 标准进行认证, 获得 IAPMO 的认证
WaterMark 认证	指	WaterMark 是澳大利亚标准局 (Standards Australia Limited) 的认证标志, 认证的产品包括水龙头、各种水阀、水管、水箱配件、花洒、浴缸、管接头等供水、排污类产品。根据澳洲的卫浴法规, 所有澳洲安装的卫浴产品需要强制进行此项认证
iF 设计奖	指	全称为 IF Design Award, 该奖项创立于 1953 年, 由德国历史最悠久的工业设计机构-汉诺威工业设计论坛 (iF Industrie Forum Design) 每年定期举办, 以“独立、严谨、可靠”的评奖理念闻名于世, 旨在提升大众对于设计的认知, 世界三大设计奖之一
红点奖	指	全称为 Red Dot Design Award, 该奖项创立于 1954 年, 由欧洲著名设计协会 Design Zentrum Nordrhein Westfalen 设立, 是工业设计领域内最大最有影响力的竞赛之一, 世界三大设计奖之一
IDEA	指	全称为 International Design Excellence Awards, 该奖项创立于 1979 年, 由美国商业周刊 (BusinessWeek) 主办, 美国工业设计师协会 IDSA (Industrial Designers Society of America) 担任评审, 世界三大设计奖之一
G-Mark	指	全称为 Good Design Award, 该奖项创立于 1957 年, 起源于日本通商产业省 (现名为经济产业省) 创办的优良设计商品评选制度, 评选对象涵盖设计的所有领域, 只有荣获优良设计奖的设计才有资格使用“G 标志”, “G 标志”被认为是“好的设计”的标志, 具有广泛的影响力
SAP 系统	指	全称为 Systems Applications and Products in Data Processing, 目前全球运用最广泛的企业级管理软件之一, 包含了财务会计、财务管理、管理会计、生产计划、物料管理、销售与分销、企业控制、投资管理等功能模块
MES 系统	指	全称为 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 即制造企业生产过程执行系统, 包括制造数据管理、生产调度管理、库存管理、质量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工作中心/设备管理、工具工装管理、采购管理、成本管理、生产过程控制等管理模块

OEM 模式	指	全称为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 ，原厂设备生产。生产商完全按照客户的设计和品质要求进行产品生产，产成品以客户的品牌销售
ODM 模式	指	全称为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 ，自主设计制造。产品结构、外观、工艺均由生产商自主设计开发，客户选择下单后进入生产，产成品以客户的品牌销售
IDM 模式	指	全称为 Innovation Design Manufacturer ，创新设计制造，是对传统 ODM 模式的升级和优化。公司自行完成区域市场调研、消费需求分析以及产品策划设计，研究开发产品相关技术解决方案，待产品或相关技术成型后主动向目标客户推介，最终以客户的品牌销售
PVC	指	英文全称为 Polyvinyl Chloride ，聚氯乙烯。由氯乙烯单体经聚合而成的聚合材料，世界上产量最大的塑料产品之一，价格便宜，应用广泛，经过改性后可制成性能良好软质、硬质或透明材料
ABS	指	英文全称为 Acrylonitrile Butadiene Styrene plastic ，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是目前产量最大、应用最广泛的聚合物，它将 PS，SAN，BS 的各种性能有机地统一起来，兼具韧、硬、刚相均衡的优良力学性能
工程塑料	指	在工程技术中作为结构材料的塑料，能够在较宽的温度范围内承受机械应力，能够应用于较为苛刻的化学物理环境，是一种强度、耐冲击性、耐热性、硬度和抗老化性能均优的塑料
POM	指	英文全称为 Polyoxymethylene ，聚甲醛，是一种没有侧链、高密度、高结晶性的线型聚合物。POM 具有良好的物理、机械和化学性能，尤其是有优异的耐摩擦性能，是一种综合性能优异的工程塑料，适用于制作减磨耐磨零件，传动零件，化工、仪表等零件
TPR	指	英文全称为 Thermo Plastic Rubber ，热塑性橡胶，是一类具有橡胶弹性同时无需硫化，可直接加工成型（如注塑，挤出，吹塑等）的热塑性软性胶料。TRP 材料具有良好的耐磨、耐老化性能，广泛应用于日用制品，成人用品，五金工具，箱包轮子等产品中

注：本招股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 概况

公司名称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XIAMEN SOLEX HIGH-TECH INDUSTRIES CO., LTD.
公司住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保税港区）海景东路18号4楼A06
主要经营场所	厦门市海沧区阳光西路 298 号
注册资本	36,000.9858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华松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4 年 5 月 11 日
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7 年 7 月 13 日
经营范围	日用塑料制品制造；塑料零件制造；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不含须经前置审批许可的项目）；其他金属制日用品制造；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模具制造；房地产租赁经营。

(二) 设立情况

公司系由松霖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为香港松霖集团、松霖投资、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周华柏先生、周丽华女士、陈斌先生、周进军先生、魏凌女士、粘本明先生、联正智创、信卓智创、励众合。2017 年 6 月 14 日，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松霖有限以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经天健所审计的净资产中的 36,000.99 万元折为等额股份 36,000.99 万股，余额计入资本公积，以发起设立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1日，天健所出具“天健验[2017]238号”《验资报告》，对各发起人股东净资产出资事宜进行了验证并确认全体股东已出资到位。

2017年7月13日，松霖科技取得了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200751643429F，法定代表人为周华松。

（三）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升降杆及零配件等卫浴配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自设立以来，公司始终致力于为全球各大知名卫浴企业及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提供技术一流、质量领先的卫浴配件产品，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公司产品设计能力突出。由公司设计团队主持设计的花洒、龙头等产品已先后多次获得了“iF 设计奖”、“红点奖”、“IDEA”、“G-Mark”等国际工业设计领域的顶尖奖项。依靠优异的产品设计能力，公司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并获得了社会各界的高度认可，被认定为“厦门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福建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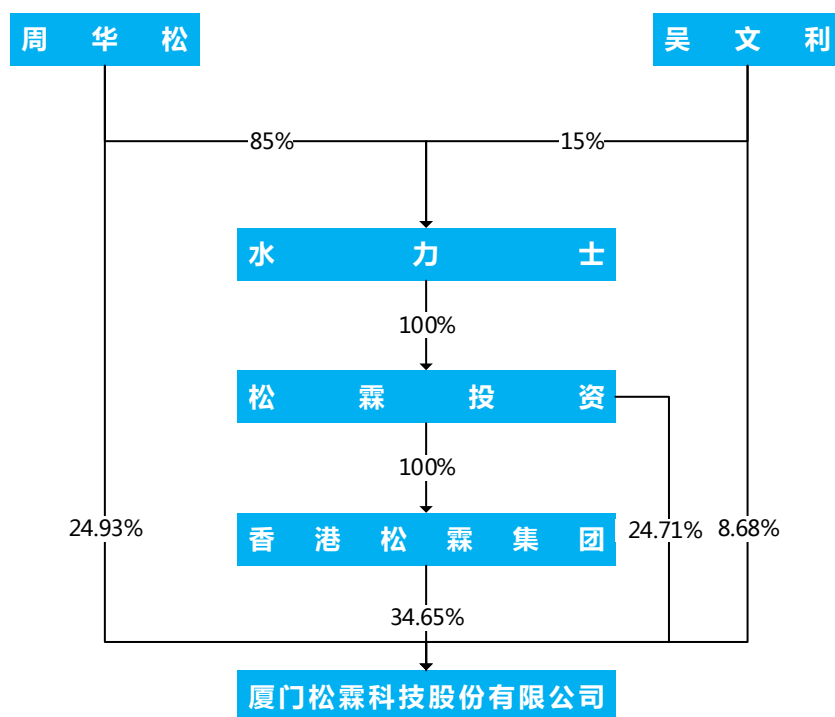
公司技术研发实力领先。自2008年起公司即被连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3年被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专利技术丰富，技术创新效果突出，多项专利技术及自主创新产品曾获得过厦门市、福建省及国家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奖项。公司参与并承担了多项政府技术创新项目、产学研项目，2011年8月完成了国家火炬计划项目“新型节水卫厨用水终端产业化”（项目编号：2011GH051309）。公司技术中心曾先后于2009年、2013年、2018年被认定为“厦门市企业技术中心”、“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企业技术中心”。2010年、2013年，公司被分别认定为“厦门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公司产品质量稳定可靠，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旗下商标 Solex 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认定为“驰名商标”。公司产品业已通过欧盟 CE 认证、英国 WRAS、TMV 认证、法国 ACS、NF 认证、德国 DVGW、KTW 认证、美国 UPC 认证、加拿大 CSA 认证、美国及加拿大 cUPC 认证、澳大利亚 WaterMark 认证等多个国家或地区的权威机构认证，产品远销欧洲、北美洲、大洋洲、亚洲、

南美洲和非洲六大洲。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和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其中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包括 Moen（美国摩恩）、TOTO（日本东陶）、Grohe（德国高仪）、American Standard（美国美标）、Delta（美国得而达）、Waterpik（美国洁碧）、Roca（西班牙乐家）、Methven（新西兰麦瑟文），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包括 ADEO（法国安达屋）、Saint-Gobain（法国圣戈班）、Kingfisher（英国翠丰）。公司主要采用 IDM、ODM、OEM 的经营模式，为上述各大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和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研发、生产客户自有品牌卫浴配件产品。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



香港松霖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香港松霖集团的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书第五节“七/（一）/1、香港松霖集团”。

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夫妻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的简介参见本招股书第八节“一/（一）董事”。

三、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一) 主要财务数据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资产总计	1,424,614,440.96	1,376,851,881.77	1,719,770,126.14	1,573,480,187.49
负债合计	420,248,976.44	434,451,180.46	542,058,038.18	607,583,533.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4,365,464.52	942,400,701.31	1,177,712,087.96	965,896,653.51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871,519,750.22	1,735,433,454.71	1,467,426,542.46	1,345,445,985.26
营业利润	109,713,282.53	215,452,442.65	237,533,954.95	141,883,869.99
利润总额	111,565,684.55	210,713,551.79	248,121,863.01	149,577,547.11
净利润	94,367,490.12	177,808,593.91	211,810,483.70	126,812,683.95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265,346.14	180,096,924.46	286,570,647.39	197,561,171.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01,935.77	394,918,059.56	16,479,275.24	-284,866,471.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19,722.43	-474,213,333.58	-140,955,259.62	112,420,312.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421,167.66	73,749,929.24	185,963,062.77	38,473,534.9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5,965,634.96	421,544,467.30	347,794,538.06	161,831,475.29

(二)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流动比率	2.44	2.23	2.27	1.96
速动比率	2.03	1.86	1.97	1.7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04%	29.59%	37.71%	48.30%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17%	0.14%	2.37%	0.12%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87	6.34	6.20	6.12
存货周转率（次）	3.76	7.54	6.41	6.6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3,971.29	27,438.40	31,241.11	21,825.63
利息保障倍数	1,052.85	88.13	51.95	35.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33	0.50	0.80	0.5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15	0.20	0.52	0.11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或按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公开发行股票数量	【】万股（不超过 4,1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10.00%），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者中国证监会等有权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账户的投资者
承销方式	余股包销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照轻重缓急全部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以下项目（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1	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	48,243.27	46,643.27	30,788.47	7,174.74	8,680.06
2	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	20,344.00	20,344.00	5,013.44	8,321.16	7,009.40
合 计		68,587.27	66,987.27	35,801.91	15,495.90	15,689.46

注：第一年指本次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日至其后第 12 个月的期间，以后年份以此类推。

为加快项目建设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依据上述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先行以自筹资金投入上述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置换本次发行前已投入使用的自筹资金。如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按项目的轻重缓急程度进行投资，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申请银行贷款等途径自筹资金解决。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数量	【】万股（不超过 4,1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10.00%），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发行价格	【】元，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或按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市盈率	【】倍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市净率	【】倍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者中国证监会等有权监管机关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账户的投资者
承销方式	余股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二) 发行费用概算

保荐费用及承销费用	【】万元
审计验资费用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万元
发行手续费及材料制作费	【】万元
合 计	【】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

名称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华松
住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保税港区）海景东路 18 号 4 楼 A06
电话	18850175116
传真	0592-3502111
联系人	吴朝华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电话	020-87555888
传真	020-87557566
保荐代表人	陈根勇、洪如明
项目协办人	肖峥祥
经办人	黄仕宇、张钰堃、李晨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	彭雪峰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 9 号侨福芳草地 D 座 7 层
电话	010-58137799
传真	010-58137788
经办律师	王恩顺、庞云龙、李敏

（四）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机构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负责人	郑启华

住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电话	0571-88216888
传真	0571-8821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程志刚、吕安吉

（五）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健青
住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609 号夏商置业大厦 9 层
电话	0592-5804752
传真	0592-5804760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赵德勇、王健青

（六）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层
电话	021-58708888
传真	021-58899400

（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第一支行
户名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3602000109001674642

（八）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4868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关系等情况

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的股权关系或者其他权益关系。

四、预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内 容	时 间
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	【】年【】月【】日
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此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是根据重要性原则和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一、全球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分别为 104,214.57 万元、113,761.40 万元、131,235.18 万元与 67,208.21 万元，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18%、78.86%、77.40%与 78.64%，产品出口地主要为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或地区以及印度、巴西、俄罗斯等新兴市场国家。

近年来，虽然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或地区宏观经济回暖，新兴市场国家经济总体仍然保持较快的发展速度，但是如果未来全球宏观经济形势发生不利变化，当地消费者减少在卫浴配件产品上的消费支出，这将对公司主要产品的出口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二、核心技术失密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始终致力于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卫浴配件产品领域内基础性、关键性技术的创新与研究，在技术创新、工艺优化、材料改良等方面拥有多项市场领先技术。创新技术与创新产品的研发有赖于专业人才，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成长发展与长期合作过程中形成了较强的凝聚力，未发生过重大变化。

尽管公司已采取多项核心技术保密措施，提供多元化的激励措施稳定技术人员队伍，然而随着同行业人才争夺的加剧，公司仍无法保证未来不会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甚至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三、产品出口国家进口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18%、78.86%、77.40%与 78.64%，产品出口地主要为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或地区以及印度、巴西、俄罗斯等新兴市场国家。2018 年 6 月 15 日，美国政府正式发布了针对中国产品征收关税清单（以下简称“500 亿关税清单”），对 500 亿关税清单上的 500 亿美元中国产品征收额外 25%的关税，其中约 340 亿美元商品自 2018 年 7 月 6 日起实施加征关税措施，约 160 亿美元商品自 2018 年 8 月 23 日起实施加征关税措施。2018 年 9 月 18 日，美国政府公布新一轮针对中国产品加征关税清单（以下简称“2000 亿关税清单”），自 2018 年 9 月 24 日起对 2000 亿关税清单上的 2000 亿美元中国产品加征 10%的关税，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对 2000 亿关税清单上的 2000 亿美元中国产品加征关税税率提升至 25%。

公司部分出口美国产品受到了上述美国加征关税的影响，但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从公司对美国客户产品出口量、订单情况、产品毛利率及客户反馈情况看，中美贸易摩擦尚未对公司对美国客户的出口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从长期来看，中美贸易摩擦可能将降低公司对美国客户出口业务的收入或毛利率，若中美贸易摩擦加剧并持续恶化，将不利于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除上述情形外，目前公司其他主要产品进口国家或地区尚未发生针对我国花洒、淋浴系统、升降杆、龙头、软管及其零配件产品的贸易壁垒或贸易摩擦。但若未来公司其他主要客户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进口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我国与这些国家或地区之间发生重大贸易摩擦或争端，将可能会对公司出口业务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经营业绩。

四、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无法适应市场变化的风险

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出水终端产品不仅与水资源高效、节约利用高度相关，还与居民生活用水健康、人身安全和消费体验等息息相关。近年来，世界各国对水资源的保护和节约高效利用越来越重视，对卫浴配件产品的节水性能要求越来越高。此外，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持续提高和新技术的不断出现，人们对卫浴配件产品不再仅仅关注其耐用性，而对其功能性、装饰性、安全性、环保性、时尚性、科技感等方面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多年来，公司凭借突出的设计研发能力和技术创新实力在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卫浴配件产品领域建立了较强的竞争优势。但是，若公司无法及时把握卫浴配件行业产品和技术发展趋势，并及时在新产品研发设计和技术创新方面做出正确调整，保持公司在行业内领先的技术研发优势，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五、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原材料主要是塑料米、铜锌合金、五金零配件、橡胶零配件等，塑料米、橡胶零配件属于石油化工行业的下游产品，铜锌合金、五金零配件属于金属铜冶炼加工行业的下游产品，其价格主要受国际原油价格、铜价以及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影响。

报告期内，受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供需关系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均出现不同程度的波动，其中塑料米、铜锌合金 2016 年的采购均价相比 2015 年分别下降了 1.55%、6.54%；2017 年的采购均价相比 2016 年分别上涨 21.05%、27.55%；2018 年 1-6 月的采购均价相比 2017 年分别上涨 2.56%、7.88%。

由于原油、金属铜均有公开、实时的市场报价，若其价格大幅下跌或形成明显的下跌趋势，虽可降低公司的生产成本，但下游客户可能由此采用较保守的采购或付款策略，或要求公司降低产品价格，这将影响到公司的产品销售和货款回收，从而增加公司的经营风险。相反，在原材料价格上涨的情况下，若公司无法及时将成本上涨传导至下游，将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

六、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分别为 104,214.57 万元、113,761.40 万元、131,235.18 万元与 67,208.21 万元，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18%、78.86%、77.40%与 78.64%。公司主要出口地为美国、欧洲等地区，主要结算货币为美元。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收益分别为 1,848.94 万元、1,901.88 万元、-2,552.42 万元与 -84.09 万元。若美元等结算货币的汇率出现大幅波动，或是公司在办理远期结汇、外汇期权业务时未严格执行相关内控制度，可能导致公司的毛利率下降、大额汇兑损失，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七、出口退税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产品出口主要享受 9%、13% 与 15% 三档出口退税率，且未发生变化；各期享受的出口应退税额占外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81%、4.26%、4.58% 与 4.75%。如果未来我国调低相应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公司的盈利水平仍存在下降的风险。根据报告期各期外销收入、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利润总额及免税购进原材料金额计算，出口退税率每下调 1 个百分点，将使公司各期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下降 0.79 个百分点、0.78 个百分点、0.76 个百分点与 0.74 个百分点。

八、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的风险

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2017 年 10 月 10 日分别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质重新认定，因此报告期内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公司因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所享受的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64%、8.33%、10.32% 与 12.05%。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2016 年修订）、《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2016 年修订），若公司未来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重新认定，或因其他原因被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亦或是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都将增加公司的税收负担，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九、环境保护风险

随着国家环境保护力度的不断加强，国家和地方各级政府部门对环境污染治理标准日益提高，公司也将因此需要进一步提高环境保护标准，加大环保投入，从而增加公司的运营成本。此外，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三废”排放量也会相应增加，公司若对“三废”处理不当，可能会对环境造成一定的污染，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十、产品主要销售国家或地区政治经济形势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分别为 104,214.57 万元、113,761.40 万元、131,235.18 万元与 67,208.21 万元，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18%、78.86%、77.40%与 78.64%。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与美国、欧洲、日本、巴西、印度等国家或地区的客户均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主要客户报告期内基本保持稳定。但如果公司产品主要销售国家或地区市场出现大幅波动，或者上述国家或地区的政治、经济形势、贸易政策等发生重大变化以及这些国家、地区与我国政治、外交、经济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均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市场开拓造成不利影响。

十一、国内劳动力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生产人员较多，报告期各期内直接人工的金额分别为 14,212.06 万元、15,224.10 万元、16,876.86 万元与 8,285.28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5.19%、15.95%、14.35%与 13.76%，劳动力成本的变动对公司的成本具有一定的影响。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持续中高速增长，人民收入水平和生活水平的不断提升，部分城市或地区出现“招工难”、“用工荒”等现象，国内劳动力成本不断上升。由于公司生产人员人数较多，在人员工资水平上升的影响下公司直接人工成本可能会继续增加，若公司利润水平增长不能有效地抵消劳动力成本上升的影响，将会降低公司的盈利水平。此外，随着国内劳动力成本的不断上升，公司也面临着客户订单向东南亚、南亚、非洲等人力成本更为低廉地区转移所带来的风险。

十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折旧摊销大幅增加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建设“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和“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项目全部建成后，公司预计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合计 3,787.47 万元。若全球宏观经济出现波动，行业竞争形势出现超预期的不利变化，或者客户需求增长放缓等，将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

回报和预期收益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亦存在因新增折旧摊销额较大影响当期利润的风险。

十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济效益不能达到预期目标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和“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公司已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审慎、充分的可行性论证，项目实施亦具有良好的技术积累、市场基础以及人才储备。

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较大，项目经济效益分析数据均为基于当前市场环境、现有技术基础等因素作出的预测性信息。在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公司面临着国家产业政策变化、技术工艺水平进步、市场需求变化、管理水平变化等诸多不可预见因素，从而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能出现工期延误、实际投资总额超过投资概算、项目实施后市场开拓不力无法消化新增产能等情形，进而造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按照既定计划实现预期经济效益目标的风险。

十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本次发行前，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直接和间接控制本公司 96.47% 的股份，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后，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将直接和间接控制本公司 86.61% 的股份，处于绝对控股地位。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建立健全了相关规章制度。但是，如果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管理等方面实施不当控制，将损害本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

十五、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4.40%、18.91%、17.97% 与 9.15%。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长，但本次募投项目的达产和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周期，项目效益难以在短期内与净资产的增长幅度匹配。因此，公司在短期内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十六、经营业绩未能保持持续增长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34,544.60 万元、146,742.65 万元、173,543.35 万元与 87,151.98 万元，持续增长。但受汇率波动、原材料价格变动、衍生金融工具业务、大额捐赠及股份支付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2,681.27 万元、21,181.05 万元、17,780.86 万元与 9,436.75 万元，2017 年下降了 16.05%。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环境、经营模式、主营业务、产品结构及主要财务指标等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但若未来人民币兑外币继续升值、主要原材料价格进一步上涨，抑或是其他原因导致公司净利率进一步下降，则公司经营业绩将不能保持持续增长，从而影响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XIAMEN SOLEX HIGH-TECH INDUSTRIES CO., LTD.

注册资本： 36,000.9858 万元

实收资本： 36,000.9858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华松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4 年 5 月 11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7 年 7 月 13 日

公司住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保税港区）海景东路
18 号 4 楼 A06

主要经营场所： 厦门市海沧区阳光西路 298 号

邮政编码： 361026

公司电话： 18850175116

公司传真： 0592-3502111

公司网址： <http://www.solex.cn/>

电子信箱： irm@solex.cn

主营业务： 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升降杆及零配件等卫浴配件产
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本公司系以截止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经天健所天健审[2017]7260 号《审计报告》审验确认的松霖有限净资产 88,887.04 万元为基础，按照 2.469: 1 的比例折合股本总额 36,000.9858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超过股本总额部分的净资产计入资本公积。

2017年6月21日，天健所出具“天健验[2017]238号”《验资报告》，对各发起人股东净资产出资事宜进行了验证并确认全体股东已出资到位。2017年7月13日，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公司改制相关的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751643429F），注册资本为36,000.9858万元。

（二）发起人

公司发起人为香港松霖集团、松霖投资、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周华柏先生、周丽华女士、陈斌先生、周进军先生、魏凌女士、粘本明先生、联正智创、信卓智创、励众合。

（三）在改制设立发行人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香港松霖集团持有本公司34.65%的股份，为主要发起人。香港松霖集团设立于2012年8月，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华松先生和吴文利女士夫妻间接控制的投资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是对外投资。在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前后，香港松霖集团除投资本公司外，本身无实体经营，因此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发行人成立时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设立采用了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是公司日常业务经营中形成的经营性资产，全部为承继松霖有限的整体资产。本公司设立时实际从事的业务是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升降杆及零配件等卫浴配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五）改制前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及其联系

本公司系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前后本公司的业务流程没有发生变化。公司的主要业务流程参见本招股书第六节。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本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主要发起人为香港松霖集团。公司主营业务完全独立于香港松霖集团及其它发起人股东，在生产经营方面不存在依赖发起人股东的情形。报告期内，本公司与主要发起人及其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参见本招股书第七节。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所有的资产、债务、人员均进入股份公司，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尚有 5 项意大利专利权的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04年5月	松霖有限设立 企业性质：中外合资企业 注册资金：800万美元 出资方式：货币现金	松霖投资：认缴240万美元，占30% 香港信卓：认缴480万美元，占60% 陈锡良：认缴80万美元，占10%
2004年9月	实收资本变更 实收资本：120万美元	松霖投资：实缴36万美元，占30% 香港信卓：实缴72万美元，占60% 陈锡良：实缴12万美元，占10%
2006年6月	实收资本变更 实收资本：400.34万美元	松霖投资：实缴120.34万美元，占30.06% 香港信卓：实缴240万美元，占59.95% 陈锡良：实缴40万美元，占9.99%
2007年5月	实收资本变更 实收资本：610.05万美元	松霖投资：实缴240.05万美元，占39.35% 香港信卓：实缴330万美元，占54.09% 陈锡良：实缴40万美元，占6.56%
2007年12月	实收资本变更 实收资本：760.05万美元	松霖投资：实缴240.05万美元，占31.58% 香港信卓：实缴480万美元，占63.15% 陈锡良：实缴40万美元，占5.26%
2008年3月	实收资本变更 实收资本：800万美元	松霖投资：实缴240万美元，占30% 香港信卓：实缴480万美元，占60% 陈锡良：实缴80万美元，占10%
2012年11月	第一次股权转让 转让价格：1美元/出资额 注册资金：800万美元	松霖投资：出资240万美元，占30% 香港松霖集团：出资480万美元，占60% 陈锡良：出资80万美元，占10%
2013年5月	增资至3,187.26万美元 增资方式：松霖有限2007-2010年未分配利润 注册资金：3,187.26万美元	松霖投资：出资996.35万美元，占31.26% 香港松霖集团：出资1,858.79万美元，占58.32% 陈锡良：出资332.12万美元，占10.42%
2013年8月	第二次股权转让 转让价格：1.85美元/出资额 注册资金：3,187.26万美元	松霖投资：出资1,328.47万美元，占41.68% 香港松霖集团：出资1,858.79万美元，占58.32%
2017年5月	吸收合并松霖卫厨 增资方式：松霖卫厨净资产 注册资本：4,672.03万美元	松霖投资：出资1,328.47万美元，占28.43% 香港松霖集团：出资1,858.79万美元，占39.79% 周华松：出资1,039.34万美元，占22.25% 吴文利：出资445.43万美元，占9.53%
2017年5月	增资至36,000.99万人民币 增资方式：货币形式 注册资本：36,000.99万人民币	松霖投资：出资8,896.53万，占24.71% 香港松霖集团：出资12,475.11万，占34.65% 周华松：出资8,973.65万，占24.93% 吴文利：出资3,124.34万，占8.68% 周华柏：出资594.04万，占1.65% 其他：出资1,937.32万，占5.38%
2017年7月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折股比例：2.469:1 折合股本总额：36,000.99万股 注册资本：36,000.99万人民币	松霖投资：出资8,896.53万，占24.71% 香港松霖集团：出资12,475.11万，占34.65% 周华松：出资8,973.65万，占24.93% 吴文利：出资3,124.34万，占8.68% 周华柏：出资594.04万，占1.65% 其他：出资1,937.32万，占5.38%

1、2004年5月，松霖有限设立

2004年4月21日，厦门海沧台商投资区经济贸易发展局出具《关于同意成立中外合资厦门松霖科技有限公司的批复》（厦沧经[2004]88号），同意松霖投资与香港信卓、陈锡良先生合资设立中外合资企业。松霖有限总投资2,000.00万美元，注册资本800.00万美元，其中松霖投资出资240.00万美元，以人民币现金折价投入，占注册资本的30%；香港信卓出资480.00万美元，以现汇投入，占注册资本的60%；台湾陈锡良先生出资80.00万美元，以现汇投入，占注册资本的10%。

2004年4月28日，厦门市人民政府向松霖有限核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厦外资字[2004]0131号）。

2004年5月11日，松霖有限领取了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合闽厦总副字第07020号），注册资本为800.00万美元。

松霖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万美元）	比例	金额（万美元）	比例
1	松霖投资	240.00	30.00%	-	-
2	香港信卓	480.00	60.00%	-	-
3	陈锡良	80.00	10.00%	-	-
合计		800.00	100.00%	-	-

2、2004年9月，实收资本变更为120万美元

2004年8月25日，厦门利安达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利安达所验字[2004]WY第1060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04年8月5日止，松霖有限已经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折合120万美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其中，松霖投资以人民币297.72万元投入，按投资合同约定汇率1:8.27折合36万美元；香港信卓投入72.00万美元；陈锡良先生投入12.00万美元。

2004年9月7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松霖有限本次实收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事项。

本次变更完成后，松霖有限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实缴比例
		金额（万美元）	比例	金额（万美元）	比例	
1	松霖投资	240.00	30.00%	36.00	30.00%	15.00%
2	香港信卓	480.00	60.00%	72.00	60.00%	15.00%
3	陈锡良	80.00	10.00%	12.00	10.00%	15.00%
合计		800.00	100.00%	120.00	100.00%	15.00%

3、2006年6月，实收资本变更为400.34万美元

2005年4月7日，厦门利安达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利安达所验字[2005]WY第1022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05年3月31日止，松霖有限已经收到松霖投资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700.00万元，折合84.34万美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06年4月17日，厦门利安达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利安达验字[2006]WY第1025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06年3月17日止，松霖有限已经收到香港信卓缴纳的注册资本168.00万美元，陈锡良先生缴纳的注册资本28.00万美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06年6月9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松霖有限上述两次实收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事项。

本次变更完成后，松霖有限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实缴比例
		金额（万美元）	比例	金额（万美元）	比例	
1	松霖投资	240.00	30.00%	120.34	30.06%	50.14%
2	香港信卓	480.00	60.00%	240.00	59.95%	50.00%
3	陈锡良	80.00	10.00%	40.00	9.99%	50.00%
合计		800.00	100.00%	400.34	100.00%	50.04%

4、2007年5月，实收资本变更为610.05万美元

2007年3月20日，厦门利安达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利安达验字[2007]WY第1014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07年2月27日止，

松霖有限已经收到松霖投资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948.78 万元，折合 119.71 万美元；收到香港信卓缴纳的注册资本 90 万美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07 年 5 月 30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松霖有限本次实收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事项。

本次变更完成后，松霖有限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实缴比例
		金额（万美元）	比例	金额（万美元）	比例	
1	松霖投资	240.00	30.00%	240.05	39.35%	100.02%
2	香港信卓	480.00	60.00%	330.00	54.09%	68.75%
3	陈锡良	80.00	10.00%	40.00	6.56%	50.00%
合计		800.00	100.00%	610.05	100.00%	76.26%

5、2007 年 12 月，实收资本变更为 760.05 万美元

2007 年 12 月 21 日，厦门利安达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利安达验字[2007]WY 第 1099 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 2007 年 7 月 3 日止，松霖有限已经收到香港信卓缴纳的注册资本 150.00 万美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07 年 12 月 27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松霖有限本次实收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事项。

本次变更完成后，松霖有限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实缴比例
		金额（万美元）	比例	金额（万美元）	比例	
1	松霖投资	240.00	30.00%	240.05	31.58%	100.02%
2	香港信卓	480.00	60.00%	480.00	63.15%	100.00%
3	陈锡良	80.00	10.00%	40.00	5.26%	50.00%
合计		800.00	100.00%	760.05	100.00%	95.01%

6、2008 年 3 月，实收资本变更为 800 万美元

2008 年 3 月 21 日，厦门利安达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利安达验字[2008]WY 第 1015 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 2008 年 1 月 14 日止，松霖有限已经收到陈锡良缴纳的注册资本 40.00 万美元，全部以货币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 800.00 万美元。

2008年3月27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松霖有限本次实收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事项。

本次变更完成后，松霖有限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万美元）	比例	金额（万美元）	比例
1	松霖投资	240.00	30.00%	240.00	30.00%
2	香港信卓	480.00	60.00%	480.00	60.00%
3	陈锡良	80.00	10.00%	80.00	10.00%
合计		800.00	100.00%	800.00	100.00%

7、2012年11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9月3日，松霖有限召开董事会，决议同意香港信卓将其持有的松霖有限60%股权（认缴注册资本480万美元，实缴480万美元）转让给香港松霖集团，转让价款为480万美元，转让价格为1美元/出资额。同日，香港信卓与香港松霖集团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松霖投资、陈锡良先生分别签署了《放弃优先受让权的声明》，声明无条件放弃对香港信卓出让股权所享有的优先购买权。

2012年9月11日，厦门市海沧区投资促进局出具《关于同意厦门松霖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厦沧投[2012]95号），同意松霖有限本次股权转让事宜。

2012年9月14日，厦门市人民政府向松霖有限核发了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厦外资字[2004]0131号）。

2012年11月2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松霖有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后，松霖有限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松霖投资	240.00	30.00%
2	香港松霖集团	480.00	60.00%
3	陈锡良	80.00	10.00%
合计		800.00	100.00%

(1) 本次股权转让原因

为彻底解决发行人原股东香港信卓设立时未办理外汇登记手续的程序瑕疵，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通过松霖投资在香港设立香港松霖集团，再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承接香港信卓持有的发行人 60% 股权。

(2) 本次股权转让前香港信卓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人

本次股权转让前，香港信卓股本总数为 10,000 股普通股，股本总额为 10,000 港币，周华松持有 70% 股份，吴文利持有 30% 股份，实际控制人为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夫妻两人。

(3)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公允性

本次股权转让双方香港信卓、香港松霖集团的 100% 股权均由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夫妻两人持有，系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不同企业之间的股权转让，股权转让价格由转让双方内部自行协商确定，不涉及其他第三方利益。经双方协商，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为 480 万美元，转让价格为 1 美元/出资额。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已经支付，股权转让真实、合法、有效，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本次股权转让经福建永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香港信卓已根据本次转让股权的评估值与注册资本差额计算并缴纳了本次股权转让所得税 2,023.28 万元。

8、2013 年 5 月，第一次增资

2013 年 3 月 1 日，松霖有限召开董事会，决议同意松霖有限的注册资本由 800.00 万美元增至 3,187.26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 2,387.26 万美元，其中香港松霖集团、松霖投资、陈锡良先生分别增资 1,378.79 万美元、756.35 万美元、252.12 万美元，全部以松霖有限 2007-2010 年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形式投入。

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中，松霖投资为内资企业、陈锡良先生为台湾居民，不需要缴纳所得税，香港松霖集团属于外资企业，分配属于 2008 年 1 月 1 日后新增利润形成的股息红利，需要缴纳 10% 的预提企业所得税。本次分配时三者应获得的利润分配额及扣税后实际利润分配额如下表：

股东名称	转增前注册资本占比	应分配利润额(元)	应纳税额(元)	可转增注册资本额(元)	可转增注册资本额折合美元
香港松霖集团	60.00%	94,994,972.41	8,410,021.19	86,584,951.22	13,787,852
松霖投资	30.00%	47,497,486.21	-	47,497,486.00	7,563,535
陈锡良	10.00%	15,832,495.40	-	15,832,495.00	2,521,178
合计	100.00%	158,324,954.02	8,410,021.19	149,914,932.83	23,872,565

股东名称	转增前注册资本(美元)	转增前注册资本占比	可转增注册资本额(美元)	转增后注册资本(美元)	转增后注册资本占比
香港松霖集团	4,800,000	60.00%	13,787,852	18,587,852	58.32%
松霖投资	2,400,000	30.00%	7,563,535	9,963,535	31.26%
陈锡良	800,000	10.00%	2,521,178	3,321,178	10.42%
合计	8,000,000	100.00%	23,872,565	31,872,565	100.00%

2013年4月3日，厦门市投资促进局出具《关于同意厦门松霖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厦投促审[2013]0149号），同意松霖有限投资总额由2,000.00万美元增至4,387.26万美元，注册资本由800.00万美元增至3,187.26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投资者以松霖有限2007年度至2010年度税后利润转投入，在办理营业执照变更前全部缴清。

2013年4月3日，厦门市人民政府向松霖有限核发了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厦外资字[2004]0131号）。

2013年4月22日，厦门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普和外验字[2013]第WY026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13年3月1日止，松霖有限已经收到新增注册资本2,387.26万美元，松霖有限已将未分配利润2,387.26万美元转增实收资本。

2013年5月8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松霖有限本次变更登记，松霖有限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200490000984），注册资本变更为3,187.26万美元。

本次增资后，松霖有限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松霖投资	996.35	31.26%
2	香港松霖集团	1,858.79	58.32%
3	陈锡良	332.12	10.42%
	合计	3,187.26	100.00%

9、2013年8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6月20日，松霖有限召开董事会，决议同意陈锡良先生将其持有的松霖有限10.42%的股权转让给松霖投资，转让价款为612.93万美元，转让价格为1.85美元/出资额。同日，陈锡良与松霖投资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香港松霖集团签署了《放弃优先受让权的声明》，声明无条件放弃对陈锡良出让股权所享有的优先购买权。

2013年7月4日，厦门市海沧区投资促进局出具《关于厦门松霖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厦沧投[2013]71号），同意松霖有限本次股权转让事宜。

2013年7月8日，厦门市人民政府向松霖有限核发了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厦外资字[2004]0131号）。

2013年8月6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松霖有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后，松霖有限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松霖投资	1,328.47	41.68%
2	香港松霖集团	1,858.79	58.32%
合计		3,187.26	100.00%

陈锡良先生自公司设立以来一直未参与公司的生产经营，因其个人有意退出合作，经双方友好协商，2013年6月陈锡良先生将其持有的松霖有限10.42%的股权转让给松霖投资。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系以截止至2012年12月31日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福建分公司利安达审字[2013]第S1001号《审计报告》审验确认的松霖有限净资产38,543.43万元为基础，综合考虑汇率变动等因素的影响，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后确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3,800万元，折合612.93万美元，转让价格为1.85美元/出资额，定价公允。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已经支付，股权转让双方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股权转让真实、合法、有效。

10、2017年5月，第二次增资（吸收合并松霖卫厨）

松霖卫厨设立于2004年1月8日，注册资本为150.00万元，股权结构为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分别持有该公司70%、30%股权，主要从事淋浴器、龙头等产品的生产。为了便于进行统一生产管理，2013年起松霖卫厨逐步将除厂房及综合办公楼以外的所有经营性资产转移到松霖有限，并自2013年8月起停产，报告期内主要以向松霖有限出租厂房及综合办公楼为收入来源。

为了彻底解决上述关联租赁，实现松霖卫厨所有经营资产注入松霖有限，2017年4月1日，松霖有限董事会、松霖卫厨股东会分别审议决定松霖有限吸收合并松霖卫厨，吸收合并后松霖卫厨的债权债务由合并后的松霖有限承接。2017年4月1日，松霖有限和松霖卫厨在《厦门日报》刊登了《关于吸收合并的债权人公告》。

根据天健所出具的“天健审[2017]2351号”《审计报告》，截至2017年2月28日，松霖卫厨总资产24,964.46万元，负债总额284.83万元，净资产24,679.63万元。根据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大学评估[2017]840002号”《评估报告书》，截至2017年2月28日，松霖卫厨的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26,874.32万元。

根据松霖有限与松霖卫厨签署的《吸收合并协议》及《吸收合并协议之补充协议》，合并基准日为2017年2月28日，松霖卫厨各股东以松霖卫厨于合并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4,679.63万元按照约2.42:1的比例（即增资价格为2.42元/出资额）折合为10,207.79万元（按2017年2月28日的汇率折合1,484.77万美元）向松霖有限增资，其中松霖卫厨原股东周华松先生投入1,039.34万美元，吴文利女士投入445.43万美元，松霖有限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4,672.03万美元。

2017年5月17日，厦门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普和外验字[2017]第WY019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17年5月16日止，松霖有限已收到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以其拥有的松霖卫厨截止2017年2月28日的净资产24,679.63万元，折为松霖有限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484.77万美元，松霖卫厨净资产折合注册资本后的余额转为资本公积。

2017年5月25日，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松霖有限本次变更登记，松霖有限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751643429F），注册资本变更为4,672.03万美元。

2017年5月25日，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松霖卫厨注销登记。

本次吸收合并后，松霖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松霖投资	1,328.47	28.43%
2	香港松霖集团	1,858.79	39.79%
3	周华松	1,039.34	22.25%
4	吴文利	445.43	9.53%
合 计		4,672.03	100.00%

（1）松霖卫厨股权历史沿革情况

①2004年1月，松霖卫厨前身厦门市易洁卫浴有限公司设立

松霖卫厨前身为厦门市易洁卫浴有限公司（2012年2月更名为厦门松霖卫厨有限公司），由自然人股东周华松、吴文利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300万元，其中周华松以货币出资2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吴文利以货币出资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

2003年12月26日，厦门利安达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利安达所[2003]NY第1077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03年12月25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万元整，全部为货币资金。其中，周华松、吴文利分别以货币形式缴纳注册资本35万元、15万元。

2004年1月8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设立登记，并签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2002005325）。

厦门市易洁卫浴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实缴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1	周华松	210.00	70.00%	35.00	70.00%	16.67%
2	吴文利	90.00	30.00%	15.00	30.00%	16.67%
合 计		300.00	100.00%	50.00	100.00%	16.67%

②2006年4月，实收资本变更为150万元，减少注册资本至150万元

2005年12月30日，厦门利安达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利安达所[2005]NY第1144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05年12月22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万元整，全部为货币资金。其中，周华松、吴文利分别以货币形式缴纳注册资本70万元、30万元。

2005年12月10日、2005年12月11日、2005年12月12日，厦门市易洁卫浴有限公司连续三次在报纸上刊登了减资公告。2005年12月22日、2006年3月30日，厦门市易洁卫浴有限公司分别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减少至150万元，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周华松以货币出资10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吴文利以货币出资4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

2006年3月30日，厦门安达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利安达验字[2006]NY第1051号”《验资报告（减资）》，经其审验，减少注册资本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50万元，变更前后的实收资本均为150万元。

2006年4月，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厦门市易洁卫浴有限公司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登记后，厦门市易洁卫浴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1	周华松	105.00	70.00%	105.00	70.00%
2	吴文利	45.00	30.00%	45.00	30.00%
合计		150.00	100.00%	150.00	100.00%

③2017年5月，注销登记

2017年4月1日，松霖卫厨股东会、松霖有限董事会分别审议决定松霖有限吸收合并松霖卫厨，吸收合并后松霖有限将继续存续，松霖卫厨注销，松霖卫厨的债权债务由合并后的松霖有限承接。

2017年4月1日，松霖卫厨和松霖有限在《厦门日报》刊登了《关于吸收合并的债权人公告》。

2017年5月23日，厦门市海沧区国家税务局、厦门市海沧区地方税务局分别出具《清税证明》，松霖卫厨所有税务事项均已结清。

2017年5月25日，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松霖卫厨注销登记。

(2) 松霖卫厨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夫妻两人是松霖卫厨的实际控制人，自松霖卫厨设立直至注销期间，始终合计直接持有松霖卫厨 100% 股权，未发生变化。

(3) 增资价格定价依据

2017年5月，松霖有限第二次增资（吸收合并松霖卫厨），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以松霖卫厨合并基准日（2017年2月28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对松霖有限增资，增资价格为 2.42 元/出资额。本次增资价格综合考虑了松霖有限、松霖卫厨、华来科技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以及合并基准日 2017 年 2 月 28 日净资产金额、比例及其增减变动情况、汇率波动情况等因素，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最终确定增资价格为 2.42 元/出资额。

(4) 增资价格公允性说明

2017年5月第二次增资（吸收合并松霖卫厨）前，合并方松霖有限的股东松霖投资、香港松霖集团以及被合并方松霖卫厨的 100% 股权均由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夫妻两人持有，不涉及其他第三方利益。本次增资（吸收合并松霖卫厨）中被合并方业经审计、评估，合并方及被合并方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了注销、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11、2017年5月，第三次增资

2017年5月26日，松霖有限召开董事会，决议同意：（1）松霖有限的注册资本币种由美元变更为人民币，注册资本美元与人民币的兑换汇率按实际发生缴款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计算，原注册资本 4,672.03 万美元换算为 31,579.43 万元，松霖投资原注册资本 1,328.47 万美元换算为 8,896.53 万元，香港松霖集团原注册资本 1,858.79 万美元换算为 12,475.11 万元，周华松原注册资本 1,039.34 万美元换算为 7,145.46 万元，吴文利原注册资本 445.43 万美元换算为 3,062.34 万元。（2）注册资本由 31,579.43 万元增加至 36,000.99 万元，其中周

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周华柏先生、周丽华女士、陈斌先生、周进军先生、魏凌女士、粘本明先生、联正智创、信卓智创、励众合分别增资 1,828.20 万元、62.00 万元、594.04 万元、297.02 万元、150 万元、120 万元、70 万元、40 万元、530.10 万元、530.10 万元、200.10 万元，增资价格为 1.89 元/出资额，全部以货币出资。

2017 年 5 月 26 日，厦门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普和外验字[2017]第 WY020 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 2017 年 5 月 26 日止，松霖有限已收到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周华柏先生、周丽华女士、陈斌先生、周进军先生、魏凌女士、粘本明先生、联正智创、信卓智创、励众合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4,421.55 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17 年 5 月 27 日，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松霖有限本次变更登记，松霖有限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751643429F），注册资本变更为 36,000.99 万元。

本次增资后，松霖有限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松霖投资	8,896.53	24.71%
2	香港松霖集团	12,475.11	34.65%
3	周华松	8,973.65	24.93%
4	吴文利	3,124.34	8.68%
5	周华柏	594.04	1.65%
6	周丽华	297.02	0.83%
7	陈斌	150.00	0.42%
8	周进军	120.00	0.33%
9	魏凌	70.00	0.19%
10	粘本明	40.00	0.11%
11	联正智创	530.10	1.47%
12	信卓智创	530.10	1.47%
13	励众合	200.10	0.56%
合计		36,000.99	100.00%

（1）增资价格定价依据

2017 年 5 月，华来科技对其股东周华松先生、周华柏先生、周丽华女士按照各自持股比例分配截止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的未分配利润 7,022.00 万元，

其三人以扣除个人所得税后的金额 5,139.39 万元对松霖有限增资，增资价格为 1.89 元/出资额。本次增资价格综合考虑了松霖有限、松霖卫厨、华来科技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金额、比例及其增减变动情况等因素，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本次增资中，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文利女士以及核心管理人员（陈斌先生、周进军先生、魏凌女士、粘本明先生）、员工持股平台（联正智创、信卓智创、励众合）的增资价格参照上述价格确定。

（2）增资价格公允性说明

2017 年 5 月第三次增资中，周华松先生、周华柏先生、周丽华女士系华来科技股东，周华柏先生、周丽华女士为周华松先生近亲属，本次增资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吴文利女士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参照华来科技股东周华松先生、周华柏先生、周丽华女士的增资价格对松霖有限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其他股东中，陈斌先生、周进军先生、魏凌女士、粘本明先生为发行人核心管理人员，联正智创、信卓智创、励众合为员工持股平台，系发行人针对上述人员实施的股权激励，其增资价格参照华来科技股东周华松先生、周华柏先生、周丽华女士的增资价格确定，与公允价值存在差异，被激励对象实际出资金额与其公允价值间的差额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了股份支付处理。

12、2017 年 7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14 日，松霖有限召开董事会，决议同意：以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经天健所出具“天健审〔2017〕7260 号”《审计报告》确认的松霖有限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 88,887.04 万元为基础，按照 2.469: 1 的比例折合股本总额 36,000.99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超过股本总额部分的净资产计入资本公积。2017 年 6 月 14 日，全体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一致同意以发起方式设立发行人。

2017 年 6 月 14 日，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大学评估〔2017〕840017 号”《评估报告书》，松霖有限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95,863.78 万元。

2017年6月21日，天健所出具“天健验[2017]238号”《验资报告》，经审计，截至2017年6月19日，公司已收到全体出资者所拥有的截至2017年5月31日止松霖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所折合到公司实收资本36,000.99万元。

2017年7月13日，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公司本次变更登记，公司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751643429F），注册资本变更为36,000.99万元。

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松霖投资	8,896.53	24.71%
2	香港松霖集团	12,475.11	34.65%
3	周华松	8,973.65	24.93%
4	吴文利	3,124.34	8.68%
5	周华柏	594.04	1.65%
6	周丽华	297.02	0.83%
7	陈斌	150.00	0.42%
8	周进军	120.00	0.33%
9	魏凌	70.00	0.19%
10	粘本明	40.00	0.11%
11	联正智创	530.10	1.47%
12	信卓智创	530.10	1.47%
13	励众合	200.10	0.56%
合计		36,000.99	100.00%

13、历次出资义务履行情况

松霖有限于2004年5月设立至2008年3月实收资本变更为800万美元期间，第二期、第三期出资存在股东未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按时履行出资义务的情形，具体如下：

出资情况	松霖投资		香港信卓		陈锡良	
	约定出资额及缴付时间	实际出资额及缴付时间	约定出资额及缴付时间	实际出资额及缴付时间	约定出资额及缴付时间	实际出资额及缴付时间
第二期 35% 出资额	2005 年 12 月 30 日前缴付注册资本 84 万美元	2005 年 3 月 29 日、2005 年 3 月 31 日分别投入人民币 400 万元、300 万元，折合 84.34 万美元	2005 年 12 月 30 日前缴付注册资本 168 万美元	2005 年 8 月 26 日、2005 年 9 月 14 日、2005 年 10 月 17 日、2005 年 11 月 18 日、2005 年 12 月 26 日、2006 年 1 月 5 日分六次每次投入 28 万美元，总计 168 万美元	2005 年 12 月 30 日前缴付注册资本 28 万美元	2006 年 3 月 17 日投入 28 万美元
第三期 50% 出资额（变更前）	2006 年 12 月 30 日前缴付注册资本 120 万美元	2006 年 6 月 1 日投入人民币 96.23 万元、2006 年 9 月 21 日投入人民币 666.11 万元，2006 年 11 月 17 日投入人民币 186.44 万元，总计人民币 948.78 万元，折合 119.71 万美元	2006 年 12 月 30 日前缴付注册资本 240 万美元	2006 年 6 月 6 日投入 30 万美元，2007 年 1 月 19 日投入 17 万美元，2007 年 2 月 8 日投入 16 万美元，2007 年 2 月 12 日投入 12 万美元，2007 年 2 月 27 日投入 15 万美元，总计 90 万美元	2006 年 12 月 30 日前缴付注册资本 40 万美元	-
第三期 50% 出资额（变更后）（注 1）	2007 年 3 月 20 日前缴付注册资本 120 万美元	变更前已缴足	2007 年 3 月 20 日前缴付注册资本 90 万美元； 2007 年 12 月 30 日前缴付注册资本 150 万美元	2007 年 3 月 13 日、2007 年 4 月 23 日、2007 年 5 月 11 日、2007 年 6 月 22 日、2007 年 7 月 3 日分五次每次投入 30 万美元，总计 150 万美元	2007 年 12 月 30 日前缴付注册资本 40 万美元	2008 年 1 月 14 日投入 40 万美元

注 1：上述第三期出资变更事项已经松霖有限董事会、各股东决议同意，并于 2007 年 4 月 13 日取得厦门市外商投资局《厦门市外商投资企业申请延长缴资期限的批复》（厦外资审延（2007）14 号）批复同意。

注 2：松霖投资各期实际出资金额与其约定出资额存在少量差异系汇率折算所致。

(1) 按照约定，松霖有限外方股东香港信卓、陈锡良第二期出资应由各方在 2005 年 12 月 30 日前缴付，但香港信卓延期至 2006 年 1 月 5 日、陈锡良延期至 2006 年 3 月 17 日才完成缴付；

(2) 按照变更前合营合同的约定，外方股东香港信卓第三期出资应在 2006 年 12 月 30 日前缴付，截至 2006 年 12 月 30 日香港信卓尚未完全缴足，但其后经厦门市外商投资局批复同意延长缴资期限后，香港信卓已按照变更后约定的期限按期足额缴付出资，未再出现延期；按照变更前合营合同的约定，外方股东陈锡良第三期出资应在 2006 年 12 月 30 日前缴付，其后虽经厦门市外商投资局批复同意延长缴资期限至 2007 年 12 月 30 日，但陈锡良仍延期至 2008 年 1 月 14 日才完成缴付。外方股东香港信卓、陈锡良上述延期出资行为同时也构成了股东未按约定同步缴付出资的情形。

上述延期出资及未同步出资情形，不符合松霖有限设立时中外双方股东签署的《厦门松霖科技有限公司合同》、《厦门松霖科技有限公司章程》、当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外商投资企业审批和登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但鉴于：

(1) 松霖有限外方股东香港信卓上述延期出资情形已分别于 2006 年 1 月、2007 年 2 月、2007 年 7 月消除，且第三期出资已经 2007 年 4 月 3 日厦门市外商投资局《厦门市外商投资企业申请延长缴资期限的批复》（厦外资审延（2007）14 号）同意，缴资期限延长至 2007 年 12 月 30 日；外方股东陈锡良上述延期出资情形已分别于 2006 年 3 月、2008 年 1 月消除。

(2) 截至 2008 年 1 月 14 日，松霖有限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延期出资情形不会影响发行人的资本充实性，不会导致发行人的股权不清晰。

(3) 发行人成立至今，相关主管审批机构和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从未对松霖有限的注册资本提出过异议，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也从未向发行人发出过限期履行的任何文件，未就该延期出资事宜给予行政处罚，也未撤销其批准证书或吊销其营业执照，且松霖有限已通过历次外商投资企业联合年检，依法有效存续。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的规定，违法行为自终了之日起 2 年内未被发现的，不再给予行政处罚。前款规定的期限，从违法行为发生之日起计算；违法行为有连续或者继续状态的，从行为终了之日起计算。松霖有限历史上股东延期出资的情形已于 2008 年股东足额缴清出资而终止，截至目前已超过行政处罚的时效。上述延期出资情形消除后，松霖有限已规范运作三年以上。

(5) 2018 年 7 月 4 日，厦门市商务局出具《证明》：

“经查，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 5 月 11 日成立，根据约定，公司股东注册资本分三期且须于 2006 年 12 月 30 日前全部缴足。2007 年 4 月 13 日经批准股东最后一期出资期限延长至 2007 年 12 月 30 日。该司股东在此期间出资出现延期缴纳的行为，但延迟时间较短，且在后续经营过程中予以补足，未给企业造成损失，我局认为其股东未按期出资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自 2004 年 05 月 11 日起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止，在我局的权责范围内，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我局行政处罚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前身松霖有限上述股东延期出资行为已经消除，不会影响发行人资本充实性，不会导致发行人股权不清晰；发行人未因该事项受到主管部门的任何处罚，且该事项已超过行政处罚的时效，发行人已经取得了厦门市商务局对该事项的确认，该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活动和合法有效存续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发行人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 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的资产重组情况如下：

1、2015 年 12 月承接香港信卓卫浴业务，形成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

(1) 业务合并原因及合理性

在设立初期，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境内关联方曾分别经营不同的卫浴产品。为交易便利，避免客户多方采购、结算，部分海外客户与公司商谈，由客户与香港信卓直接交易，签订合同、结算货款，具体的产品则由香港信卓分别向公司及其他境内关联方采购，签订合同并委托生产、交付。

随后，为统一生产管理，实际控制人将卫浴产品相关业务逐步转移至公司经营，并停止其他境内关联方的运营。在兼顾交易习惯等因素后，公司与前述客户商谈，逐步取消香港信卓接受订单、结算货款环节，而改为由客户直接向公司采购。

(2) 业务合并后的整合情况

2015 年 3 月，因集团运营策略调整，香港信卓与公司签订关于业务转移的《协议》，从 2015 年 4 月 1 日起将香港信卓与公司相关业务及债权债务逐步并入到公司，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业务切换结束。自 2015 年末公司全面承接香港信卓卫浴业务后，香港信卓不再经营相关业务，仅进行对外投资。

香港信卓和公司同受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最终控制，故香港信卓卫浴业务的转移构成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

(3) 会计处理

香港信卓财务报表中与卫浴业务相关的部分形成业务报表。母公司财务报表层面，因公司未支付合并对价，因此不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报表层面，该项业务合并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处理，公司将香港信卓卫浴业务形成的资产、负债及留存收益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对香港信卓卫浴业务合并的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4) 业务合并前一年（2014 年）的财务报表

香港信卓业务合并前一年，即 2014 年卫浴相关业务报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度
应收账款	3,134.08
资产总计	3,134.08
应付账款	2,673.27
其他应付款	81.58
负债合计	2,754.85
其他综合收益	-36.41
未分配利润	415.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9.23
一、营业收入	7,182.43
减：营业成本	6,816.00
销售费用	2.85
管理费用	375.45
财务费用	24.32
资产减值损失	27.31
二、营业利润	-63.51
三、利润总额	-63.51
四、净利润	-63.51

(5) 业务合并资产与公司业务的相关性

2015 年末，香港信卓的卫浴相关业务完全转移至公司，形成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该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

2、2016 年 10 月收购生活空间公司股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收购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6 年 10 月，公司以 12,000 万元收购生活空间公司 100% 股权，并于 2017 年 1 月增资 1,000 万元。生活空间公司主营业务为酒店运营，收购时酒店大楼尚未完工。公司原收购生活空间公司，主要是计划将其打造成松霖家居体验式中心，成为松霖家居品牌产品展示、体验功能一体化的平台，推动主营业务收入的进一步增长。

（2）收购后的整合情况

收购完成后，公司跟当地主管规划部门经过了多次沟通，对方均不同意改变酒店的规划。因此，为专注于主营业务，2017年8月15日，公司与松霖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13,460.38万元的价格将持有的100%股权转让给松霖投资。生活空间公司已于2017年11月2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收购对价的确定依据及生活空间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确定过程

①收购对价的确定依据

收购时，生活空间公司未实际运营且酒店大楼尚未完工，其资产构成及财务账务较为简单，因此公司与生活空间公司原股东约定，以生活空间公司实收资本12,000.00万元的价格收购其持有的股权。

②生活空间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确定过程

为确定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金额，公司聘请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对生活空间公司2016年10月31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进行评估，并由其于2017年5月12日出具《厦门松霖科技有限公司因合并对价分摊涉及的厦门未来海岸大酒店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评估报告书》（大学评估[2017]840003号）。

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以经天健所审计后的财务报表数据作为公允价值。针对主要非流动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分别采取了如下方法进行评估：I、在建工程（酒店大楼）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根据厦门市公布的最新工程造价指标并调整后确定在建工程竣工后单位建设成本，以及根据工程形象进度确定完工率，测算出在建工程建设成本，并考虑与工程建设相关的费用、税金、利息、利润等确定在建工程评估值。II、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采用基准地价修正法测算土地购置价款，再根据税法及厦门市地方税务局相关规定，土地转移由买方缴纳的契税、印花税分别按成交价格的3%、0.05%计算土地取得税费，根据测算出的土地购置价款、土地取得税费确定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的评估值。

根据评估结果，评估基准日生活空间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流动资产公允价值 956.79 万元+在建工程公允价值 3,644.36 万元+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公允价值 4,689.57 万元-流动负债公允价值 4.56 万元=9,286.16 万元。

(4) 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构成企业合并至少包括两层含义：一是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业务）的控制权；二是所合并的企业必须构成业务。公司收购生活空间公司 100% 股权取得了对它的控制权；生活空间公司作为处于筹建期的酒店，筹建期间主要资产为在建工程和土地使用权，主体工程已经封顶，具备投入、加工处理及产出能力，构成一项业务，故公司收购生活空间公司股权形成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故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母公司财务报表层面，公司按收购对价 12,000.00 万元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合并财务报表层面确认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的评估增值，并将收购对价 12,000 万元高于享有生活空间公司收购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部分确认为商誉 2,713.84 万元。

公司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5) 收购前一年（2015 年）的财务报表

生活空间公司被收购前一年，即 2015 年的财务报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
货币资金	0.11
其他应收款	103.64
固定资产	2.49
在建工程	1,516.92
无形资产	2,187.35
资产总计	3,810.51
其他应付款	2,562.14
负债合计	2,562.14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00.00

未分配利润	-2,351.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8.38
一、营业收入	-
减：营业成本	-
管理费用	78.84
财务费用	0.01
资产减值损失	17.21
二、营业利润	-96.07
三、利润总额	-96.07
四、净利润	-96.07

(6) 收购资产与发行人业务的相关性

公司收购生活空间公司时，其主营业务为酒店运营，主要资产为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权。虽然公司计划改变其规划，将其打造成松霖家居体验式中心；但由于相关变更方案未取得主管规划部门的认可，因此无法实际发挥对公司业务发展的促进作用，其资产与公司业务不相关。

3、2017年5月吸收合并松霖卫厨，形成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1) 吸收合并原因及合理性

松霖卫厨设立于2004年1月8日，成立后主要从事淋浴器、龙头等产品的生产。为了便于进行统一生产管理，2013年起松霖卫厨逐步将除厂房及综合办公楼以外的所有经营性资产转移到公司，并自2013年8月起停产，报告期内主要以向公司出租厂房及综合办公楼为收入来源。

为了彻底解决上述关联租赁，实现松霖卫厨所有经营资产注入公司，2017年4月1日，公司董事会、松霖卫厨股东会分别审议决定公司吸收合并松霖卫厨，吸收合并后松霖卫厨的债权债务由合并后的松霖科技公司承接。

公司已于2017年5月25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松霖卫厨同日办妥注销登记手续。

(2) 吸收合并后的整合情况

吸收合并时，松霖卫厨已无除租赁外的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其拥有的厂房及综合办公楼亦是租赁给公司生产经营使用，因此吸收合并后公司承继了相应的资产、负债，未改变其用途。

(3) 吸收合并前一年（2016年）的财务报表

松霖卫厨被吸收合并前，即2016年的财务报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
货币资金	1,974.21
应收账款	6,256.34
预付款项	4.42
其他应收款	5,688.54
存货	1.51
其他流动资产	58.01
固定资产	9,788.19
无形资产	1,022.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22
资产总计	24,838.19
应付账款	180.17
预收款项	36.73
应交税费	89.53
其他应付款	6.04
负债合计	312.48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0.00
盈余公积	1,325.01
未分配利润	23,050.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525.72
一、营业收入	758.59
减：营业成本	290.54
营业税金及附加	94.40
管理费用	110.16
财务费用	-95.63

资产减值损失	40.14
投资收益	8.48
二、营业利润	327.46
加：营业外收入	24.95
减：营业外支出	10.96
三、利润总额	341.45
减：所得税费用	135.40
四、净利润	206.04

(4) 吸收合并资产与公司业务的相关性

2013年8月松霖卫厨已将除厂房及综合办公楼以外的其他经营性资产转移至松霖有限；截至2017年3月31日，松霖卫厨主要资产为公司向其租赁的厂房及综合办公楼、与公司之间的往来款项等，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

4、2017年8月香港松霖科技收购意大利松霖，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收购原因及合理性

意大利松霖成立于2008年3月，原股东为公司关联方香港信卓。意大利松霖主要负责意大利当地及欧洲地区市场开拓、客户关系维护、市场信息收集、产品设计等工作，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因此为避免同业竞争，2017年4月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松霖科技与香港信卓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5万美元的价格受让后者所持有的意大利松霖100%股权。2017年8月香港松霖科技完成收购，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收购后的整合情况

报告期内意大利松霖未从事其他任何生产经营活动，被收购后仍从事前述与研发、销售相关的工作。

(3) 收购前一年（2016年）的财务报表

意大利松霖被收购前一年，即2016年的财务报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货币资金	28.69
其他应收款	55.56
固定资产	2.65
无形资产	6.34
资产总计	93.24
应付职工薪酬	22.75
应交税费	7.79
其他应付款	44.42
负债合计	74.96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7.70
其他综合收益	-33.09
未分配利润	-76.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29
一、营业收入	328.87
减：营业成本	317.78
财务费用	0.74
资产减值损失	0.23
二、营业利润	10.11
减：营业外支出	0.04
三、利润总额	10.07
减：所得税费用	3.92
四、净利润	6.15

（4）收购资产与公司业务的相关性

意大利松霖主要负责意大利当地及欧洲地区市场开拓、客户关系维护、市场信息收集、产品设计等工作。除此之外，意大利松霖未从事其他任何生产经营活动。意大利松霖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

5、2017年11月出售生活空间公司股权

(1) 处置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原收购生活空间公司，主要是计划将其打造成松霖家居体验式中心，成为松霖家居品牌产品展示、体验功能一体化的平台，推动主营业务收入的进一步增长。收购完成后，公司跟当地主管规划部门经过了多次沟通，对方均不同意改变酒店的规划。因此，为专注于主营业务，2017年8月15日，公司与松霖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13,460.38万元的价格将持有的100%股权转让给松霖投资。

(2) 转让对价的确定依据

公司处置股权以实际支付资金13,000万元（收购对价12,000万元、收购后增资1,000万元）并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资金占用利息后作价13,460.38万元。

(3) 会计处理

公司持有生活空间公司股权期间，因未能就酒店规划变更方案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同意，酒店大楼建设无实质进展；且处置日距收购日间隔时间较短，故未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对处置时点生活空间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进行再次评估。截至2017年11月30日，公司享有的生活空间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为10,132.61万元。

母公司财务报表层面，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处置价款13,460.38万元-投资成本13,000万元=460.38万元；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处置价款13,460.38万元-处置日享有的生活空间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10,132.61万元-商誉2,713.84万元=613.93万元。

公司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6、被收购方收购前一年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占公司重组前一年比例情况

报告期内香港信卓业务合并、收购生活空间公司股权、吸收合并松霖卫厨及收购意大利松霖的行为对公司相关财务指标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5 年香港信卓业务合并对前一年（即 2014 年）相关财务指标的影响					
项 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香港信卓业务	3,134.08	379.23	7,182.43	-63.51	-63.51
松霖科技（注 1）	114,233.76	59,482.34	127,376.08	10,515.24	9,131.69
比 例	2.74%	0.64%	5.64%	-0.60%	-0.70%
2016 年收购生活空间公司股权对前一年（即 2015 年）相关财务指标的影响					
项 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生活空间公司	3,810.51	1,248.38	-	-96.07	-96.07
松霖科技（注 2）	141,084.46	72,258.35	134,388.92	14,954.09	12,776.01
比 例	2.70%	1.73%	-	-0.64%	-0.75%
2017 年吸收合并松霖卫厨及收购意大利松霖对前一年（即 2016 年）相关财务指标的影响					
项 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松霖卫厨	24,838.19	24,525.72	758.59	341.45	206.04
意大利松霖	93.24	18.29	328.87	10.11	6.15
松霖科技（注 3）	153,292.81	93,218.07	146,735.82	24,451.53	20,959.72
比 例	16.26%	26.33%	0.74%	1.44%	1.01%

注 1：该数据为当年松霖科技财务报表单体数据；

注 2：2015 年 4 月松霖家居成立，因此该数据为当年松霖科技与松霖家居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

注 3：2016 年 1 月香港松霖科技成立，2016 年 10 月公司收购生活空间公司股权，2016 年 12 月漳州松霖成立，因此该数据为当年松霖科技、松霖家居、香港松霖科技、漳州松霖、生活空间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发行人最近 3 年内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3 号》（以下简称“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3 号”）第三条规定：“发行人报告期内存在对同一公

司控制权人下相同、类似或相关业务进行重组的，应关注重组对发行人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的影响情况。”

根据该条规定，报告期内的重组行为中，2016 年公司收购生活空间公司股权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且主营业务不相同；该次重组行为中，生活空间公司被收购前一年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占公司前一年相应项目的比例均不足 5%，影响很小。2015 年香港信卓业务合并、2017 年吸收合并松霖卫厨及收购意大利松霖属于同一控制下合并，且主营业务相关；上述两次重组行为中，香港信卓、松霖卫厨及意大利松霖重组前一年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占公司前一年相应项目的比例均未达到 20%，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小。因此公司报告期内的重组行为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3 号的相关规定。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业务重组整合主要以统一生产管理、避免同业竞争、专注于主营业务为目的；发行人报告期内收购及出售生活空间公司股权主要系预期的收购目的无法实现所致；收购及出售生活空间公司股权相关的可辨认净资产确定过程合理，合并及处置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发行人对香港信卓卫浴业务合并的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报告期内发行人的重组行为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3 号的相关规定。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一）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1、2004 年实收资本变更为 120 万美元的验资

2004 年 8 月 25 日，厦门利安达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利安达所验字[2004]WY 第 1060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04 年 8 月 5 日止，松霖有限已经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折合 120 万美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2005 年实收资本变更为 204.34 万美元的验资

2005 年 4 月 7 日，厦门利安达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利安达所验字[2005]WY 第 1022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05 年 3 月 31 日止，松霖有限已经收到松霖投资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00 万元，折合 84.34 万美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公司共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204.34 万美元。

3、2006 年实收资本变更为 400.34 万美元的验资

2006 年 4 月 17 日，厦门利安达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利安达验字[2006]WY 第 1025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06 年 3 月 17 日止，松霖有限已经收到香港信卓缴纳的注册资本 168.00 万美元，陈锡良先生缴纳的注册资本 28.00 万美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公司共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400.34 万美元。

4、2007 年实收资本变更为 610.05 万美元的验资

2007 年 3 月 20 日，厦门利安达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利安达验字[2007]WY 第 1014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07 年 2 月 27 日止，松霖有限已经收到松霖投资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948.78 万元，折合 119.71 万美元；收到香港信卓缴纳的注册资本 90 万美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公司共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610.05 万美元。

5、2007 年实收资本变更为 760.05 万美元的验资

2007 年 12 月 21 日，厦门利安达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利安达验字[2007]WY 第 1099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07 年 7 月 3 日止，松霖有限已经收到香港信卓缴纳的注册资本 150.00 万美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公司共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760.05 万美元。

6、2008 年实收资本变更为 800 万美元的验资

2008 年 3 月 21 日，厦门利安达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利安达验字[2008]WY 第 1015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08 年 1 月 14 日止，松霖有限已经收到陈锡良缴纳的注册资本 40.00 万美元，全部以货币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 800.00 万美元。公司共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800 万美元。

7、2013 年第一次增资时的验资

2013 年 4 月 22 日，厦门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普和外验字[2013]第 WY026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13 年 3 月 1 日止，松霖有限已经收到新增注册资本 2,387.26 万美元，松霖有限已将未分配利润 2,387.26 万美元转增实收资本。

8、2017 年第二次增资（吸收合并松霖卫厨）时的验资

2017 年 5 月 17 日，厦门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普和外验字[2017]第 WY019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17 年 5 月 16 日止，松霖有限已收到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以其拥有的松霖卫厨截止 2017 年 2 月 28 日的净资产 24,679.63 万元，折为松霖有限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484.77 万美元，松霖卫厨净资产折合注册资本后的余额转为资本公积。

鉴于本次吸收合并时的验资机构厦门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无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的天健所对上述吸收合并涉及的相关实收资本变动情况的真实性、合法性进行了复核。2018 年 1 月，天健所出具《关于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变更注册资本实收情况的复核报告》（天健验[2018]23 号），经复核，新增实收资本已全部到位。

9、2017 年第三次增资时的验资

2017 年 5 月 26 日，厦门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普和外验字[2017]第 WY020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17 年 5 月 26 日止，松霖有限已

收到周华松、吴文利、周华柏、周丽华、陈斌、周进军、魏凌、粘本明、联正智创、信卓智创、励众合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4,421.55 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鉴于本次增资时的验资机构厦门普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无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的天健所对上述增资涉及的相关实收资本变动情况的真实性、合法性进行了复核。2018 年 1 月，天健所出具《关于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变更注册资本实收情况的复核报告》（天健验[2018]23 号），经复核，新增实收资本已全部到位。

10、2017 年整体变更时的验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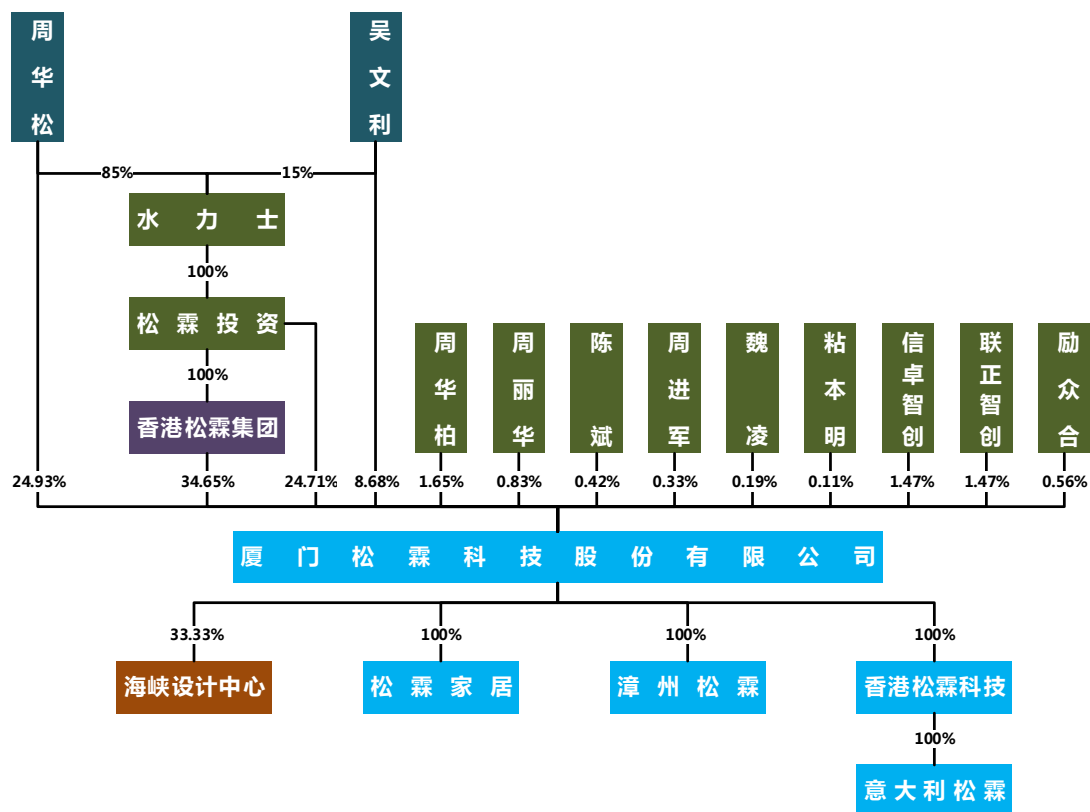
2017 年 6 月 21 日，天健所出具“天健验[2017]238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17 年 6 月 19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出资者所拥有的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止松霖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所折合到公司实收资本 36,000.99 万元。

（二）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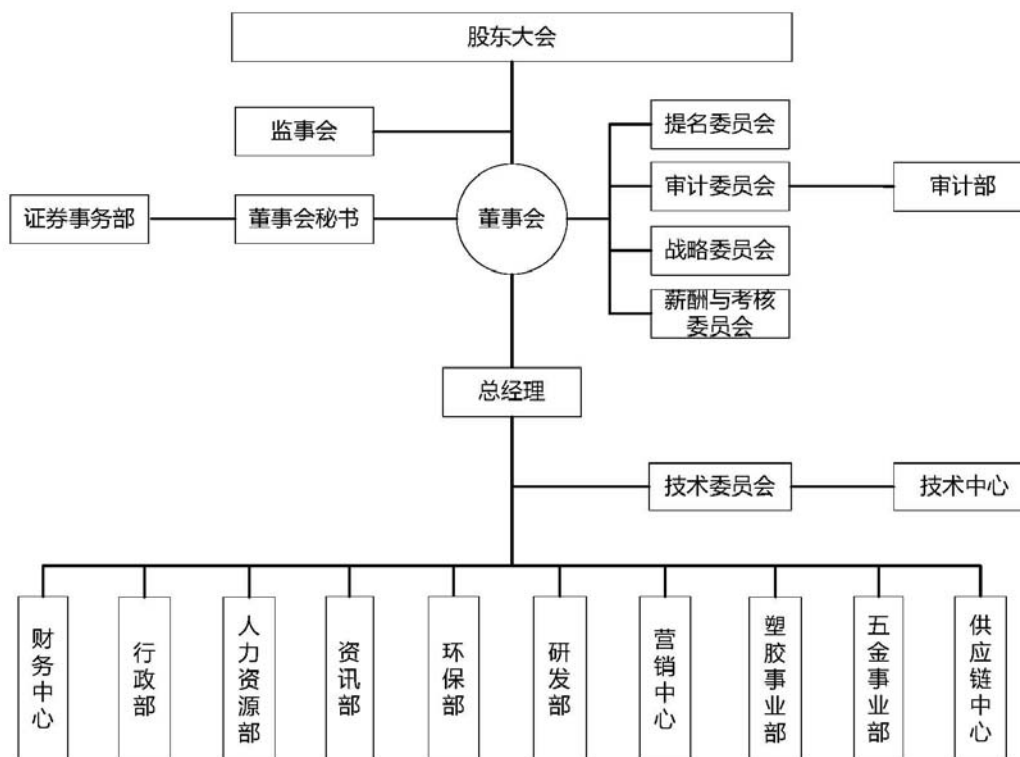
2017 年 7 月 13 日，全体发起人在整体变更松霖有限的基础上，共同发起设立松霖科技时，系以松霖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投入，投入资产以账面价值入账。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与组织架构

(一) 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子公司、参股公司结构图



（二）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主要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责如下：

主要职能部门	主要职责
审计部	负责拟定实施公司内部审计计划；负责对公司财务收支、经济活动的管理和效益情况进行审计；负责对公司经济合同签订、对外投资决策、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等重要经济活动进行监督；负责公司重要岗位人员离任离岗审计工作；提出审计建议，负责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监督检查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工作。对公司及所属内部独立核算单位的财务报表和经济核算报表的合法性、真实性及有效性进行审计等。
证券事务部	负责公司有关信息披露事宜，保管股东、董事和监事等各类名册以及其他相关资料；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的全面统筹、协调与安排；负责联系、处理公司与证券管理部门、交易所以及中介机构之间的有关事宜，协助董事长检查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财务中心	负责各项会计核算工作、编制财务报告、定期检查财务计划的执行情况，监督资金的合理使用；定期组织编制财务工作报告，组织或参与公司各项经济指标的评定和考核工作；负责对公司采购部门采购价格的监督与考核；负责公司内各部门以及财政、税务、银行等外部单位之间的协调和联系；参与并协助公司固定资产和流动资产的管理；负责财务分析工作；负责向董事会汇报财务工作；监督子公司的财务制度执行及规范财务工作。

研发部	负责根据公司开发战略制订新产品开发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新产品的评审验证；负责公司现有产品的改进创新工作；负责公司新产品、新方案的技术支持和市场支持工作；负责解决生产中的技术难题和工艺改进；负责本部门仪器设备的日常维护。
营销中心	负责公司现有产品及新产品的市场开拓工作；负责编制公司销售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销售业务的询报价、对外签订销售合同事宜；负责收集、整理、管理公司现有产品的市场信息；负责客户的维护及管理，定期走访客户，为客户提供相应的延伸服务；负责制订资金回笼计划及货款回笼的管理工作。
塑胶事业部	负责塑胶类生产进度的安排与控制，生产异常的处理和反映；负责塑胶类生产数据的统计、分析工作；负责指导、协调各车间生产任务的完成；监督生产过程并参与生产过程质量的改善，定期组织产品质量审核；负责协调各部门之间生产流信息的沟通及相关事务处理；负责塑胶类生产设备、设施、工具管理，设备设施维修保养，设备日常点检维护、维修保养管理工作；配合、协调各部门完成对人员、成本控制、产品工艺的管理。
五金事业部	负责五金类生产进度的安排与控制，生产异常的处理和反映；负责五金类生产数据的统计、分析工作；负责指导、协调各车间生产任务的完成；监督生产过程并参与生产过程质量的改善，定期组织产品质量审核；负责协调各部门之间生产流信息的沟通及相关事务处理；负责五金类设备、设施、工具管理，设备设施维修保养，设备日常点检维护、维修保养管理工作；配合、协调各部门完成对人员、成本控制、产品工艺的管理。
供应链中心	负责采购公司所需原材料、辅助材料、各类办公用品和生产设备，保证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根据生产计划，制定物资供应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供应商的开发、评审和考核工作；管理归档采购合同、供应商档案、各种表单。
环保部	负责重大基建项目环境评估的统筹、跟进和项目申报；公司环保标准和制度的制定及执行监督；园区污水处理的日常管理和监测；及时配合政府环保部门的相关监测和反馈工作；园区基建、设备购置涉及环保问题的评估。
人力资源部	负责制定人力资源、行政规章制度并进行管理、督导；制定人力资源规划，实施人员招聘、培训、考核；负责管理人事档案、薪酬、福利；就人力资源与行政事务与公司外部及内部各部门进行沟通协调。
行政部	负责与各级政府部门的沟通和协调；安保、绿化、卫生、维护等园区事务的管理；负责基建工程的实施和监督；参与并协助公司固定资产的管理；公司车辆资源的安排与调配管理；公司商务差旅管理。
资讯部	负责公司信息化系统规划的制定和组织执行；软件的购买、实施、二次开发及信息安全管理；公司电子化产品的采购和管理；OA、SAP 以及相关软件操作手册、制度的编写、培训和管理；电脑、软件、网络管理制度编写和执行。

技术中心	企业技术创新战略和技术发展战略的决策咨询职能；企业技术创新体系建设职能；进行对外合作交流职能；负责公司知识产权体系管理工作；技术服务与技术孵化和辐射职能。
------	---

六、发行人的参控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全资控股四家公司：松霖家居、漳州松霖、香港松霖科技、意大利松霖，参股一家社会团体：海峡设计中心，无参股公司，子公司松霖家居有四家分公司。

（一）控股公司情况

1、松霖家居

公司名称	厦门松霖家居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9,4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华松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本公司是其唯一股东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9 日
公司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 3 号
经营范围	木质家具制造；金属家具制造；竹、藤家具制造；塑料零件制造；塑料家具制造；其他家具制造；其他日用杂品制造；照明灯具制造；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鞋帽批发；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批发；厨房、卫生间用具及日用杂货批发；灯具、装饰物品批发；其他家庭用品批发；文具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不含弩）；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鞋帽零售；化妆品及卫生用品零售；钟表、眼镜零售；厨房用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其他日用品零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不含弩）；五金零售；灯具零售；家具零售；卫生洁具零售；木质装饰材料零售；其他室内装饰材料零售；互联网销售；建筑装饰业；专业化设计服务。

松霖家居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系合并于松霖科技申报报表内的数据，申报报表经天健所审计）：

项 目	2018年6月30日/2018年1-6月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总资产（万元）	4,492.72	3,195.37
净资产（万元）	1,153.82	1,962.99
净利润（万元）	-1,709.16	-3,496.01

2、漳州松霖

公司名称	漳州松霖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华松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本公司是其唯一股东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12 日
公司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福建省漳州市长泰县古农农场顺祥路
经营范围	智能家居的系统设备、安防设备、电子设备、感应设备、建材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家用电器、IT 软硬件的销售、安装、维护；木质家具、金属家具、竹藤家具、塑料家具制造；其他家具制造；塑料零件制造；厨房、卫生间用具及日用杂货、灯具、装饰物品、化妆品及卫生用品、家用电器批发；其他家庭用品批发；五金、卫生洁具、木质装饰材料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漳州松霖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系合并于松霖科技申报报表内的数据，申报报表经天健所审计）：

项 目	2018年6月30日/2018年1-6月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总资产（万元）	5,610.60	4,608.47
净资产（万元）	5,100.88	4,558.47
净利润（万元）	-57.59	-41.53

3、香港松霖科技

香港松霖科技成立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该公司持有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签发的《公司注册证明书》（编号：2333665），地址为 RM 19C, LOCKHART, CTR, 301-307, LOCKHART RD, WAN CHAI, HK，股本总数为 100,000 股普通股，

股本总额为 100,000 美元，经营范围为国际贸易、投资，本公司是其唯一股东，董事为吴文利女士。

香港松霖科技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系合并于松霖科技申报报表内的数据，申报报表经天健所审计）：

项 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总资产（万元）	370.66	204.22
净资产（万元）	-201.87	-192.12
净利润（万元）	-9.76	-1.90

4、意大利松霖

意大利松霖（Solex Italy S.p.a.）注册于 2008 年 3 月 20 日，商业登记号码为 TO-1082966，注册地址为 Torino(TO) Corso Vittorio Emanuele II 71 CAP 10128，股本总数为 12,000 股普通股，股本总额为 120,000 欧元，经营范围为市场营销研究服务，香港松霖科技是其唯一股东，董事为 Gianni Clerico。

意大利松霖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系合并于松霖科技申报报表内的数据，申报报表经天健所审计）：

项 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总资产（万元）	74.51	129.23
净资产（万元）	-28.83	16.96
净利润（万元）	-45.61	-2.94

（二）参股社会团体情况

名称	厦门海峡工业设计促进中心	
开办资金	6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唐娟	
类型	社会团体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股东	持股比例
	本公司	33.33%
	厦门大千振宇集团有限公司	33.33%
	厦门市工业设计协会	33.33%
成立日期	2016 年 11 月 8 日	

住所	厦门市湖里区新丰路 176 号 B 座一层
业务范围	发布行业信息，提供咨询、指导和体验服务，办赛办展，促进产权保护、设计成果产业化，承接政府部门委托的工业设计相关的工作
实际从事的业务	工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调查、办赛办展

(三) 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发行人子公司松霖家居共有四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住所	成立时间	经营范围
1	湖滨南分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803 号商场 04 单元	2015 年 12 月 4 日	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鞋帽批发；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批发；厨房、卫生间用具及日用杂货批发；灯具、装饰物品批发；其他家庭用品批发；文具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不含弩）；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鞋帽零售；化妆品及卫生用品零售；钟表、眼镜零售；厨房用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其他日用品零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不含弩）；五金零售；灯具零售；家具零售；卫生洁具零售；木质装饰材料零售；其他室内装饰材料零售
2	成都分公司	成都市武侯区领事馆 7 号 1 栋 2 单元 20 层 2007 号	2017 年 7 月 7 日	五金、卫生洁具、木质装饰材料零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西安分公司	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一路以北、太华北路以东、凤城二路以南 1 幢 1 单元 10806 室	2017 年 5 月 22 日	五金、卫生洁具、木质装饰材料零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南京分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312 室	2017 年 6 月 14 日	五金、卫生洁具、木质装饰材料零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 报告期内曾经的分、子公司

1、松霖卫厨（已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注销）

公司名称	厦门松霖卫厨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 年 1 月 8 日	法定代表人	周华松

注册资本	150 万元	实收资本	150 万元
注册地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保税港区）海景路 268 号 1 号楼 401 单元之 148		
主要经营场所	厦门市海沧区新阳街道西园路 82 号综合楼第六层		
经营范围	生产及经营水暖器材、卫浴设备、卫厨五金、日用品及零配件、淋浴设备、花园喷洒设施；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通信设备、机械电子设备（不含特种设备）、家用电器及配件制造；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周华松	105.00	70.00%
	吴文利	45.00	30.00%
	合 计	150.00	100.00%

松霖卫厨从报告期期初即是周华松先生和吴文利女士控制的企业，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由公司吸收合并并注销，属于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因此自报告期期初至注销之日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松霖卫厨 2016 年的财务数据如下（系合并于松霖科技申报报表内的数据，申报报表经天健所审计）：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总资产	24,838.19
净资产	24,525.72
净利润	206.04

2、生活空间公司（已于 2017 年 11 月转出）

公司名称	厦门松霖生活空间酒店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2,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4,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吴文利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松霖投资是其唯一股东
成立日期	2006 年 7 月 27 日
公司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厦门市海沧区滨湖北二路 18 号
经营范围	一般旅馆

生活空间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项 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总资产（万元）	7,825.88	6,959.84
净资产（万元）	7,825.88	6,959.84
净利润（万元）	-133.96	-104.97

2016 年 10 月公司收购生活空间公司时，生活空间公司仅持有一幢已封顶尚未装修的酒店大楼，总建筑面积 2.4 万平方米，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2,952.73 万元。公司原收购生活空间公司，主要是计划打造成松霖家居体验式中心，成为松霖家居品牌产品展示、体验功能一体化的平台，推动主营业务收入的进一步增长。收购完成后，公司跟当地主管规划部门经过了多次沟通，对方均不同意改变酒店的规划，因此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将生活空间公司剥离出拟上市主体，由公司主要股东松霖投资承接。生活空间公司目前正在对酒店大楼进行装修，尚未实际开展业务。

3、金湖路分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注销）

公司名称	厦门松霖科技有限公司金湖路分公司
负责人	吴文利
成立日期	2014 年 1 月 20 日
公司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厦门市湖里区金湖路 118 号吉家家世界 B1-26-27 商铺
经营范围	从事本公司经营范围内卫浴系统的核心零部件、出水终端及出水系统集成、卫厨等系列产品、日用品、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通信设备、机械电子设备（不含特种设备）、家用电器及配件的批发及零售。
注销日期	2015 年 11 月 16 日

4、吕岭路分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注销）

公司名称	厦门松霖科技有限公司吕岭路分公司
负责人	吴文利
成立日期	2014 年 1 月 21 日
公司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厦门市思明区吕岭路 120-21 号
经营范围	从事本公司经营范围内卫浴系统的核心零部件、出水终端及出水系统集成、卫厨等系列产品、日用品、电子元器件、

	电子产品、通信设备、机械电子设备（不含特种设备）、家用电器及配件的批发及零售。
注销日期	2015 年 11 月 16 日

为发展自有品牌卫浴配件产品，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1 月 20 日和 2014 年 1 月 21 日成立了金湖路分公司和吕岭路分公司，作为自有品牌产品的线下销售门店。2015 年公司对自有品牌产品销售策略进行调整，于 2015 年 4 月 9 日成立了全资子公司松霖家居，并将自有品牌产品的销售业务全部转移至松霖家居统一开展，因此将金湖路分公司和吕岭路分公司进行注销。

七、发起人、持股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起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发起人为香港松霖集团、松霖投资、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周华柏先生、周丽华女士、陈斌先生、周进军先生、魏凌女士、粘本明先生、联正智创、信卓智创、励众合。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为香港松霖集团、松霖投资、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

1、香港松霖集团

2012 年 8 月 2 日，厦门市商务局出具《关于同意厦门松霖卫浴有限公司设立松霖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的批复》（厦商务外经台港澳[2012]337 号），同意松霖投资在香港设立香港松霖集团（SOLEX GROUP INVESTMENT LIMITED），注册资本 50 万美元，投资总额为 500 万美元，经营范围为投资。2012 年 8 月 29 日，香港松霖集团成立，成立时股本总数为 500,000 股普通股，股本总额为 500,000 美元，松霖投资持有其 100%股份。香港松霖集团自设立以来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夫妻两人，未发生过变化。

2013 年 11 月 22 日，该公司增发新股 170 万股普通股，股本总额变更为 220 万美元。该公司目前持有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签发的《公司注册证书》（编

号：1793361)，其注册地址为 FLAT/RM 19C LOCKHART CENTRE, 301-307 LOCKHART ROAD, WAN CHAI, HK。

香港松霖集团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2017 年财务数据已经郑颂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项 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总资产（万美元）	1,861.59	1,860.06
净资产（万美元）	1,599.24	1,597.71
净利润（万美元）	175.01	4,307.86

注：香港松霖集团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无实际经营活动，2017 年、2018 年 1-6 月净利润主要是来自于发行人的投资收益。

2、松霖投资

公司名称	厦门松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6,826.35 万元
实收资本	6,826.35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华松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水力士是其唯一股东
成立日期	1998 年 3 月 5 日
公司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 7 号第二层 201 室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市场管理；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不含评估）；其他未列明房地产业；贸易代理。

松霖投资自设立以来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夫妻两人，未发生过变化。

松霖投资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项 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总资产（万元）	59,554.31	54,847.26
净资产（万元）	59,042.32	54,269.36
净利润（万元）	4,772.97	51,086.85

注：松霖投资除持有本公司 24.71% 股权、人水科技 100% 股权、厦门信卓 76.92% 股权、香港松霖集团 100% 股权、生活空间公司 100% 股权、湖南宇尚置业有限公司 11.76% 股权、苏州宇润置业有限公司 10.42% 股权、湖南湘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00% 股权（松霖投资已将该笔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相关事宜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外，无实际经营活动，2017 年净利润主要是来自于发行人、香港松霖集团的分红投资收益，2018 年 1-6 月净利润主要来自于发行人、香港松霖集团以及苏州宇润置业有限公司的分红投资收益。

3、联正智创

公司名称	厦门联正智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 年 5 月 22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华松
认缴出资额	1,003.779 万元	实缴出资额	1,003.779 万元
注册地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保税港区）海景南二路 45 号 4 楼 02 单元之 821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提供相关咨询服务；依法从事对非公开交易的企业股权进行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		
合伙结构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周华松	0.189	0.0188%
	吴文利	1.89	0.1883%
	曹 斌	56.70	5.6487%
	邱赛祥	56.70	5.6487%
	张阳春	56.70	5.6487%
	郭瑞梅	47.25	4.7072%
	李丽英	37.80	3.7658%
	唐擎风	37.80	3.7658%
	杨莉莹	37.80	3.7658%
	蔡 涛	28.35	2.8243%
	胡向阳	28.35	2.8243%
	李天成	28.35	2.8243%
	林裕生	28.35	2.8243%
	刘仰旺	28.35	2.8243%
	王良伟	28.35	2.8243%
	吴朝华	28.35	2.8243%
	叶德良	28.35	2.8243%

周美华	28.35	2.8243%
陈文兴	18.90	1.8829%
陈志达	18.90	1.8829%
丁汉黎	18.90	1.8829%
何云霞	18.90	1.8829%
黄远方	18.90	1.8829%
赖凤连	18.90	1.8829%
林建华	18.90	1.8829%
林晋安	18.90	1.8829%
沈檀茂	18.90	1.8829%
肖 明	18.90	1.8829%
徐永祥	18.90	1.8829%
杨 玲	18.90	1.8829%
陈美洪	9.45	0.9414%
陈鹏霞	9.45	0.9414%
方海星	9.45	0.9414%
胡力宏	9.45	0.9414%
蒋朝霞	9.45	0.9414%
赖红娥	9.45	0.9414%
连柏清	9.45	0.9414%
林志聪	9.45	0.9414%
倪晓勇	9.45	0.9414%
阮晓锋	9.45	0.9414%
宋建锋	9.45	0.9414%
孙建美	9.45	0.9414%
孙志艺	9.45	0.9414%
王 伟	9.45	0.9414%
吴刚强	9.45	0.9414%
吴建标	9.45	0.9414%
夏伟华	9.45	0.9414%
谢 静	9.45	0.9414%
杨满山	9.45	0.9414%
张明富	9.45	0.9414%
合 计	1,003.779	100.00%

注：联正智创上述有限合伙人中，除郭瑞梅女士是公司美国籍在职员工 CHENG HIU MING 的妻子，非公司在职员工，宋建锋先生已于 2018 年 7 月 14 日离职外，其余均为公司在职员工。

联正智创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项 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总资产（万元）	1,498.10	1,498.13
净资产（万元）	1,498.10	1,498.13
净利润（万元）	47.68	494.35

注：联正智创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无实际经营活动，2017 年、2018 年 1-6 月净利润主要来自于发行人的投资收益。

4、信卓智创

公司名称	厦门信卓智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 年 5 月 22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华松
认缴出资额	1,003.779 万元	实缴出资额	1,003.779 万元
注册地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保税港区）海景南二路 45 号 4 楼 02 单元之 822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提供相关咨询服务；依法从事对非公开交易的企业股权进行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		
合伙结构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周华松	0.189	0.0188%
	吴文利	856.17	85.2947%
	伍文青	3.78	0.3766%
	肖福建	3.78	0.3766%
	谢天林	3.78	0.3766%
	杨大亮	3.78	0.3766%
	杨海锋	3.78	0.3766%
	杨焕坤	3.78	0.3766%
	尹兆金	3.78	0.3766%
	郑振宇	3.78	0.3766%
	钟国连	3.78	0.3766%
	衷 强	3.78	0.3766%
	周 伟	3.78	0.3766%

	庄阿忠	3.78	0.3766%
	吴雄志	98.28	9.7910%
	熊文敬	3.78	0.3766%
	合 计	1,003.779	100.00%

注 1：信卓智创上述有限合伙人均为公司在职员工。

注 2：2018 年 4 月 20 日，赵国松先生因个人原因离职，并将其持有的信卓智创 0.3766% 份额（认缴出资额 3.78 万元，实缴出资额 3.78 万元）转让给吴文利女士，退出合伙企业。

信卓智创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项 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总资产（万元）	1,498.10	1,498.13
净资产（万元）	1,498.10	1,498.13
净利润（万元）	47.68	494.35

注：信卓智创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无实际经营活动，2017 年、2018 年 1-6 月净利润主要来自于发行人的投资收益。

5、励众合

公司名称	厦门励众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 年 5 月 22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华松
认缴出资额	380.079 万元	实缴出资额	380.079 万元
注册地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保税港区）海景南二路 45 号 4 楼 02 单元之 844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提供相关咨询服务；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依法从事对非公开交易的企业股权进行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其他未列明企业管理服务（不含须经审批许可的项目）		
合伙结构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周华松	0.189	0.0497%
	吴文利	207.90	54.6992%
	高 波	5.67	1.4918%
	郭胜能	5.67	1.4918%
	胡春升	5.67	1.4918%
	胡亚林	5.67	1.4918%
	黄天熙	5.67	1.4918%

刘维华	5.67	1.4918%
潘新毅	5.67	1.4918%
王云钦	5.67	1.4918%
温爱平	5.67	1.4918%
项坤彦	5.67	1.4918%
谢贵长	5.67	1.4918%
谢明志	5.67	1.4918%
徐 皓	5.67	1.4918%
周华敏	5.67	1.4918%
邹荣和	5.67	1.4918%
曾 强	3.78	0.9945%
曾毓华	3.78	0.9945%
曾志钦	3.78	0.9945%
陈东海	3.78	0.9945%
陈银坤	3.78	0.9945%
高 远	3.78	0.9945%
洪春姐	3.78	0.9945%
洪伟庆	3.78	0.9945%
胡有贤	3.78	0.9945%
黄智国	3.78	0.9945%
江宏宏	3.78	0.9945%
黎少华	3.78	0.9945%
李 强	3.78	0.9945%
林诗津	3.78	0.9945%
龙号盛	3.78	0.9945%
密金荣	3.78	0.9945%
唐 亮	3.78	0.9945%
陶 波	3.78	0.9945%
田莲莲	3.78	0.9945%
王春雨	3.78	0.9945%
魏雅婷	3.78	0.9945%
吴利飞	3.78	0.9945%
吴 群	3.78	0.9945%
合 计	380.079	100.00%

注 1：励众合上述有限合伙人均为公司在职员工。

注 2：2018 年 4 月 20 日，王国武先生因个人原因离职，并将其持有的信卓智创 1.4918% 份额（认缴出资额 5.67 万元，实缴出资额 5.67 万元）转让给吴文利女士，退出合伙企业。

励众合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项 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总资产（万元）	566.47	566.47
净资产（万元）	566.47	566.47
净利润（万元）	18.01	186.39

注：励众合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无实际经营活动，2017 年、2018 年 1-6 月净利润主要来自于发行人的投资收益。

6、其他发起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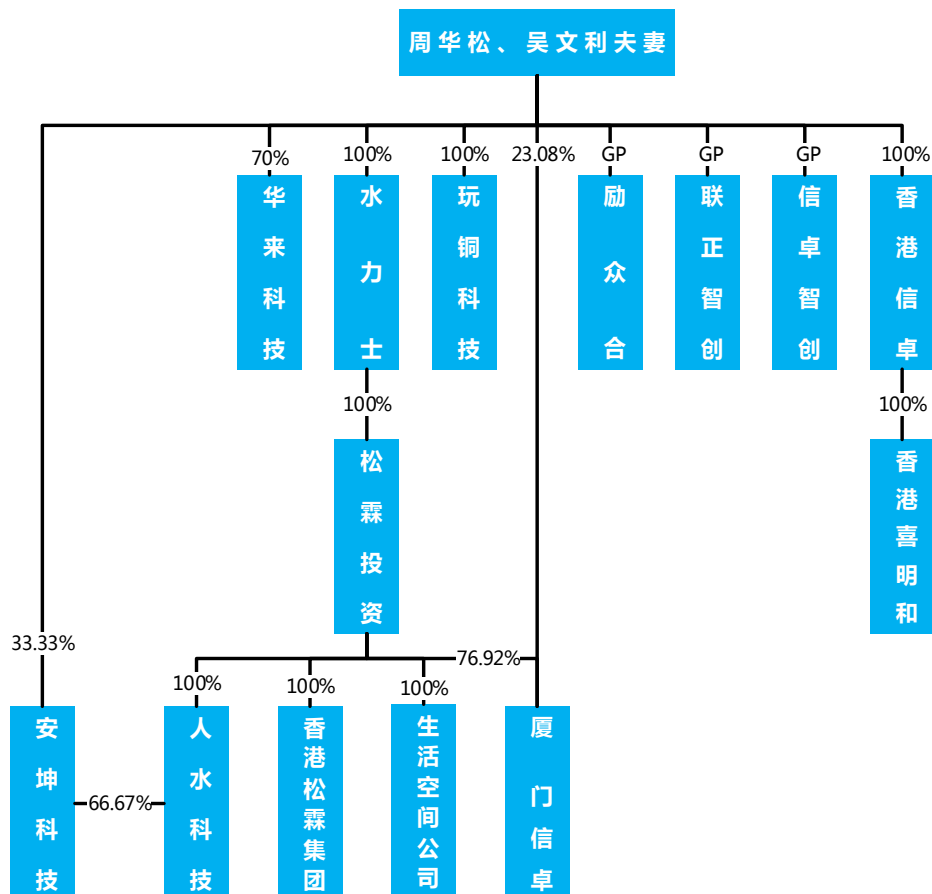
姓 名	国 籍	是否拥有永久 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住 所
周华松	中国	否	43290219661119****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吴文利	中国	否	43010519681220****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二里
周华柏	中国	否	35010219720626****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嘉园路
周丽华	中国	否	43290219680714****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南山路
陈 斌	中国	否	35032219760825****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南山路
周进军	中国	否	43290219691117****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和顺里
魏 凌	中国	否	31010919720129****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吕岭路
粘本明	中国	否	35062519750228****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嘉园路

（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香港松霖集团是本公司控股股东。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夫妻两人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直接持有本公司 33.61% 股权，通过香港松霖集团、松霖投资、联正智创、信卓智创、励众合间接控制本公司 62.86% 股权。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夫妻两人的基本情况详见前述内容。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及发行人控制的企业外，公司控股股东香港松霖集团无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夫妻两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如下：



1、水力士

公司名称	厦门市水力士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5年2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周华松
注册资本	660万元	实收资本	66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场所	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7号第二层210室		
经营范围	专业化设计服务；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其他未列明房地产业。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周华松	561.00	85.00%
	吴文利	99.00	15.00%

	合 计	660.00	100.00%
--	-----	--------	---------

水力士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项 目	2018年6月30日/2018年1-6月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总资产（万元）	7,448.99	7,450.04
净资产（万元）	7,199.60	7,201.62
净利润（万元）	-2.03	7,447.83

注：水力士除持有松霖投资股权外，无实际经营活动，2017年净利润主要是来自于松霖投资的分红投资收益。

2、人水科技

公司名称	厦门人水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6年8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周华松
注册资本	24,600万元	实收资本	24,60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场所	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7号第二层206室		
经营范围	专业化设计服务；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其他未列明房地产业；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物业管理。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松霖投资	24,600.00	100.00%

人水科技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项 目	2018年6月30日/2018年1-6月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总资产（万元）	19,995.23	19,455.90
净资产（万元）	19,718.02	19,239.51
净利润（万元）	478.51	-110.23

注：人水科技2018年1-6月净利润主要是来自于厂房、办公楼租赁收益。

3、华来科技（正在办理注销程序）

公司名称	厦门市华来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3年5月9日	法定代表人	周华松
注册资本	120万元	实收资本	12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场所	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7号第二层205室		
经营范围	专业化设计服务；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		

	(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其他未列明房地产业；贸易代理。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周华松	84.00	70%
	周华柏	24.00	20%
	周丽华	12.00	10%
	合计	120.00	100%

华来科技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项目	2018年6月30日/2018年1-6月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总资产(万元)	265.96	268.71
净资产(万元)	265.81	237.34
净利润(万元)	28.46	57.28

注：华来科技目前无实际经营活动。

4、安坤科技(正在办理注销程序)

公司名称	厦门安坤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6年8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周华松
注册资本	3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场所	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7号第二层203室		
经营范围	专业化设计服务；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其他未列明房地产业。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周华松	72.00	24.00%
	吴文利	28.00	9.33%
	人水科技	200.00	66.67%
	合计	300.00	100.00%

安坤科技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项目	2018年6月30日/2018年1-6月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总资产(万元)	109.27	88.04
净资产(万元)	67.85	-124.99
净利润(万元)	-7.16	-15.00

注：安坤科技目前无实际经营活动。

5、玩铜科技（正在办理注销程序）

公司名称	厦门市玩铜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年7月21日	法定代表人	吴文利
注册资本	50万元	实收资本	5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场所	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7号第二层202室		
经营范围	专业化设计服务；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其他未列明房地产业。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周华松	35.00	70%
	吴文利	15.00	30%
	合计	50.00	100%

玩铜科技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项 目	2018年6月30日/2018年1-6月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总资产（万元）	2,594.85	2,248.55
净资产（万元）	2,595.65	2,239.61
净利润（万元）	356.03	536.94

注：玩铜科技目前无实际经营活动。2017年净利润主要是来自于厦门信卓的分红投资收益，2018年1-6月净利润主要是来自于2018年1月处置厦门信卓76.92%股权投资收益。

6、厦门信卓

公司名称	厦门信卓力联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年2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吴文利
注册资本	1,300万元	实收资本	1,30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场所	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7号第二层204室		
经营范围	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物业管理；市场管理。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松霖投资	1,000.00	76.92%
	周华松	210.00	16.15%
	吴文利	90.00	6.93%
	合计	1,300.00	100%

厦门信卓最近一年及一期无实际经营业务，其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项 目	2018年6月30日/2018年1-6月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总资产（万元）	1,491.55	1,780.97
净资产（万元）	1,491.55	1,748.70
净利润（万元）	-257.15	239.19

7、生活空间公司

生活空间公司具体情况参见招股书本节“六/（四）/2、生活空间公司（已于2017年11月转出）”。

8、香港信卓

香港信卓（Power-Smart Group Investment Limited）成立于2004年1月7日，持有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签发的《公司注册证书》（编号：878467），地址为FLAT/RM 19C LOCKHART CENTRE 301-307 LOCKHART ROAD WAN CHAI HK。该公司股本总数为10,000股普通股，股本总额为10,000港币，周华松持有70%股份，吴文利持有30%股份。

香港信卓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项 目	2018年6月30日/2018年1-6月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总资产（万美元）	1,171.55	1,171.58
净资产（万美元）	1,171.55	1,171.58
净利润（万美元）	-0.03	34.77

9、香港喜明和（正在办理注销程序）

香港喜明和成立于2004年8月23日，持有香港公司注册处签发的《公司注册证书》（编号：918562），地址为FLAT/RM 19C LOCKHART CENTRE 301-307 LOCKHART ROAD WAN CHAI HK。公司股本总数为10,000股普通股，股本总额为10,000港币，香港信卓持有100%股份。

香港喜明和最近一年及一期无实际经营业务，其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项 目	2018年6月30日/2018年1-6月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总资产（万美元）	0.11	300.81

净资产（万美元）	-86.05	-86.05
净利润（万美元）	-	-0.01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八、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公司本次计划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100 万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表：

股份类别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36,000.99	100.00%	36,000.99	89.78%
松霖投资	8,896.53	24.71%	8,896.53	22.19%
香港松霖集团	12,475.11	34.65%	12,475.11	31.11%
周华松	8,973.65	24.93%	8,973.65	22.38%
吴文利	3,124.34	8.68%	3,124.34	7.79%
周华柏	594.04	1.65%	594.04	1.48%
周丽华	297.02	0.83%	297.02	0.74%
陈斌	150.00	0.42%	150.00	0.37%
周进军	120.00	0.33%	120.00	0.30%
魏凌	70.00	0.19%	70.00	0.17%
粘本明	40.00	0.11%	40.00	0.10%
联正智创	530.10	1.47%	530.10	1.32%
信卓智创	530.10	1.47%	530.10	1.32%
励众合	200.10	0.56%	200.10	0.50%
二、社会公众股	0.000	0.00%	4,100.00	10.22%
三、股本总额	36,000.99	100.00%	40,100.99	100.00%

（二）前十名股东、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香港松霖集团	12,475.11	34.65%
2	周华松	8,973.65	24.93%
3	松霖投资	8,896.53	24.71%
4	吴文利	3,124.34	8.68%
5	周华柏	594.04	1.65%
6	联正智创	530.10	1.47%
7	信卓智创	530.10	1.47%
8	周丽华	297.02	0.83%
9	励众合	200.10	0.56%
10	陈斌	150.00	0.42%
合 计		35,770.99	99.37%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战略投资者持股的情况。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本次发行前，公司共有八名自然人股东，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具体职务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在公司担任职务
1	周华松	董事长、总经理
2	吴文利	副董事长
3	周华柏	供应链中心总监
4	周丽华	税政课课长
5	陈 斌	董事、副总经理
6	周进军	松霖家居新事业生产部副总经理
7	魏 凌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8	粘本明	董事、松霖家居运营副总经理

（四）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	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1	周华松	周华松先生和吴文利女士是夫妻关系；周	24.93%

	吴文利	华柏先生是周华松弟弟；周丽华女士是周华松的妹妹；	8.68%
	周华柏		1.65%
	周丽华		0.83%
2	周华松	周华松先生和吴文利女士是夫妻关系；周华松先生和吴文利女士合计间接持有松霖投资和香港松霖集团 100% 股权；周华松先生担任松霖投资执行董事，吴文利女士担任松霖投资总经理及香港松霖集团董事长	24.93%
	吴文利		8.68%
	松霖投资		24.71%
	香港松霖集团		34.65%
3	周华松	周华松先生是联正智创、信卓智创、励众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24.93%
	联正智创		1.47%
	信卓智创		1.47%
	励众合		0.56%

除上述外，本次公开发行前，本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参见本招股书“重大事项提示”。

九、内部职工股及工会持股、信托持股等情况

本公司未发行内部职工股，也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 200 人等情况。

十、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含子公司）签署劳动合同的在册员工总数分别为 3,384 人、3,473 人、3,748 人与 3,492 人。同时，公司在临时性、辅助性或者替代性的工作岗位上以劳务派遣的方式解决临时用工问题，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劳务派遣员工人数分别为 232 人、323 人、255 人与 83 人。

2018 年 6 月末，公司（含子公司）在册员工具体结构分布如下：

1、专业构成

分 工	人 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管理类人员	692	19.82%
销售人员	178	5.10%
研发及科技人员	457	13.09%
生产类人员	2,165	62.00%
合 计	3,492	100.00%

2、学历程度构成

学历程度	人 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本科及以上学历	544	15.58%
大专	374	10.71%
中专、高中及以下学历	2,574	73.71%
合 计	3,492	100.00%

3、年龄构成

年 龄	人 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30岁及以下	1,519	43.50%
31-40岁	1,311	37.54%
41-50岁	607	17.38%
51岁以上	55	1.58%
合 计	3,492	100.00%

(二) 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的情况

1、境内员工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公司根据《劳动法》、《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为境内员工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如下：

缴纳类别	2018年6月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在册	实缴	在册	实缴	在册	实缴	在册	实缴
养老保险	3,487	3,581	3,743	3,840	3,469	3,644	3,380	3,454
医疗保险	3,487	3,583	3,743	3,842	3,469	3,646	3,380	3,456
工伤保险	3,487	3,581	3,743	3,840	3,469	3,644	3,380	3,454
生育保险	3,487	3,581	3,743	3,840	3,469	3,644	3,380	3,454
失业保险	3,487	3,581	3,743	3,840	3,469	3,644	3,380	3,454
住房公积金	3,487	2,052	3,743	2,222	3,469	502	3,380	487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已为境内全部应参保员工缴纳了社保，各期末社保的实缴人数比员工在册人数分别多 76 人、177 人、99 人、96 人，造成上述差异的具体原因如下：

差异原因	2018年6月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员工于当月社保缴存时点后离职，公司当月已为其缴纳社保，造成实缴人数大于在册人数	134	126	194	92
员工于当月社保缴存时点后入职，公司次月开始为其缴纳社保，造成实缴人数小于在册人数	17	10	6	6
员工于当月离职并办理退保手续，公司无法为其缴纳社保，造成实缴人数小于在册人数	5	2	-	-
退休返聘员工，公司不需为其缴纳社保，造成实缴人数小于在册人数	16	15	11	10
合计	96	99	177	76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未为部分符合条件的境内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各期末住房公积金的实缴人数比员工在册人数分别少了 2,893 人、2,967 人、1,521 人、1,435 人，造成上述差异的具体原因如下：

差异原因	2018年6月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员工于当月住房公积金缴存时点后离职，公司当月已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造成实缴人数大于在册人数	35	13	2	1
尚处试用期的本市户籍员工，按公司规定未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造成实缴人数小于在册人数	19	16	53	59

对当期收入重视度高，考虑到异地提取或使用住房公积金存在限制或不便不愿缴纳的外地户籍员工，公司未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造成实缴人数小于在册人数	1,434	1,502	2,904	2,824
外籍员工，公司无法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造成实缴人数小于在册人数	1	1	1	1
退休返聘员工，公司不需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造成实缴人数小于在册人数	16	15	11	10
合 计	1,435	1,521	2,967	2,893

厦门市海沧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已出具证明，报告期内松霖科技、松霖家居未发生因违反劳动及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厦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已出具证明，报告期内松霖科技、松霖家居无因违反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受到处罚的记录。

公司控股股东香港松霖集团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已分别出具承诺：如因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有关员工或有关主管部门追缴公司未缴纳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含利息）及有关主管部门对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处罚，本企业/本人愿承担所有未缴纳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含利息）及罚款，或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作出充分和足额的补偿以避免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支付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含利息）及罚款可能产生的任何损失。

2、境外员工的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香港松霖科技不存在聘用员工的情形。

报告期各期末，意大利松霖共有 4 名、4 名、5 名、5 名境外员工。根据意大利 Studio Legale 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意大利松霖为其 5 名员工支付的税款、供款和社会保险费用符合意大利现行法律的规定。

3、如涉及补缴对公司财务指标的影响及进一步规范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已为全部符合参保条件的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存在未为部分符合条件的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实际缴纳的

住房公积金与符合条件的全部员工应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的金额差异分别为 531.07 万元、534.10 万元、276.60 万元与 133.45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55%、2.15%、1.31%、1.20%，差异金额及其占利润总额的比例总体均呈现出下降的趋势。

目前，公司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员工主要为一线生产人员，该部分员工多为外地农村户籍员工，具有流动性强、对当期收入重视度高、家庭普遍拥有宅基地住房、且考虑到异地提取或使用住房公积金存在限制或不便，对住房公积金政策的认知相对不足等特点，导致部分员工对缴纳住房公积金的积极性不足。考虑到上述因素，公司后续将积极向员工宣传国家关于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政策及规定，动员缴纳意愿不强的员工尽早缴纳。

十一、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参见本招股书第七节；

2、公司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承诺，参见本招股书“重大事项提示”；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规范关联交易以及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参见本招股书第七节；

4、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社保和公积金的承诺参见本节“十、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等事项的承诺参见“重大事项提示”部分相关内容。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上述承诺人均严格履行上述相关承诺。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升降杆及零配件等卫浴配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自设立以来，公司始终致力于为全球各大知名卫浴企业及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提供技术一流、质量领先的卫浴配件产品，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公司产品设计能力突出。由公司设计团队主持设计的花洒、龙头等产品已先后多次获得了“iF 设计奖”、“红点奖”、“IDEA”、“G-Mark”等国际工业设计领域的顶尖奖项。依靠优异的产品设计能力，公司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并获得了社会各界的高度认可，被认定为“厦门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福建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

公司技术研发实力领先。自 2008 年起公司即被连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3 年被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专利技术丰富，技术创新效果突出，多项专利技术及自主创新产品曾获得过厦门市、福建省及国家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奖项。公司参与并承担了多项政府技术创新项目、产学研项目，2011 年 8 月完成了国家火炬计划项目“新型节水卫厨用水终端产业化”（项目编号：2011GH051309）。公司技术中心曾先后于 2009 年、2013 年、2018 年被认定为“厦门市企业技术中心”、“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企业技术中心”。2010 年、2013 年，公司被分别认定为“厦门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公司产品质量稳定可靠，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旗下商标 Solex 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认定为“驰名商标”。公司主要产品业已通过欧盟 CE 认证、英国 WRAS、TMV 认证、法国 ACS、NF 认证、德国 DVGW、KTW 认证、美国 UPC 认证、加拿大 CSA 认证、美国及加拿大 cUPC 认证、澳大利亚 WaterMark

认证等多个国家或地区的权威机构认证，产品远销欧洲、北美洲、大洋洲、亚洲、南美洲和非洲六大洲。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和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其中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包括 Moen（美国摩恩）、TOTO（日本东陶）、Grohe（德国高仪）、American Standard（美国美标）、Delta（美国得而达）、Waterpik（美国洁碧）、Roca（西班牙乐家）、Methven（新西兰麦瑟文），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包括 ADEO（法国安达屋）、Saint-Gobain（法国圣戈班）、Kingfisher（英国翠丰）。公司主要采用 IDM、ODM、OEM 的经营模式，为上述各大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和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研发、生产客户自有品牌卫浴配件产品。

（二）发行人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包括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升降杆及其零配件等卫浴配件产品。除此以外，公司也根据客户及市场需求生产、销售淋浴房、浴室柜、橱柜等其他居家生活必备产品。

产品类别	产品系列	产品图例	性能特点	主要用途
花洒	淋浴花洒	 HH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产品形式可分手持花洒、头部花洒、和侧喷 ◇ 可实现按钮式、旋钮式、船型开关式、推钮式、拨钮式、触碰式等多种水花及流量切换方式 	用于人体淋浴，通过多种技术、组件的融合，丰富产品功能性，满足个性化的消费需求
		 H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过嵌入水力发电技术、液晶屏幕显示技术、蓝牙音乐花洒技术、遥控花洒技术等使产品更加智能化 ◇ 采用吸气节水等技术调节出水流量以实现花洒节水 	
 JET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运用面盖易拆卸技术、面盖可撕技术等实现花洒快速拆卸清洗安装 ◇ 侧喷可通过调节面盖角度冲洗身体不同的部分 ◇ 花洒防爆技术提升产品安全性能 		
	厨房花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配合厨房龙头使用，通过龙头的开闭实现面盖的外伸内缩 ◇ 具有船型开关式、旋转式等切换方式，可产生花洒水、气泡水水花 ◇ 采用全新复位技术，龙头开闭后，厨房花洒可复位至气泡水状态 	用于厨房，花洒水冲击力强，清洗污垢区域；气泡水柔和不易飞溅，清洗碗筷

淋浴系统	淋浴系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头部和手持两种功能舒适的出水淋浴选择 ◇ 可实现机械式、电子触碰式切换淋浴水的流量和温度 ◇ 移动滑座可随时调整手持花洒的淋浴高度；置物平台可承载洗护用品，便于取用沐浴 ◇ 通过装配温控阀芯，快速反应水压和水温的变化，使淋浴温度始终保持在 38°C 左右 ($\pm 2^{\circ}\text{C}$) ◇ 采用恒温技术，可设定最高淋浴温度，杜绝高温出水，也可设定冷水断流时终止热水流出，保障淋浴安全 	用于人体淋浴，通过多种技术、组件的融合，丰富产品功能性，满足个性化的消费需求
龙头	厨房龙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机械式、电子触碰式、净水二合一式、恒温式等多种类型 ◇ 电子触碰式龙头可通过触碰实现开关，更加便捷卫生；通过 LED 显示不同的水温和流量，易调节更安全 	用于厨房水槽放水、冲洗
	面盆龙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机械式、电子触碰式、恒温式等多种类型 ◇ 电子触碰式龙头可通过触碰实现开关，更加便捷卫生；通过 LED 显示不同的水温和流量，易调节更安全 	用于浴室面盆水槽放水、冲洗
	浴室龙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装配的具体位置和用途可分为淋浴龙头和浴缸龙头 ◇ 通过切换主控阀芯可调节浴缸或手持花洒出水水温和流量 ◇ 可装配温控阀芯，实现恒温出水 	用于淋浴时调节出水水温和流量
软管	进水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采用食品级材质，卫生安全可靠 ◇ 可承受 3.5MPa 的静态高压 ◇ 可根据客户需求变更接头和编织丝类别 	实现进水管路与终端出水产品进水端的连接
	出水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使用位置可分为淋浴软管和厨房抽拉管 ◇ 采用食品级材质，卫生安全可靠 ◇ 可根据客户需求调整外观 	实现出水管路与终端出水产品出水端的连接
升降杆	快装升降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墙座安装快速，节省装卸时间 ◇ 墙座和滑杆安装可靠，墙座固定后不松脱，滑杆不滑动 ◇ 墙座位置可调节以降低安装打孔距离精度要求，可调整距离 	固定手持花洒位置，可调节滑座位置以调整花洒固定位置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花洒、升降杆、软管等产品所处行业为“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淋浴系统、龙头等产品所处行业为“C33 金属制品业”。

（一）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所属行业宏观管理职能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商务部，主要负责产业政策制定，指导行业结构调整、行业体制改革、新建项目与技术改造、宏观调控、宏观管理等工作。

公司所属行业协会为中国建筑卫生陶瓷协会和中国五金制品协会卫浴分会。

中国建筑卫生陶瓷协会旨在为企业服务，在行业内发挥服务、沟通、协调、公正、自律、监督和管理的作用，开展行业调查，发布行业信息，积极向政府有关部提出本行业的发展规划、技术经济政策、经济立法等方面的建议，开展技术交流和咨询服务，为会员提供国内外技术经济信息，举办产品展览会，提供市场信息，帮助会员开拓市场和产品促销活动，促进行业的健康发展。

中国五金制品协会卫浴分会是中国五金制品协会下属的二级分会，其主要任务是制定行规行约，建立行业自律机制，促进企业平等竞争，沟通行业信息，开展行业信息交流活动，组织协会标准化机构参与行业标准制修订，旨在强化为会员服务职能，发挥政府和企业之间的桥梁和纽带作用，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协助政府实施行业管理，促进行业可持续发展。

目前公司所处行业已充分实现市场化竞争，各企业面向市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政府职能部门对行业的管理仅限于产业宏观调控，行业协会进行自律规范。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近年来，为促进卫浴行业的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确保居民生活用水健康，政府部门及行业协会相继制定并发布了一系列产业政策，主要政策具体内容如下：

发布时间	颁发部门	政策名称	主要相关内容
2011.11	工业和信息化部	《建材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着力延伸产业链，提升产业综合竞争能力。重点发展薄型建筑陶瓷砖（板）、轻型节水卫生洁具等产品。
2011.11	工业和信息化部	《建筑卫生陶瓷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推进卫生陶瓷节水与减量化应用，积极发展节水型洁具，倡导小体量产品。大力发展五金配件、机械装备等配套产品。
2012.1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意见》	加强用水效率控制红线管理，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加快推进节水技术改造，制定节水强制性标准，逐步实行用水产品用水效率标识管理，禁止生产和销售不符合节水强制性标准的产品。加大城市生活节水工作力度，开展节水示范工作，逐步淘汰公共建筑中不符合节水标准的用水设备及产品，大力推广使用生活节水器具。
2013.2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	鼓励一次冲洗用水量 6 升及以下的坐便器、蹲便器、节水型小便器及节水控制设备开发与生产；节能、节水、节材环保及资源综合利用等技术开发、应用及设备制造。
2015.9	厦门市人民政府	《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卫浴产业发展六条措施的通知》	通过大力培育自主品牌、支持企业开拓市场、支持企业开拓市场、加大金融扶持力度、支持参与制（修）订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扶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等措施促进我市卫浴产业做强做大，加快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提升发展质量和品牌影响力，力争将我市打造成国内卫浴产业的重要基地。

2016.5	中国建筑卫生陶瓷协会	《建筑陶瓷、卫生洁具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	加快产品结构调整优化，进一步加大设计研发创新力度，重点发展低铅龙头、感应龙头、恒温龙头、健康卫浴等卫浴产品。进一步创新完善产业链。拓展产业范畴，积极推进建筑陶瓷、卫生洁具产业链延伸与创新。
2016.8	工业和信息化部	轻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推进个性化定制，重点在食品、家用电器、皮革、家具、五金制品、照明电器等行业发展个性化定制、众包设计、云制造等新型制造模式。开发绿色、智能、健康的多功能中高端产品，支持骨干企业加快绿色食品、高效照明产品、环境友好型洗涤用品、高效净化型吸油烟机、智能家电、智能卫浴、智能玩具、高档圆珠笔、高端机械手表、高档皮革制品、新颖健康文教体育用品、老年健康产品等开发和市场推广。 重点行业技术改造工程第4项五金制品：利用限流技术、恒温技术、延时自闭技术、触控技术制造节水节能型水龙头产品。
2016.9	国务院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消费品标准和质量提升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	消费品标准和质量提升规划重点领域：（三）家居装饰装修产品。针对家具、照明电器、厨卫五金、涂料、卫生陶瓷、壁纸、地毯等家居装饰装修产品，加快构建强制性国家标准体系，严格有毒有害物质、挥发性有机物限量要求，健全配套检测方法、检测设备、检测能力。开展家居装饰装修综合标准化工作，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发挥技术、资金、品牌等优势，延伸服务链条，由单一产品生产制造向“产品+产品”、“产品+服务”转变。

2016.9	国务院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	推进建筑全装修。实行装配式建筑装饰装修与主体结构、机电设备协同施工。积极推广标准化、集成化、模块化的装修模式，促进整体厨卫、轻质隔墙等材料、产品和设备管线集成化技术的应用，提高装配化装修水平。倡导菜单式全装修，满足消费者个性化需求。
2016.12	中国五金制品协会	《中国五金制品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	必须围绕着提升品质、树立品牌、增加效益为基础点，加大推进传统企业的研发力度、提高效率，力争在“十三五”期间完成中国五金由制造大国向制造强国的实质性转变。满足国内市场尤其是中高端市场对五金产品的消费诉求；在进一步扩大国际市场占有率的同时，要培育出一批在国际、国内高端市场具有竞争力和影响力的品牌企业。

（二）行业基本状况及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和消费理念的改变，人们越来越重视厨房和卫生间的装修及卫生洁具的配套，卫浴配件作为不可或缺的配套产品也越来越受到广大消费者的重视。卫浴配件产品主要包括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升降杆、淋浴房、浴室柜、卫生陶瓷水箱配件、阀门等。目前，公司主要生产销售的卫浴配件产品包括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升降杆。

1、卫浴配件产品简介

（1）花洒简介

花洒是以淋浴为目的的，能使水以小水滴或喷射状发散流出的装置。按照是否可以移动，可以分为手持式花洒和固定式花洒。手持式花洒通常安装在固定或可移动的支架上，由软管连接并且在一定的空间范围内可以由淋浴者自由移动或掌握；固定式花洒包括头部花洒、侧喷等，通常固定在淋浴者顶部或侧面，直接从上方或侧面喷淋。

在构造上，花洒一般由本体、切换组件、分水组件、转子、出水嘴、面盖、出水组件、节水装置、塞子、按钮等组成，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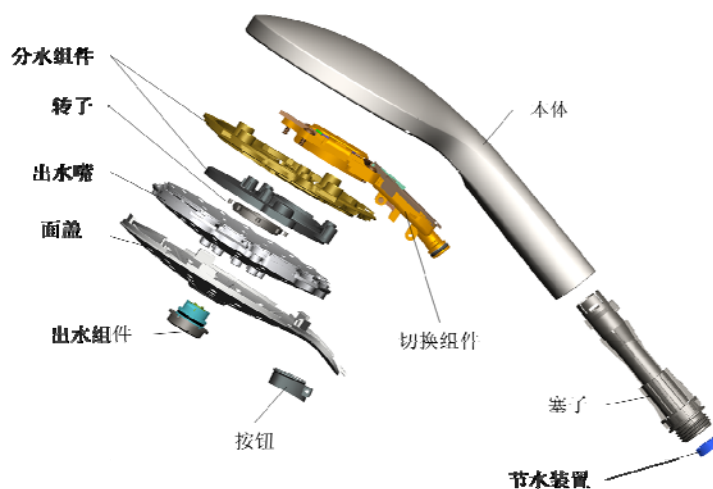


图 1 花洒结构图

对于单功能花洒，通常只有花洒水一种出水效果，通过出水嘴即可实现。而对于多功能花洒，切换组件、分水组件、出水组件等均是必不可少的核心零组件，各组件主要功能如下：

切换组件：主要用来切换不同的出水效果，如：花洒水、按摩水、气泡水、喷雾水、节水水花等，也可以调节出水流量大小，目前最多可实现多达十种以上功能切换。按照具体切换方式，可进一步分为按钮式、旋钮式、船型开关式、推钮式、拨钮式、触碰式等。

分水组件：主要用来实现水的分流，通过分水组件可以将水分流到不同的水路或出水功能组件上。

出水组件：主要用来实现不同出水水花和出水效果，不同的出水水花和出水效果对应不同的出水组件。

（2）淋浴系统简介

淋浴系统，也称为淋浴器，由柱体、淋浴阀（或带有电器装置）、顶花洒、手持花洒、侧喷、软管、墙座、滑座等部件组成，通入冷、热水后能进行淋浴，淋浴系统各部分结构具体如下图所示：



图 2 淋浴系统结构图

淋浴系统的核心部件在于淋浴阀。淋浴阀，也叫做淋浴龙头，通常包括控制阀和切换阀，其中控制阀为所有淋浴系统中的必备部分，切换阀只有在具有多处出水花洒终端的淋浴系统中才有。控制阀主要用来实现淋浴系统的启、闭，调节淋浴出水的温度和流量；切换阀主要用来切换出水花洒终端，通过切换阀可将出水位置调节至顶花洒、手持花洒或侧喷中的任意一处，淋浴身体的不同部位。

（3）龙头简介

龙头，即水嘴、水龙头，是对水介质实现启、闭及控制调节出口水流量和出水温度的一种终端装置，广泛运用于厨房、卫生间及公共场所室内的冷热水管路中。按照使用功能，龙头可分为厨房龙头、面盆龙头、淋浴龙头、浴缸龙头等。其中，厨房龙头和面盆龙头均为出水终端；淋浴龙头不直接出水，主要实现水的启、闭，调节出水温度和流量以及切换出水花洒终端；浴缸龙头主要用来控制切换淋浴出水和浴缸放水，调节出水温度和流量。

厨房龙头和面盆龙头的结构通常包括主体、阀芯开关组件、支撑管组件、出水组件、进水组件、固定组件等，具体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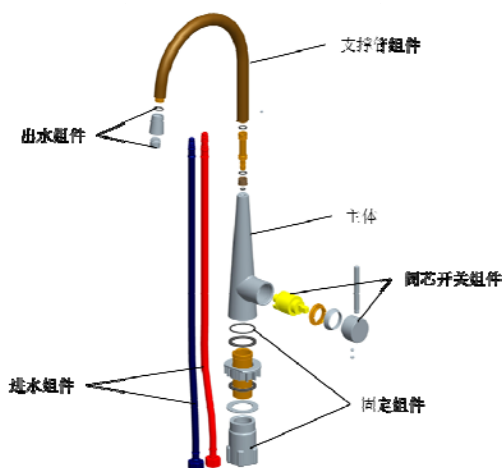


图 3.1 厨房龙头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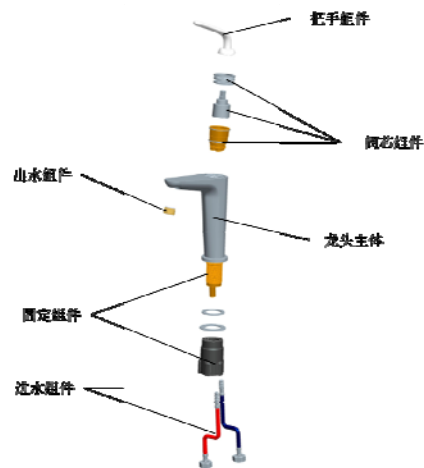


图 3.2 面盆龙头结构图

龙头主体：实现龙头各零组件的有效连接和密封。

阀芯开关组件：龙头的核心零组件，主要实现龙头的启、闭，调节出水温度和流量，对于多功能厨房龙头还可通过切换阀芯组件实现不同出水水花（普通水、花洒水、气泡水）和出水功能（普通水、净水）。目前，龙头阀芯主要使用密封性好、性能稳定、使用寿命较长的陶瓷阀芯。

进水组件：主要实现龙头与供水管道系统的连接，由进水软管及连接零部件组成，一般包括冷水管和热水管，具有净水功能的龙头还包括滤管。

出水组件：包括出水嘴、起泡器等部件，起泡器可使水花更加圆润，保证水流恒定防止水花飞溅。厨房龙头的出水组件中还可装配厨房花洒，产生强力的花洒水冲洗污垢区域，柔和的气泡水用于清洗碗筷。

支撑管组件：厨房龙头特有的组成部件，可直接作为出水通路，也可在支撑管内加入软管作为厨房抽拉管或净水管，实现抽拉功能或净水出水。

固定组件：起固定作用，将厨房龙头、面盆龙头固定在流理台、洗手台上。

（4）软管简介

软管，全称为卫生设备用软管，是指用于冷、热水给水管道与用水卫生洁具之间或用于用水洁具与用水洁具之间相互连接，便于移动或弯曲的柔性管，属于厨房、卫生间不可缺少的重要组成部件。按照用途，软管可分为进水软管和出水软管，进水软管主要用于龙头三角阀与管路的连接，出水软管主要作淋浴、洗涤

出水管用。相较于出水软管，进水软管在耐高温、耐压等方面的性能要求更高，进水软管对材料选用和制造工艺的要求相应也更高。

软管通常由外管、内管、封套、内芯、外芯、喇叭接头、螺母、密封垫片等组成，各部分结构如下图所示：



图4 软管结构图

软管各组成部件中，外管和内管属于关键性零部件。内管为水的流通管道，直接与饮用水、淋浴水接触，对材质的安全性、环保性等性能要求较高，目前内管材料主要以 PVC 等工程塑料为主；外管主要起防护、装饰、加强等作用，多为不锈钢、铜等金属编织丝以及 PVC 等工程塑料编织管。

(5) 升降杆简介

升降杆作为花洒配件产品，主要用来固定手持花洒位置，通过调节滑座位置和角度可以依据淋浴者高度灵活调节手持花洒至任意位置，提升淋浴舒适感。升降杆主要由直管、墙座、滑座组成，其中墙座主要用来固定升降杆，滑座主要用来调节手持花洒高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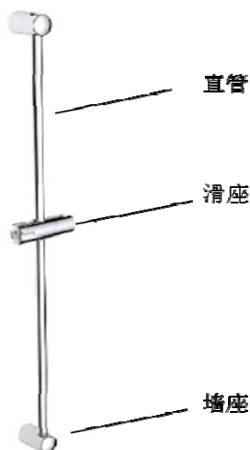


图5 升降杆结构图

2、卫浴配件行业发展状况

(1) 全球卫浴配件行业发展状况

1767年，伦敦灶炉制造商 William Feetham 发明了世界上第一个使用手泵的机械淋浴器，即水被泵入淋浴者头部上方的容器，拉下连结链释放容器内的水全身淋浴。在此基础上几经改良，形成了包括手泵模型、可调节流量与喷出水花的花洒等装置的外形更高的淋浴器。1850年，在室内管道设备改造升级等因素的带动下，淋浴器实现了直接与水源相连，确保了淋浴过程可持续使用干净水源，同时随着城市热水供应覆盖面的不断增加，淋浴的舒适度大大提升，自由站立式淋浴因此备受推崇，淋浴器等产品开始在欧洲、美国等地逐渐盛行。进入20世纪，伴随着欧洲、美国等地居民每天淋浴甚至每天多次淋浴逐渐成为社会常态，用水量更少、等待时间更短的现代化淋浴器使用量大幅增加，并逐渐发展成为居家必备产品。

现代化龙头最早出现于16世纪的欧洲，主要是为了避免和解决水资源浪费问题。龙头最初主要使用青铜浇铸，随着生产材料和工艺技术的不断进步，先后出现过以铸铁、全塑、黄铜、合金、陶瓷、不锈钢等材质为主体的龙头。与其他材质相比，黄铜具有易加工铸造、良好的连接强度、抑菌性、耐蚀性、可回收性、使用寿命较长等特点，目前已发展成为龙头的首选材质。

软管起初主要使用硬质铜管制造，但由于安装位置限制，硬质铜管安装困难。随着PVC等工程塑料的出现并应用在软管的制造上，在满足连通功能的基础上，还因其良好的柔韧性而拓宽了软管应用场景和范围，软管由此逐渐开始普及。

20世纪中后期以来，随着全球经济的快速发展，居民收入水平及节能环保观念的不断提升，新材料、新技术的涌现，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卫浴配件产品在生产工艺、研发设计等方面均得到了快速提升，卫浴配件产品市场也因此不断进步发展。目前，全球知名卫浴品牌商主要集中在起步较早，发展较为成熟，管理和技术水平较为先进的美国、欧洲、日本等发达国家或地区，形成了以Moen（美国摩恩）、Kohler（美国科勒）、Delta（美国得而达）等为代表的美国品牌；以Grohe（德国高仪）、Roca（西班牙乐家）、Hansgrohe（德国汉斯格雅）等为

代表的欧洲品牌；以 TOTO（日本东陶）、INAX（日本伊奈士）等为代表的日本品牌。

从全球范围来看，不同国家或地区在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出水终端产品的内部结构设计、功能构造、技术性能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造成上述情况的主要原因为不同国家或地区可利用淡水资源分布情况不均衡，在水质、水压、流量、房屋水路结构等方面存在较大的区别。

结合不同国家或地区的消费行为和消费习惯来看，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或地区发展较早，房屋使用年限较长，当地居民也更加追求卫浴配件产品的时尚设计、新技术、新功能，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产品更换升级需求较高；中国、印度等发展中国家仍处于城市化建设期，卫浴配件产品的首次装修需求较高，随着居民收入的提升，发展中国家中高端卫浴配件产品的市场需求正逐步释放中。产品设计上，欧洲、亚洲等地区居民更偏向简约化、单色调的卫浴配件产品，北美地区居民则更倾向于购买功能丰富、颜色丰富、具有厚重感的卫浴配件产品。总体而言，随着全球经济的进一步发展，新材料、新技术的不断出现，未来人们对更加节水、更加环保、智能化、电子化、人性化、能够显著提升用水体验的卫浴配件产品的消费需求将会呈现出稳步增长的发展趋势。

（2）我国卫浴配件行业发展状况

相比于国外，我国卫浴配件行业起步较晚，20 世纪 80 年代以前，我国卫浴配件产品种类较少，生产企业主要是一些手工作坊、私营小厂，生产效率低下。20 世纪 80、90 年代，伴随着改革开放政策的实行，Moen（美国摩恩）、TOTO（日本东陶）、Grohe（德国高仪）、American Standard（美国美标）、Roca（西班牙乐家）、Kohler（美国科勒）等国际知名卫浴品牌纷纷进入国内市场，凭借自身的品牌优势和技术优势迅速占领了国内高端卫浴配件市场。从 20 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开始，我国宏观经济进入高速发展期，房地产、城市公共基础设施建设规模不断扩大，从而带动了我国本土卫浴配件企业和国内卫浴配件产品市场的快速发展。

经过多年的发展，国内卫浴配件企业已经取得了长足的发展和进步。尽管目前具有国际品牌影响力的卫浴配件企业仍然较少，但是在消化吸收国际知名卫浴

品牌商的产品设计理念和先进技术的基础上，通过持续的自主研究开发，不断扩大生产制造规模，国内卫浴配件企业在产品设计、技术开发、生产规模、产品质量、市场品牌等方面的市场竞争力正在不断稳步提升。

以惠达卫浴、九牧厨卫、乐华洁具等为代表的企业已建立起自有卫浴品牌，并逐步参与到国内中、高端卫浴配件产品市场的竞争；以海鸥住工、路达工业、建霖家居、本公司等为代表的企业则通过不断扩大生产制造规模、提升产品设计和技术研发能力，以 OEM、ODM 等模式参与到国际卫浴配件产品市场的发展中。

从国内居民的消费行为和消费习惯来看，随着近年来我国国内经济的不断增长，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的大幅提升，国内居民对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卫浴配件产品的消费需求逐渐呈现出由单一化转向多元化的特点。过去人们大多只关注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卫浴配件产品的出水功能和耐用性，现在选择产品时则会更多考虑产品的节水性、环保性、功能性、装饰性等多样化的性能，从而促进了国内中、高端卫浴配件产品市场需求的逐步释放。

3、卫浴配件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未来，卫浴配件行业将在智能化技术的普及应用以及智能制造体系的建设推进下不断向智能化、电子化转型升级发展。

在卫浴配件产品方面，智能化、电子化技术的普及应用将使卫浴配件产品更加智能，产品更趋高端化。相关技术的应用将进一步提升消费者的使用体验，持续推动整个卫浴配件行业的发展，拓宽智慧生活的应用场景和实现路径。目前，在花洒、龙头、淋浴系统等卫浴配件产品中应用较为成熟的智能化、电子化技术包括电子触摸控制、电子定量控制、智能温控、液晶显示、无线遥控、红外感应等，这些技术的应用使得消费者的使用更加便利，操作更加智能、友好，也为以智能卫浴配件产品为硬件入口打造智能卫浴空间、智能厨房空间等智能家居体系提供了丰富的消费场景和技术路径。未来，随着越来越多智能化、电子化技术的出现和物联网技术的应用，将构建出以智能卫浴配件产品为入口的、跨场景的智能家居生活体系，为消费者带来无缝连接的智慧生活体验。

在卫浴配件产品生产制造方面，未来将呈现出由“传统制造”向“智能制造”转型升级的发展趋势。一方面，在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和消费结构的升级改善的背景下，消费者越来越追求个性化、功能化、多元化的高品质产品，使得传统制造模式下大批量同质化生产竞争力越来越弱，取而代之为从消费者需求出发，以大数据为驱动的无缝对接智能化制造、数据化制造的全新制造模式，产品生产制造直接面向最终消费需求。另一方面，随着工业 4.0 时代的到来和“中国制造 2025”制造强国战略的实施推进，为以信息技术为基础，以高端装备为依托，应用大数据、云计算对传统生产制造进行自动化、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三）市场供求状况及市场容量分析

卫浴配件产品的市场需求与房地产市场密切相关，主要包括增量新房的首次装修需求和存量房屋的更换维修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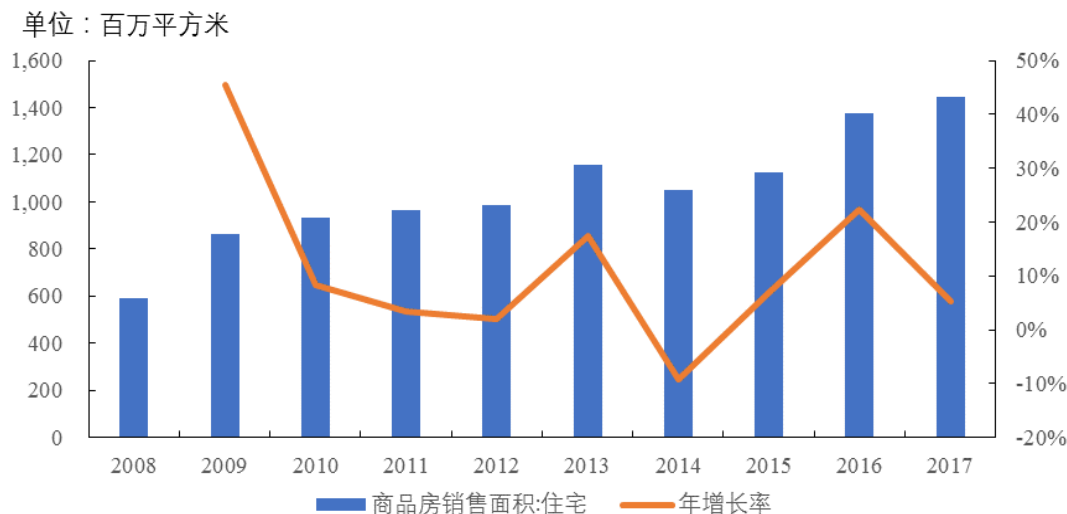
1、卫浴配件产品的首次装修需求

（1）国内市场分析

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升降杆等卫浴配件产品广泛运用于家庭住宅、酒店、宾馆、写字楼、办公楼等房屋建筑的厨房、卫生间中，因此商品房市场的发展状况与卫浴配件产品的需求规模高度相关。

我国商品房包括住宅商品房、商业营业用房、办公楼商品房三种类型，其中住宅商品房的销售面积约占商品房总销售面积的 87.00%左右，是商品房中的主要类型。2008-2017 年，我国住宅商品房销售面积及增长率的变化情况具体如下：

2008-2017年我国住宅商品房销售面积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08年我国住宅商品房的销售面积为59,280.35万平方米，2017年增长至144,789.00万平方米，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0.43%，呈现出稳定增长的良好态势。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2017年我国城镇化率为58.52%，不仅远低于发达国家80%的平均水平，也低于人均收入与我国相近的发展中国家60%的平均水平，还有较大的发展空间。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持续推进建设，城镇化率的不断提升，住宅商品房销售仍将维持较大的规模。住宅商品房稳定增长的销售规模将持续带来家庭装修需求，从而促进卫浴配件行业的发展。

按照2008-2017年期间住宅商品房销售面积的最低增长率2.00%保守估计，2017-2020年我国住宅商品房销售面积分别为147,684.78万平方米、150,638.48万平方米、153,651.25万平方米、156,724.27万平方米。按照每套住宅平均90平方米测算，2017-2020年我国住宅商品房的销售套数将分别达到1,640.94万套、1,673.76万套、1,707.24万套、1,741.38万套。按照每套住宅商品房装修时至少需要的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升降杆等卫浴配件产品的数量测算，各卫浴配件产品2017-2020年的需求测算如下：

单位：万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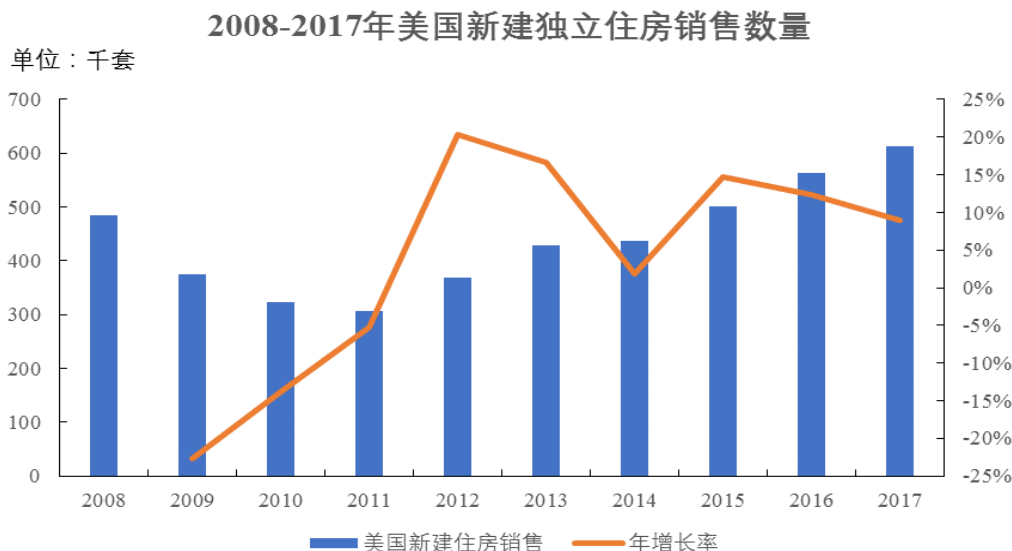
项目	每套住宅最低需求量(套)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房屋套数	-	1,640.94	1,673.76	1,707.24	1,741.38
花洒	1	1,640.94	1,673.76	1,707.24	1,741.38
淋浴系统	1	1,640.94	1,673.76	1,707.24	1,741.38
龙头	3	4,922.83	5,021.28	5,121.71	5,224.14
软管	3	4,922.83	5,021.28	5,121.71	5,224.14
升降杆	1	1,640.94	1,673.76	1,707.24	1,741.38

上述测算中未考虑酒店、宾馆、写字楼、办公楼等房屋建筑中的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升降杆等卫浴配件产品需求，也未考虑近年来国家政府大力投入建设的保障性住房和不断推进的城镇棚户区、城乡危房改造中的卫浴配件产品需求，若考虑上述因素，则实际的卫浴配件产品需求规模将进一步扩大。

(2) 全球市场分析

近年来，随着以美国、欧洲、日本等为代表的发达国家逐渐走出全球金融危机、欧元区主权债务危机等事件的影响，发达国家的宏观经济持续回暖，房地产市场也因此受益恢复增长，从而带动了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或地区卫浴配件产品市场需求规模的不断增加。

以美国住宅房地产市场为例，受 2008 年全球金融危机影响，美国新建独立住房销售数量由 2008 年的 48.50 万套持续下滑至 2011 年的 30.60 万套。但在美国宏观经济持续回暖的带动下，美国房地产市场自 2012 年开始呈现出快速增长趋势，截至 2017 年美国新建独立住房销售数量已达到 61.30 万套，年增长率为 8.88%。



数据来源：美国商务部

除上述发达国家市场外，以印度等为代表的新兴市场国家近年来经济持续较快发展，城市化进程不断快速推进，住宅、酒店、宾馆、写字楼、办公楼等房地产以及配套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力度不断加大，相应的对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升降杆等卫浴配件产品的市场需求也快速增长，逐渐成为全球卫浴配件产品市场新的增长点。

2、卫浴配件产品的更换维修需求

(1) 国内市场分析

卫浴配件产品的市场需求除与新建房屋的首次装修需求相关外，还与日常维修及房屋翻新时带来的更换需求紧密相关。我国房屋建筑物大多在 20 世纪 90 年代和 21 世纪初建成，家装功能性和居住感官舒适度均已明显下降，按照正常 5-10 年的房屋翻新周期，大多数房屋已进入了翻新期，部分房屋已需要二次甚至多次翻新，由此产生了巨大的卫浴配件产品更换升级需求。

从我国城镇家庭住宅房屋翻新带来的卫浴配件产品更换需求分析来看，**全国第六次人口普查的数据显示**，我国大陆地区共有城镇人口 66,557.53 万人，按照平均每个家庭户人口规模 3.10 人计算，我国共有城镇家庭户 21,470.17 万户，保守按照每 10 年更换一次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卫浴零配件产品计算，相当于每年有 2,147.02 万户家庭更换卫浴配件产品。按照每套住宅商品房翻新时至少需

要更换重装的卫浴配件产品数量测算,每年因房屋翻新而产生的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升降杆产品的需求量分别为 2,147.02 万套、2,147.02 万套、6,441.06 万套、6,441.06 万套、2,147.02 万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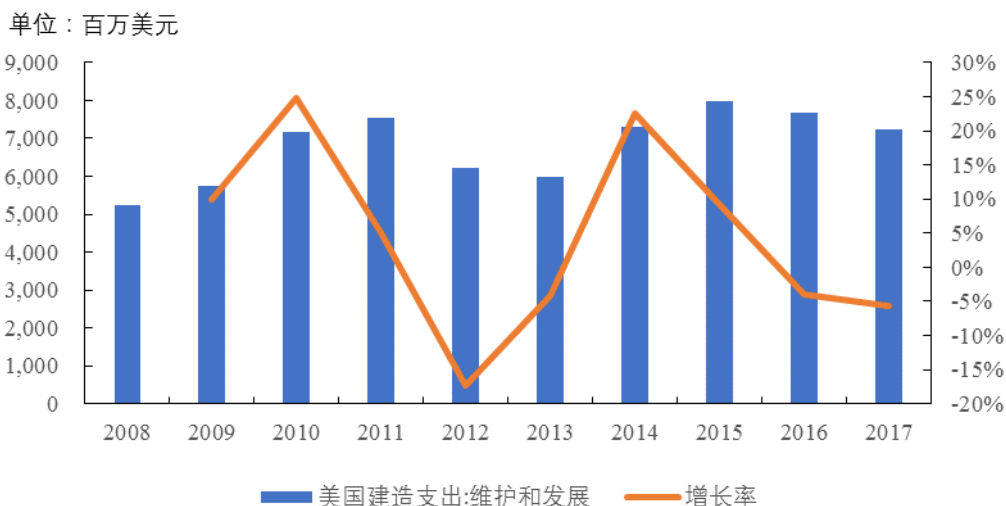
若将农村家庭住宅、酒店、宾馆、写字楼、办公楼等房屋建筑中的卫浴配件产品日常维修和房屋翻新带来的更换需求纳入测算,则每年由更换和维修带来的卫浴配件产品市场需求规模将更大。

(2) 全球市场分析

全球卫浴配件产品更换维修市场主要集中在美国、欧洲等城镇化建设较早,城镇化率较高的发达国家或地区。发达国家或地区房地产市场起步早,发展成熟,房屋使用年限普遍较久,政府机构及居民家庭均非常重视房屋建造后的维修和翻新,房屋翻新频率高,由此产生了大量反复性、持续性的房屋维修和翻新投资,进而带动了对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卫浴零配件产品的更换维修需求。

以美国为例,房屋建造中的维修的发展支出规模自 2008 年的 52.34 亿美元增加至 2017 年的 72.36 亿美元,增加了 20.02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66%。

2008-2017年美国房屋建造中维护和发展建造支出



数据来源:美国商务部

此外,受发达国家居民收入水平、生活方式、居住习惯等因素的影响,发达国家居民更加注重居住条件的舒适性、便捷性和水资源的节约利用,也更加追求功能丰富、设计时尚、安全环保的高端卫浴配件产品以不断提升消费体验,典型

的如：近年来由 Kohler（美国科勒）、Moen（美国摩恩）、Grohe（德国高仪）、Delta（美国得而达）等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销售的蓝牙音乐花洒、磁吸花洒、恒温淋浴器、恒温龙头、净水龙头等高端卫浴配件产品一经推出便畅销欧美市场。发达国家或地区对高端卫浴配件产品大量更新需求，促进了全球卫浴配件产品更换维修市场的进一步扩大。

（四）行业竞争状况及行业利润水平

1、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卫浴配件行业内企业众多，各企业间竞争充分，市场化程度高，行业内的企业大致可以划分为以下三个梯队：

第一梯队为以 Kohler（美国科勒）、American Standard（美国美标）、Moen（美国摩恩）、Delta（美国得而达）、Waterpik（美国洁碧）、Grohe（德国高仪）、Hansgrohe（德国汉斯格雅）、Roca（西班牙乐家）、TOTO（日本东陶）、Lixil（日本骊住）等为代表的国际大型知名卫浴品牌商，这类企业成立时间早，在产品设计、技术研发、制造规模、市场品牌等方面都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通过在国内或其他市场建立合资或独资企业、设立生产基地、收购当地知名品牌等方式拓展国际市场，在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卫浴配件产品市场，尤其是中高端产品市场，品牌知名度高，占有较高的市场的份额。

第二梯队为以惠达卫浴、九牧厨卫、乐华洁具、海鸥住工、路达工业、建霖家居、本公司等为代表的国内企业，这类企业通过持续的研究开发，不断扩大生产制造规模，在产品设计、技术开发、生产规模、产品质量、市场品牌等方面已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部分企业如：惠达卫浴、九牧厨卫、乐华洁具等通过在国内不断拓展市场渠道和销售网点等方式以自主品牌经营，在稳固大众消费市场的同时，已逐渐向国内中高端市场扩张；部分企业如：海鸥住工、路达工业、建霖家居、本公司等凭借较强的设计研发实力、规模制造能力已通过 OEM、ODM 模式进入了国际大型知名卫浴品牌商的全球采购体系，实现了与国际大型知名卫浴品牌商共同发展，互惠共赢。

第三梯队为规模较小的卫浴配件企业，这类企业产品品种单一，产品设计上以模仿为主，技术实力较差，生产设备较为落后，市场竞争力较弱。

2、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1) 摩恩集团

摩恩集团（Moen Incorporated）成立于 1937 年，总部位于美国，是全球著名的龙头、淋浴系列、厨盆、卫浴配件等产品的专业制造公司之一。摩恩集团是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Fortune Brands Home&Security Inc（证券代码：FBHS.N）的下属子公司。摩恩集团产品种类齐全，包括龙头、厨盆、挂件、浴室家具等，广泛应用于中高档住宅、高级酒店、别墅、公寓、商务办公楼及各类公用建筑，旗下品牌主要为 Moen。摩恩产品以其精湛的技术，先进的工艺，完美的售后服务而倍受世界各地用户的偏爱，并享有极高的声誉，亦是整个北美洲知名度和社会公众指明购买率很高的品牌。摩恩集团于 1996 年在广州建立了合资工厂，目前在中国香港、上海、常熟等地均设立了分、子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摩恩集团母公司 Fortune Brands Home&Security Inc 的普通股股本总额 179.8 万美元（每股普通股面值 0.01 美元），2017 年 Fortune Brands Home&Security Inc 在水暖产品业务实现的收入达 17.21 亿美元。

(2) 东陶集团

东陶集团全称为东陶机器株式会社，成立于 1917 年，总部位于日本，是日本历史最悠久、最知名的卫生洁具厂商之一。东陶集团是日本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5332.T。东陶集团产品种类齐全，主要包括智能产品、卫洗丽、坐便器、龙头、浴缸、洗脸盆、配件等，旗下品牌主要为 TOTO。东陶集团于 1994 年将其业务推广至中国内地，并于 1995 年正式成立了东陶（中国）有限公司，目前已经在中国上海、北京、广州、大连、深圳、南京、重庆等地设立了多家分、子公司，并投资建立了多家工厂。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东陶集团发行在外的股份数为 17,698.1 万股，第一大股东 The Master Trust Bank of Japan, Ltd.(Trust Accounts)持股比例为 9.48%；2017 财年实现净销售额 5,923.01 亿日元。

（3）骊住集团

骊住集团全称为骊住集团株式会社，其前身最早可追溯至 1923 年成立的“妙建屋商店”，总部位于日本，是日本乃至全世界最大的综合建材和住宅设备集团之一。骊住集团是日本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5938.T。骊住集团主要从事家居相关业务，产品种类丰富，包括卫浴洁具、厨房用品、室内建材等。骊住集团旗下卫浴品牌众多，除伊奈（INAX）外，骊住集团于 2009 年收购了美标亚太区（American Standard Asia Pacific）业务，2013 年 6 月正式收购了美标全球（亚太区除外）业务，2013 年 9 月收购了德国知名高端卫浴品牌高仪（Grohe）。骊住集团目前已在中国上海、苏州、大连、广东等地设立了多家分、子公司。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骊住集团发行在外的股份数为 2.90 亿股，第一大股东 Japan Trustee Services Bank, Ltd. (Trust Account) 持股比例为 4.59%；2018 财年实现营业收入 16,648.17 亿日元。

（4）乐家集团

乐家集团（Roca Sanitario, S.A.）成立于 1917 年，总部位于西班牙，是全球知名的卫浴品牌之一。乐家集团主要从事高端卫浴洁具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脸盆、龙头、座厕、浴缸、淋浴盆、配件等，旗下品牌主要是 Roca。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乐家集团主要通过设立业务分支机构和与当地知名品牌签订合作协议开始进行全球扩张，目前商业网络已遍布全球 135 个国家，生产工厂多达 76 家，全球共雇用 20,000 多名员工。乐家集团自进入中国市场以来，先后于 2006 年、2008 年收购了鹰卫浴、吉事多卫浴，目前已在中国佛山、苏州、江门、上海等地设立了分、子公司和生产基地。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乐家集团股本总额 1.56 亿欧元；2016 财年实现净收入 17.07 亿欧元。

（5）Masco 集团

Masco 集团前身为成立于 1929 年的 Masco Screw Products Company，1961 年正式更名为 Masco Corporation，总部位于美国，是全球最大的品牌家居消费品制造商之一。Masco 集团是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MAS.N。Masco 集团产品种类丰富，主要包括龙头、淋浴设施、按摩浴缸、阀门管件、浴

室柜、厨柜、建筑涂料、门窗等，Masco 集团旗下卫浴品牌众多，主要包括 Delta、Bristan、Hansgrohe 等。Masco 集团 2017 财年实现净销售额 76.44 亿美元，其中水暖产品实现净销售额 37.35 亿美元。

（6）麦瑟文集团

麦瑟文集团（Methven Limited）成立于 1886 年，总部位于新西兰，是世界著名的花洒、水龙头和阀门生产制造企业之一。麦瑟文集团是新西兰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MVN.NZ。麦瑟文集团的产品主要包括花洒、淋浴器、水龙头等，旗下主要品牌为 Methven。麦瑟文集团 2007 年收购了英国淋浴器和水龙头企业 Deva Tap Company Ltd，2014 年收购了中国依文森卫浴。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麦瑟文集团股本总额为 5,229.10 万新西兰元，第一大股东 Forsyth Barr Custodians Ltd 持股比例为 14.68%；2017 财年的销售收入为 1.00 亿新西兰元。

（7）安达屋

安达屋(ADEO)总部位于法国，前身为成立于 1923 年的 Au Stock Américain，1960 年更名为 Leroy Merlin，2007 年更名为安达屋集团(GROUPE ADEO)，2014 年进一步简化为安达屋(ADEO)，是世界著名的装饰建材零售集团。安达屋业务范围涉及家庭装潢布置、装修、装饰、厨房厨具或家具等所有和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领域。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达屋已在法国、西班牙、波兰、中国等全球 13 个国家境内开设了 758 家综合性商场和 555 家加盟商场，并拥有 Leroy Merlin、Weldom、Bricocenter 等 13 个品牌，员工人数多达 10 万名以上。安达屋 2017 年含税营业总额为 218 亿欧元，在国际装修市场上排名第三。

（8）圣戈班集团

圣戈班集团（Saint-Gobain Group）最早可追溯至 1665 年，总部位于法国，是世界工业集团百强之一，2017 年圣戈班集团列财富全球 500 强名列 225 位，建材百强名列世界首位。圣戈班集团业务主要涉及平板玻璃、陶瓷材料、塑料、磨料磨具、晶体、织物、玻璃棉、石膏建材、球墨铸铁管道、工业砂浆等创新材料和建筑产品的设计、生产，以及建材分销服务，拥有 Flexovit、Carborundum、

Lapeyre 等众多品牌。圣戈班集团业务遍及法国、西班牙、美国、中国等全球 67 个国家，员工总数 17 万人以上，2017 年全球营业额达到 408.10 亿欧元。

(9) 翠丰集团

翠丰集团（Kingfisher Group）成立于 1969 年，总部位于英国伦敦，是欧洲及全世界领先的建材家居零售集团。翠丰集团业务主要涉及家用电器、家装产品、电子产品等建材家居产品的分销。翠丰集团旗下拥有众多著名零售品牌，包括 B&Q, Castorama, Brico Depot, Screwfix 等，在英国、法国、土耳其、中国等 10 个国家开设了超过 1,200 家零售门店，员工总数超过 7 万人，2017 财年翠丰集团营业收入为 116.55 亿英镑。

(10) 惠达卫浴（股票代码：603385）

惠达卫浴全称为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其前身可追溯至 1982 年，总部位于河北省唐山市，是中国规模最大、历史最悠久的卫浴家居用品企业之一。惠达卫浴是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3385。惠达卫浴产品种类众多，主要包括卫生陶瓷、五金洁具、浴缸浴房、浴室柜、陶瓷砖等，旗下品牌主要为惠达。2017 年，惠达卫浴主营业务收入为 27.29 亿元，其中五金洁具实现收入 4.25 亿元。

(11) 九牧厨卫

九牧厨卫全称为九牧厨卫股份有限公司，其品牌历史最早可追溯至 1990 年，总部位于福建省泉州市，是一家主要从事卫生陶瓷、智能厨卫、整体卫浴、厨卫家具、五金龙头、厨卫五金等产品生产和销售的大型厨卫企业，旗下品牌主要为 JOMOO。九牧集团在泉州市、厦门市设有多个销售或生产基地，销售网点超过 5 万个，拥有 16 个实验室，创立 8 个研究院、欧洲运营中心及北美运营中心。

(12) 乐华洁具

乐华洁具全称为佛山市顺德区乐华陶瓷洁具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总部位于广东省佛山市，是国内极具实力和影响力的综合性卫浴品牌。公司产品系列齐全，主要包括坐便器、面盆、浴缸、淋浴房、龙头、花洒等，旗下拥有箭牌、

法恩莎、安华、美加华四大品牌。乐华洁具销售网络遍及全国，目前拥有近 3,000 个销售网点，并已在佛山、韶关、景德镇和德州设有多个生产基地。

除上述企业外，本行业的主要企业，还包括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海鸥住工、路达工业和建霖家居，其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三/（二）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3、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市场准入壁垒

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出水终端产品不仅与居民生活用水健康和人身安全等息息相关，还与水资源高效利用、节约利用高度相关。因此，世界许多国家或地区均对相关产品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标准和产品认证体系，如：欧盟 CE 认证、英国 WRAS、TMV 认证、法国 ACS、NF 认证、德国 DVGW、KTR 认证、美国 UPC 认证、加拿大 CSA 认证、美国及加拿大 cUPC 认证、澳大利亚 WaterMark 认证等。卫浴配件企业要进入国际市场，必须首先取得相关产品质量和体系认证。上述认证体系对相关产品质量、生产工艺、制造流程等多个环节均提出了严格的要求，认证流程需经过认证申请、送样测试、实验室检测、复检、评估等多个步骤，申请周期较长，费用较高，取得认证后需继续投入大量资金、技术、人力等资源维持认证。新设企业或行业新进入者短时间内难以取得相关认证证书，也缺乏足够的资源投入使公司持续符合认证体系的相关要求，在获取行业市场份额尤其是国际中高端市场份额方面存在较大的障碍。

（2）技术研发壁垒

从全球范围来看，不同国家或地区可利用淡水资源分布情况极度不均衡，水质、水压、流量、房屋水路结构亦存在较大的区别。全球水资源情况的不同，直接决定了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出水终端产品在内部结构设计、功能构造、技术性能等方面的差异。此外，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和新技术的出现，人们对卫浴配件产品不再仅仅关注其耐用性，而对其功能性、装饰性、安全性、环保性、时尚性、科技感等方面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了满足持续增加的消费需求，卫浴配件厂商必须具备丰富的技术储备以及较强的市场信息收集能力、研发设计能力和新产品开发能力。行业新进入者短期内通常难以深刻理解把握不同国

家或地区水资源情况，缺乏丰富的产品设计研发经验、成熟稳定的制造能力，无法及时根据市场消费需求及时做出相应调整，很难在市场上尤其是国际市场上获得生存空间。

(3) 产品质量壁垒

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出水终端产品不仅与居民生活用水健康和人身安全等息息相关，还与水资源高效利用、节约利用高度相关。更进一步地，卫浴配件产品的质量、性能好坏直接影响着消费者的使用体验，进而影响相关产品的市场认可度和销量。因此，为严格控制相关产品质量，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对卫浴配件制造企业生产过程管理、质量体系认证、产品质量、技术研发实力、量产能力等方面均制定了一套严格的甄选标准和要求。同时，为了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卫浴品牌商一般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新设企业由于缺乏历史业绩和产品质量口碑，短期内又难以达到质量认证体系以及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的产品质量要求，难以参与国际市场尤其是国际中高端卫浴配件产品市场的竞争。

(4) 规模制造壁垒

卫浴配件产品种类繁多，不同种类产品具有多个不同产品型号，产品标准化程度整体较低，大多数卫浴配件厂商生产制造过程中通常难以形成规模化效应以降低单位成本增加收益。生产制造规模效应的形成需要企业硬件设备投入，即通过投入大量的资金，购置安装国内外先进的生产加工设备，建设现代化的研发、生产、销售体系。行业新进入者需要投入较多的资金和设备，运营初期由于缺乏订单难以达到一定的产销规模还需承担较大的资金压力。因此，卫浴配件行业存在较为明显的规模制造壁垒。

4、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近年来，受益于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卫浴配件产品本身的行业特性和主要产品市场所处国家或地区的市场准入壁垒，中高端产品市场竞争环境较为理性。在国内外房地产市场不断增长的带动下，卫浴配件行业保持着平稳较快的增长趋势，行业整体利润水平相对稳定。

未来，随着居民人均收入的不断增长，房地产市场的稳定发展，国内外卫浴配件产品需求的持续增加，个性化产品的开发以及新材料、新技术的进步发展，行业利润仍将维持在合理的水平。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的引导和大力扶持有利于行业持续规范健康地发展

2012年1月，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意见》中指出，要加强用水效率控制红线管理，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加快推进节水技术改造，制定节水强制性标准，逐步实行用水产品用水效率标识管理，禁止生产和销售不符合节水强制性标准的产品。加大城市生活节水工作力度，开展节水示范工作，逐步淘汰公共建筑中不符合节水标准的用水设备及产品，大力推广使用生活节水器具，着力降低供水管网漏损率。

2015年9月，厦门市人民政府发布《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卫浴产业发展六条措施的通知》中明确提出，将通过财政补贴、金融扶持等多种政策手段促进厦门市卫浴企业大力培育自主品牌，发展“互联网+智能卫浴”，进行高端智能制造转型升级，支持企业技术创新以及开拓本地、国内及国际市场，力争将厦门市打造成国内卫浴产业的重要基地。

中央政府对居民生活用水节水器具研发生产的高度重视，地方政府对卫浴产业的大力支持，为行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有利于行业持续规范、健康地发展，促进产业不断做大做强。

（2）城镇化建设及房地产市场的发展为行业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2017年我国城镇化率为58.52%，不仅远低于发达国家80.00%的平均水平，也低于人均收入与我国相近的发展中国家60.00%的平均水平，还有较大的发展空间。2014年3月，国务院印发的《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中指出，未来城镇化建设水平和质量将稳步提升，目标在2020年我国城镇化率水平达到60.00%左右，实现1亿左右农业转移人口和其

他常住人口在城镇落户。2015年6月，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城镇棚户区和城乡危房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有关工作的意见》中指出，将在2015-2017年改造包括城市危房、城中村在内的各类棚户区住房1,800.00万套，农村危房1,060.00万户，加大棚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力度，使城市基础设施更加完备。

在城镇化建设不断推进和城镇人口规模增加，城镇棚户区和城乡危房改造工作陆续实施等有利因素的带动下，我国城镇住宅商品房、酒店、宾馆、公共建筑等将持续稳定发展，为卫浴配件行业的发展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3) 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升促进中高端产品市场需求进一步释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的数据，2017年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36,396.00元，比2010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9,109.40元增加了17,286.60元，增长比例为90.46%。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不断提升，为卫浴配件产品的消费提供了强大的购买力基础，也促进了居民消费的结构升级。

随着居民消费观念的转变和“80后”、“90后”年轻消费群体的出现，人们对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卫浴配件产品不再仅仅关注其耐用性，而对其功能性、装饰性、安全性、环保性、时尚性、科技感等方面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追求更加舒适安全的消费体验。在此带动下，按键切换花洒、按摩花洒、蓝牙音乐花洒、磁吸花洒、恒温淋浴系统、抽拉式厨房龙头、净水龙头等高科技、智能化、个性化的中高端卫浴配件产品消费需求规模不断增长。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指出，“十三五”期间我国经济将保持中高速增长，目标在2020年国内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2010年翻一番。伴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中高端卫浴配件产品的市场需求将进一步释放。

(4) 新技术新材料的应用和普及不断推动卫浴配件行业进步发展

水力发电、恒温恒压、吸气、磁吸、蓝牙、电子定量、电子触碰等新技术在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卫浴配件产品中的应用，增加了产品的时尚性和科技感，丰富了产品的功能性和消费体验，创造了消费需求，推动了行业不断进步发展。

2011年4月，美国总统签署“S3874”号无铅法案，将“饮用水设施其管道及管配件过水表面产品的铅质量平均含量不得超过0.25%”这一强制性标准由美国加州推广至美国全国，该法案已于2014年1月起正式开始实施。2014年12月，国标《陶瓷片密封水嘴》(GB 18145-2014)正式执行，将铅、铬、砷等金属污染物析出纳入强制性标准管理。相关法案、标准的实施，推动了低铅铜、无铅铜、洗铅技术在龙头等产品中的应用和普及，促进了产品的更新换代。

未来，随着更多能够提升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卫浴配件产品安全性、环保性、功能性等性能的新技术、新材料的应用和普及，将会不断推动和促进卫浴配件行业的进步和发展。

2、不利因素

(1) 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

生产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升降杆等卫浴配件产品的最终原材料为塑料米、铜锌合金等，分别属于石油化工的衍生产品和金属铜冶炼加工产品。近年来，国际原油价格、金属铜的价格波动幅度较大，由此对下游卫浴配件行业的库存控制以及产品定价体系都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2) 行业内大部分企业自主创新能力薄弱

卫浴配件行业发展壁垒高，但进入门槛较低，行业内企业众多。除部分规模、实力突出的企业外，大多数企业规模较小，整体设计、研发投入不足，自主创新能力薄弱，产品设计研发以模仿为主，低端产品同质化情况严重，企业之间主要以价格竞争市场份额，对卫浴配件行业的健康发展造成了一定的不利影响。

（六）行业的技术水平及特点、特有的经营模式和行业特征

1、行业的技术水平和技术特点

国内卫浴配件行业起步较晚，整体产品设计水平、技术研发实力相对国外知名企业仍有一定的差距。行业内除了为数不多的具有一定产品设计优势、技术研发优势和经验积累的企业外，大多数企业由于缺乏自主创新能力，在创意设计、技术研发、生产加工、技术服务等方面较弱，生产装备较为落后，主要生产中高端产品，产品结构单一且以模仿为主，无法生产设计新颖、工艺复杂、技术突出、功能丰富的中高端产品，企业规模普遍较小。

卫浴配件行业技术水平整体呈现出以下特点：（1）生产技术和工艺水平不断提高。近年来，卫浴配件企业纷纷加大在生产技术改进和工艺提升方面的投入，研发应用新型材料，配备新型高效自动化设备，提升生产效率和智能制造水平。

（2）注重产品技术和系列化设计。卫浴配件产品通过技术创新使得产品在使用功能上更加丰富科学，充分提升了产品使用便利性；产品设计风格上更具设计感，增加了产品设计的美观度和舒适度。（3）注重绿色节水环保。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消费者更加注重产品的健康舒适度，也更强调绿色环保。相应地，卫浴配件厂商也在不断改进生产方式，研发利用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生产销售更加绿色节水环保的新产品。

2、行业的经营模式

按照产品最终销售时是否主要以自有品牌销售划分，卫浴配件行业内企业大致可分为卫浴品牌商和卫浴配件制造企业。卫浴品牌商主要集中资源于产品决策、设计研发、品牌建设、市场拓展等，生产制造则主要依赖于外部独立的卫浴配件制造企业。卫浴配件制造企业除主要生产制造卫浴配件产品以外，也会按照卫浴品牌商的相关要求完成部分产品的创意设计、技术研发等环节。

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卫浴配件产品质量性能的好坏直接影响了居民生活用水健康和人身安全。因此，大型知名卫浴品牌商为了严格控制产品质量，通常会首先要求卫浴配件制造企业通过第三方质量体系认证以达到一些国际组织、产

品最终销售市场所在国家或地区对产品质量的基础性要求，例如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欧盟 CE 认证、英国 WRAS、TMV 认证、法国 ACS、NF 认证、德国 DVGW、KTW 认证、美国 UPC 认证、加拿大 CSA 认证、美国及加拿大 cUPC 认证、澳大利亚 WaterMark 认证等。在通过第三方质量体系认证后，卫浴品牌商会按照高于第三方或行业一般性标准对卫浴配件制造企业进行资质审查、送样检测、验厂、小批量供货等一系列筛选和审核程序，审核通过后方能成为知名卫浴品牌商的合格供应商。成为合格供应商后，卫浴配件制造企业除需按照第三方质量认证体系、客户的要求每年定期进行复审外，还需对产品质量进行持续改进，不断提升产品生产技术和制造能力。

3、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 周期性

卫浴配件行业自身的生产经营并不具有明显的周期性，行业发展在一定程度上受下游房地产行业发展的影响。由于房地产投资开发规模受宏观经济形势与政府调控政策的影响较大，因此本行业也会受此影响。但随着居民收入水平不断提升，品牌消费意识增强以及广大居民家庭对卫浴配件产品更换维修需求的存在，卫浴配件行业持续稳定增长，行业周期性特征不明显。

(2) 区域性

卫浴配件产品属于大众化消费产品，不存在明显的区域性特征。世界卫浴配件产业的生产基地主要集中在亚洲和欧洲，我国既是卫浴配件产品的生产大国，也是卫浴配件产品的主要消费和出口国家。我国卫浴配件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福建、广东、浙江等地区，出口企业主要集中在福建厦门、广东江门等沿海城市。

(3) 季节性

卫浴配件行业没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七）上下游行业情况及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花洒、软管、升降杆的主要原材料为塑料米、橡胶零配件等，淋浴系统、龙头的主要原材料为五金零配件、铜锌合金等，卫浴配件产品的消费群体主要包括家庭用户、房地产企业、装修建材企业等，因此本行业的最终上游行业为石油化工行业和金属铜冶炼加工行业，终端下游行业为房地产行业。

1、上游行业情况及其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本行业的最终上游行业为石油化工行业和金属铜冶炼加工行业，因此国际原油价格、铜价波动对本行业的持续发展和利润水平具有一定影响。目前，本行业上游行业竞争充分、供应商众多，行业总体处于供求平衡的状况，单个厂商对本行业企业生产经营的影响并不明显。

2、下游行业情况及其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本行业的终端下游行业为房地产行业，国内外房地产行业的景气程度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本行业的发展。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下游行业持续稳定地增长扩容、居民收入水平的提升以及卫浴产品的更换升级，都将促进和带动卫浴配件行业的不断发展。

（八）产品进口国有关进口政策、贸易摩擦对产品进口的影响，以及进口国同类产品的竞争格局

1、主要进口国的最新进口政策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花洒、淋浴系统、升降杆、软管、龙头及其零配件等，均为一般出口产品。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国家或地区包括欧洲、美国、日本等，该类地区内的主要国家均为世界贸易组织成员国，市场开放程度较高，在世界贸易组织框架下，主要进口国对花洒、淋浴系统、升降杆、软管、龙头及其零配件产品没有特殊性限制政策。

2、贸易摩擦对产品进口的影响

2018年6月15日，美国政府正式发布了针对中国产品征收关税清单（以下简称“500亿美元清单”），对500亿美元清单上的500亿美元中国产品征收额外25%的关税，其中约340亿美元商品自2018年7月6日起实施加征关税措施，约160亿美元商品自2018年8月23日起实施加征关税措施。2018年9月18日，美国政府公布新一轮针对中国产品加征关税清单（以下简称“2000亿美元清单”），自2018年9月24日起对2000亿美元清单上的2,000亿美元中国产品加征10%的关税，自2019年1月1日起对2000亿美元清单上的2000亿美元中国产品加征关税税率提升至25%。

公司对美国客户销售的产品主要为花洒、淋浴系统、升降杆、龙头、软管及其零配件产品。经与美国客户初步沟通，公司向美国客户出口的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及五金零配件等产品会受到上述总计2500亿美元关税清单加征关税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向美国客户销售的上述受2500亿美元关税清单加征关税影响产品的出口收入分别为647.01万美元、882.47万美元、1,037.10万美元和589.17万美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不到5%，占比较低。

从业务实际情况来看，中美贸易摩擦对公司向美国客户出口业务的影响较小。一方面，中国在淋浴系统、龙头、软管等卫浴五金配件产品领域产业配套成熟，并已成为美国该等产品的主要出口国，美国对中国制造的该等产品依赖度较高，短期内更换其他国家供应商的成本较大，难度较高；另一方面，公司产品大多包含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及知识产权专利，技术含量和产品定制化程度都比较高，这亦进一步增加了客户对公司产品的依赖性和更换供应商的成本。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从公司对美国客户产品出口量、订单情况、产品毛利率及客户反馈情况看，中美贸易摩擦尚未对公司对美出口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从长期来看，中美贸易摩擦可能将降低公司对美国客户出口业务的收入或毛利率，若中美贸易摩擦加剧并持续恶化，将不利于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除上述情形外，目前公司其他主要产品进口国家或地区尚未发生针对我国花洒、淋浴系统、升降杆、龙头、软管及其零配件产品的贸易壁垒或贸易摩擦。

3、进口国同类产品的竞争格局

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国家或地区为城镇化建设较早，城镇化率较高、经济高度发达的欧洲、美国、日本等。这些国家或地区卫浴配件行业起步较早，市场发展较为成熟，市场上知名品牌众多，品牌接受程度较高。目前，欧洲知名卫浴品牌主要包括 Grohe、Hansgrohe、Roca 等，美国市场主要有 Moen、Kohler、Delta 等知名卫浴品牌，日本则以 TOTO、Lixil 等卫浴品牌为代表，前述品牌不仅在其本国或地区内具有较高知名度，在全世界范围内也具有突出的品牌优势，占据了较多的市场份额。目前中国卫浴配件厂商主要依靠规模化制造、成熟的工艺技术、良好的产品质量等参与国际市场竞争，未来随着国内拥有自主品牌的公司的不断发展，国内厂商的国际市场竞争力将进一步增强。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内规模领先的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卫浴配件产品专业生产企业之一，公司持续专注于产品创意设计和核心技术研发，在相关产品领域内建立了较强的产品设计和技术研发优势。公司产品已获得美国、加拿大、欧盟、英国、法国、德国、澳大利亚、日本等多个国家或地区的市场认证，主要客户包括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和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其中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包括 Moen（美国摩恩）、TOTO（日本东陶）、Grohe（德国高仪）、American Standard（美国美标）、Delta（美国得而达）、Waterpik（美国洁碧）、Roca（西班牙乐家）、Methven（新西兰麦瑟文），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包括 ADEO（法国安达屋）、Saint-Gobain（法国圣戈班）、Kingfisher（英国翠丰）。

（二）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目前公司的竞争对手主要包括：海鸥住工、路达工业和建霖家居。各竞争对手的主要情况如下：

1、海鸥住工（股票代码：002084）

海鸥住工全称为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2006 年 11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证券代码：002084。公司总部位于广州市番禺区，下辖多家分、子公司，目前拥有番禺、珠海、齐齐哈尔、苏州、重庆五大厂区。公司主要从事开发、生产高档龙头零组件、排水器、温控阀、地暖系统、浴缸、淋浴房、陶瓷洁具等，是目前国内大型的高档龙头、卫浴五金产品和制造服务供应商之一。公司产品销售遍布欧洲、美洲和亚洲市场，主要客户包括摩恩（Moen）、得而达（Delta）、高仪（Grohe）、汉斯格雅（Hansgrohe）等全球知名卫浴品牌。

2、路达工业

路达工业全称为路达（厦门）工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0 年，总部位于厦门，在厦门拥有 6 个生产基地，占地面积达 70 万平方米，员工 7,000 余人，并在福州、珠海、越南胡志明市设有生产基地。公司主营高档龙头、卫浴配件、阀门配件、锁具、橱柜等各类厨卫家居产品，是一家集产品研发、生产和市场营销三位一体、上下游整合的企业。公司产品远销全球五大洲七十多个国家和地区，是国际卫浴一流品牌在中国的大型合作伙伴之一。

3、建霖家居

建霖家居全称为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0 年，总部位于厦门，主要生产、制造和销售卫浴设备零配件、汽车零配件、家电配件、五金件、精密型腔膜、精冲膜及塑料米金属表面电镀。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为 OEM 和 ODM，主要客户包括摩恩（Moen）、科勒（Kohler）、3M、海尔、洁碧（Waterpik）等品牌企业。公司是厦门市高新技术企业、厦门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厦门市工业百强企业、厦门市出口百强企业。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

1、产品设计优势

公司是国内较早进入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卫浴配件产品领域的企业之一，通过在业内率先建立专业化运作的工业设计中心，组建成熟稳定的设计团队，现已积累了丰富的产品设计开发经验，形成了符合卫浴配件产品消费特点、贴近市场消费潮流的科学高效的产品设计体系。

公司设计能力已获得国家各级政府部门的高度认可，设计的多款产品获得了国际顶尖设计奖项。公司被认定为“厦门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福建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此外，由公司设计团队主持设计的花洒、龙头等产品已先后多次获得了“iF 设计奖”、“红点奖”、“IDEA”、“G-Mark”等国际工业设计领域的顶尖奖项。

公司突出的产品设计能力为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市场形象，也为公司依靠产品设计方面的领先优势持续获得 Moen（美国摩恩）、TOTO（日本东陶）、Grohe（德国高仪）、American Standard（美国美标）、Delta（美国得而达）、Waterpik（美国洁碧）、Roca（西班牙乐家）、Methven（新西兰麦瑟文）等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和 ADEO（法国安达屋）、Saint-Gobain（法国圣戈班）、Kingfisher（英国翠丰）等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的客户订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技术研发优势

自设立以来，公司始终致力于对卫浴配件行业内基础性、关键性技术的创新与研究，通过建立以市场为导向的技术研发决策机制，设置科学合理的技术研发机制，建立起了丰富的专利技术储备和研发优势。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已获授权境内专利共 618 项，其中发明专利 197 项，实用新型专利 207 项，外观设计专利 214 项；已获授权境外专利共 14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0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 项，外观设计专利 33 项。公司专利技术创新效果突出，专利质量普遍较高，发明专利“吸气聚焦型喷洒装置（ZL201110178685.5）”、“用于水路领域中的吸气止逆装置（ZL201010167729.X）”曾分别于 2014 年、2015 年被国家知识产权

局评为“中国专利优秀奖”，除此以外，公司还有多项专利技术获得过厦门市人民政府、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奖。

在卫浴配件产品电子化、智能化等技术领域，公司通过积极谋划布局，投入技术研发资源，目前已形成显著的技术研究成果和优势。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在卫浴配件产品电子触摸控制、电子定量控制、智能温控、液晶显示、无线遥控、红外感应等前沿技术领域内共获得 41 项专利技术。公司自主研发设计的雨淋花洒、电子淋浴系统、面盆龙头、厨房龙头等产品曾多次获得过“iF 设计奖”、“红点奖”、“红星奖”等国内外知名奖项。

公司技术研发实力突出，通过“产、学、研”相结合等方式积极参与并承担了多项政府技术创新项目、产学研项目等，2011 年 8 月公司完成了国家火炬计划项目“新型节水卫厨用水终端产业化”（项目编号：2011GH051309）。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已得到社会各界高度认可。自 2008 年起公司即被连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3 年被国家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公司 2009 年被认定为“厦门市企业技术中心”，2013 年被认定为福建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2014 年被认定为“福建省卫厨用水系统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18 年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凭借公司在专利技术等自主知识产权方面的丰富储备和规范管理，公司 2010 年被认定为“厦门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厦门市自主创新示范企业”，2013 年被认定为“福建省创新型企业”，2013 年被认定为“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3、市场先发优势

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出水终端产品不仅与居民生活用水健康和人身安全等息息相关，还与水资源高效利用、节约利用高度相关。因此，世界许多国家或地区均对相关产品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标准和产品认证体系，尤其是美国、加拿大、德国、英国、法国、欧盟、澳大利亚等发达国家或地区，对相关产品的质量标准要求更加严格。在上述国家或地区，获得权威机构的产品质量认证是产品进入当地市场的前提条件。

截至目前，公司花洒、淋浴系统、软管、龙头等产品已经获得欧盟 CE 认证、英国 WRAS、TMV 认证、法国 ACS、NF 认证、德国 DVGW、KTW 认证、美国 UPC 认证、加拿大 CSA 认证、美国及加拿大 cUPC 认证、澳大利亚 WaterMark 认证等多个国家或地区的权威机构认证。上述认证的取得，需要经过申请、送样测试、实验室检测、复检、评估等多项环节；同时还需在日常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认证体系的初次审核要求对产品及其零部件进行质量控制，认证机构每年会定期验厂复核。目前公司产品已通过多个发达国家或地区的权威认证，具有明显的市场先发优势，有利于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上形成竞争优势。

4、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凭借先进的卫浴产品设计理念、持续的研发创新能力、稳定的产品质量和良好的市场口碑赢得了行业内多家知名客户的信赖与长期合作。公司与 Moen（美国摩恩）、TOTO（日本东陶）、Grohe（德国高仪）、American Standard（美国美标）、Delta（美国得而达）、Waterpik（美国洁碧）、Roca（西班牙乐家）、Methven（新西兰麦瑟文）等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以及 ADEO（法国安达屋）、Saint-Gobain（法国圣戈班）、Kingfisher（英国翠丰）等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长期合作，业已发展成为上述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和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的核心供应商，合作关系稳定。

与国际大型知名品牌客户长期、稳定的商业合作，有利于公司了解卫浴产品的最新发展趋势和高端客户的需求动向，并在产品设计中快速作出反应，保持持续领先的行业地位，同时也能有效地提升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美誉度，有助于公司更好地拓展优质客户资源。

5、规模制造优势

卫浴配件产品种类众多，不同种类产品具有多个不同产品型号，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和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采购时通常具有产品型号多但单种型号需求量小、订单批量小批次多的特点。面对繁杂的、非标准化的产品型号、原材料、产

品零配件规格，大多数卫浴配件生产企业难以在客户规定的交货周期内形成规模化的生产制造。

经过多年的生产实践，公司已开发出可充分适应“多品种、小批量、多批次”特点的具有规模效益的精益生产管理系统和智能制造体系，2017年7月公司被厦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厦门市财政局认定为“2017年市级智能制造企业试点示范”，在同行业企业中形成了明显的规模制造优势。一方面，公司通过购置国内外先进的生产设备、自动化设备以持续提升装备制造水平和自动化水平，运用SAP系统、MES系统等信息系统实现了销售、采购、生产等各业务环节的高度集成和信息实时高效的传递；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实施生产线柔性化改造充分满足了不同产品生产快速切换生产线的要求，产品生产过程中通过对不同产品进行模块化分解，相同模组件、零配件安排车间统一生产以最大限度地提升各模块的生产标准化和规模化程度。

6、产品质量优势

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出水终端产品直接关系到居民的生活用水健康，因此持续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对于各卫浴配件企业而言都是重中之重。自设立以来，公司秉持着“关注顾客，持续改进；技术创新，质量为本”的质量方针，在产品研发、材料采购、生产制造、产品检测等各个环节均实施了严格的质量控制，充分保证了公司各项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公司通过了ISO 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 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在生产过程中按照质量认证体系的要求严格控制生产工艺和制造流程。公司建立了业内领先的专业卫厨出水终端产品检测中心，并按照ISO/IEC 17025:2005《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的相关要求进行管理，检测中心先后取得了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和CSA（加拿大标准协会）的认可。质量体系及检测中心的运行实施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各项产品持续符合国际质量标准、市场认证体系和客户的要求，保证了公司产品质量性能的稳定可靠性，获得了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和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的高度认可。

（四）公司的竞争劣势

1、产能瓶颈

在摩恩集团、东陶集团、骊住集团等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不断增加对公司产品采购需求的良好形势下，公司现有产能已无法及时满足客户持续增长的订单需求，尤其是当客户部分产品订单规模超预期增长时公司自有产能不足的问题更为突出，产能不足制约了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

2、融资渠道单一

目前，公司的融资渠道主要依赖于银行借款和自身经营积累，随着公司陆续投入资金购置土地、新建厂房，升级改造主要生产设备，加大设计研发投入，持续开拓境内外市场，现有融资渠道难以满足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需要。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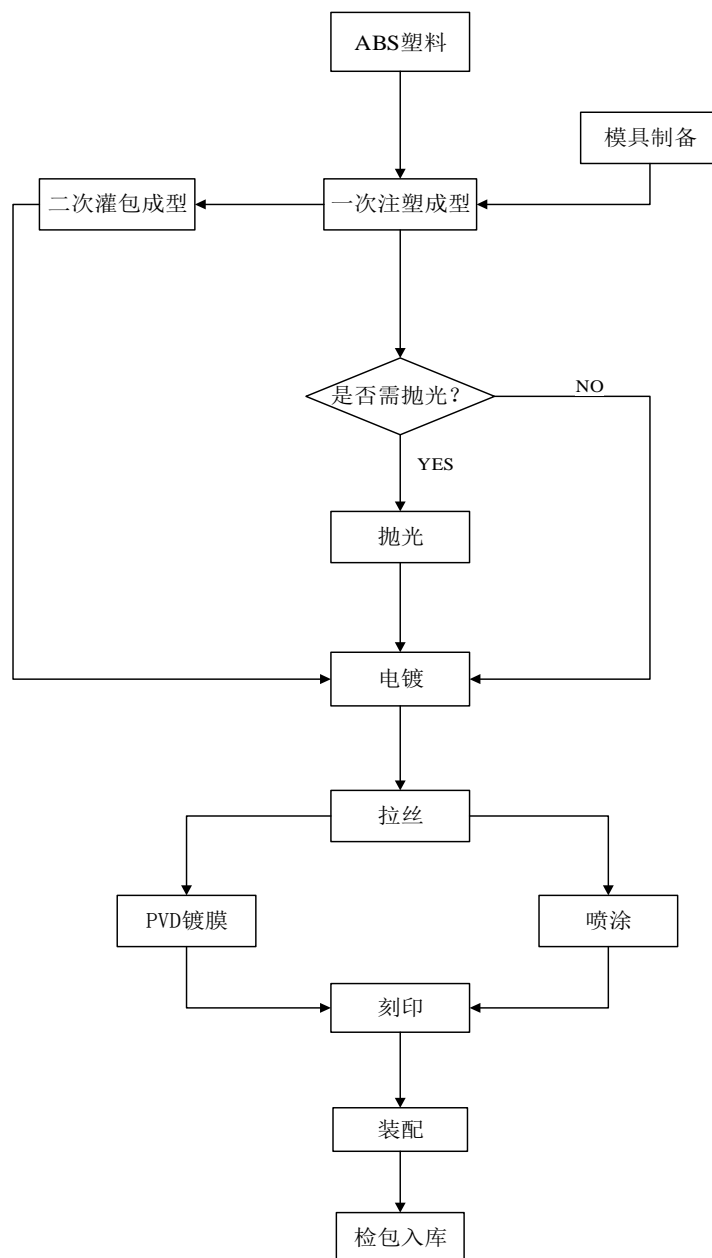
（一）主营业务产品及用途

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包括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升降杆及零配件等卫浴配件产品。除此以外，公司也根据客户及市场需求生产、销售淋浴房、浴室柜、橱柜等其他居家生活必备产品。公司主营产品均是居民生活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件，广泛应用于家庭住宅、酒店、宾馆、写字楼、办公楼等房屋建筑厨房、卫生间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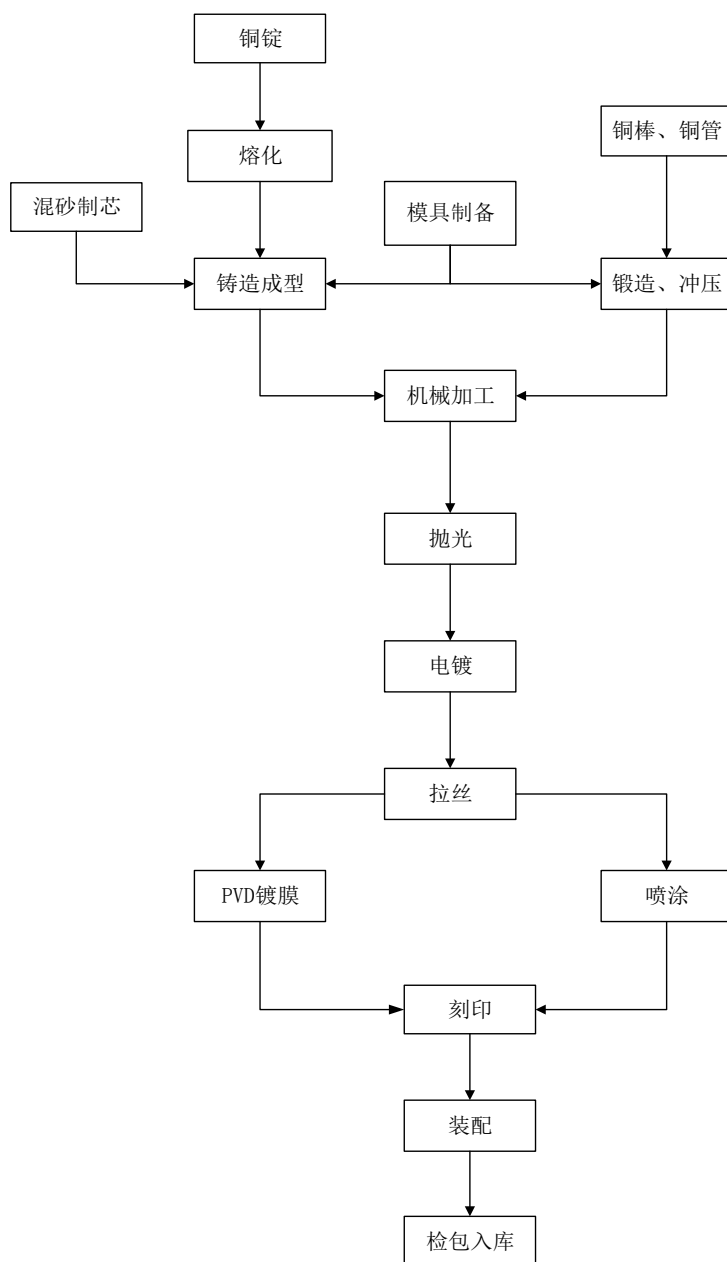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及用途的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一/（二）发行人主要产品情况”。

(二) 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1、花洒、升降杆、软管及零配件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2、淋浴系统、龙头及零配件等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三）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塑料米、铜锌合金、五金零配件、橡胶零配件等。对于塑料米、铜锌合金以及五金、橡胶标准零配件等材料，公司通常按照规格型号、质量、价格、交货能力以及实际订单需求等因素筛选符合条件的供应商进行批量采购。对于五金、橡胶非标准零配件，因其在规格型号、适配产品等方面差

异较大，公司一般向供应商提供该类零配件的加工图纸，供应商按照图纸规定的尺寸、技术标准、性能要求等生产加工，在规定期限内经检验合格后交货。

公司营销中心接到客户产品订单后在 SAP 系统内生成销售订单，经物流部、质量部审核评估后，物流部计划课将订单产品按生产所需的材料和零配件进一步分解，并根据各类原材料的库存情况、交货期限、生产状况等因素制定相应的材料和零配件采购计划。采购跟单人员接到采购计划后制作《采购单》，经审批后在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册》中选择合格供应商，按照各类原材料技术标准和要求采购。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制度体系以规范新供应商的开发，新供应商通常需进行样品试制和小批量试用，公司质量、研发等部门对样品检测合格后，采购、质量、技术等人员对其进行现场考核，综合评价新供应商资源设施状况、生产能力、质量管理体系、交货能力以及服务和支持能力等方面的情况。相关人员根据考核情况，提交《供应商现场评估表》，供应链中心填写《供应商评估综合报告》，经各负责人审批后正式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录》进行管理。

对于长期合作的供应商，公司一般签订框架式《基本供货合同》，明确双方的合作方式、交易方式、结算方式、质量基本要求、不合格品处理、知识产权、保密义务、违约责任等事项。公司供应链中心每月对核心供应商进行考核打分，以量化考查其进料合格率、按时到货率和服务达成状况等情况，对综合评分不达标的供应商，公司会先要求其进行整改，整改后仍不合格的，公司会逐步减少对其采购量直至取消采购。对于核心供应商，公司会不定期进行现场考核，并视情况组织公司工艺工程师、供应商质量工程师等人员对供应商进行技术指导、质量检查及辅导培训等，以提升供应商的供货质量水平。

2、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采取以市场为导向，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客户具有多批次、小批量的采购特点，不同客户以及同一客户不同批次的订单对于产品的规格、型号、尺寸等方面的要求差异较大，因此公司绝大部分产品属于非标产品，需根据客户的订单要求进行定制化生产。

(1) 自主生产

公司生产方式主要为自主生产。客户下达产品订单后，公司物流部计划课按照客户订单要求的性能、规格、数量、交货期限等指标进行订单分解，并结合库存情况、交货期限、生产状况等制定生产计划，生产车间接到生产计划后制定具体的生产任务，组织生产。

(2) 外协生产

除自主生产方式，公司还存在外协生产方式，外协厂商根据公司的设计要求、工艺流程以及质量要求进行生产，产品验收合格后由公司统一装配，经质量检测合格后向客户交货。公司注塑、抛光、拉丝、喷涂、电镀等工序有部分委托给外协厂商加工的，这可以有效地缓解公司因客户订单超预期增长时出现的临时性产能不足问题，也可充分利用专业化协作分工机制，集中资源于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的关键环节。对于外协加工，公司在样品封样检测、过程质量管理、包装要求、产品验收、质量保证责任等方面均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标准和控制措施，并在与外协厂商的框架合同中予以明确约定。公司外协厂商主要分布在厦门市及周边地区，经过多年的合作，各主要外协厂商均能较好地满足公司对外协加工产品质量、交货期限等方面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加工费分别为 11,827.35 万元、13,471.75 万元、15,460.06 万元与 6,911.15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12.64%、14.11%、13.15% 与 11.47%，总体比例较小，对主营业务成本的影响较小。

① 公司向主要外协厂商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外协厂商的采购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外协厂商名称	主要工序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漳州市庆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厦门金海瑞工贸有限公司、厦门钜特工贸有限公司	电镀、抛光、注塑、刻印	1,347.67	19.50%	2,836.51	18.35%	2,540.37	18.86%	2,158.35	18.25%
厦门华弘昌科技有限公司、漳州市熔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电镀、注塑、抛光、刻印、拉丝	1,068.07	15.45%	2,776.79	17.96%	1,689.45	12.54%	1,224.47	10.35%

福建省鑫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电镀、注塑、抛光、刻印、拉丝、喷涂	1,064.26	15.40%	2,478.30	16.03%	1,942.35	14.42%	2,025.22	17.12%
厦门市永创辉工贸有限公司	注塑	453.53	6.56%	1,032.16	6.68%	968.05	7.19%	835.82	7.07%
厦门市鑫川源工贸有限公司	注塑	394.45	5.71%	870.28	5.63%	622.34	4.62%	335.81	2.84%
龙海三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厦门佰氏贸易有限公司、龙海市豪兴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电镀、PVD镀膜、拉丝、喷涂、注塑、抛光	360.54	5.22%	612.43	3.96%	411.13	3.05%	374.80	3.17%
厦门市集美区虎兴五金加工厂	抛光	197.68	2.86%	394.61	2.55%	363.14	2.70%	431.75	3.65%
厦门泉宇鑫贸易有限公司、厦门鑫泉宇工贸有限公司	抛光	140.82	2.04%	362.70	2.35%	327.64	2.43%	347.91	2.94%
厦门市集美区绿华荣五金加工厂	机械加工	158.38	2.29%	348.62	2.25%	265.38	1.97%	174.08	1.47%
江西伟强铜业科技有限公司	铜屑等废料加工成铜锭	153.97	2.23%	282.94	1.83%	61.67	0.46%	-	-
厦门世鑫达工贸有限公司	PVD镀膜、刻印、拉丝、抛光、喷涂、电镀	115.44	1.67%	223.28	1.44%	446.96	3.32%	34.78	0.29%
厦门正顺通工贸有限公司、厦门市集鑫钜工贸有限公司	拉丝、抛光	6.82	0.10%	216.18	1.40%	313.97	2.33%	275.00	2.33%
厦门有成工贸有限公司	不锈钢花洒初加工	96.10	1.39%	272.67	1.76%	275.15	2.04%	250.26	2.12%
合计	-	5,557.73	80.42%	12,707.47	82.19%	10,227.60	75.93%	8,468.25	71.60%

注 1：对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外协厂商的委托加工费进行了合并计算；

注 2：漳州市庆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厦门金海瑞工贸有限公司、厦门钜特工贸有限公司委托加工费的合并列示期间为 2015-2017 年。厦门钜特工贸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设立至 2018 年 2 月期间实际控制人为俞恭滨妻子周荣香，2018 年 2 月变更为俞恭滨哥哥俞恭银，2018 年 3 月 23 日变更为代红霞，不再与漳州市庆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厦门金海瑞工贸有限公司同受俞氏家族成员控制。2018 年 1-6 月仅列示公司对漳州市庆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厦门金海瑞工贸有限公司的委托加工费，下同；

注 3：厦门正顺通工贸有限公司、厦门市集鑫钜工贸有限公司委托加工费的合并列示期间为 2015-2016 年。2017 年 4 月 5 日，厦门正顺通工贸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刘建桂变更为郭轻修，不再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2017 年及 2018 年 1-6 月仅列示公司对厦门正顺通工贸有限公司的委托加工费，下同。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向单一外协厂商或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外协厂商外协加工费金额占比超过当期委托加工费总金额 50% 的情形，也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外协厂商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外协厂商的采购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元/件，元/吨

外协厂商名称	主要工序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漳州市庆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厦门金海瑞工贸有限公司、厦门钜特工贸有限公司	电镀、抛光、注塑、刻印	0.74	0.73	0.79	0.76
厦门华弘昌科技有限公司、漳州市熔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电镀、注塑、抛光、刻印、拉丝	1.21	1.31	1.12	1.25
福建省鑫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电镀、注塑、抛光、刻印、拉丝、喷涂	1.63	1.53	1.33	1.30
厦门市永创辉工贸有限公司	注塑	0.14	0.15	0.15	0.15
厦门市鑫川源工贸有限公司	注塑	0.16	0.18	0.14	0.13
龙海三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厦门佰氏买贸易有限公司、龙海市豪兴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电镀、PVD镀膜、拉丝、喷涂、注塑、抛光	1.44	1.94	0.92	0.64
厦门市集美区虎兴五金加工厂	抛光	4.79	4.24	4.62	4.25
厦门泉宇鑫贸易有限公司、厦门鑫泉宇工贸有限公司	抛光	4.35	4.83	4.43	3.74
厦门市集美区绿华荣五金加工厂	机械加工	4.56	4.96	6.52	6.71
江西伟强铜业科技有限公司	铜屑等废料加工成铜锭	5,431.00	5,126.53	4,431.18	-
厦门世鑫达工贸有限公司	PVD镀膜、刻印、拉丝、抛光、喷涂、电镀	5.91	2.72	2.64	0.82
厦门正顺通工贸有限公司、厦门市集鑫钜工贸有限公司	拉丝、抛光	0.66	0.54	0.41	0.38
厦门有成工贸有限公司	不锈钢花洒初加工	106.09	116.52	113.49	114.73

②公司主要外协厂商的基本情况

公司上述主要外协厂商的基本情况如下：

外协厂商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经营者
漳州市庆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04.2.10	510	五金及塑胶制品(注塑、电镀、抛光、拉丝等)加工制造	俞恭滨: 98% 张绵银: 2%
厦门金海瑞工贸有限公司	2012.1.11	106	软管电镀、电解	俞恭滨: 80% 张绵银: 20%
厦门钜特工贸有限公司	2014.3.17	106	塑胶制品(注塑、电镀、抛光、拉丝等)加工制造	代红霞: 100%
厦门华弘昌科技有限公司	2006.12.18	3,500	花洒及卫浴配件的注塑及表面处理	杨国华: 50% 钟文龙: 50%
漳州市熔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2.8.27	1,682	花洒及卫浴配件的表面处理	钟文龙: 60% 林志鹏: 10% 郭凌云: 10% 陈世忠: 10% 刘炳煌: 10%
福建省鑫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07.5.10	5,000	注塑加工、抛光加工、电镀加工、拉丝加工、镭雕加工	何凤萍: 70% 陈伊程: 30%
厦门市永创辉工贸有限公司	2000.4.24	500	注塑加工	陈春清: 95% 魏大弟: 5%
厦门市鑫川源工贸有限公司	2012.8.30	300	注塑加工	谢福超: 80% 赖思恭: 10% 赖思明: 10%
龙海三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6.6.12	100	卫浴产品配件的电镀、拉丝加工	叶美琴: 30% 仝其为: 35% 王利智: 35%
厦门佰氏买贸易有限公司	2004.8.17	506	塑胶件加工	仝其为: 55% 仝乐然: 45%
龙海市豪兴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01.4.19	260	卫浴配件产品电镀、拉丝加工	林振通: 50% 黄长裕: 50%
厦门市集美区虎兴五金加工厂	2008.8.8	-	五金抛光服务	莫兵
厦门泉宇鑫贸易有限公司	2016.7.5	100-	五金抛光服务	吴燕惠: 100%
厦门鑫泉宇工贸有限公司	2004.4.28	50	五金抛光服务	邱等才: 60% 杨仁泉: 40%
厦门市集美区绿华荣五金加工厂	2010.1.20	-	五金机加服务	苏小伟
江西伟强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08.1.21	3,000.	研究、开发铜材产品、卫浴产品; 生产加工销售铜材及其制品、铝材及其制品, 不锈钢制品、塑胶制品、五金配件、水暖器材、锌合金制品等	阮伟光: 90% 罗小芳: 10%

厦门世鑫达工贸有限公司	2005.12.1	50	抛光、电镀、拉丝、PVD、喷油加工	唐海明：80% 厦门市鑫五豪工贸有限公司：20%
厦门正顺通工贸有限公司	2014.9.26	101	抛光加工、拉丝加工	郭轻修：100%
厦门市集鑫钜工贸有限公司	2014.12.24	101	抛光加工	刘建桂：50% 王国义：50%
厦门有成工贸有限公司	2003.3.6	50	不锈钢花洒、铜花洒、五金件等产品的生产销售或委托代加工	张新光：60% 张宏祥：40%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发行人与外协加工企业之间不存在除购销外的其他关系。

③外协加工的交易背景、原因、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外协加工的交易背景、原因如下：

第一，外协加工可以缓解公司的产能瓶颈。报告期内，公司整体产能利用率水平较高。注塑、机械加工、表面处理（电镀、PVD 镀膜、喷涂）等工序环节因受限于现有生产场地和现有生产布局，公司不能大规模地更新置换以及投入新的自动化程度更高的机器设备，相关工序环节的产能利用率长期处于饱和状态。因此，在客户订单需求的高峰期，公司需要将部分工艺简单、品质易控、附加值较低的部分工序委托外协厂商生产加工，从而满足业务发展需求。

第二，外协加工可以降低公司的生产成本。公司产品细分品类较多，绝大部分产品属于非标产品，产品规格、型号、尺寸等方面的差异较大，产品生产过程不能完全由机器操作，需要使用一定的生产人员手工作业，属于劳动密集型生产环节，人工成本占比较大。目前公司已在厦门、漳州及周边地区拥有多家长期稳定合作的外协加工合作厂商，将部分劳动密集型工序环节采用外协加工方式生产可以充分降低公司的生产成本和管理压力。

第三，外协加工可以提升产品制造的专业化分工，提高生产效率。从产业转移和专业化分工的演进过程来看，都曾出现过大型卫浴厂商将部分工艺简单、流程标准化的产品以外协方式交给中小型厂商生产，而大型厂商则专注于核心技术研发、质量控制、品牌形象、市场销售等关键价值环节的现象。外协加工可以使公司更加专注于自身的优势领域，集中设备、技术等资源于技术含

量高、附加值高的关键环节，提高整体生产效率，夯实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综合考虑生产成本、产能配置等因素，公司将部分工艺较简单、技术要求较低的主要依赖生产人员手工操作的注塑、抛光、拉丝、喷涂、电镀等工序环节采用外协加工的方式进行生产。

④外协加工费的定价依据

公司与外协厂商关于外协加工费的定价主要是在综合考虑加工工艺复杂程度、人工工时、辅料费用等因素的基础上采用成本加成方式确定的。

⑤外协加工费的核算方式、在成本核算中归集分配方法

外协加工费的核算方式及其在成本核算中的归集分配方法具体如下：

A、委托材料移库至受托加工单位处，SAP 系统自动记录物料凭证，记录原材料所处仓位转移过程

借：原材料/半成品-外协供应商仓库

贷：原材料/半成品-公司仓库

B、委托加工完成，收回委托加工材料时，计算应付外协供应商的加工费

借：委托加工费

贷：材料采购

借：材料采购

应交增值税-进项税

贷：应付账款-外协供应商

C、将收回的委托加工完材料的成本归集计入完工半成品材料成本

借：委托加工材料费

贷：原材料/半成品-外协供应商仓库

借：半成品（标准成本核算）

贷：委托加工费

委托加工材料费

非生产成本差异

综上，公司成本核算按照标准成本法核算，外协加工费计入各个委外加工件的成本中，月末非生产成本差异科目余额（外协加工费与标准成本差异）在期末存货和主营业务成本间进行分摊，公司的外协加工费的财务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⑥公司自产产量和外协产量的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各主要委外工序的外协产量和自产产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件

生产 工序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外协产量	自产产量	外协产量	自产产量	外协产量	自产产量	外协产量	自产产量
注塑	9,769.57	9,693.16	20,962.84	20,314.16	18,747.59	18,435.84	17,252.79	16,937.62
抛光	472.70	2,150.48	1,125.40	4,557.72	1,135.61	4,124.18	1,052.84	3,737.28
拉丝	383.84	295.48	757.13	601.63	682.07	584.76	833.04	588.61
刻印	514.66	665.67	1,146.90	1,390.13	1,230.02	1,142.31	1,134.69	1,102.35
电镀	1,954.12	2,136.89	4,888.75	4,262.36	5,784.99	4,034.00	5,816.72	4,043.43
PVD 镀膜	62.10	208.85	140.46	307.70	177.67	151.20	90.71	265.89
喷涂	27.02	557.61	65.79	998.22	75.40	752.88	164.51	921.21
机械 加工	55.07	263.17	111.58	435.08	68.65	453.22	76.86	403.96
其他	181.49	1,973.62	367.15	2,932.47	461.46	2,404.36	477.50	1,536.97

注 1：为更有效地整合外协厂商资源，降低众多不同工序外协厂商管理压力，减少物流周转次数和时间，提升生产效率，自 2016 年起公司对单一外协厂商在原单道工序（仅需完成某一种工序加工）委外的基础上，推行多道工序（需完成多种不同工序加工，例如：精抛电镀刻印需同时完成抛光、电镀、刻印工序，中间工序环节由外协厂商自行完成或由其寻找其他符合公司最终产品质量要求的加工厂商完成）委外。针对多道工序，仅以该外协订单完成时最后一道工序环节统计为该工序外协产量，其他工序不做统计；自产产量仅包括单道工序。

注 2：其他主要包括公司提供部分原材料委托外协厂商加工成半成品，例如：PVC 软管、不锈钢花洒的初加工等，对应自产产量较大；以及生产过程中的边角料、不良品、废料等委托外协厂商加工成原材料，例如：铜屑等废料加工成铜锭、废料塑料原米加工成塑料再生米等。

公司自生产和外协生产相辅相成、互相促进，共同推动了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持续增长。在公司机器设备、人员投入增加，自产产能提升的工序环节，外

协产量基本保持稳定或略有下降，如：抛光、刻印等工序；在公司因受限于现有生产场地较小等原因而无法提升自产产能的工序环节，外协产量整体呈现出增加趋势，如：机械加工、电镀（含多道工序外协订单中包含的电镀加工量）等工序。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产量和外协产量总体而言随公司业务规模的增加而不断增加，自产产量和外协产量的变化符合公司以市场为导向，以销定产的生产特点，部分工序自产产量和外协产量报告期内出现波动主要是由于公司部分客户需求变化、转变了外协加工生产管理方式、增加了自产产能等，属于公司正常的经营行为，具有合理性。

⑦公司控制外协生产质量的具体措施

为控制外协加工产品质量，提高产品品质，公司制定了《供应商质量管理程序》等相关文件，与外协厂商签订了《基本供货合同》，以加强对外协厂商的管理。公司控制外协生产质量的具体措施主要包括：

I、外协厂商的准入管理

公司对外协厂商的选择遵循质优价廉和地域就近的原则。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外协厂商认证和筛选制度，只有符合公司对外协厂商生产加工能力、生产及检测设备、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的要求，方可纳入公司合格外协厂商名单。对于合格外协厂商，公司生产、质量检测等相关部门人员将进一步组织对其现场评估，经考核合格后进行小批量样品试生产，公司质量检测部门对试生产产品性能、品质进行全面验收，确定其质量、性能、包装稳定后，才可安排批量生产加工订单。外协厂商还需按照公司的规定，委派质量保证责任人，负责提高其内部的质量管理。

II、外协加工的过程管理

为保证产品的最终质量，公司一般统一采购主要原材料并自行完成工艺要求复杂、技术难度高的关键工序环节生产，入库检测合格后将主要原材料或毛坯件随加工订单一起发给外协厂商进行其他工序环节的加工。外协厂商需严格按照公司签核合格的技术要求、QC工程图、作业指导书进行生产加工，未经公司书面同意，外协厂不得更改产品的材料、重要生产工艺或设计。加工完成后，外协厂商需按照公司指定的标准进行质量检验，达到合格标准后方可向公司进行交付。

公司生产、技术、质量检测等人员可以不定期或在未经通知的情况下对外协厂商的生产工艺或加工产品进行检查，以确保其加工产品符合公司的质量要求。

III、外协厂商的考核管理

公司供应链中心每月均会对主要外协厂商进行考核打分，依据外协厂商加工产品的质量情况、按时交货情况进行综合评估，以便于公司公正、合理地选择合格外协厂商。对于考核不达标的外协厂商，公司会组织工艺工程师、供应商质量工程师等人员对其进行技术指导、辅导培训，帮助其进行整改提升生产加工水平。对于整改后仍不达标的，公司将会逐步减少对其外协加工订单直至取消。

⑧公司与外协厂商关于质量责任分摊的具体安排

外协厂商需严格按照公司的工艺要求进行加工生产，按期完成公司订单加工量，保证产品质量完全满足公司技术要求（包括图纸、零件检验标准或样件等）中规定的外观、规格和使用性能。外协厂商将加工完成后的产品运抵公司后的验收，仅视为公司对外协加工产品的表面性状的验收，若产品后续加工生产中出现质量问题或存在隐蔽质量问题，公司均可就产品质量向外协厂商进行追索。外协厂商应对其正常使用寿命内（双方约定外协加工产品正常使用寿命为 24 个月，最长不超过 36 个月）的加工产品承担质量责任，包括因产品不合格致使公司最终产品出现不合格（缺陷）而造成的退货费用、罚款以及因用户人身安全、财产损失而发生的费用等。

对于经公司验收不合格而拒收的产品，外协厂商须在三个工作日内取回或按公司要求给予退货、换货或降价处理，否则公司有权任意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外协厂商承担。公司对外协加工产品验收不合格时，应及时通知外协厂商，外协厂商应在接到不合格通知后的两个工作日内对品质异常进行调查、分析、处理，满足公司的筛选、更换等要求。对于公司在后续生产直至最终用户处发现的不合格品，公司有权从应付给外协厂商的加工费中扣除不合格品造成的损失。外协厂商应确保不会因外协加工产品质量不合格对公司的生产活动造成影响，如因外协加工厂商的原因造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相关的设备发生不良或损坏以及停产，外协厂商应赔偿由此产生的全部实际损失。

公司与外协厂商关于外协加工产品质量责任的分摊，已在双方签署的《基本供货合同》等文件中进行了明确的约定。报告期内，公司与外协厂商不存在重大质量问题或纠纷。

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对公司生产模式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属于现有龙头、淋浴系统及配件产品的扩产项目，“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属于现有花洒、升降杆、软管及配件产品的扩产及技改项目，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主要产品类型、产品市场、目标客户及订单类型等均与现有情况保持一致，产品标准遵循公司现有产品质量标准和技术工艺要求，其工艺流程与现有产品一致。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仍将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是国内规模领先的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卫浴配件产品专业生产企业之一，生产工序完整，覆盖花洒、淋浴系统、龙头、升降杆、软管及配件产品的设计开发、模具制备、注塑、抛光、铸造、表面处理等生产全过程，已具备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的人员、技术和客户储备。

3、销售模式

公司通过积极参与上海国际厨卫展 KBS、德国法兰克福卫浴展 ISH、美国厨卫展 KBIS 等行业组织的各种展会活动展示公司的产品品牌、设计、技术、功能等产品信息，并与有合作意向的客户建立联系。

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是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和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其中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包括 Moen（美国摩恩）、TOTO（日本东陶）、Grohe（德国高仪）、American Standard（美国美标）、Delta（美国得而达）、Waterpik（美国洁碧）、Roca（西班牙乐家）、Methven（新西兰麦瑟文），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包括 ADEO（法国安达屋）、Saint-Gobain（法国圣戈班）、Kingfisher（英国翠丰）。公司客户对产品与服务等要求较高，在成为其合格供应商前，需通过客户在设计能力、工艺水平、生产能力、过程控制等多方面的验厂程序。

(1) IDM 模式、ODM 模式、OEM 模式、OBM 模式销售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通过 IDM 模式、ODM 模式、OEM 模式向客户直接销售，少量产品通过经销商、中间商销售，报告期各期公司通过经销商、中间商合计销售的金额分别为 4.37 万元、7.50 万元、14.01 万元和 6.20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不足 0.01%，占比极小。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 IDM 模式、ODM 模式在报告期各期内实现的销售比例均维持在 80% 左右。除 IDM 模式、ODM 模式、OEM 模式外，公司及其子公司松霖家居报告期内以 OBM 模式（公司自主品牌“Solux”）在国内市场销售少量浴室柜、淋浴房、橱柜等产品，报告期各期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71%、0.32%、0.66% 与 1.61%，占比极小。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经营模式划分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IDM 模式	44,942.10	52.58%	93,978.51	55.42%
ODM 模式	23,010.29	26.92%	44,182.47	26.06%
OEM 模式	16,137.39	18.88%	30,278.92	17.86%
OBM 模式	1,377.24	1.61%	1,123.34	0.66%
主营业务收入	85,467.01	100.00%	169,563.24	100.00%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IDM 模式	78,601.16	54.49%	64,811.88	49.24%
ODM 模式	37,439.89	25.96%	40,432.59	30.72%
OEM 模式	27,740.71	19.23%	25,440.25	19.33%
OBM 模式	466.89	0.32%	937.10	0.71%
主营业务收入	144,248.64	100.00%	131,621.82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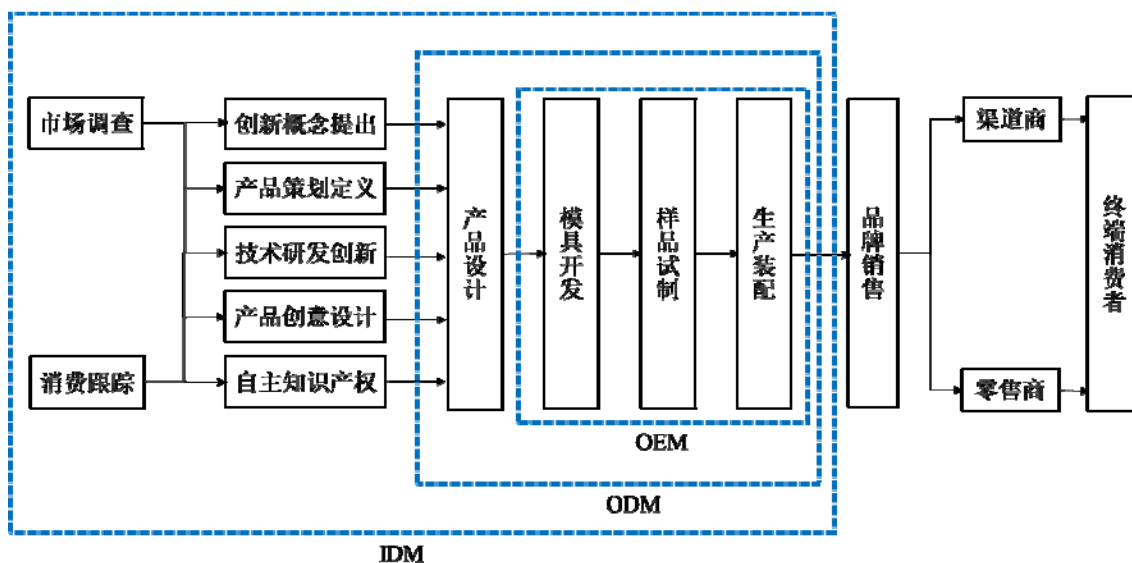
(2) IDM 模式、ODM 模式、OEM 模式、OBM 模式的具体划分依据

OEM（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原厂设备生产商）模式，生产商完全按照客户的设计和品质要求进行产品生产，产成品以客户的品牌销售。

ODM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 自主设计制造商) 模式, 产品结构、外观、工艺均由生产商自主设计开发, 客户选择下单后进入生产, 产成品以客户的品牌销售。

IDM (Innovation Design Manufacturer, 创新设计制造商) 模式是对传统 ODM 模式的升级和优化, 由公司利用自有资源对区域市场状况、消费需求趋势进行分析研究, 提出产品创新概念, 形成完整的产品策划方案, 并由公司自行完成产品创意设计, 研究开发产品相关技术解决方案, 最终向客户交付包含公司专利技术、创意设计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模型、技术模组或成型产品。IDM 模式是公司在与国际知名品牌客户长期稳定深入的合作实践中发展起来的符合行业特点和发展趋势, 极具公司特色的一种“以创意设计、技术创新引领市场销售”的经营模式, 其核心基础在于公司强大的创意设计和技术创新实力。

从全球卫浴产业价值链专业化分工来看, 典型的 OEM、ODM、IDM 模式如下图所示:



IDM 模式、ODM 模式、OEM 模式、OBM 模式具体划分依据及对比分析如下:

划分依据	OBM 模式	IDM 模式	ODM 模式	OEM 模式
技术研发创新 (Innovation)	根据公司自主调查分析形成的产品策划方案, 由公司研发团队研究开发相	根据公司自主调查分析形成的产品策划方案, 由公司研发团队研究开发相	由品牌商完成	由品牌商完成

	关技术解决方案，产品技术包含公司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	关技术解决方案，产品技术包含公司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		
产品创意设计 (Design)	根据公司自主调查分析形成的产品策划方案，由公司工业设计团队进行产品创意设计，产品设计包含公司外观设计专利	根据公司自主调查分析形成的产品策划方案，由公司工业设计团队进行产品创意设计，产品设计包含公司外观设计专利	根据品牌商的选型要求进行产品设计	由品牌商完成
产品生产制造 (Manufacture)	由生产制造商完成	由生产制造商完成	由生产制造商完成	由生产制造商完成
产品销售品牌 (Brand)	公司自主品牌	品牌商品牌	品牌商品牌	品牌商品牌

从上表可以看出，OBM模式和IDM模式、ODM模式、OEM模式的区别主要在于产品最终销售时的品牌是公司自主品牌还是公司客户的品牌，即OBM模式下公司产品最终销售时是以公司自主品牌进行销售，而在IDM模式、ODM模式、OEM模式下公司产品最终销售时不具有品牌自主性。

IDM模式、ODM模式、OEM模式下，产品的生产制造环节均由公司完成，所不同的在于OEM模式下公司完全按照客户提供的产品或零部件的设计图纸并按照其技术参数和工艺要求进行生产加工，而IDM模式、ODM模式下，公司除了产品生产制造外，还为客户提供产品设计服务。

IDM模式是对传统ODM模式的升级和优化，其本质仍是一种ODM模式(因为产品最终销售时仍不具有品牌自主性)，但IDM模式在传统ODM模式的基础上进一步向市场延伸，由公司自主完成技术研发创新、产品创意设计、产品生产制造等关键价值活动。具体来看，IDM模式与ODM模式的区别在于IDM产品包括了公司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等自主知识产权，包含了公司的技术创新和设计创意。

(3) IDM模式对公司及客户的影响分析

公司在IDM模式、ODM模式、OEM模式下为客户提供的各项价值服务情况如下：

价值活动	IDM 模式	ODM 模式	OEM 模式
技术研发创新 (Innovation)	YES	No	No
产品创意设计 (Design)	YES	YES	No
产品生产制造 (Manufacture)	YES	YES	YES

IDM 模式下，公司通过加强区域市场调研、消费需求分析并自行提出产品创新概念、完成产品策划和创意设计，研究开发产品相关技术解决方案，待产品或相关技术成型后主动向目标客户推介实现销售。在此模式下，公司掌握了创新概念提出、产品策划定义、技术研发创新、产品创意设计等关键价值创造环节，拥有创新产品相关的核心专利技术、创意设计等自主知识产权，因此公司的市场销售策略更加主动。而在传统 ODM 模式、OEM 模式下，ODM 厂商、OEM 厂商通常按照品牌商提供的产品需求进行产品设计或批量生产，订单获取形式较为被动，订单规模受限于客户的产品决策、市场拓展能力。

IDM 模式使得公司的产品销售更具有主动性和选择性，增强了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作紧密程度，提升了客户忠诚度和满意度，其设计研发的市场指向性更为明确，产品与消费者需求更加贴近，更易快速获得市场的认可，同时也为客户节省了创新产品的研发成本，提供了更加多样化、创新性的选择，实现了公司与客户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良性循环。

随着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卫浴配件产品终端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消费者越来越追求个性化、功能化的卫浴配件产品，公司的 IDM 模式受到了越来越多客户的认可和青睐。未来，公司仍将继续坚持现有销售模式，并持续加大在产品创意设计、核心技术研发、智能化生产制造等方面的投入，不断扩大 IDM 模式的销售规模，持续开发更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符合市场消费潮流的创新产品。

(4) 公司的业务由来、业务模式的形成过程、与主要客户的合作背景、合作历程

1990 年代末，由于欧美等国劳动力成本高昂、产业政策与市场环境等多方面影响，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将其比较优势集中于产品设计、市场调研与品牌营销

等方面，而将与之相关的制造、装配等业务链条转移至中国、东南亚等人力成本较低的发展中国家，以在当地设厂、寻找稳定的 OEM/ODM 供应商等方式进入国内市场。此外，2001 年中国加入 WTO，国际知名卫浴品牌纷纷进入中国市场，中国企业也迎来了难得的发展机遇。

在此市场环境及产业背景下，周华松先生于 1998 年投资设立松霖投资，开始涉足花洒等卫浴配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制造与销售。在 1999 年成功设计、生产出首款花洒产品并销售给海外客户后，并伴随产业转移、加入 WTO 的机遇，松霖投资进入快速发展时期，销售业务由意大利、英国逐步开拓至欧洲、澳大利亚、美国等全球各地市场。

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松霖投资通过行业组织的展会活动，与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取得联系，并通过客户认证、协商送样后开始接单生产。同时以此为支点，撬动了与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其他海外公司/国内机构的合作机会。

与此同时，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在销售国际知名卫浴品牌产品的同时，也成立了其自有品牌，寻找产品设计时尚先进、质量可靠的代工厂。而与国际知名卫浴品牌的深入合作，使得松霖投资对海外市场的需求特点、认证要求等有了更为深入的理解及开发经验，也让松霖投资进入了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的视野，由此展开与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的合作。

2004 年松霖有限成立，投资建设了松霖科技园。松霖科技园建成后，为便于统一进行生产管理，原各关联方逐步将卫浴产品的生产、销售业务转移至松霖有限。

在经营过程中，特别是进入美国市场后，由于美国市场鼓励创新，且注重功能创新，公司意识到产品技术创新的价值与重要性，于是在 2005 年设置了专门的研发创新部门，独立于原有的产品开发部门，形成了以研发创新部门、工业设计部门、产品开发部门为核心的研发创新体系。周华松先生也正式提出了 IDM 模式的概念，并小范围地与部分客户开展 IDM 业务合作。

2008 年金融危机爆发，部分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开始收回部分制造业务，OEM 业务的生存压力加大。同时行业内出现并购整合潮，为实现多品牌的差异化定位和品牌资源的有效分配，大型卫浴品牌集团需要通过源源不断的技术研发、产品

设计创意来整合并提升品牌。而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升，消费者对卫浴配件产品的功能性、装饰性、安全性、环保性、时尚性、科技感等方面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意识到发展技术含量及附加值高的 IDM 模式的业务机会，公司与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及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的合作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IDM 模式得以快速发展，并吸引了大批客户与公司开展合作，提高了公司的客户黏性。

2016 年至今，公司与客户的合作方式及规模增长渐趋稳定，即以 IDM 模式、ODM 模式及 OEM 模式为主要客户提供产品。

自设立以来，公司产品主要为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升降杆及其配件，较为集中，未涉足马桶等其他卫浴产品，并不完全契合消费者对于整屋家居产品的“一站式”需求；且专注于通过 IDM 模式、ODM 模式、OEM 模式为全球卫浴品牌商/建材零售商提供产品的技术研发创新、产品创意设计及生产制造服务，因此未大力推广自有品牌。报告期内公司自有品牌销售规模较低，销售占比分别为 0.71%、0.32%、0.66% 与 1.61%。

(5) 大额合同订单的签订依据、执行过程

开发客户的过程中，在通过客户认证测试、样品测试后，公司开始接单生产。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的大额合同/订单主要包括两类：

① 框架合同

框架合同一般约定了买卖双方责任/义务、预测及订货、规格及质量、价格及付款条件、交货条款、所有权、验收、质量保证、知识产权归属等内容。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会根据自身情况向公司提供接下来产品具体型号的需求预测，下达订单（包括具体型号、价格等信息）。

② 批次订单

在销售过程中，部分客户自身未制定与供应商的标准框架合同，此时一般是通过批次订单与公司开展合作，双方通过邮件等方式对批次订单进行确认。批次订单一般包括型号、数量、价格、交货日期、付款期限、交货条款、送达方等内容。

（四）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主要产品产能、产量和销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主要产品产能、产量和销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套

产品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花洒及配件	产能	994.50	2,050.23	1,781.72	1,705.86
	产量	902.70	2,006.83	1,719.92	1,634.53
	销量	902.31	2,005.59	1,722.28	1,641.00
	其中：内部领用	110.52	191.56	185.70	193.13
	对外销售	791.79	1,814.03	1,536.58	1,447.87
	产能利用率	90.77%	97.88%	96.53%	95.82%
	产销率	99.96%	99.94%	100.14%	100.40%
淋浴系统及配件	产能	135.00	259.20	259.20	259.20
	产量	130.95	252.45	224.62	235.83
	销量	132.47	252.66	229.07	233.17
	产能利用率	97.00%	97.40%	86.66%	90.98%
	产销率	101.16%	100.08%	101.98%	98.87%
龙头及配件	产能	98.28	196.56	196.56	196.56
	产量	70.81	160.08	163.92	193.74
	销量	74.35	155.83	166.98	203.55
	产能利用率	72.05%	81.44%	83.39%	98.57%
	产销率	104.99%	97.35%	101.87%	105.06%
软管及配件	产能	1,539.00	2,703.32	2,109.00	1,969.92
	产量	1,483.33	2,591.93	2,035.09	1,646.14
	销量	1,373.86	2,462.56	2,028.72	1,666.74
	其中：内部领用	626.69	1,201.87	1,012.77	848.69
	对外销售	747.17	1,260.68	1,015.95	818.05
	产能利用率	96.38%	95.88%	96.50%	83.56%
	产销率	92.62%	95.01%	99.69%	101.25%
升降杆及配件	产能	292.50	559.26	468.00	468.00
	产量	237.53	484.93	415.77	430.48

	销量	238.67	484.43	415.55	428.63
	产能利用率	81.21%	86.71%	88.84%	91.98%
	产销率	100.48%	99.90%	99.95%	99.57%

2、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花洒及配件	30,936.58	36.20%	67,880.24	40.03%
淋浴系统及配件	22,971.39	26.88%	45,721.25	26.96%
升降杆及配件	8,926.57	10.44%	18,175.99	10.72%
龙头及配件	8,124.64	9.51%	15,664.19	9.24%
软管及配件	6,339.01	7.42%	12,715.62	7.50%
零件及其它	8,168.82	9.56%	9,405.94	5.55%
主营业务收入	85,467.01	100.00%	169,563.24	100.00%

项 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花洒及配件	55,783.21	38.67%	47,468.25	36.06%
淋浴系统及配件	41,042.51	28.45%	36,969.35	28.09%
升降杆及配件	15,663.51	10.86%	15,511.00	11.78%
龙头及配件	13,649.32	9.46%	14,541.26	11.05%
软管及配件	10,022.40	6.95%	9,129.50	6.94%
零件及其它	8,087.69	5.61%	8,002.47	6.08%
主营业务收入	144,248.64	100.00%	131,621.82	100.00%

3、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及其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套

产 品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花洒及配件	39.07	4.42%	37.42	3.07%	36.30	10.73%	32.78
淋浴系统及配件	173.41	-4.17%	180.96	1.00%	179.17	13.00%	158.55
升降杆及配件	37.40	-0.32%	37.52	-0.46%	37.69	4.16%	36.19

龙头及配件	109.28	8.72%	100.52	22.97%	81.74	14.42%	71.44
软管及配件	8.48	-15.89%	10.09	2.24%	9.87	-11.60%	11.16

注：公司产品系列较多，不同系列、型号产品在成本、单价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上表价格为相关系列产品及其配件的综合平均价格，即总销售金额除以总销售数量。

(1) 同一客户报告期内同类产品销售价格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销售的主要产品包括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升降杆及其配件，各类产品下系列、型号众多，不同系列、型号产品在外观设计、功能结构、创新技术等方面等均存在较大差异，相应地产品价格也存在较大差异。此外，受客户市场营销和产品结构策略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不同系列、型号产品具有不同的产品周期。基于上述各方面因素考虑，选取报告期内公司对同一客户持续销售的具体产品作为公司向该客户销售某类产品的代表，按照代表产品2017年度销售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选取前十个产品，综合考虑销售金额、产品档次、产品工艺、功能结构等因素最终确定最具典型性的五个型号产品比较分析公司报告期内同一客户同类产品的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①花洒及配件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同一客户销售同一型号花洒及配件产品的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元/套

产品名称	销售区域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按键切换磁吸花洒	外销	113.90	-6.30%	121.56	1.79%	119.41	6.15%	112.49
吸气手持花洒	外销	87.55	-4.94%	92.10	3.18%	89.26	5.17%	84.87
多功能磁吸花洒	外销	79.39	-4.42%	83.06	3.28%	80.42	5.66%	76.11
按键止水花洒	外销	93.15	-2.93%	95.96	9.42%	87.70	6.71%	82.19
欧式头部花洒	外销	29.10	-4.75%	30.55	1.80%	30.01	6.53%	28.17

②淋浴系统及配件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同一客户销售同一型号淋浴系统及配件产品的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元/套

产品名称	销售区域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圆形杆式淋浴器	外销	298.11	-4.94%	313.61	1.58%	308.73	1.97%	302.76
方形恒温淋浴器	外销	893.33	-5.62%	946.50	-3.42%	979.97	6.34%	921.57
圆形铜阀体淋浴器	内销	225.01	4.47%	215.39	-0.05%	215.49	-3.55%	223.42
圆形塑料阀体淋浴器	内销	161.55	1.34%	159.41	-0.34%	159.95	2.50%	156.05
圆形恒温淋浴器	外销	665.32	-2.92%	685.35	2.07%	671.45	-0.94%	677.85

③升降杆及配件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同一客户销售同一型号升降杆及配件产品的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元/套

产品名称	销售区域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带皂盘不锈钢管升降杆	内销	37.13	-0.27%	37.23	-0.35%	37.36	2.50%	36.45
按钮滑座	外销	10.76	-5.03%	11.33	-3.25%	11.71	-0.34%	11.75
带皂盘铜管升降杆	内销	61.32	0.11%	61.25	3.31%	59.29	-3.36%	61.35
带皂盘椭圆铜管升降杆	内销	75.01	0.74%	74.46	-0.33%	74.71	2.50%	72.89
墙座可调不锈钢管升降杆	外销	48.93	0.18%	48.84	5.30%	46.38	13.20%	40.97

④龙头及配件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同一客户销售同一型号龙头及配件产品的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元/套

产品名称	销售区域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普通面盆龙头本体	内销	93.11	-0.19%	93.29	1.24%	92.15	-3.21%	95.21
感应面盆龙头本体	内销	124.17	-0.96%	125.37	2.07%	122.83	-2.03%	125.38

外表面拉丝净水龙头	外销	156.57	-6.15%	166.83	0.65%	165.75	6.42%	155.75
固定式厨房龙头	外销	631.90	-7.71%	684.67	-1.03%	691.77	0.97%	685.14
外表面镀铬净水龙头	外销	132.10	-6.47%	141.24	1.03%	139.80	5.45%	132.57

⑤软管及配件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同一客户销售同一型号软管及配件产品的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元/套

产品名称	销售区域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不锈钢编织龙头进水管	内销	5.69	1.97%	5.58	-0.36%	5.60	-1.75%	5.70
不锈钢双扣防缠绕淋浴管	内销	10.47	-2.88%	10.78	-0.28%	10.81	-1.82%	11.01
不锈钢双扣转动淋浴管	内销	16.29	-3.21%	16.83	1.08%	16.65	-0.18%	16.68
不锈钢双扣普通淋浴管	内销	9.22	-7.15%	9.93	-0.20%	9.95	0.91%	9.86
亮铬亮银防缠绕网管	外销	20.44	-4.49%	21.40	-9.32%	23.60	-5.52%	24.98

从上述表格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向同一客户销售的同类产品的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其中内销产品报的单价变动率总体上低于外销产品单价变动率，主要是由于公司外销产品主要以美元计价，报告期内人民币兑美元等外币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所致。除汇率因素外，受原材料成本波动、市场竞争状况变化、客户营销政策和产品结构变化、产品升级换代等方面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经过友好协商对部分产品价格进行了调整，也在一定程度上导致了产品价格变化。

(2) 同期相同产品在不同客户之间的单价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客户销售的产品主要为定制化产品，向不同客户销售产品的种类、系列、型号均存在较大差异，不同种类、系列、型号产品在原材料、外观设计、功能结构、创新技术、加工工艺等方面等均存在较大差异，即使是同一型号产品，也因不同客户不同的认证要求、质量等级要求、产品配置要求（例如：

产品零组件、颜色外观、包装方式、贴标贴码等要求)而不同。公司产品价格是在综合考虑生产成本、工艺结构、设计方案、创新技术、自主知识产权等多方面因素与每个客户按照“一事一议”原则协商确定的。

报告期内,公司各客户各产品均只对应唯一的销售记录,不存在同期相同产品向不同客户销售的情况,不同客户产品之间的单价不具有可比性。

4、主要产品的销售区域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分布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销售区域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欧洲	30,221.55	35.36%	58,802.04	34.68%
北美洲	22,686.16	26.54%	50,017.07	29.50%
亚洲(中国境内除外)	8,548.14	10.00%	13,103.63	7.73%
大洋洲	4,022.29	4.71%	6,172.37	3.64%
南美洲	1,204.17	1.41%	1,805.77	1.06%
非洲	525.91	0.62%	1,334.31	0.79%
中国境内	18,258.80	21.36%	38,328.05	22.60%
合计	85,467.01	100.00%	169,563.24	100.00%
销售区域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欧洲	52,387.47	36.32%	52,108.08	39.59%
北美洲	40,806.27	28.29%	31,939.52	24.27%
亚洲(中国境内除外)	9,714.64	6.73%	9,218.75	7.00%
大洋洲	6,959.07	4.82%	5,852.44	4.45%
南美洲	2,743.29	1.90%	3,995.63	3.04%
非洲	1,150.67	0.80%	1,100.15	0.84%
中国境内	30,487.24	21.14%	27,407.25	20.82%
合计	144,248.64	100.00%	131,621.82	100.00%

5、发行人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1) 主要客户及销售增减变化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期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报告期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8年1-6月	1	摩恩集团	19,252.86	22.53%
	2	东陶集团	7,754.04	9.07%
	3	麦瑟文集团	4,499.79	5.26%
	4	骊住集团	4,276.03	5.00%
	5	安达屋	3,799.16	4.44%
		合计		39,581.88
2017年度	1	摩恩集团	34,859.55	20.56%
	2	东陶集团	19,483.88	11.49%
	3	骊住集团	9,725.23	5.74%
	4	洁碧集团	8,192.49	4.83%
	5	乐家集团	7,211.27	4.25%
		合计		79,472.42
2016年度	1	摩恩集团	24,639.61	17.08%
	2	东陶集团	13,190.30	9.14%
	3	骊住集团	9,872.30	6.84%
	4	洁碧集团	7,860.99	5.45%
	5	麦瑟文集团	7,635.50	5.29%
		合计		63,198.70
2015年度	1	摩恩集团	23,177.67	17.61%
	2	东陶集团	10,898.33	8.28%
	3	骊住集团	9,431.08	7.17%
	4	乐家集团	6,686.85	5.08%
	5	麦瑟文集团	6,489.26	4.93%
		合计		56,683.19

注 1：上述销售金额对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客户进行了合并计算。

注 2：从历年前五大客户变化来看，2016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新增洁碧集团，公司与洁碧集团的合作历史较长，2015 年与洁碧集团的交易规模达到了 3,230.74 万元；2016 年度公司对乐家集团的销售收入达到 6,270.20 万元，与 2015 年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2018 年 1-6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新增安达屋，公司与安达屋的合作历史较长，2017 年与洁碧集团的交易规模达到了 5,807.27 万元；2018 年 1-6 月公司对洁碧集团的销售收入为 1,620.23 万元，规模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 2015 年公司与洁碧集团成功开发出一款花洒，客户对该花洒采购周期为 2015

年-2017年，规模分别达到592.31万元、4,078.74万元与4,406.99万元。2018年1-6月不再采购，目前双方正在合作开发新的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一客户销售或者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客户累计销售金额超过当期销售总额50%的情形，也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形。

（2）主要客户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或者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前五名客户中未占有任何权益；除购销交易外，公司与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其他关系。除洁碧集团外，公司前五大客户的成立时间、主营业务、注册资本、经营规模等信息参见本节“二 /（四）/2、行业内的主要企业”。洁碧集团的相关信息如下：

洁碧集团英文全称为 Water Pik, Inc.，成立于1962年，总部位于美国，主要从事口腔护理产品、淋浴花洒的生产和销售。目前，洁碧集团销售网络已遍及全球90个国家。2017年8月，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CHURCH & DWIGHT CO., INC.（证券代码：CHD）以10.24亿美元价格收购洁碧集团。截至2017年12月31日，CHURCH & DWIGHT CO., INC.发行在外的普通股总数2.93亿股，2017年财年实现净收入37.76亿美元。

（3）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历史及产品占主要客户的采购份额、地位

公司与历年前五大客户的合作历史均已长达十年以上。公司向主要客户销售的整组花洒、淋浴系统占其对外采购（不含自制）的比例较高；而除东陶集团外，龙头本体/整组龙头（均不含配件）占其对外采购（不含自制）的比例很低。

（4）公司与主要客户交易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分析

①从行业状况上看，2017年全球及国内房地产市场继续增长

2017年，全球房地产投资峰值录得1.62万亿美元，较2016年1.43万亿美元增长约13.29%，预计2018年将进一步增长（数据来源：全球知名房地产服务商戴德梁行《Global Investment Atlas 2018》）。2017年，中国房地产开发投资109799亿元，比上年名义增长7.0%（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2018年1月18日发布的《2017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和销售情况》）。

卫浴配件产品的市场需求与房地产市场密切相关。房地产市场的发展将通过增量新房的首次装修需求及存量房屋的更换维修需求，提高市场容量，促使主要客户维持并加大对公司的采购规模。

②从客户行业地位上看，公司主要客户均是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和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和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上述客户在各自所处业务领域中均是国际领先的厂商/零售商。一方面，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由于强大的品牌优势，行业领先者一般更易保持营业规模的稳定，营业收入更易获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增长率，因此对其上游供应商的订单需求也更为稳定。另一方面，由于合作规模较大，且对产品设计创新性、质量水平等的要求更高，该类客户一般更愿意保持合作关系的稳定，以避免因更换供应商而带来的高额转换成本。

③从合作模式上看，IDM 模式加强了公司开拓业务的主动性，加强了与主要客户交易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升，消费者对卫浴配件产品的功能性、装饰性、安全性、环保性、时尚性、科技感等方面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也越来越追求更加舒适安全的消费体验。卫浴配件产品市场消费偏好的变化，推动着大型卫浴品牌商投入更多的资金、人力、技术等资源以加强技术研发、产品创意设计实现其增强自身市场竞争力，维持市场地位的目的。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存在着 IDM 模式合作的情况。IDM 模式下的产品创意来源于公司自身，公司掌握了与创意产品息息相关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等自主知识产权，享受知识产权保护，因此充分地掌握了产品销售的主动性和选择性，可以自主地选择将某些产品或技术销售给特定的客户。

④从交易金额及主要客户变化上看，2015年-2017年公司与主要客户的交易规模持续增长，主要客户未发生不利变化

2015年-2017年公司与历年前五大客户的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客户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万元）	排名	金额（万元）	排名	金额（万元）	排名
摩恩集团	34,859.55	1	24,639.61	1	23,177.67	1
东陶集团	19,483.88	2	13,190.30	2	10,898.33	2
骊住集团	9,725.23	3	9,872.30	3	9,431.08	3
洁碧集团	8,192.49	4	7,860.99	4	3,230.74	-
乐家集团	7,211.27	5	6,270.20	-	6,686.85	4
麦瑟文集团	7,066.14	-	7,635.50	5	6,489.26	5
合 计	86,538.56	-	69,468.90	-	59,913.93	-

从交易金额上看，2015 年-2017 年公司对历年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合计数分别为 59,913.93 万元、69,468.90 万元与 86,538.56 万元，逐年提高。

从主要客户变化上看，公司与上述客户的合作期限均在 10 年以上；且交易规模整体都在增长，因此主要客户未发生不利变化。

综上，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的交易稳定，且具有较强的可持续性。

（5）向前五大客户销售的具体产品情况

①2018 年 1-6 月

客户名称	产品种类	金额（万元）	数量（万套）	单价（元/套）	比例
摩恩集团	花洒及配件	12,953.70	267.70	48.39	15.16%
	淋浴系统及配件	1,051.06	6.93	151.59	1.23%
	升降杆及配件	1,283.40	29.65	43.29	1.50%
	龙头及配件	370.94	12.91	28.73	0.43%
	软管及配件	2,246.34	303.97	7.39	2.63%
	零件及其它	1,347.42	505.44	2.67	1.58%
	小 计	19,252.86	-	-	22.53%
东陶集团	花洒及配件	2,832.40	52.29	54.16	3.31%
	淋浴系统及配件	1,060.73	7.80	135.93	1.24%
	升降杆及配件	418.93	9.81	42.71	0.49%
	龙头及配件	2,337.73	32.74	71.40	2.74%
	软管及配件	653.48	54.13	12.07	0.76%
	零件及其它	450.77	208.36	2.16	0.53%
	小 计	7,754.04	-	-	9.07%

麦瑟文集团	花洒及配件	1,520.60	26.10	58.27	1.78%
	淋浴系统及配件	1,242.45	5.65	220.10	1.45%
	升降杆及配件	1,357.13	10.25	132.37	1.59%
	龙头及配件	190.71	0.57	333.64	0.22%
	软管及配件	125.82	5.11	24.64	0.15%
	零件及其它	63.08	6.22	10.15	0.07%
	小 计	4,499.79	-	-	5.26%
骊住集团	花洒及配件	1,156.02	28.92	39.97	1.35%
	淋浴系统及配件	1,430.87	8.46	169.19	1.67%
	升降杆及配件	591.12	9.06	65.25	0.69%
	龙头及配件	766.47	4.24	180.91	0.90%
	软管及配件	306.64	30.08	10.19	0.36%
	零件及其它	24.91	8.07	3.09	0.03%
	小 计	4,276.03	-	-	5.00%
安达屋	花洒及配件	380.27	14.58	26.07	0.44%
	淋浴系统及配件	2,584.20	6.96	371.05	3.02%
	升降杆及配件	237.10	2.78	85.29	0.28%
	龙头及配件	255.27	1.11	229.31	0.30%
	软管及配件	342.32	23.19	14.76	0.40%
	小 计	3,799.16	-	-	4.45%

注：不同客户同类产品销售单价差异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同类产品系列较多，不同系列、型号产品在成本、单价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上表价格为同类产品及其配件对同一客户的综合平均价格，即该类产品对该客户总销售金额除以总销售数量，下同。

②2017 年度

客户名称	产品种类	金额（万元）	数量（万套）	单价（元/套）	比例
摩恩集团	花洒及配件	21,874.37	479.48	45.62	12.90%
	淋浴系统及配件	2,678.04	20.70	129.40	1.58%
	升降杆及配件	2,677.91	62.82	42.63	1.58%
	龙头及配件	1,083.27	42.67	25.38	0.64%
	软管及配件	3,766.24	484.71	7.77	2.22%
	零件及其它	2,779.72	941.31	2.95	1.64%
	小 计	34,859.55	-	-	20.56%
东陶集团	花洒及配件	6,533.88	163.75	39.90	3.85%

	淋浴系统及配件	4,004.91	25.77	155.38	2.36%
	升降杆及配件	1,138.84	23.23	49.02	0.67%
	龙头及配件	4,937.88	62.89	78.51	2.91%
	软管及配件	1,908.36	146.42	13.03	1.13%
	零件及其它	960.02	350.16	2.74	0.57%
	小 计	19,483.88	-	-	11.49%
骊住集团	花洒及配件	2,670.57	65.68	40.66	1.57%
	淋浴系统及配件	3,755.19	22.31	168.35	2.21%
	升降杆及配件	955.15	16.16	59.10	0.56%
	龙头及配件	1,124.49	6.95	161.80	0.66%
	软管及配件	1,181.31	96.45	12.25	0.70%
	零件及其它	38.52	26.01	1.48	0.02%
	小 计	9,725.23	-	-	5.72%
洁碧集团	花洒及配件	8,158.54	167.60	48.68	4.81%
	升降杆及配件	0.64	0.05	13.86	0.00%
	龙头及配件	0.00	0.00	3.30	0.00%
	软管及配件	0.82	0.07	11.11	0.00%
	零件及其它	32.49	2.77	11.71	0.02%
	小 计	8,192.49	-	-	4.83%
乐家集团	花洒及配件	2,064.22	75.74	27.26	1.22%
	淋浴系统及配件	3,996.16	19.34	206.63	2.36%
	升降杆及配件	318.24	6.17	51.60	0.19%
	龙头及配件	538.79	4.83	111.59	0.32%
	软管及配件	98.51	6.19	15.91	0.06%
	零件及其它	195.36	241.47	0.81	0.12%
	小 计	7,211.27	-	-	4.27%

③2016 年度

客户名称	产品种类	金额（万元）	数量（万套）	单价（元/套）	比例
摩恩集团	花洒及配件	13,433.11	318.21	42.21	9.31%
	淋浴系统及配件	2,299.66	19.61	117.26	1.59%
	升降杆及配件	2,301.39	50.89	45.23	1.60%
	龙头及配件	871.47	37.70	23.12	0.60%
	软管及配件	2,840.63	356.21	7.97	1.97%
	零件及其它	2,893.36	862.70	3.35	2.01%

	小 计	24,639.61	-	-	17.08%
东陶集团	花洒及配件	3,928.05	91.67	42.85	2.72%
	淋浴系统及配件	2,950.38	19.87	148.47	2.05%
	升降杆及配件	347.42	6.45	53.90	0.24%
	龙头及配件	4,079.23	69.22	58.93	2.83%
	软管及配件	1,112.59	92.20	12.07	0.77%
	零件及其它	772.62	261.17	2.96	0.54%
	小 计	13,190.30	-	-	9.15%
骊住集团	花洒及配件	2,062.18	59.73	34.52	1.43%
	淋浴系统及配件	5,498.95	25.52	215.51	3.81%
	升降杆及配件	855.18	15.62	54.74	0.59%
	龙头及配件	811.69	6.29	128.98	0.56%
	软管及配件	579.81	53.29	10.88	0.40%
	零件及其它	64.48	34.98	1.84	0.04%
	小 计	9,872.30	-	-	6.83%
洁碧集团	花洒及配件	7,859.41	163.51	48.07	5.45%
	升降杆及配件	0.61	0.05	13.17	0.00%
	软管及配件	0.49	0.04	11.13	0.00%
	零件及其它	0.49	0.05	9.72	0.00%
	小 计	7,860.99	-	-	5.45%
麦瑟文集团	花洒及配件	2,750.35	45.73	60.14	1.91%
	淋浴系统及配件	1,672.59	7.95	210.36	1.16%
	升降杆及配件	2,707.23	20.51	132.00	1.88%
	龙头及配件	203.76	0.70	292.26	0.14%
	软管及配件	153.05	6.73	22.75	0.11%
	零件及其它	148.53	40.38	3.68	0.10%
	小 计	7,635.50	-	-	5.30%

④2015 年度

客户名称	产品种类	金额 (万元)	数量 (万套)	单价 (元/套)	比例
摩恩集团	花洒及配件	12,951.19	334.53	38.71	9.84%
	淋浴系统及配件	2,364.22	22.71	104.10	1.80%
	升降杆及配件	1,650.05	32.32	51.05	1.25%
	龙头及配件	1,008.30	44.92	22.45	0.77%
	软管及配件	1,747.72	182.29	9.59	1.33%

	零件及其它	3,456.20	943.43	3.66	2.63%
	小 计	23,177.67	-	-	17.62%
东陶集团	花洒及配件	3,487.97	84.04	41.50	2.65%
	淋浴系统及配件	2,385.75	14.91	159.98	1.81%
	升降杆及配件	289.30	5.63	51.36	0.22%
	龙头及配件	3,099.83	77.92	39.78	2.36%
	软管及配件	917.96	82.84	11.08	0.70%
	零件及其它	717.52	162.72	4.41	0.55%
	小 计	10,898.33	-	-	8.29%
骊住集团	花洒及配件	1,306.66	37.46	34.88	0.99%
	淋浴系统及配件	5,929.72	24.80	239.06	4.51%
	升降杆及配件	779.58	11.28	69.13	0.59%
	龙头及配件	927.98	4.77	194.52	0.71%
	软管及配件	443.34	45.65	9.71	0.34%
	零件及其它	43.80	27.51	1.59	0.03%
	小 计	9,431.08	-	-	7.17%
乐家集团	花洒及配件	1,042.23	40.02	26.04	0.79%
	淋浴系统及配件	2,635.24	14.40	183.05	2.00%
	升降杆及配件	390.71	9.56	40.87	0.30%
	龙头及配件	2,209.60	27.73	79.69	1.68%
	软管及配件	151.67	10.57	14.34	0.12%
	零件及其它	257.40	217.11	1.19	0.20%
	小 计	6,686.85	-	-	5.09%
麦瑟文集团	花洒及配件	2,196.62	42.56	51.61	1.67%
	淋浴系统及配件	1,326.55	7.02	188.94	1.01%
	升降杆及配件	2,521.47	20.63	122.25	1.92%
	龙头及配件	242.05	0.77	314.47	0.18%
	软管及配件	121.21	5.65	21.46	0.09%
	零件及其它	81.35	16.27	5.00	0.06%
	小 计	6,489.26	-	-	4.93%

6、发行人主要产品境外销售情况

(1) 境外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的具体情况如下：

①2018年1-6月

销售区域	产品种类	金额（万元）	数量（万套）	单价（元/套）	比例
欧洲	花洒及配件	4,330.19	149.58	28.95	6.44%
	淋浴系统及配件	17,110.30	83.59	204.69	25.46%
	升降杆及配件	3,504.57	126.24	27.76	5.21%
	龙头及配件	2,548.41	9.81	259.89	3.79%
	软管及配件	1,864.93	243.95	7.64	2.77%
	零件及其它	863.15	116.96	7.38	1.28%
	小 计	30,221.55	-	-	44.97%
北美洲	花洒及配件	17,804.25	382.02	46.61	26.49%
	淋浴系统及配件	558.53	13.81	40.45	0.83%
	升降杆及配件	668.96	10.08	66.36	1.00%
	龙头及配件	1,830.15	18.32	99.91	2.72%
	软管及配件	629.40	55.59	11.32	0.94%
	零件及其它	1,194.87	436.21	2.74	1.78%
	小 计	22,686.16	-	-	33.76%
亚洲（中国境内除外）	花洒及配件	2,850.37	86.45	32.97	4.24%
	淋浴系统及配件	760.92	5.99	126.99	1.13%
	升降杆及配件	255.93	4.14	61.81	0.38%
	龙头及配件	523.49	4.75	110.15	0.78%
	软管及配件	279.43	18.08	15.46	0.42%
	零件及其它	3,878.00	349.61	11.09	5.77%
	小 计	8,548.14	-	-	12.72%
大洋洲	花洒及配件	1,444.74	24.13	59.87	2.15%
	淋浴系统及配件	1,090.04	4.65	234.60	1.62%
	升降杆及配件	1,204.21	8.55	140.92	1.79%
	龙头及配件	119.55	0.30	402.67	0.18%
	软管及配件	93.62	3.26	28.73	0.14%
	零件及其它	70.13	6.27	11.18	0.10%

	小 计	4,022.29	-	-	5.98%
南美洲	花洒及配件	249.73	7.23	34.52	0.37%
	淋浴系统及配件	108.80	2.56	42.45	0.16%
	升降杆及配件	4.06	0.03	133.57	0.01%
	龙头及配件	660.75	9.08	72.78	0.98%
	软管及配件	108.52	10.55	10.29	0.16%
	零件及其它	72.31	34.54	2.09	0.11%
	小 计	1,204.17	-	-	1.79%
非洲	花洒及配件	192.81	7.53	25.59	0.29%
	淋浴系统及配件	67.40	1.59	42.37	0.10%
	升降杆及配件	197.81	3.74	52.86	0.29%
	龙头及配件	25.63	0.24	105.05	0.04%
	软管及配件	40.33	1.58	25.46	0.06%
	零件及其它	1.91	0.32	5.96	0.00%
	小 计	525.91	-	-	0.78%
合 计		67,208.21	-	-	100.00%

注：不同区域同类产品销售单价差异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同类产品系列较多，不同系列、型号产品在成本、单价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上表价格为同类产品在对销售区域的综合平均价格，即该类产品在该区域总销售金额除以总销售数量，下同。

②2017 年度

销售区域	产品种类	金额（万元）	数量（万套）	单价（元/套）	比例
欧洲	花洒及配件	9,783.92	334.42	29.26	7.46%
	淋浴系统及配件	30,758.18	161.75	190.16	23.44%
	升降杆及配件	7,373.75	249.12	29.60	5.62%
	龙头及配件	5,481.55	22.67	241.85	4.18%
	软管及配件	3,842.99	347.23	11.07	2.93%
	零件及其它	1,561.66	241.51	6.47	1.19%
	小 计	58,802.04	-	-	44.81%
北美洲	花洒及配件	38,068.05	845.36	45.03	29.01%
	淋浴系统及配件	2,522.22	17.48	144.29	1.92%
	升降杆及配件	2,012.96	39.92	50.42	1.53%
	龙头及配件	3,348.77	41.74	80.24	2.55%
	软管及配件	1,099.68	75.36	14.59	0.84%

	零件及其它	2,965.40	822.26	3.61	2.26%
	小 计	50,017.07	-	-	38.11%
亚洲（中国境内除外）	花洒及配件	7,883.03	217.98	36.16	6.01%
	淋浴系统及配件	1,268.90	12.82	99.02	0.97%
	升降杆及配件	797.11	13.44	59.31	0.61%
	龙头及配件	1,082.90	10.08	107.46	0.83%
	软管及配件	630.05	37.25	16.91	0.48%
	零件及其它	1,441.64	584.64	2.47	1.10%
	小 计	13,103.63	-	-	9.98%
大洋洲	花洒及配件	2,200.54	39.43	55.81	1.68%
	淋浴系统及配件	1,426.85	6.04	236.25	1.09%
	升降杆及配件	2,237.22	16.87	132.61	1.70%
	龙头及配件	91.88	0.25	370.17	0.07%
	软管及配件	111.46	4.50	24.79	0.08%
	零件及其它	104.42	7.98	13.09	0.08%
	小 计	6,172.37	-	-	4.70%
南美洲	花洒及配件	643.86	17.32	37.18	0.49%
	淋浴系统及配件	87.68	1.86	47.09	0.07%
	升降杆及配件	27.22	0.29	93.73	0.02%
	龙头及配件	648.37	5.17	125.43	0.49%
	软管及配件	197.82	20.91	9.46	0.15%
	零件及其它	200.81	35.57	5.65	0.15%
	小 计	1,805.77	-	-	1.38%
非洲	花洒及配件	454.72	15.64	29.08	0.35%
	淋浴系统及配件	74.17	0.51	144.18	0.06%
	升降杆及配件	580.96	10.54	55.10	0.44%
	龙头及配件	77.90	1.42	54.90	0.06%
	软管及配件	141.55	5.81	24.35	0.11%
	零件及其它	5.02	1.95	2.57	0.00%
	小 计	1,334.31	-	-	1.02%
合 计		131,235.18	-	-	100.00%

③2016 年度

销售区域	产品种类	金额（万元）	数量（万套）	单价（元/套）	比例
欧洲	花洒及配件	7,925.60	274.84	28.84	6.97%

	淋浴系统及配件	28,637.76	148.75	192.52	25.17%
	升降杆及配件	7,080.28	228.22	31.02	6.22%
	龙头及配件	4,057.90	18.76	216.32	3.57%
	软管及配件	3,172.59	301.60	10.52	2.79%
	零件及其它	1,513.34	191.61	7.90	1.33%
	小 计	52,387.47	-	-	46.05%
北美洲	花洒及配件	30,562.56	718.05	42.56	26.87%
	淋浴系统及配件	2,205.89	13.79	159.96	1.94%
	升降杆及配件	1,942.29	39.00	49.80	1.71%
	龙头及配件	2,709.49	34.67	78.14	2.38%
	软管及配件	883.63	63.41	13.93	0.78%
	零件及其它	2,502.41	698.06	3.58	2.20%
	小 计	40,806.27	-	-	35.87%
亚洲（中国境内除外）	花洒及配件	6,091.93	151.53	40.20	5.36%
	淋浴系统及配件	1,340.89	12.21	109.80	1.18%
	升降杆及配件	664.28	11.36	58.46	0.58%
	龙头及配件	578.01	6.06	95.45	0.51%
	软管及配件	427.32	28.75	14.86	0.38%
	零件及其它	612.22	402.52	1.52	0.54%
	小 计	9,714.64	-	-	8.54%
大洋洲	花洒及配件	2,682.44	43.91	61.08	2.36%
	淋浴系统及配件	1,482.74	7.04	210.70	1.30%
	升降杆及配件	2,464.96	18.23	135.19	2.17%
	龙头及配件	67.05	0.20	333.57	0.06%
	软管及配件	113.17	4.68	24.17	0.10%
	零件及其它	148.71	40.35	3.69	0.13%
	小 计	6,959.07	-	-	6.12%
南美洲	花洒及配件	921.03	19.57	47.06	0.81%
	淋浴系统及配件	117.22	2.79	41.94	0.10%
	升降杆及配件	9.69	0.10	96.09	0.01%
	龙头及配件	1,300.80	16.51	78.80	1.14%
	软管及配件	163.59	16.61	9.85	0.14%
	零件及其它	230.96	52.93	4.36	0.20%
	小 计	2,743.29	-	-	2.41%

非洲	花洒及配件	378.18	14.56	25.97	0.33%
	淋浴系统及配件	90.12	0.60	150.71	0.08%
	升降杆及配件	422.20	10.60	39.83	0.37%
	龙头及配件	136.11	2.00	68.06	0.12%
	软管及配件	123.98	5.75	21.55	0.11%
	零件及其它	0.08	0.04	1.75	0.00%
	小 计	1,150.67	-	-	1.01%
合 计	113,761.40	-	-	100.00%	

④2015 年度

销售区域	产品种类	金额（万元）	数量（万套）	单价（元/套）	比例
欧洲	花洒及配件	8,271.20	311.85	26.52	7.94%
	淋浴系统及配件	26,284.21	157.81	166.56	25.22%
	升降杆及配件	8,189.42	272.34	30.07	7.86%
	龙头及配件	5,080.42	25.28	200.99	4.87%
	软管及配件	3,181.36	268.47	11.85	3.05%
	零件及其它	1,101.48	332.66	3.31	1.06%
	小 计	52,108.08	-	-	50.00%
北美洲	花洒及配件	23,717.78	615.24	38.55	22.76%
	淋浴系统及配件	1,269.58	11.96	106.14	1.22%
	升降杆及配件	1,571.46	23.13	67.94	1.51%
	龙头及配件	2,631.24	47.83	55.01	2.52%
	软管及配件	766.50	46.48	16.49	0.74%
	零件及其它	1,982.97	655.18	3.03	1.90%
	小 计	31,939.52	-	-	30.65%
亚洲（中国境内除外）	花洒及配件	5,396.82	153.80	35.09	5.18%
	淋浴系统及配件	1,242.69	11.23	110.62	1.19%
	升降杆及配件	478.37	9.45	50.62	0.46%
	龙头及配件	461.84	6.76	68.28	0.44%
	软管及配件	1,053.02	82.95	12.69	1.01%
	零件及其它	586.01	373.23	1.57	0.56%
	小 计	9,218.75	-	-	8.85%
大洋洲	花洒及配件	2,145.60	41.09	52.21	2.06%
	淋浴系统及配件	1,139.73	5.95	191.53	1.09%
	升降杆及配件	2,256.97	18.13	124.48	2.17%

	龙头及配件	126.63	0.34	370.80	0.12%
	软管及配件	102.42	4.66	21.96	0.10%
	零件及其它	81.09	16.22	5.00	0.08%
	小 计	5,852.44	-	-	5.62%
南美洲	花洒及配件	853.83	17.98	47.49	0.82%
	淋浴系统及配件	85.99	2.00	43.01	0.08%
	升降杆及配件	18.83	0.20	93.79	0.02%
	龙头及配件	2,232.31	27.65	80.73	2.14%
	软管及配件	457.95	40.26	11.38	0.44%
	零件及其它	346.72	82.37	4.21	0.33%
	小 计	3,995.63	-	-	3.83%
非洲	花洒及配件	400.53	14.15	28.31	0.38%
	淋浴系统及配件	108.27	0.53	203.10	0.10%
	升降杆及配件	470.99	12.54	37.55	0.45%
	龙头及配件	61.33	0.26	232.30	0.06%
	软管及配件	59.00	2.45	24.13	0.06%
	零件及其它	0.03	0.01	2.49	0.00%
	小 计	1,100.15	-	-	1.06%
合 计	104,214.57	-	-	100.00%	

(2) 境外销售模式及流程、主要客户

公司境外销售主要通过 IDM 模式、ODM 模式、OEM 模式向客户直接销售，不存在公司自主品牌产品销往境外的情形。公司境外销售流程主要包括：

①客户开发：公司通过积极参与上海国际厨卫展 KBS、德国法兰克福卫浴展 ISH、美国厨卫展 KBIS 等行业组织的各种展会活动展示公司的产品品牌、设计、技术、功能等产品信息，并通过区域市场走访、客户拜访等形式，与有合作意向的客户建立联系。

②客户认证：客户通常会在现场对公司设计能力、工艺水平、生产能力、过程控制、质量管理等多方面进行验厂考核。考核通过后，公司方能成为其合格供应商向其供货。双方通过订立框架协议，正式确立长期合作关系。

③协商送样：公司根据客户产品需求提供报价，双方经谈判协商就产品价格、技术参数、质量要求等方面达成一致后，公司按照客户要求生产出样品，并送交客户进行样品检验测试。

④接单生产：样品测试通过后，客户正式发出产品需求订单，公司销售人员接单后，内部确认产能、生产期等情况，并与客户沟通确认订单交货期，确认后在 SAP 系统内生成销售订单。采购部门按采购计划采购原材料，生产部门制定生产计划并执行生产。

⑤发货收款：产品生产包装后，公司按照约定的交货方式和地点安排物流运输、产品出库和相关的报关。产品交付后，公司按照协议约定的货款结算方式、结算期限收取货款。

公司境外客户主要包括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和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其中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包括摩恩集团（Moen）、东陶集团（TOTO）、骊住集团（Grohe、American Standard 等品牌）、洁碧集团（Waterpik）、乐家集团（Roca）、麦瑟文集团（Methven）、Masco 集团（Delta、Hansgrohe、Bristan 等品牌）等；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包括安达屋、圣戈班集团、翠丰集团等。上述客户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二/（四）/2、行业内的主要企业”中的相关内容。

（五）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塑料米、铜锌合金、五金零配件、橡胶零配件等。其中，塑料米、铜锌合金等原材料均为市场化产品，市场供应充足。公司生产过程中非标件较多，为提升生产效率，公司将所需的五金和橡胶零配件产品图纸交给供应商，供应商严格按照图纸和产品规格要求生产加工，公司与各零配件供应商之间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能够保证所需零配件产品的长期稳定供应。

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中所需耗用的能源主要是电力，以市场价格向当地电力公司采购，供应稳定、充足。

2、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及其占成本的比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金额及其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原材料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五金零配件	17,841.69	29.62%	31,075.67	26.43%
塑料米	5,323.51	8.84%	10,762.78	9.15%
包装材料	4,585.22	7.61%	9,560.98	8.13%
铜锌合金	4,351.04	7.22%	7,941.76	6.75%
电镀材料	2,496.34	4.14%	4,061.61	3.45%
阀芯组件	1,556.27	2.58%	2,369.51	2.02%
橡胶零配件	1,209.00	2.01%	2,222.74	1.89%
其他	4,344.84	7.21%	7,370.24	6.27%
合计	41,707.91	69.25%	75,365.30	64.10%
原材料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五金零配件	23,833.42	24.97%	23,508.31	25.12%
塑料米	8,014.56	8.40%	7,307.03	7.81%
包装材料	7,470.88	7.83%	6,767.62	7.23%
铜锌合金	6,157.17	6.45%	7,069.46	7.55%
电镀材料	3,678.28	3.85%	3,929.50	4.20%
阀芯组件	2,084.45	2.18%	1,872.61	2.00%
橡胶零配件	1,801.69	1.89%	1,616.01	1.73%
其他	6,047.42	6.34%	5,778.96	6.18%
合计	59,087.87	61.90%	57,849.50	61.82%

3、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及其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件，元/吨

原材料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五金零配件	1.07	2.83%	1.04	13.85%	0.91	-8.77%	1.00
塑料米	16,977.92	2.56%	16,554.12	21.05%	13,675.15	-1.55%	13,890.51
铜锌合金	40,000.23	7.88%	37,076.95	27.55%	29,068.91	-6.54%	31,103.28
橡胶零配件	0.11	0.81%	0.11	12.80%	0.10	3.51%	0.10
阀芯组件	17.57	-9.22%	19.36	-2.24%	19.80	1.64%	19.48

注1：公司对外采购的五金零配件、橡胶零配件、阀芯组件规格型号较多，加工流程和工艺复杂程度存在差异，各零配件单价不完全相同，因此平均采购单价波动较大。

注2：公司对外采购的塑料米主要包括ABS、POM、TPR等，均属于石油化工衍生产产品，各种材料的单价不完全相同。

注3：公司对外采购的包装材料、电镀材料种类繁多，计量单位差异较大，无法换算使用统一度量衡，故无法计算平均单价。

4、主要能源的耗用情况

公司生产过程中耗用的能源主要是电力，报告期内公司电力耗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万元）	1,010.64	2,017.55	2,032.88	2,043.72
数量（万度）	1,690.53	3,435.03	3,248.28	3,183.72
单价（元/度）	0.60	0.59	0.63	0.64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1.68%	1.72%	2.13%	2.18%

5、发行人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期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报告期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要材料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2018年1-6月	1	CHI MEI Corporation（奇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塑料米	3,064.03	7.35%
	2	江西伟强铜业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伟强铜业科技有限公司	铜锌合金	2,221.05	5.33%

	3	厦门市鑫五豪工贸有限公司	五金零配件	1,526.80	3.66%
	4	厦门兴程业工贸有限公司	五金零配件	1,418.83	3.40%
	5	余姚市陆埠镇江南铜管五金厂	五金零配件	1,123.39	2.69%
	合计		-	9,354.10	22.43%
2017 年度	1	CHI MEI Corporation (奇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塑料米	6,234.22	8.27%
	2	厦门市鑫五豪工贸有限公司	五金零配件	2,603.00	3.45%
	3	江西伟强铜业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伟强铜业科技有限公司	铜锌合金	2,547.10	3.38%
	4	厦门兴程业工贸有限公司	五金零配件	2,543.73	3.38%
	5	余姚市陆埠镇江南铜管五金厂	五金零配件	1,965.05	2.61%
	合计		-	15,893.10	21.09%
2016 年度	1	CHI MEI Corporation (奇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塑料米	4,150.11	7.02%
	2	厦门瑞易工贸有限公司、福建沃达丰卫浴发展有限公司	五金零配件	1,648.19	2.79%
	3	石狮市华硕五金工艺有限公司	五金零配件	1,591.47	2.69%
	4	余姚市陆埠镇江南铜管五金厂	五金零配件	1,526.96	2.58%
	5	厦门佳斯特金属有限公司	五金零配件	1,520.61	2.57%
	合计		-	10,437.34	17.66%
2015 年度	1	CHI MEI Corporation (奇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塑料米	4,281.64	7.40%
	2	鹤山市金洲铜材实业有限公司	铜锌合金	3,539.95	6.12%
	3	厦门鑫朋工贸有限公司	五金零配件	3,071.13	5.31%
	4	余姚市陆埠镇江南铜管五金厂	五金零配件	1,596.98	2.76%
	5	石狮市华硕五金工艺有限公司	五金零配件	1,542.33	2.67%
	合计		-	14,032.03	24.26%

注：上述采购金额对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进行了合并计算。

公司上述主要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经营者
CHI MEI Corporation (奇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960.1.11	196 亿元新台币	生产、销售 ABS 树脂、PS 树脂、AS 树脂、PC、PCS、合成橡胶、压克力粒、导光板、扩散板及电子化学品等	大股东为泰奇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5.16%
厦门市鑫五豪工贸有限公司	2006.10.16	50 万元	生产、加工、销售锌制水暖器材、五金配件及其他锌合金制品	陈劲草：50% 祝贲军：50%

江西伟强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08.1.21	3,000 万元	研究、开发铜材产品、卫浴产品；生产加工销售铜材及其制品、铝材及其制品，不锈钢制品、塑胶制品、五金配件、水暖器材、锌合金制品等	阮伟光：90% 罗小芳：10%
广东伟强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05.7.25	5,730 万元	研究、开发铜材产品、卫浴产品；生产加工销售铜材及其制品、铝材及其制品，不锈钢制品、塑胶制品、五金配件、水暖器材、锌合金制品	阮伟光：62.22% 罗小芳：37.78%
厦门兴程业工贸有限公司	2012.6.29	100 万元	五金加工	程祥君：80% 程爱华：20%
余姚市陆埠镇江南铜管五金厂	2002.5.31	-	铜管类、铜五金类生产及加工	孙剑
厦门瑞易工贸有限公司	2009.8.26	508 万元	五金零配件加工制造、销售	叶田田：65% 涂仁林：35%
福建沃达丰卫浴发展有限公司	2010.11.18	1,080 万元	五金零配件加工制造、销售	周建兵：100%
石狮市华颐五金工艺有限公司	2005.12.30	450 万元	研究、开发卫浴产品、水暖五金制品加工制造	王少新：80% 王仁周：20%
厦门佳斯特金属有限公司	2007.6.19	50 万元	金属制品生产及零配件加工	叶燕卉：50% 叶丁贵：50%
鹤山市金洲铜材实业有限公司	2005.11.25	500 万元	生产、加工、销售铜材、铜制品、铝材、铝制品、锌合金、锌合金制品、水暖卫浴制品、不锈钢制品、铁制品、塑料制品、五金制品	江清玉：36% 黄宏升：34% 黄宏亮：30%
厦门鑫朋工贸有限公司	2005.11.8	500 万元	制造销售金属制品、工艺美术品、电子产品、建材；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销售；金属铸、锻加工销售	周清风：85% 周明庚：15%

注：CHI MEI CORPORATION（奇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时间、注册资本、主营业务等资料来源于其官方网站及其对外披露的合并财务报告，股权结构为 2018 年 7 月董监大股东持股情况（资料来源：<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46sb05>）。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与上述供应商不存在除购销关系以外的其他任何形式的利益安排。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或者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累计采购金额超过当期采购总额 50% 的情形，也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或者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前五名供应商中未占有任何权益。

（六）发行人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情况

1、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始终坚持“安全生产，重在预防；关爱员工，持续发展”的安全管理方针，制定了规范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实行责任到人的安全生产责任制，有效地提升了公司内部安全管理水平。公司通过了 OHSAS 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特点建立了完善的安全标准化制度和职业健康体系，有效地提高了全体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保障了公司的生产安全和员工的人身安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也未因安全生产问题受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根据厦门市海沧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厦门市思明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厦门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文件，报告期内松霖科技、松霖家居未因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2、环境保护情况

（1）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在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中全力贯彻“预防环境污染，遵守环保法规；推行节能降耗，营造人水共生”的环境管理方针。公司通过了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特点建立了切实可行的环境管理制度，并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执行。

为有效控制环境污染风险，积极响应政府推进环境污染责任险的号召，公司作为厦门市试点企业投保了环境污染责任险。2016 年 10 月，公司在 2015 年度厦门市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工作中被厦门市环境保护局评为市级“环保良好企业”。

(2) 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对各项污染物公司均已采取了有效的控制和处理措施。各污染物对应的主要污染源及处理措施具体如下：

污染物	主要污染源	处理措施
废水	生产废水主要来自产品试水和设备冷却产生的废水、电镀废水；生活废水主要来自卫生间、洗手池、食堂等处	试水废水、冷却水属于清净下水，通过管道直接引至总口排放；电镀废水通过电镀废水处理设施进行分质分流改造后分7系进入各自的废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与经三级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通过市政排污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废气	抛光工序产生的粉尘，电镀工序产生的盐酸雾、硫酸雾、铬酸雾，以及喷漆、注塑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	安装粉尘处理系统，采用旋风除尘和水喷淋除尘法处理粉尘；安装抽风系统收集酸性废气，通过配套的酸雾洗涤塔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安装有机废气净化设施，采用水帘吸收、水喷淋、活性炭吸附工艺处理有机废气
噪声	空压机、破碎机、注塑机、抛光机、水泵、风机等机器设备正常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强度在70-90dB(A)之间	在车间内设置减噪减震设备，采用双层玻璃隔声，密闭厂房隔声，同时加高周围围墙，形成隔声墙，降低对外界的影响
固体废弃物	生产过程汇中产生的废金属和废塑料米边角料、废弃包装物、生活垃圾等，以及电镀污泥、废矿物油等危险废弃物	废金属及废塑料米边角料、废弃包装物均由废品公司回收，生活垃圾交由海沧区环境卫生管理部门统一处理；公司建有专门的危险废弃物暂存场所，危险废弃物委托有资质的处理公司进行安全处置

(3) 公司生产经营中主要排放污染物及排放量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在生产经营中主要排放的污染物及其年排放总量均在排放许可范围内，具体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	排放因子	实际排放量(吨)	总量控制指标(吨/年)	是否满足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2015年度	总镍	0.0249	0.0880	是
	总铬	0.0165	0.0457	是
	总铜	0.0095	0.0700	是
	COD	16.8939	33.6000	是
	氨氮	2.5663	9.4400	是

	粉尘	3.3080	7.5400	是
2016 年度	总镍	0.0216	0.0880	是
	总铬	0.0193	0.0457	是
	总铜	0.0094	0.0700	是
	COD	17.1001	33.6000	是
	氨氮	2.5143	9.4400	是
	粉尘	2.6736	7.5400	是
2017 年度	总镍	0.0231	0.0880	是
	总铬	0.0142	0.0457	是
	总铜	0.0086	0.0700	是
	COD	19.5102	33.6000	是
	氨氮	5.4410	9.4400	是
	粉尘	4.4010	7.5400	是
2018 年 1-6 月	总镍	0.0141	0.0880	是
	总铬	0.0050	0.0457	是
	总铜	0.0050	0.0700	是
	COD	10.1893	33.6000	是
	氨氮	2.3767	9.4400	是
	粉尘	2.2975	7.5400	是

(4) 环保设施其处理能力与实际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处理能力与实际运行情况如下：

主要环保设施	处理污染物	处理方法	处理能力	实际运行情况
工业水处理站 1	总镍、总铬、总铜、六价铬等污染物	生产废水分类收集到各类废水池，进行氧化、还原、加碱、PAC、PAM 沉淀处理，上清液达标后排入排污管网，污泥经压滤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840 吨/天	运行正常
生活废水生化系统	COD、氨氮、悬浮物等污染物	生活废水统一收集到废水池，经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沉淀处理达标后排入排污管网	400 吨/天	运行正常
工业水处理站 2	总铜、COD、氨氮、悬浮物等污染物	生产废水统一收集到废水池，经 PH 调整、沉淀、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沉淀处理，上清液达标后排入排污管网，污泥经压滤后	150 吨/天	运行正常

		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喷淋粉尘处理塔	粉尘等污染物	通过抽风系统，由导引风管收集，经旋风除尘、水喷淋处理达标后直接排放	80,747m ³ /h	运行正常

除上述主要环保设施外，公司其他环保设施还包括酸雾废气处理塔、有机废气塔、抛光除尘系统、铸造除尘系统等，主要用来处理生产过程中少量产生的铬酸雾、硫酸雾、氯化氢、有机废气（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等）、颗粒物等污染物，各项环保设施处理能力充足、运行正常，能有效地满足公司的环保需求。

3、环保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因环境保护原因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书第九节“二/（一）环保处罚”。

4、环保费用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入主要用于购买环保材料、环保工程设施折旧、支付危废处理费用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环保投入	479.78	1,073.59	1,051.11	1,030.67
其中：环保设施折旧	155.39	312.63	269.61	187.29
危废处理费	111.06	171.32	264.25	339.85
环保材料	95.11	293.09	265.94	282.50
其他	118.22	296.55	251.32	221.02
主营业务收入	85,467.01	169,563.24	144,248.64	131,621.82
环保投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0.56%	0.63%	0.73%	0.78%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环保投入较为平稳，与各期排污量匹配。

五、发行人主要资产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以及运输工具等，均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必须的资产，各类资产的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整体利用率较高。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净值为 33,984.87 万元，总体成新率为 51.28%，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170.75	6,157.22	19,013.53	75.54%
通用设备	2,213.01	1,723.04	489.97	22.14%
专用设备	37,731.03	23,526.81	14,204.22	37.65%
运输工具	1,156.64	879.49	277.15	23.96%
合计	66,271.43	32,286.56	33,984.87	51.28%

1、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所有权人
1	注塑机	174	3,381.48	1,613.50	47.72%	松霖科技
2	表面处理设备	12	3,115.44	1,263.26	40.55%	松霖科技
3	抛光主设备	13	658.97	480.13	72.86%	松霖科技
4	五金切削加工设备	4	287.91	101.23	35.16%	松霖科技
5	环保设备	4	563.07	189.05	33.58%	松霖科技
6	铸造主设备	3	372.70	63.40	17.01%	松霖科技
7	注塑辅助设备	5	195.21	125.26	64.17%	松霖科技
8	产品自动装配设备	4	376.24	354.05	94.10%	松霖科技
9	产品焊接设备	2	135.56	70.93	52.33%	松霖科技
10	3D 打印机	1	56.41	48.96	86.80%	松霖科技
11	检测设备	1	58.12	54.28	93.40%	松霖科技

12	板式加工设备	3	353.87	234.56	66.29%	松霖家居
13	环保设备	2	209.07	56.85	27.19%	松霖家居
14	抛光主设备	2	140.40	92.78	66.08%	松霖家居
15	五金切削加工设备		66.67	58.42	87.63%	松霖家居
合计		-	9,971.12	4,806.67	48.21%	-

2、房屋建筑物

(1) 自有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取得房屋产权证明的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产权证号	所有权人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权属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9768号	松霖科技	海沧区阳光西路298号(A、B厂房)	34,249.96	2054.12.13	无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9764号	松霖科技	海沧区阳光西路298号(C厂房)	14,554.96	2054.12.13	无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9769号	松霖科技	海沧区阳光西路298号(D厂房)	14,614.81	2054.12.13	无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9771号	松霖科技	海沧区阳光西路298号(抛光车间)	2,930.01	2054.12.13	无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9766号	松霖科技	海沧区阳光西路298号(综合楼)	7,188.38	2054.12.13	无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9776号	松霖科技	海沧区阳光西路298号(办公楼)	6,594.94	2054.12.13	无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9761号	松霖科技	海沧区西园路82号(厂房)	43,782.66	2059.9.29	无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9774号	松霖科技	海沧区西园路82号(研发楼、综合楼)	9,086.24	2059.9.29	无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102618号	松霖科技	思明区仙岳路293号之22	411.61	2060.7.1	无
湘(2017)长沙市不动产权第0247162号	松霖科技	芙蓉中路一段416号泊富商业广场21024	139.62	2050.11.30	无
川(2017)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299002号	松霖科技	武侯区领事馆路7号1栋2单元20层2007号	163.72	2049.8.6	无
苏(2017)宁建不动产权第0126800号	松霖科技	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312室	107.87	2048.7.22	无
陕(2017)西安市不动产权第1384752号	松霖科技	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一路以北、太华北路以东、凤城二路以南1幢10806室	153.18	-	无

(2) 租用房屋建筑物

① 租赁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租用的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I、2017年2月23日，蔡志伟与出租方蔡志强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由蔡志伟租赁其富山花园二期高层项目的商业物业（位于厦门市湖滨南路705号27、28、29号店面及湖滨南路803号商场04、05、06、07单元），租赁期限自2017年2月24日至2019年12月31日，租赁总面积为1,955.04平方米。

2017年2月23日，松霖有限作为承租方与蔡志伟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由松霖有限租赁位于厦门市湖滨南路705号27、28、29号店面及湖滨南路803号商场04、05、06、07单元用于经营卫浴用品、日用品及零配件零售。租赁期限自2017年2月24日至2019年12月31日，租赁总面积为1,955.04平方米，2017年2月24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月租金为196,109.00元，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间月租金为203,953.00元，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月租金为212,112.00元。

上述转租事宜已取得房屋所有权人蔡志强不可撤销同意转租证明。

II、2017年6月15日，松霖有限作为承租方与出租方人水科技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及《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约定由松霖有限租赁其位于海沧区坪埕北路7号第三层、第四层及第五层，海沧区坪埕北路11号第一层房屋用于生产经营。租赁期限自2017年6月15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月租金为16元/平方米，租赁面积以松霖有限每月实际使用的面积进行结算。

III、2017年6月27日，松霖有限作为承租方与出租方厦门海投供应链运营有限公司签署了《厦门服务外包产业园写字楼租赁合同》，约定由松霖有限租赁其位于厦门市海沧区厦门海沧保税港区厦门服务外包产业园9地块E幢厂房（门牌号为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保税港区）海景东路18号4楼A06（单元号））用作住所、经营场所。租赁期限自2017年6月28日起至2019年6月27日，租赁面积为51.54平方米，月租金为20元/平方米。

IV、2017年7月1日，松霖科技作为承租方与出租方人水科技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及《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约定由松霖科技租赁其位于海沧区

坪埕北路 15 号（大生产车间）第三层、第四层用于生产经营。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月租金为 16 元/平方米，租赁面积以松霖科技每月实际使用的面积进行结算。

V、2017 年 10 月 1 日，松霖科技作为承租方与出租方人水科技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及《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约定由松霖科技租赁其位于海沧区坪埕北路 1 号（小生产车间 1-1#）第三层用于生产经营。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月租金为 16 元/平方米，租赁面积以松霖科技每月实际使用的面积进行结算。

VI、2017 年 6 月 15 日，松霖家居作为承租方与出租方人水科技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及《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约定由松霖家居租赁其位于海沧区坪埕北路 3 号；海沧区坪埕北路 7 号第一层；海沧区坪埕北路 11 号第二层、第三层、第四层、第五层用于生产经营。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6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月租金为 16 元/平方米，租赁面积以松霖家居每月实际使用的面积进行结算。

VII、2018 年 4 月 2 日，松霖家居作为承租方与出租方人水科技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及《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约定由松霖家居租赁其位于海沧区坪埕北路 7 号二层 211 室用于生产经营。租赁期限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月租金为 16 元/平方米，租赁面积以松霖家居每月实际使用的面积进行结算。

VIII、2018 年 4 月 10 日，松霖家居作为承租方与出租方人水科技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及《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约定由松霖家居租赁其位于海沧区坪埕北路 13 号房屋用于办公。租赁期限自 2018 年 4 月 1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月租金为 16 元/平方米，租赁面积以松霖家居每月实际使用的面积进行结算。

VIII、2008 年 3 月 14 日，意大利松霖作为承租方与出租方 Parco della Vittorio srl 签署了《非居住用途房产租赁合同》，约定由意大利松霖租赁其位于意大利 Borgosesia (VC)-Via Varallo, 35(cap 13011)的房产用于办公。租赁期限自 2008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3 月 30 日，期限届满后如双方均未提出不再延期则租赁期限

自动延期 6 年，租赁总面积为 165 平方米，第一年租金为 18,000.00 欧元（增值税另算），第二年及以后租金为 19,500.00 欧元（增值税另算），租金应在每年初按照意大利国家统计局（ISTAT）所提供的上一年度消费价格变动数值的 75% 进行上浮调整。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所承租房屋建筑物权利人中，除人水科技为实际控制人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实际控制的企业外，其他租赁房屋建筑物的权利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②公司租赁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建筑物情况及其影响

松霖有限向出租方厦门海投供应链运营有限公司租赁的房屋建筑物，其出租方厦门海投供应链运营有限公司对该建筑物之土地拥有所有权，持有《厦门市土地房屋权证》（厦国土房证第地 00010825 号），地上建筑物已经厦门市建设与管理局竣工验收合格，办理了竣工验收备案证明（350200200806241840），目前尚未办理房屋建筑物产权登记手续。该租赁场所仅用作工商登记住所，租赁面积为 51.54 平方米，公司未在上述租赁场所内办公、生产或开展其他任何形式的经营活动，可随时迁出，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具有重大影响。

除上述租赁事项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租赁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建筑物。

根据《物权法》的规定：“不动产物权的设立、变更、转让和消灭，经依法登记，发生法律效力；未经登记，不发生法律效力，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根据《合同法》规定：“无处分权的人处分他人财产，经权利人追认或者无处分权的人订立合同后取得处分权的，该合同有效。”、“因第三人主张权利，致使承租人不能对租赁物使用、收益的，承租人可以要求减少租金或者不支付租金。第三人主张权利的，承租人应当及时通知出租人。”

因此，公司向厦门海投供应链运营有限公司租赁尚未取得权属证明的房产，存在因有权第三方主张权利而导致租赁合同被撤销或被有权机关认定为无效的风险，但公司作为承租方可要求减少租金或者不支付租金，且出租方厦门海投供应链运营有限公司拥有土地使用权，已办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手续，因此上述租赁被撤销或被认定无效的风险较低。

公司向厦门海投供应链运营有限公司租赁尚未取得权属证明的房产除因无法办理房屋租赁备案而存在被行政处罚的风险外，不存在其他行政处罚风险。截至目前，公司未因租赁未取得权属证明的房屋而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也未因上述房屋租赁而与出租人或有权第三方产生纠纷。

经核查，除出租方厦门海投供应链运营有限公司未取得权属证书外，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租赁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建筑物。发行人向厦门海投供应链运营有限公司租赁尚未取得权属证明的房产，存在因有权第三方主张权利而导致租赁合同被撤销或被有权机关认定为无效而不能正常租赁的风险，但鉴于：

(1) 出租方厦门海投供应链运营有限公司已取得土地使用权，并已办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手续，该项租赁被撤销或被认定无效的风险较低；(2) 发行人上述租赁房产仅用作工商登记住所，未在上述租赁场所内办公、生产或开展其他任何形式的经营活动，可随时迁出，搬迁成本较低。因此，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向厦门海投供应链运营有限公司租赁尚未取得权属证明的房产不会对发行人的持续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③公司租赁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情况及其影响

公司向蔡志伟、厦门海投供应链运营有限公司租赁的房屋建筑物尚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公司向蔡志伟租赁的房屋系由蔡志伟向房屋所有权人蔡志强租赁后转租，蔡志强已依法取得《不动产权证书》，该项转租事宜也已取得房屋所有权人蔡志强不可撤销同意转租证明。该租赁事项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主要是由于出租方、房屋所有权人出租时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公司向厦门海投供应链运营有限公司租赁的房屋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主要是由于出租方尚未办理租赁房屋建筑物的产权登记手续，无法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

根据《城市房地产管理法》规定：“房屋租赁，出租人和承租人应当签订书面租赁合同，约定租赁期限、租赁用途、租赁价格、修缮责任等条款，以及双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并向房产管理部门登记备案。”

根据《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规定：“房屋租赁合同订立后三十日内，房屋租赁当事人应当到租赁房屋所在地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以及“违反本办法第十四条第一款、第十九条

规定的，由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个人逾期不改正的，处以一千元以下罚款；单位逾期不改正的，处以一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四条的规定：“当事人以房屋租赁合同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登记备案手续为由，请求确认合同无效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当事人约定以办理登记备案手续为房屋租赁合同生效条件的，从其约定。但当事人一方已经履行主要义务，对方接受的除外。”

公司与房屋出租方签署的房屋租赁合同中均未规定以办理房屋登记备案手续为房屋租赁合同生效条件。因此，根据上述规定，公司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登记手续并不会影响房屋租赁合同的效力，但公司存在因未及时办理房屋租赁备案登记手续而被处罚的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未因租赁房屋发生过任何纠纷或受到政府部门的调查、处罚，部分租赁房屋不能提供权属证明或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手续未影响公司实际使用该等房产，不存在违反《首发办法》第十八条第二款的规定：“发行人不得有下列情形：（二）最近 36 个月内违反工商、税收、土地、环保、海关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

针对公司租赁房产可能面临的风险，公司控股股东香港松霖集团，实际控制人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已分别出具以下承诺：“若因他人主张权利或有权部门行使职权而导致发行人报告期内所签相关房屋租赁合同无效或产生纠纷，导致发行人被有权部门处罚、被他人追索或需要搬迁的，本公司/本人愿意无条件地代发行人承担罚款及相应责任，并赔偿其由此可能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且自愿放弃向发行人追偿的权利。”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房屋租赁对应房屋租赁合同的内容和形式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合法有效。部分租赁房屋未办理租赁备案系因出租方、产权人未进行租赁备案或出租方尚未取得权属证明所致，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手续的瑕疵不会影响房屋租赁合同的效力，不会对发行人

实际使用该等房产造成实质性的法律障碍，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发行人律师认为：除人水科技外，发行人所承租房屋建筑物的权利人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除已披露的无权属证书的租赁建筑物外，发行人所承租房屋建筑物的出租人均已取得权属证书；若无权属证书租赁建筑物不能正常租赁，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除已披露的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的情形外，发行人所承租房屋建筑物均已按照国家和当地的相关规定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的，发行人作为承租人、房屋租赁当事人，可能会被房屋主管部门处以较小数额的罚款，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风险，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障碍。

（二）主要无形资产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有注册商标、专利技术、著作权以及土地使用权。

1、注册商标

（1）境内注册商标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境内拥有 90 项注册商标，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图例	注册证号	权利期限	所有权人	类别	取得方式
1		20450143	2017.8.14-2027.8.13	松霖科技	第 6 类	原始取得
2		18263129	2016.12.14-2026.12.13	松霖科技	第 6 类	原始取得
3		12615442	2014.10.14-2024.10.13	松霖科技	第 6 类	原始取得
4		12614947	2014.10.14-2024.10.13	松霖科技	第 6 类	原始取得
5		7055574	2011.11.14-2021.11.13	松霖科技	第 6 类	受让取得
6		1418298	2010.7.7-2020.7.6	松霖科技	第 6 类	受让取得
7		1418299	2010.7.7-2020.7.6	松霖科技	第 6 类	受让取得
8		1418300	2010.7.7-2020.7.6	松霖科技	第 6 类	受让取得
9		20451122	2017.10.21-2027.10.20	松霖科技	第 7 类	原始取得

10	松霖	20450392	2017.8.14-2027.8.13	松霖科技	第7类	原始取得
11	松霖	17451512	2016.9.14-2026.9.13	松霖科技	第7类	原始取得
12	SOLUX	17451499	2016.11.14-2026.11.13	松霖科技	第7类	原始取得
13	松霖	20450518	2017.8.14-2027.8.13	松霖科技	第8类	原始取得
14	松霖	17451511	2016.9.14-2026.9.13	松霖科技	第8类	原始取得
15	Solex 松霖	12207184	2015.3.21-2025.3.20	松霖科技	第8类	原始取得
16	松霖	20450672	2017.8.14-2027.8.13	松霖科技	第9类	原始取得
17	松霖	17451510	2016.10.21-2026.10.20	松霖科技	第9类	原始取得
18	SOLUX	20451372	2017.8.14-2027.8.13	松霖科技	第10类	原始取得
19	松霖	17451509	2016.9.14-2026.9.13	松霖科技	第10类	原始取得
20	Solex	7070507	2012.6.21-2022.6.20	松霖科技	第11类	受让取得
21	松霖	17451508	2016.10.21-2026.10.20	松霖科技	第11类	原始取得
22	SOLUX	12615311	2014.10.14-2024.10.13	松霖科技	第11类	原始取得
23	松霖	12614535	2014.10.14-2024.10.13	松霖科技	第11类	原始取得
24	SOLUX 松霖	10171545	2013.1.14-2023.1.13	松霖科技	第11类	受让取得
25	SOLUX	9090948	2012.4.21-2022.4.20	松霖科技	第11类	受让取得
26	松霖	7055580	2012.4.21-2022.4.20	松霖科技	第11类	受让取得
27	Solex	1730450	2012.3.14-2022.3.13	松霖科技	第11类	受让取得
28	Solux	1418508	2010.7.7-2020.7.6	松霖科技	第11类	受让取得
29	松霖	20450679	2017.8.14-2027.8.13	松霖科技	第16类	原始取得
30	松霖	17451507	2016.9.14-2026.9.13	松霖科技	第16类	原始取得
31	松霖	17451506	2016.9.14-2026.9.13	松霖科技	第17类	原始取得
32	SOLUX	17451498	2016.11.28-2026.11.27	松霖科技	第17类	原始取得
33	SOLUX 松霖	12614070	2014.10.14-2024.10.13	松霖科技	第17类	原始取得
34	Solex	1410667	2010.6.21-2020.6.20	松霖科技	第17类	受让取得
35	Solex 松霖	1410666	2010.6.21-2020.6.20	松霖科技	第17类	受让取得
36	Solux	1410665	2010.6.21-2020.6.20	松霖科技	第17类	受让取得
37	SOLUX	20451331	2017.8.14-2027.8.13	松霖科技	第18类	原始取得
38	松霖	20450838	2017.8.14-2027.8.13	松霖科技	第18类	原始取得
39	松霖	17451505	2016.10.21-2026.10.20	松霖科技	第18类	原始取得
40	SOLUX	17451497	2016.9.14-2026.9.13	松霖科技	第18类	原始取得

41		12614354	2014.10.14-2024.10.13	松霖科技	第 18 类	原始取得
42		20451577	2017.8.14-2027.8.13	松霖科技	第 19 类	原始取得
43		20469205	2017.8.14-2027.8.13	松霖科技	第 20 类	原始取得
44		17451504	2016.9.14.-2026.9.13	松霖科技	第 20 类	原始取得
45		17451496	2016.9.14.-2026.9.13	松霖科技	第 20 类	原始取得
46		14227169	2015.5.7.-2025.5.6	松霖科技	第 20 类	原始取得
47		14227168	2015.5.7 -2025.5.6	松霖科技	第 20 类	原始取得
48		13384664	2015.2.14-2025.2.13	松霖科技	第 20 类	原始取得
49		12614047	2014.10.14-2024.10.13	松霖科技	第 20 类	原始取得
50		9092590	2012.2.7 -2022.2.6	松霖科技	第 20 类	受让取得
51		7055587	2013.12.14-2023.12.13	松霖科技	第 20 类	原始取得
52		1419845	2010.7.14-2020.7.13	松霖科技	第 20 类	受让取得
53		1410811	2010.6.21-2020.6.20	松霖科技	第 20 类	受让取得
54		1410801	2010.6.21-2020.6.20	松霖科技	第 20 类	受让取得
55		20469203	2017.8.14-2027.8.13	松霖科技	第 21 类	原始取得
56		17451503	2016.9.14-2026.9.13	松霖科技	第 21 类	原始取得
57		17451495	2016.9.14-2026.9.13	松霖科技	第 21 类	原始取得
58		12614995	2014.10.14-2024.10.13	松霖科技	第 21 类	原始取得
59		12614976	2014.10.14-2024.10.13	松霖科技	第 21 类	原始取得
60		9092608	2012.2.7-2022.2.6	松霖科技	第 21 类	受让取得
61		7055564	2013.12.14-2023.12.13	松霖科技	第 21 类	原始取得
62		1416876	2010.7.7-2020.7.6	松霖科技	第 21 类	受让取得
63		1416872	2010.7.7-2020.7.6	松霖科技	第 21 类	受让取得
64		1350645	2010.1.7-2020.1.6	松霖科技	第 21 类	受让取得
65		1416862	2010.7.7-2020.7.6	松霖科技	第 21 类	受让取得
66		20451605	2017.8.14-2027.8.13	松霖科技	第 24 类	原始取得
67		17451502	2016.11.14-2026.11.13	松霖科技	第 24 类	原始取得
68		17451494	2017.8.14-2027.8.13	松霖科技	第 24 类	原始取得
69		12615026	2014.10.14-2024.10.13	松霖科技	第 24 类	原始取得
70		12614410	2015.3.21-2025.3.20	松霖科技	第 24 类	原始取得

71	松霖	20450974	2017.8.14-2027.8.13	松霖科技	第 26 类	原始取得
72	松霖	17451501	2016.9.14-2026.9.13	松霖科技	第 27 类	原始取得
73	SOLUX	17451493	2016.10.7-2026.10.6	松霖科技	第 27 类	原始取得
74	SOLUX 松霖	12614305	2014.10.14-2024.10.13	松霖科技	第 27 类	原始取得
75	松霖	17451500	2016.9.14-2026.9.13	松霖科技	第 34 类	原始取得
76	SOLUX	17451492	2016.9.14-2026.9.13	松霖科技	第 34 类	原始取得
77	SOLUX	20866679	2018.4.14-2028.4.13	松霖科技	第 35 类	原始取得
78	SOLUX	12615475	2014.10.14-2024.10.13	松霖科技	第 35 类	原始取得
79	Solex	9094635	2014.4.7-2024.4.6	松霖科技	第 35 类	原始取得
80	CLEASE 易洁	7988994	2013.8.7-2023.8.6	松霖家居	第 6 类	受让取得
81	Cleace	8831827	2011.11.28-2021.11.27	松霖家居	第 7 类	受让取得
82	易洁	8832734	2012.2.14-2022.2.13	松霖家居	第 11 类	受让取得
83	Cleace	8831314	2011.11.21-2021.11.20	松霖家居	第 11 类	受让取得
84	易洁	7989037	2011.6.14-2021.6.13	松霖家居	第 11 类	受让取得
85	E-SHOWER 速浴乐	5622943	2009.9.28-2019.9.27	松霖家居	第 11 类	受让取得
86	CLEASE 易洁	7989045	2011.2.28-2021.2.27	松霖家居	第 20 类	受让取得
87	Cleace 易洁	8831106	2012.2.14-2022.2.13	松霖家居	第 21 类	受让取得
88	易洁	7989110	2011.2.28-2021.2.27	松霖家居	第 21 类	受让取得
89	CLEASE	7989067	2011.2.28-2021.2.27	松霖家居	第 21 类	受让取得
90	CLEASE	7989135	2011.3.14-2021.3.13	松霖家居	第 35 类	受让取得

注：上述第 64 项核定使用商品/服务项目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核定使用商品类别仍为第 21 类，目前尚未取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核发的商标注册证。

(2) 境外注册商标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意大利松霖在境外拥有 4 项注册商标，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图例	注册证号	注册日期	注册国家或地区	类别	取得方式
1	OUTRI	007437015	2009.7.21	欧盟	第 11 类	原始取得
2	SOLUX	007433345	2009.7.21	欧盟	第 11 类	原始取得

3	Solex	007011943	2009.9.18	欧盟	第 11 类	原始取得
4	SOLUX	013516992	2015.5.19	欧盟	第 20、21 类	原始取得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上述商标均合法有效，不存在到期或因欠缴相关费用而被注销、终止等异常情况，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或法律纠纷，公司及其子公司可合法正常使用上述商标，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2、专利技术

(1) 境内专利技术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境内已获授权的专利权共 618 项，其中发明专利 197 项，实用新型专利 207 项，外观设计专利 214 项（其中有 46 项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因计划放弃专利权而未在规定期限内缴纳年费）。公司境内发明专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1	一种排冷切换阀和组合花洒	ZL201610454322.2	2016.6.2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	一种浴缸排冷装置	ZL201610234790.9	2016.4.1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	一种产生扇形抖动颗粒水的出水装置和花洒	ZL201610183475.8	2016.3.2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	一种双水路出水阀芯	ZL201510500426.8	2015.8.14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	一种轴向出水阀芯	ZL201510500583.9	2015.8.14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	双功能按键切换花洒	ZL201510340491.9	2015.6.1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7	带气泡水和非气泡水的出水装置	ZL201510340537.7	2015.6.1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8	喷枪	ZL201510101956.5	2015.3.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9	一种多功能花洒	ZL201510057834.0	2015.2.4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0	带排冷水功能的控制阀及切换阀装置	ZL201510022883.0	2015.1.1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1	一种快速拆装花洒	ZL201410852832.6	2014.12.3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2	用于水路领域的带吸气防爆提醒机构	ZL201410840500.6	2014.12.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3	控制阀及包括该控制阀的花洒	ZL201410843529.X	2014.12.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4	出水装置及包括该出水装置的花洒	ZL201410826220.X	2014.12.2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5	沐浴装置	ZL201410826326.X	2014.12.2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6	吸气止逆装置	ZL201410313188.5	2014.7.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7	一种快速拆装墙座组件及装拆方法及升降杆	ZL201410283221.4	2014.6.2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8	一种出水装置及控制出水装置的方法	ZL201410275461.X	2014.6.1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9	出水切换装置	ZL201410275371.0	2014.6.1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0	一种控制水路温度的方法及采用该方法的温控装置	ZL201410252014.2	2014.6.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1	带切换功能的定温止水装置	ZL201410128355.9	2014.4.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2	一种出水装置	ZL201410129970.1	2014.4.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3	一种排冷出水装置	ZL201410126038.3	2014.3.3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4	一种拨钮切换手柄花洒	ZL201410130648.0	2014.3.24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5	带清洁功能的出水装置	ZL201410107030.2	2014.3.2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6	节水装置	ZL201410090700.4	2014.3.1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7	漏水检测装置、出水装置及漏水检测方法	ZL201410081938.0	2014.3.7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8	一种智能温控阀装置及其控制方法	ZL201310754869.0	2013.12.3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9	龙头套筒的快速安装结构及其安装方法	ZL201310755288.9	2013.12.3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0	暗装预埋下主体	ZL201310740606.4	2013.12.27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1	暗装预埋组件	ZL201310743887.9	2013.12.27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2	一种水路切换机构及使用该机构的头部花洒	ZL201310731614.2	2013.12.2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3	一种可切换水量的节水起泡器	ZL201310731765.8	2013.12.2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4	出水整流器	ZL201310731851.9	2013.12.2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5	水温选择开关阀及其工作方法	ZL201310697903.5	2013.12.1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6	一种旋转淋浴喷头	ZL201310684416.5	2013.12.13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7	一种水路切换机构	ZL201310680283.4	2013.12.1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8	一种防爆球头	ZL201310673874.9	2013.12.1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9	一种插入式安装墙座结构	ZL201310673658.4	2013.12.1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0	顶喷和手持花洒组合的淋浴系统	ZL201310513988.7	2013.10.2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1	一种流量切换装置	ZL201310514150.X	2013.10.2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2	一种侧喷花洒	ZL201310514215.0	2013.10.2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3	一种组合先导阀结构及其应用该结构的淋浴系统	ZL201310462660.7	2013.9.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4	一种先导阀切换机构及其应用该机构的淋浴系统	ZL201310462694.6	2013.9.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5	一种先导阀切换机构及其应用该机构的组合花洒	ZL201310463810.6	2013.9.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6	分水件及设有该分水件结构的花洒	ZL201310339464.0	2013.8.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7	手柄旋转切换花洒	ZL201310202131.3	2013.5.27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8	杠杆式切换阀	ZL201310200263.2	2013.5.24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49	按钮切换机构及其花洒	ZL201310187576.9	2013.5.2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0	一种复合旋转出水组件	ZL201310183125.8	2013.5.1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1	多出水功能花洒	ZL201310167222.8	2013.5.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2	吸附装置	ZL201310048085.6	2013.2.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3	用于水路领域的吸气防爆机构	ZL201310048431.0	2013.2.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4	一种拉动切换出水终端	ZL201310048434.4	2013.2.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5	脉动式负压按摩器及出水装置	ZL201310048971.9	2013.2.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6	一种水路切换机构及花洒	ZL201310049079.2	2013.2.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7	水路切换装置及花洒	ZL201310044965.6	2013.2.4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8	一种可分质供水的集成式滤芯	ZL201210583416.1	2012.12.28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59	面盖可拆卸花洒	ZL201210483125.5	2012.11.23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0	香熏花洒	ZL201210466969.9	2012.11.1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1	一体式节水起泡器	ZL201210429976.1	2012.10.2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2	无线遥控花洒	ZL201210433893.X	2012.10.2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3	撕开式易拆卸花洒	ZL201210401996.8	2012.10.1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4	一种液晶显示花洒	ZL201210270004.2	2012.7.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5	一种能自动复位的按钮切换阀组及应用该阀组的花洒	ZL201210181481.1	2012.6.4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6	防爆球头	ZL201210144519.8	2012.5.1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7	一种推钮切换阀组及其应用该阀组的花洒	ZL201210145526.X	2012.5.1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8	一种便捷吸气出水装置	ZL201210053919.8	2012.3.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9	能拆卸式面盖花洒	ZL201210031170.7	2012.2.1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70	淋浴系统的去残留水装置	ZL201110451652.3	2011.12.29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71	双控阀	ZL201110451682.4	2011.12.29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72	双控沐浴器	ZL201110452009.2	2011.12.29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73	按钮切换水路阀组	ZL201110440755.X	2011.12.23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74	智能反馈切换水路机构及方法	ZL201110440909.5	2011.12.23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75	具有轮换出水功能的花洒	ZL201110430223.8	2011.12.2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76	水路切换阀组及应用该阀组的花洒	ZL201110398114.2	2011.12.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77	带花洒插座的埋墙式龙头	ZL201110393511.0	2011.12.1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78	出水双控开关装置	ZL201110393515.9	2011.12.1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79	水路切换装置	ZL201110399257.5	2011.12.1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80	面盖隐藏式花洒	ZL201110386730.6	2011.11.2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81	排残留水吸气止逆机构	ZL201110250665.4	2011.8.2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82	气水混合起泡器	ZL201110223778.5	2011.8.4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83	级联组合花洒	ZL201110224858.2	2011.8.3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84	带发光效果的起泡装置	ZL201110211001.7	2011.7.27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85	水路整流装置	ZL201110187152.3	2011.7.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86	吸气聚焦型喷洒装置	ZL201110178685.5	2011.6.2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87	快装三通接头	ZL201110158189.3	2011.6.13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88	一种振动提示马桶盖板	ZL201110128251.4	2011.5.17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89	高温保护阀及其应用之花洒	ZL201110120276.X	2011.5.1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90	切换水路装置	ZL201110086806.3	2011.4.7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91	排水装置	ZL201110086351.5	2011.4.6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92	净水器装置	ZL201110086353.4	2011.4.6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93	一种自动回位切换装置	ZL201110082054.3	2011.4.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94	点触碰切换花洒	ZL201110083213.1	2011.4.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95	易于清洗的温控龙头	ZL201110066977.X	2011.3.18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96	能切换水路调节流量的装置	ZL201110061722.4	2011.3.1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97	中空显示花洒	ZL201110059807.9	2011.3.1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98	点触碰切换机构	ZL201110060540.5	2011.3.1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99	一种浴缸龙头用低压快速溢流水装置	ZL201110040929.3	2011.2.1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00	按摩水机构及其水转子组件	ZL201110040202.5	2011.2.17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01	带挡圈起泡器	ZL201110039642.9	2011.2.1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02	一种延时关闭阀	ZL201110033656.X	2011.1.30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03	一种凸轮切换阀	ZL201110022816.0	2011.1.18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04	一种花洒	ZL201110001324.3	2011.1.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05	用于花洒的可拆卸装置	ZL201010620854.1	2010.12.3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06	一种起泡器	ZL201010620862.6	2010.12.3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07	一种管内冲孔装置	ZL201010620865.X	2010.12.31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08	一种拍板切换花洒	ZL201010618442.4	2010.12.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09	拼接花洒	ZL201010618458.5	2010.12.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10	一种起泡器	ZL201010612436.8	2010.12.2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11	一种起泡器	ZL201010614602.8	2010.12.2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12	一种节水止逆阀	ZL201010603122.1	2010.12.23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13	具有刀片水和瀑布水出水功能的龙头	ZL201010603315.7	2010.12.23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14	按压切换水路机构	ZL201010596272.4	2010.12.2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15	一种出脉动喷溅水的机构	ZL201010570813.6	2010.12.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16	一种直通旋转切换阀	ZL201010566887.2	2010.11.30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17	滚球控制出水机构	ZL201010567315.6	2010.11.30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18	一种具多种出水模式的厨房花洒	ZL201010551034.1	2010.11.18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19	水位检测龙头	ZL201010533285.7	2010.11.4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20	一种起泡器及其气泡水出水方法	ZL201010529420.0	2010.11.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21	一种延时冲洗阀	ZL201010518749.7	2010.10.25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22	按钮切换出水机构及其切换方法	ZL201010501317.5	2010.10.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23	一种多功能出水龙头	ZL201010501326.4	2010.10.9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24	多功能出水机构	ZL201010500197.7	2010.10.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25	按钮切换三通阀	ZL201010297035.8	2010.9.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26	卡动式滑座	ZL201010293715.2	2010.9.27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27	净水器及用于净水器的流体均匀组件	ZL201010285335.4	2010.9.17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28	红外感应节水龙头	ZL201010276988.6	2010.9.8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29	自动感应节水龙头	ZL201010277012.0	2010.9.8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30	用于卫浴领域的富气喷溅组件	ZL201010266605.7	2010.8.27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31	一种旋转式切换阀	ZL201010260939.3	2010.8.24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32	一种水龙头	ZL201010260226.7	2010.8.23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33	旋转切换出水机构	ZL201010260227.1	2010.8.23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34	能控制水温和流量的出水机构	ZL201010255563.7	2010.8.17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35	按钮吸盘机构	ZL201010246146.6	2010.8.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36	定时触摸龙头及其控制方法	ZL201010229150.1	2010.7.16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37	利用超声波控制开关的龙头及其开关方法	ZL201010223873.0	2010.7.12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38	磁力止逆阀	ZL201010221769.8	2010.7.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39	底部旋转切换机构	ZL201010195925.8	2010.6.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40	上下摆动控制的出水机构	ZL201010195133.0	2010.6.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41	摇杆切换阀	ZL201010192261.X	2010.6.4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42	磁控多通阀	ZL201010190190.X	2010.6.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43	出水控制装置及其控制方法	ZL201010187708.4	2010.5.31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44	翘板控制花洒	ZL201010172716.1	2010.5.14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45	自动复位阀	ZL201010172781.4	2010.5.14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46	水路中的吸气止逆机构	ZL201010167727.0	2010.5.1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47	用于水路领域中的吸气止逆装置	ZL201010167729.X	2010.5.1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48	升降杆组件	ZL201010160932.4	2010.4.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49	变形花洒	ZL201010160949.X	2010.4.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50	沐浴器升降杆装置	ZL201010161041.0	2010.4.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51	球杆切换花洒	ZL201010161239.9	2010.4.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52	沐浴器升降杆机构	ZL201010149715.5	2010.4.1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53	多级控制水路装置	ZL201010150296.7	2010.4.1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54	能供喷雾蒸汽出水的装置及其龙头	ZL201010142191.7	2010.4.8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55	能够喷热雾的龙头	ZL201010136956.6	2010.3.31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56	一种水路切换装置	ZL201010148819.4	2010.3.17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57	底进水背部切换手柄花洒	ZL201010126244.6	2010.3.1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58	插动切换出水机构	ZL201010120616.4	2010.3.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59	按钮节水花洒	ZL201010116060.1	2010.3.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60	震动出水装置	ZL201010143248.5	2010.3.2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61	出水切换装置及出水切换方法	ZL201010114071.6	2010.2.2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62	滑动切换花洒	ZL201010111917.0	2010.2.2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63	带插座三通阀	ZL201010109759.5	2010.1.2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64	单点触碰花洒	ZL201010005537.9	2010.1.1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65	按钮切换花洒及其切换方法	ZL201010005230.9	2010.1.1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66	多功能出水龙头	ZL201010004548.5	2010.1.7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67	一种拨动切换的厨房花洒	ZL200910266860.9	2009.12.3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68	采用电子触摸控制水路切换的花洒	ZL200910266869.X	2009.12.3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69	摇杆切换水路机构	ZL200910215137.8	2009.12.2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70	滑体花洒	ZL200910215319.5	2009.12.2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71	甩动切换花洒及切换方法	ZL200910258760.1	2009.12.1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72	地球仪花洒	ZL200910246460.1	2009.11.2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73	带插座的出水单元	ZL200910252612.9	2009.11.2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74	旋转切换装置	ZL200910208565.8	2009.10.1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75	用在出水装置的卡扣悬挂机构	ZL200910208577.0	2009.10.1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76	一种按钮止水装置及其控制方法	ZL200910308074.0	2009.10.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77	一种双功能花洒及其功能切换方法	ZL200910307049.0	2009.9.1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78	一种变轨迹按摩水花洒	ZL200910306510.0	2009.9.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79	能选择使用头部花洒和雨淋花洒的装置	ZL200910306217.4	2009.8.27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80	一种实现弯管二弧以上连弯的方法及其装置	ZL200910306138.3	2009.8.26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81	一种头部花洒及其切换方法	ZL200910112203.9	2009.7.7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82	一种水力旋转头部花洒	ZL200910112204.3	2009.7.7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83	一种冷、热进水口对调之温控阀芯	ZL200910112030.0	2009.6.10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84	一种按钮切换出水水花的手持花洒	ZL200910111674.8	2009.4.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85	节水机构	ZL200910111675.2	2009.4.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86	恒温控制阀	ZL200910111372.0	2009.3.25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87	一种感温自关闭的水阀	ZL200910110942.4	2009.1.1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88	旋转瀑布花洒	ZL200910110910.4	2009.1.14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89	出水机构摆动切换结构	ZL200810072279.9	2008.12.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90	发光水龙头	ZL200810071041.4	2008.5.9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91	智能供水中央处理器	ZL200810071042.9	2008.5.9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92	数显水龙头	ZL200810071043.3	2008.5.9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93	节水控制装置	ZL200810070897.X	2008.4.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94	一种按摩花洒	ZL200610033712.9	2006.2.15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95	水管的水流信息显示方法及装置	ZL200810070540.1	2008.1.22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96	具附加功能的出水机构	ZL201310549418.3	2013.11.7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97	旋动式快装快拆升降杆	ZL201410313598.X	2014.7.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 境外专利技术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境外已获授权的专利权共 14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0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 项，外观设计专利 33 项。公司境外专利技术的具体情况如下：

①美国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1	水路的切换和开关的机构	US9939071B2	发明专利	2016.12.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	一种可形成中空水幕的出水装置	US9901940B2	发明专利	2016.2.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	一种多功能花洒	US9901939B2	发明专利	2015.12.2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	水路循环切换装置及应用该装置的花洒	US9950327B2	发明专利	2015.10.13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	暗装预埋组件	US9903102B2	发明专利	2014.12.2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	杠杆式切换阀	US9909684B2	发明专利	2014.4.4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7	一种旋转淋浴喷头	US9975128B2	发明专利	2014.12.1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8	一种可切换水量的节水起泡器	US9982423B2	发明专利	2014.12.2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9	切换阀组及应用该切换阀组的花洒	US9829116B2	发明专利	2015.8.27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10	拨钮切换组合花洒	US9849471B2	发明专利	2016.11.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1	具有轮换出水功能的花洒	US9844787B2	发明专利	2012.11.27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2	吸气聚焦型喷洒装置	US9884332B2	发明专利	2012.6.2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3	一种关水复位顶喷花洒	US9656279B2	发明专利	2016.2.2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4	花洒	US9550195B1	发明专利	2015.9.1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5	手柄旋转切换花洒	US9573142B2	发明专利	2014.5.2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6	水路切换阀组及应用该阀组的花洒	US9238236B2	发明专利	2012.11.27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7	多出水功能花洒	US9254494B2	发明专利	2014.5.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8	一种先导阀切换机构及其应用该机构的淋浴系统	US9585526B2	发明专利	2014.1.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9	一种组合先导阀结构及其应用该结构的淋浴系统	US9615697B2	发明专利	2014.1.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0	一种先导阀切换机构及其应用该机构的组合花洒	US9587383B2	发明专利	2014.1.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1	具附加功能的出水机构	US9438977B2	发明专利	2014.11.4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2	一种侧喷花洒	US9573143B2	发明专利	2014.10.24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3	点触碰切换花洒	US9089859B2	发明专利	2012.3.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4	一种自动回位切换装置	US9394259B2	发明专利	2012.3.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5	点触碰切换机构	US9149816B2	发明专利	2012.3.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6	按摩水机构及其水转子组件	US9421558B2	发明专利	2012.2.14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7	一种花洒	US9283575B2	发明专利	2011.12.3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8	能切换水路和调节流量的阀	US9222586B2	发明专利	2011.12.23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9	一种拍板切换花洒	US9233379B2	发明专利	2011.12.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0	拼接花洒	US9706882B2	发明专利	2011.12.2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1	一种产生剪刀水的组件	US9180470B2	发明专利	2011.12.23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2	切换水路装置	US8955549B2	发明专利	2011.12.2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3	摇杆切换花洒	US9199254B2	发明专利	2011.10.1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4	一种出脉动喷溅水的机构	US9168540B2	发明专利	2011.11.2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5	一种富气喷溅组件	US9056323B2	发明专利	2013.5.2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6	按钮切换出水机构及其切换方法	US9151404B2	发明专利	2011.10.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7	多功能出水机构	US9242254B2	发明专利	2011.9.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8	按钮流量调节装置	US9470334B2	发明专利	2011.9.2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9	按钮切换三通阀	US9175780B2	发明专利	2011.9.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0	一种触摸面盖切换花洒	US8991432B2	发明专利	2011.9.14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1	一种液晶显示花洒	US9046261B2	发明专利	2013.3.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2	旋转切换出水机构	US9446419B2	发明专利	2011.8.1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3	采集外界声音控制水路的出水装置	US9714654B2	发明专利	2011.8.17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4	滑动切换出水机构	US8919380B2	发明专利	2011.8.1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5	用于卫浴领域的富气喷溅组件	US9545184B2	发明专利	2011.8.24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6	可调节流量的水路切换装置	US8925583B2	发明专利	2011.8.2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7	触控切换出水机构	US8997790B2	发明专利	2011.8.1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8	快装三通接头	US9506228B2	发明专利	2012.6.1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9	香熏花洒	US9085006B2	发明专利	2013.10.17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0	撕开式易拆卸花洒	US9463477B2	发明专利	2013.10.1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1	插动切换出水机构	US8919379B2	发明专利	2011.3.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2	按钮切换花洒及其切换方法	US9427749B2	发明专利	2010.12.3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3	按钮节水花洒	US9278364B2	发明专利	2011.3.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4	出水切换装置及出水切换方法	US8973614B2	发明专利	2011.2.2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5	滑体花洒	US9254495B2	发明专利	2010.12.2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6	折叠翻盖花洒	US9132437B2	发明专利	2011.1.2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7	旋转切换花洒及其控制方法	US9168543B2	发明专利	2010.11.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8	一种可实现水流动态切换的按摩花洒	US8915455B2	发明专利	2010.12.2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9	采用电子触摸控制水路切换的花洒	US9095860B2	发明专利	2010.12.3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0	一种按钮止水装置及其控制方法	US8955826B2	发明专利	2010.9.1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1	一种旋转切换阀及具有旋转切换阀的花洒组	US9067225B2	发明专利	2010.8.2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2	磁控多通阀	US8991431B2	发明专利	2011.5.3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3	时钟花洒	US8665673B2	发明专利	2009.5.27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4	自动复位阀	US8739831B2	发明专利	2011.5.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5	翘板控制花洒	US9144808B2	发明专利	2011.5.13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6	升降杆组件	US8918925B2	发明专利	2011.4.2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7	沐浴器升降杆装置	US8919709B2	发明专利	2011.4.2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8	多级控制水路装置	US9199253B2	发明专利	2011.4.1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9	球杆切换花洒	US9321059B2	发明专利	2011.4.2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70	一种能摆动的伸缩花洒	US8430344B2	发明专利	2010.2.1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71	一种按钮切换出水水花的喷水装置	US8113442B2	发明专利	2009.7.3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72	节水机构	US8607819B2	发明专利	2009.7.31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73	一种淋浴面积能随水压大小变化的花洒	US8418939B2	发明专利	2009.12.14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74	一种上下旋转花洒	US8297534B2	发明专利	2009.11.1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75	一种头部花洒及其切换方法	US8851398B2	发明专利	2009.11.1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76	单点触碰花洒	US9033261B2	发明专利	2011.1.1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77	高温保护阀及其应用之花洒	US9770726B2	发明专利	2012.5.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78	按钮切换花洒及其切换方法	US9795974B2	发明专利	2016.7.2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79	出水装置及包括该出水装置的花洒	US9815070B2	发明专利	2015.12.2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80	旋动式快装快拆升降杆	US9822924 B2	发明专利	2015.9.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81	旋转瀑布花洒	US8403240B2	发明专利	2010.1.1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82	一种旋转出水的花洒	US8418935B2	发明专利	2010.1.14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83	动感花洒	US8424779B2	发明专利	2010.1.14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84	出水装置的洗涤液供给结构	US8490891B2	发明专利	2009.10.2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85	节水切换装置	US8151826B2	发明专利	2009.8.28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86	出水装置摆动切换结构	US8056836B2	发明专利	2009.6.3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87	可指示温度的管接头	US8167484B2	发明专利	2009.4.2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88	一种节水花洒	US8517287B2	发明专利	2008.6.13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89	花洒功能切换结构	US8297538B2	发明专利	2008.5.23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90	组合花洒	US7837133B2	发明专利	2007.1.18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91	隐藏式自动升降水龙头	US7296758B2	发明专利	2006.5.18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92	起泡器（恒流）	USD776240S	外观设计	2015.11.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93	起泡器（隐藏式）	USD776241S	外观设计	2015.11.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94	淋浴器组	USD614732S	外观设计	2009.3.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95	花洒	USD570446S	外观设计	2007.7.5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96	龙头	USD535724S	外观设计	2006.2.27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97	龙头	USD534990S	外观设计	2006.2.27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98	龙头	USD534620S	外观设计	2006.2.27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99	龙头	USD535357S	外观设计	2006.2.27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②欧盟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1	手柄花洒（p83400）	004508414-0001	外观设计	2017.11.1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	手柄花洒（p83401）	004508414-0002	外观设计	2017.11.1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	手柄花洒（p83402）	004508414-0003	外观设计	2017.11.1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	手柄花洒（p-h1989）	004508414-0004	外观设计	2017.11.1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	手柄花洒（p-h1990）	004508414-0005	外观设计	2017.11.1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6	手持花洒（p-h1985）	004508414-0006	外观设计	2017.11.1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7	手持花洒（p-h1949）	004508414-0007	外观设计	2017.11.1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8	置物淋浴器（b35620）	004508414-0008	外观设计	2017.11.1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9	置物淋浴器（p36740）	004508414-0009	外观设计	2017.11.1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0	置物淋浴器（wk703）	004508414-0010	外观设计	2017.11.1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1	滑座（m51520-001）	004508414-0011	外观设计	2017.11.1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2	滑座（m51521-001）	004508414-0012	外观设计	2017.11.1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3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旋转控制器（e066）	004508414-0013	外观设计	2017.11.1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4	中空手持花洒	004013746-0001	外观设计	2017.5.2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5	中空雨淋花洒	004013746-0002	外观设计	2017.5.2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6	净水龙头	003362722-0001	外观设计	2016.9.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7	温控龙头	003127513-0001	外观设计	2016.5.13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8	起泡器（恒流）	002853077-0001	外观设计	2015.11.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19	起泡器（隐藏）	002853028-0001	外观设计	2015.11.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0	花洒	001898800-0001	外观设计	2011.7.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1	花洒	001898792-0001	外观设计	2011.7.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2	射流调节器	001949769-0001	外观设计	2011.11.1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3	雨淋花洒	001949785-0001	外观设计	2011.11.1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③欧洲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1	旋动式快装快拆升降杆	EP3168376	发明专利	2015.11.1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	一种排冷方法及具有排冷功能的切换阀	EP3187757	发明专利	2016.6.7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	用于水路领域的吸气防爆机构	EP2764924	发明专利	2013.8.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	用于水路领域中的吸气止逆装置	EP2570558	发明专利	2011.5.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	防爆球头	EP2848315	发明专利	2012.10.1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④德国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1	出水切换装置	Nr.202010009277.9	实用新型	2010.6.1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	一种旋转切换花洒及其切换方法	Nr.202009016654.6	实用新型	2009.12.9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3	节水机构	Nr.202009010242.4	实用新型	2009.7.28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4	一种按钮切换出水水花的喷水装置	Nr.202009010191.6	实用新型	2009.7.27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5	出水装置摆动切换结构	Nr.202009007258.4	实用新型	2009.5.2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⑤意大利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1	出水装置摆动切换结构	N.0001394797	发明专利	2009.5.22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	摇杆功能花洒	N.0000272127	实用新型	2010.2.11	松霖科技、周华松	原始取得

3	一种按钮切换出水水花的喷水装置	N.0000270855	实用新型	2009.8.3	松霖科技、周华松	原始取得
4	节水机构	N.0000270854	实用新型	2009.8.3	松霖科技、周华松	原始取得
5	一种淋浴面积能随水压大小变化的花洒	N.0000271979	实用新型	2009.12.2	松霖科技、周华松	原始取得
6	一种头部花洒及其切换方法	N.0000271963	实用新型	2009.11.10	松霖科技、周华松	原始取得

注：上述第 2-6 项专利权正在办理专利权人变更手续中，变更完成后，专利权人为松霖科技。

⑥英国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1	净水器装置	GB2506765	发明专利	2012.3.30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2	智能供水中央处理器及水龙头	GB2471739	发明专利	2009.5.5	松霖科技	受让取得

⑦日本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1	一种自锁升降杆	特许第 5645086 号	发明专利	2009.6.30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	一种多功能花洒	特许第 6222610 号	发明专利	2016.2.4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⑧海牙体系外观专利

序号	注册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1	DM/080 846	外观设计	2013.2.6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2	DM/079 145	外观设计	2012.8.15	松霖科技	原始取得

注 1：上述第 1 项海牙体系外观专利共包含 17 项设计，注册范围为欧盟。

注 2：上述第 2 项海牙体系外观专利共包含 2 项设计，注册范围为欧盟。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上述境内发明专利权和各境外专利权均合法有效，不存在到期或因欠缴相关费用而被注销、终止等异常情况，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或法律纠纷，公司及其子公司可合法正常使用上述专利权，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3、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著作权情况如下：

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松霖松鼠	闽作登字-2016-F-00009305	松霖家居	原始取得	2015.12.24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松霖家居拥有的上述著作权合法有效，不存在到期或因欠缴相关费用而被注销、终止等异常情况，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或法律纠纷，松霖家居可合法正常使用上述著作权，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子公司存在 46 项实用新型、外观设计因计划放弃专利权未在规定期限内缴纳专利年费的情形，具体原因如下：（1）已研发出新技术或新设计方案替代原有专利技术而计划放弃；（2）因市场或技术发展，部分专利技术对应产品不再生产而计划放弃；（3）部分专利技术仅用于技术研究，取得后并未产品化运用而计划放弃；（4）因法律规定同样的发明创造只能授予一项专利权等原因而放弃专利权。该等情形系发行人按照法律规定的有效途径主动选择在专利期限届满前终止专利权，而非故意欠缴。除此以外，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各项商标、专利、著作权均合法有效，不存在到期或因欠缴相关费用而被注销、终止等异常情况，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或法律纠纷，相关商标、专利、著作权均可合法正常使用，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影响。

4、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宗地代码/不动产单元号	权利人	权利性质	用途	宗地面积 (m ²)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350205107215GB00011	松霖科技	出让	工业	39,997.08	2054.12.13	无
350205107215GB00008	松霖科技	出让	工业	23,590.12	2059.9.29	无
350203009029GB00072	松霖科技	出让	住宅	537.01	2060.7.1	无
350625006004GB00001 W00000000	漳州松霖	出让	家具制造业	146,463.00	2067.11.30	无

（三）资产许可使用及纠纷情况

1、资产许可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作为许可方，允许他人使用自己所拥有的资产的情况；除租赁部分房屋建筑物外，公司不存在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2、资产使用纠纷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的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资产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六、发行人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发行人无特许经营权。

七、发行人技术研发情况

（一）发行人研发体系设置

公司自设立以来就高度重视科研投入与研发能力的建设，将核心技术研发和工业设计视为公司发展的核心战略驱动力。公司设有研发部和技术中心，由公司总经理直接负责，是公司技术创新体系的关键载体。公司研发部和技术中心下设七大研发子中心，分别为创意设计中心、模具设计中心、表面处理中心、工程技术中心、知识产权中心、质量工程中心和 SAP 中心，各研发子中心的职责情况如下：

中心名称	主要职责
创意设计中心	产品整体、产品技术、产品结构及包装等方面的研究设计，致力于产品功能性的创新性基础设计研究和产品核心结构的创新性优化设计研究，对产品外观造型、美学和使用体验的创新性研究设计
模具设计中心	注塑模具结构和加工工艺的设计和优化；模具新结构、制造新工艺、新模具材料运用的摸索
表面处理中心	研究特殊表面处理的工艺、配方等，研究并引进新的表面处理配套硬件，以提升表面处理工艺的稳定性，满足客户的品质要求

工程技术中心	对注塑工艺、材料的优化研究，以及新型注塑技术和自动化技术的研究和导入；对卫浴五金件的铸锻造、机加工、管件加工及抛光工艺开发及制造技术进行研究开发；装配工艺的优化研究，车间布置的优化，装配自动化硬件的设计和导入等
知识产权中心	制定知识产权管理制度，研发战略支持，知识产权检索分析，专利商标申报维护，知识产权维权，搜集、整理、分析知识产权信息，知识产权数据管理
质量工程中心	下辖 CQS 课、SQM 课、检测中心，主要负责研究产品质量的前期控制点（预防性手段），供应商质量管理，产品质量检测
SAP 中心	为产品技术提供信息化的软硬件支持和信息安全保障，提供从立项、设计、开发、量产、退市等全方位的产品生命周期信息化管理服务和支持

（二）发行人技术创新机制

公司坚持以核心技术研发和工业设计为核心战略驱动力，通过多年的实践，现已建立起以技术中心为核心，市场需求为导向，集中统筹各层次技术创新资源的技术创新机体系。自设立以来，公司始终致力于基础性、关键性技术的创新与研究，通过大力培养研发人才，产学研相结合等多种手段，持续推动技术创新。

1、以市场为导向的技术创新决策机制

为提升研发效率，有效利用研发资源，公司建立了以市场为导向的技术研发体制。从研发项目的立项开始，就要求研发机构充分做好市场调查，对重大技术问题及研发项目进展情况通过定期或不定期会议等形式进行技术讨论、可行性研究与决策。公司从市场与客户需求引导技术研发工作，将技术创新定位于公司的战略发展和市场开拓，确保每个研发项目都有明确的技术和市场目标定位，从而不断带动公司的技术升级与产品结构的调整。

2、科学合理的技术研发管理体系和机制

公司建立了以研发部和技术中心为关键载体的研发管理体系以持续提升技术创新实力。通过搭建创意设计中心、模具设计中心、表面处理中心、工程技术中心、知识产权中心、质量工程中心、SAP 中心七大研发子中心，公司从研发设计、生产工艺、质量检测、数据信息等多个维度有效地保障了产品从设计研发到成品开发的顺利实现。公司根据质量管理体系及国内外产品技术标准体系持续推

进标准化体系的建设工作，并以此来规范公司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开发。

3、有效的绩效考核和技术创新激励机制

公司制定了健全的绩效考核和奖励制度。在对技术研发人员的绩效考核上，公司将创意设计、知识产权、研发成果等技术指标纳入研发人员的日常绩效考核指标中，设立科研专项奖励和创新基金激发科技攻关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为保证公司技术创新能力的持续性和技术创新激励的有效性，公司推行短期激励和中长期激励相结合的新产品创新激励制度。科学有效的技术创新激励制度，不仅提升了技术人员的研发积极性，更帮助公司吸引和留住了大批高素质和经验丰富的技术研发人才，有效地促进了公司技术创新实力的增长。

4、完善的技术研发人才选拔和培养机制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公司建立了专业结构合理、经验丰富的技术研发人才梯队，并积极地与高校、科研院所等单位联合进行人才培养，与高校共建在校学生实习培训基地，有计划地从市场上选拔具有潜力的中青年的技术骨干，有效地满足了公司对技术创新人才的持续需求。对于技术研发人员，公司采用导师带徒制进行一对一培养，并通过项目锻炼、不定期组织研发人员进入高校深造、海外培训等途径有针对性地培养公司紧缺性的技术研发人才。公司于 2008 年创办了松霖学院，设置了配套齐全的多个专业培训室，开展形式多样的培训活动以不断提升技术研发人员的专业知识和研发设计能力。

（三）发行人知识产权管理和保护制度

1、公司已建立健全有效的内部管理机制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基础性、关键性技术工艺的创新与研究，并通过商标、专利、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的申报将研发成果置于法律保护之下。公司已制定《知识产权手册》、《专利管理制度》、《商标管理制度》、《知识产权应急处理办法》、《纠纷信息反馈处理流程》等相关制度规范，对公司的商标、专利、著作权等知识产

权的检索、申请、维持、放弃、保护、风险管控、奖惩、考核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并陆续制定了配套的其他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和流程。

公司设立了知识产权中心，配备专业的专职工作人员，具体负责公司商标、专利、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的申请、维护、管理等工作。公司商标、专利、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的申请、放弃、许可及转让等均需部门主管审核、报分管副总经理批准后，由知识产权中心统一办理。

公司制定并实施《管理评审程序》，对公司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每年进行一次定期评审，规定评审输入和输出的内容，确保持续的适宜性、有效性和充分性，以满足 GB/T29490-2013《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的要求。

2、公司委托外部合作机构提供专业的知识产权代理服务

公司委托知识产权代理机构为公司提供有关商标、专利、著作权等知识产权代理服务，并为公司定期检索境内、境外商标及专利最新的法律状态，及时将查询结果反馈至公司。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已建立、健全有关知识产权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运行。

（四）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自设立以来始终专注于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卫浴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通过自主研发、自主创新等多种手段，目前已建立起适合公司经营特点的集技术研究、技术产业化于一体的核心技术体系。

在卫浴配件产品电子化、智能化领域，公司已开发出多项核心技术。基于对卫浴配件行业未来技术发展趋势的理解把握，公司自设立以来即在产品电子化、智能化等前沿技术领域谋划布局，现已成功开发出液晶显示、电子触摸控制、智能温控等多项面向未来、顺应发展的核心技术，为公司长期稳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和生产工艺均已成熟，处于大批量生产阶段，公司主要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方向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技术来源
1	电子化、智能化技术	一种通过感应温度来调整光色彩并显示温度的技术	1、 NTC 温度信息感应采集 2、 水力发电机电流整流控制 3、 多彩显示屏根据温度调整色彩	自主研发
		一种无线遥控控制技术	1、 蓝牙无线连接 2、 高功率水力发电机发电 3、 电子控制阀芯控制水路切换	自主研发
		一种红外感应控制技术	1、 红外识别人体距离 2、 电子控制阀芯控制水路通断	自主研发
		一种中空显示的花洒装置	1、半透明液晶屏技术应用 2、产品中间嵌入半透明液晶屏 3、通水温度采集并显示	自主研发
		一种电子恒温控制装置	1、人机交互温度输入 2、CPU 根据指令控制传动装置进行温度预设 3、温感元器件根据温度预设进行相应膨胀或收缩，达到预定温度。	自主研发
2	新型材料应用技术	一种可过多种认证的 PVC 改性材料技术	1、 改性 PVC 材料 2、 过 KTW\W270\WRAS\ACS 认证	联合研发
		一种新型 TPE 的改性软胶材料	1、 改性 TPE 软胶技术 2、 耐老化、抗水解、韧性好	联合研发
3	节水、节能技术	一种高效节水止逆的小型装置	1、 通过弹性体受水压变形从而控制出水截面积大小 2、 一公斤以上水压实现流量恒定 3、 防虹吸止逆功能	自主研发
		一种吸气节水装置	1、 流体力学原理应用 2、 通水后产生负压吸气 3、 可节水 50% 4、 提高淋浴冲击力	自主研发
		一种水量控制调节装置	1、 通过机构控制过水截面积大小实现流量变化 2、 通过按键等方式实现人体交互	自主研发
		新型节水型水花技术	1、 高效节水型水花 2、 比国标节水 50%	自主研发
4	新型水花创新技术	一种旋转出水装置	1、 水力驱动叶轮装置旋转 2、 通过齿轮机构控制转速 3、 旋转动态水花具有很好的脉冲按摩效果	自主研发
		一种喷溅水出水装置	1、 通过对流装置产生涡流效果 2、 通过水路挤压使出水呈喷射型效果 3、 水花密度高、淋浴覆盖范围广，具高效淋浴效果。	自主研发

		一种出高频脉冲水的装置	1、 通过水流驱动减速机构控制部分水路的通断 2、 水花具 1000 转/分以上的高频率 3、 水花对人体有良好的打击效果	自主研发
		可形成中空水幕的出水装置	1、 出水成喇叭式效果 2、 外观中空 3、 10cm 距离后水花呈高密度形态, 具良好的淋浴效果	自主研发
5	新型水路控制创新技术	一种提拉式切换阀	1、 上下提拉操作方式 2、 采用弹性密封方式保证泄漏量	自主研发
		一种双把同轴温控阀芯	1、 同一个切换轴心具有两个操作转环 2、 可同时控制温度、流量、开关水路三大功能	自主研发
		一种船式开关切换阀	1、 船式开关界面 2、 开关力轻 3、 双水路切换	自主研发
		一种带插座的三通阀水路控制装置	1、 一进两出阀芯 2、 集成插座功能	自主研发
6	快捷安装、方便操作应用技术	一种龙头台上便捷安装机构	1、 台盆上预置快装组件 2、 龙头组件与预置组件快速锁固	自主研发
		一种龙头墙上便捷安装机构	1、 墙上预置紧固件 2、 由传统的螺纹连接改成楔入式连接	自主研发
		一种万向球头抽取技术	1、 花洒端带万向球头 2、 抽取花洒清洗台盆转向时灵活, 管体不易打折	自主研发
7	安全、健康创新集成技术	一种防爆球头装置	1、 机械式压力传感装置 2、 到爆破压力点之前驱动泄压孔降压	自主研发
		一种机械式感温防烫技术装置	1、 机械式温感变形组件 2、 温度升高时温感组件控制出水截面积大小变化 3、 高温断水	自主研发
		一种具有杀菌效果的龙头装置	1、 龙头具多个出水水路 2、 其中一个水路集成离子杀菌、臭氧杀菌装置 3、 可快速清洗农药残留	自主研发
		一种集成精油香薰的淋浴装置	1、 水力驱动风力装置 2、 风力装置带动精油香薰人体	自主研发

8	创新工艺技术	卫浴出水终端产品高光注塑技术	1、 动态的模温控制 2、 高模温注射，快速冷却 3、 注塑件具有高光的特点，即表面光洁度可达到镜面，产品不需要电镀、喷漆等后续再加工	自主创新
		一种小管径管内冲孔装置技术	1、 将冲头做在小管径铜管管径内，并在冲头上制造斜楔滑动结构，便于微量运动或左右摆动，抗冲击力 2、成品内部无毛刺，外部毛刺易抛光清楚	自主创新

（五）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其进展情况如下：

类别	在研项目	内容及目标	进展情况
花洒	一种集显示与切换技术的智能化花洒	1、液晶屏显示出水温度、流量和出水功能等信息 2、触摸控制进行功能切换 3、水力发电，高效节能	项目进行中
	一种抗水垢的软胶材质	1、改性 TPE 技术 2、防止水垢附着，提升花洒出水嘴使用寿命	验证测试中
	一种带摆动颗粒水的雨淋花洒	1、水力驱动叶轮转动，带动特殊摆动件进行 360° 摆动 2、引导出水水流成螺旋状喷射出，形成离散型颗粒水，大面积覆盖淋浴范围，具特殊低频脉冲效果	验证测试中
	一种含排冷技术的花洒	1、核心感温伸缩组件 2、通水后，自动从排冷水路排出前端残留冷水，达到预设温度（如 34℃）后自动止水 3、一键切换淋浴	项目进行中
	一种含微纳米气泡的美容花洒	1、独特的过水孔设计，将水路中的空气转化成 50 微米级的气泡 2、微气泡水能深入皮肤毛孔，实现深度清洁	验证测试中
淋浴系统	APP 控制的多媒体功能智能淋浴系统	1、触摸控制+液晶显示人机交互界面 2、±1° C 精确恒温控制 3、精确流量调节 4、智能化淋浴模式选择 5、语音控制水路主要功能	项目进行中
	按键开关置物淋浴器	1、易操作按键开关 2、操作省力，小于 12N 3、淋浴器表面实现冷触摸安全防护 4、多功能置物	专利申请中
	低压大流量恒温淋浴器	1、在 0.1Bar 低水压现状下满足 6l/min-7.5l/min 大流量出水	项目进行中

		2、淋浴器表面实现冷触摸安全防护	
	行动不便人士易用淋浴器	1、安全恒温控制淋浴功能 2、安全扶手功能 3、便捷一键开关水功能 4、便捷花洒取放功能 5、淋浴器表面实现冷触摸安全防护	项目进行中
龙头	语音控制智能厨房龙头	1、智能语音开关控制 2、智能化语音控制温度、流量调节	项目进行中
	电子定量触碰出水厨房龙头	1、精确定量出水 2、便捷 Touch 触碰出水	小规模生产
	顺滑抽拉自动旋转导向复位的厨房龙头	1、特殊轨道顺滑抽拉 2、自动精准导向复位	小规模生产, 验证测试中
软管	一种用于软管内管的改性 PE 材料	1、在 LDPE 的基础上改性合成 PEX 2、过 KTW\W270\WRAS\ACS 等认证	小规模生产, 验证测试中
其他	一种可以快速安装的升降杆	1、墙上预置紧固件 2、升降杆组件一步安装到位	结构测试、专利申请中
	一种多功能起泡器	1、多水路、多水花设计, 满足盛水或冲洗等不同需求 2、旋转切换, 力值轻, 方便用户操作	项目进行中

（六）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情况

1、2018年7月1日，松霖科技与天津科技大学签订《技术开发（委托）合同》，松霖科技委托天津科技大学研究开发花洒软管新材料开发项目，合同期限为2018年7月2日至2019年6月30日，技术内容包括以松霖科技提供的花洒用软管产品为目标物，制备 PEX 软管，选择合适的原料辅以合理的技术手段，配方设计，加工工艺参数设置等，向公司提供相应的解决方案，最终满足松霖科技规模化生产达到各项认证软管的要求。松霖科技与天津科技大学共同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其中专门为松霖科技所开发的工艺、核心技术、工装治具或模具等，以及开发的产品，其所有知识产权归松霖科技所有。天津科技大学及其雇员不得侵犯松霖科技的知识产权等权利。

2、2018年7月1日，松霖科技与天津科技大学签订《技术开发（委托）合同》，松霖科技委托天津科技大学研究开发卫浴用塑胶新材料开发及其加工工艺设计项目，合同期限为2018年7月2日至2020年6月30日，技术内容包括以松霖科技提供的卫浴用塑胶产品为目标物，针对现有产品存在的问题以及新产品

开发的需要，选择合适的塑胶原料辅以合理的技术手段，配方设计，加工工艺参数调节，模具设计等，向公司提供相应的解决方案，最终满足松霖科技规模化生产的要求。松霖科技与天津科技大学共同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其中专门为松霖科技所开发，其开发过程中的工艺、核心技术、工装治具或模具等，以及开发的产品，其所有知识产权归松霖科技所有。天津科技大学及其雇员不得侵犯松霖科技的知识产权等权利。

（七）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4,838.62	9,571.37	8,509.82	7,831.24
营业收入（万元）	87,151.98	173,543.35	146,742.65	134,544.60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55%	5.52%	5.80%	5.82%

（八）核心技术人员和研发人员情况

经过多年的研发实践和经验积累，公司在花洒、淋浴系统、龙头及其零配件等卫浴配件产品领域搭建起了一支实力突出、经验丰富、专业结构合理的技术研发团队。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研发及科技人员 457 人，占公司员工总人数的比例为 13.09%。

公司现有 4 名核心技术人员，分别为周华松、陈斌、曹斌、叶德良，其个人简历情况参见本招股书第八节“一/（四）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九）技术研发成果及所获荣誉情况

1、公司所获荣誉情况

序号	荣誉名称	颁发时间	颁发单位
1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2018 年 7 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

2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 (松霖家居)	2017年12月	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
3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 (松霖科技)	2017年11月	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
4	2017年市级智能制造企业试点示范	2017年7月	厦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厦门市财政局
5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6年11月	中规(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6	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 (2016-2017)	2015年12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7	福建省卫厨用水系统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14年12月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8	厦门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	2014年12月	厦门市经济发展局
9	国家驰名商标	2014年9月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10	福建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	2013年12月	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11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2013年12月	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等
12	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2013年11月	国家知识产权局
13	2013年度中国工业设计十佳创新型 企业	2013年11月	中国工业设计协会
14	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2013年10月	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15	福建省创新型企业	2013年9月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总工会等
16	厦门市知识产权工作先进集体	2013年5月	厦门市知识产权局
17	厦门市诚信示范企业	2012年12月	厦门市诚信示范企业评选委员会
18	厦门市自主创新示范企业	2010年11月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等
19	厦门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2010-2012年)	2010年4月	厦门市知识产权局
20	厦门市企业技术中心	2009年9月	厦门市经济发展局、厦门市科学技术局等
21	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2009年7月	福建省知识产权局

2、重大技术承担项目

序号	承担项目	项目发布单位	申报时间	备注
1	新型易切换方式的花酒	厦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厦门市财政局	2016年4月	厦门市重点研发创新及产学研项目

2	卫浴塑胶件缺陷预测与智能控制技术研发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	2014年11月	厦门市科技计划重大项目
3	吸气节水淋浴花洒研究及产业化	厦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14年11月	厦门市重点技术创新及产学研合作项目
4	面盖可拆清洗花洒的研发	厦门市海沧区科学技术局	2014年4月	厦门市海沧区科技计划项目
5	高效节水淋浴终端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	2012年3月	厦门市科技计划第一批创新项目
6	高效节水淋浴终端	厦门市海沧区科学技术局	2012年3月	厦门市海沧区科技计划项目
7	新型节水卫厨用水终端产业化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2011年2月	国家火炬计划项目
8	卫浴产品的工业色彩设计创新	福建省经济贸易委员会、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产学研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1年6月	福建省产学研联合开发（设区市属）专项资金补助项目
9	卫浴出水终端产品高光技术产业化研究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2010年4月	福建省科技计划项目
10	新型滚轮切换多功能花洒研发及产业化	厦门市经济发展局	2009年9月	厦门市重点技术创新项目
11	卫浴产品创新快速产业化设计系统	厦门市经济发展局	2009年1月	厦门市重点产学研项目

注：第8项项目由公司、福州大学厦门工艺美术学院共同承担完成；第9项项目由公司、厦门理工学院机械工程系共同承担完成。

3、产品技术奖励情况

序号	获奖产品或项目	奖励名称	颁奖时间	颁奖单位
1	净水二合一厨房龙头(A10630)	《升级和创新消费品指南（轻工 第二批）》升级消费品	2017年10月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2	顺滑抽拉自动导向厨房龙头(A30120)	《升级和创新消费品指南（轻工 第二批）》创新消费品	2017年10月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3	Smooth 厨房龙头	产品设计优秀奖	2017年10月	2017年海峡工业设计大奖赛组委会
4	触控式切换多功能	科学技术优秀奖	2015年2月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5	花洒	厦门市科技进步三等奖	2013年12月	厦门市人民政府
6		厦门市优秀新产品奖 2013年度三等奖	2013年12月	厦门市人民政府
7	旋转出水花洒的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2011年3月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8	可产生旋转水流的花洒研发与产业化	厦门市科技进步三等奖	2011年2月	厦门市人民政府
9	旋转面盖花洒	福建省优秀新产品 2009年三等奖	2009年12月	福建省人民政府
10	旋转面盖花洒、水力发电花洒	厦门市自主创新产品	2009年10月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经济发展局

4、专利技术奖项情况

序号	获奖专利号	奖励名称	颁奖时间	颁奖单位
1	ZL200910110910.4	厦门市专利奖二等奖	2017年11月	厦门市人民政府
2	ZL201010005230.9	厦门市专利奖二等奖	2016年4月	厦门市人民政府
3	ZL201010167729.X	中国专利优秀奖	2015年11月	国家知识产权局
4		厦门市专利奖三等奖	2014年3月	厦门市人民政府
5	ZL200930172174.6	中国外观设计优秀奖	2014年11月	国家知识产权局
6	ZL201110178685.5	中国专利优秀奖	2014年11月	国家知识产权局
7	ZL200910111675.2	厦门市专利奖二等奖	2013年4月	厦门市人民政府

八、发行人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截止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拥有2家境外子公司，分别为全资子公司香港松霖科技和二级全资子公司意大利松霖，其基本情况分别参见本招股书第五节“六/（一）/3、香港松霖科技”和“六/（一）/4、意大利松霖”。

香港松霖科技成立于2016年1月22日，报告期内未实际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意大利松霖成立于2008年3月，原股东为公司关联方香港信卓。为彻底解决同业竞争问题，2017年8月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松霖科技收购香港信卓持有的意大利松霖100%股权，意大利松霖成为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意大利松

霖主要负责意大利当地及欧洲地区市场开拓、客户关系维护、市场信息收集、产品设计等工作。除此之外，意大利松霖未从事其他任何生产经营活动。

九、发行人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秉持着“关注顾客，持续改进；技术创新，质量为本”的质量方针，严格按照 ISO 9001 体系的要求建立起了完善的质量管理制度，有效地保证了公司产品质量。目前，公司已通过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 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名称	符合标准	有效期截至日	认证范围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9001:2008 GB/T 19001-2008	2018.8.30	卫浴出水终端产品(包括淋浴花洒、厨房花洒、喷枪、花洒支撑系统)和塑胶零配件、淋浴系统、龙头、卫厨五金零配件、浴室柜、橱柜、淋浴房的设计和生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14001:2004 GB/T 24001-2004	2019.9.9	卫浴出水终端产品(包括淋浴花洒、厨房花洒、喷枪、花洒支撑系统)和塑胶零配件、淋浴系统、龙头、卫厨五金零配件的设计和生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OHSAS 18001:2007 GB/T 28001-2011	2018.9.9	卫浴出水终端产品(包括淋浴花洒、厨房花洒、喷枪、花洒支撑系统)和塑胶零配件、淋浴系统、龙头、卫厨五金零配件的设计和生

（二）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国际相关规定和标准对卫浴配件产品进行质量控制。目前，公司执行的国家、国际技术标准主要如下：

标准号	标准名称	发布单位	公司适用产品
GB/T 23447-2009	《卫生洁具淋浴用花洒》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花洒

QB/T 4050-2010	《淋浴系统》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淋浴系统
GB/T 23448-2009	《卫生洁具软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软管
GB 18145-2014	《陶瓷片密封水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龙头、淋浴系统
QB 1334-2004	《水嘴通用技术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龙头、淋浴系统
QB 2806-2006	《温控水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温控龙头
GB/T 31436-2015	《节水型卫生洁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花洒、龙头
ASME A112.18.1-2012/ CSA B125.1-12	《供水管道装置》	美国机械工程师学会、加拿大标准协会	花洒、淋浴系统、龙头
ASME A112.18.6-2009/ CSA B125.6-09	《软管连接器》	美国机械工程师学会、加拿大标准协会	软管
EN 1112-2008	《卫生龙头 用于类型 1 和类型 2 供水系统的卫生龙头用花洒一般技术规范》	欧洲标准委员会	花洒
BS EN 817-2008	《卫生龙头 机械混合阀一般技术规范》	欧洲标准委员会	淋浴系统、单把双控龙头
BS EN 1113-2015	《卫生龙头 用于类型 1 和类型 2 供水系统的卫生龙头用淋浴软管一般技术规范》	欧洲标准委员会	软管
EN 816-1997	《卫生龙头 自动关闭阀》	欧洲标准委员会	延时龙头
BS EN 1111-1999	《卫生龙头 恒温混合阀一般技术规范》	欧洲标准委员会	温控龙头
BS EN 1287-1999	《卫生龙头 低压恒温混合阀一般技术规范》	欧洲标准委员会	温控龙头
BS EN 15091-2006	《卫生龙头 电子开关卫生龙头》	欧洲标准委员会	电子龙头

BS EN 200-2008	《卫生龙头 用于类型 1 和类型 2 供水系统的单龙头和组合龙头一般技术规范》	欧洲标准委员会	单把龙头、双把双控龙头
AS 3662—2013	《淋浴花洒性能》	澳大利亚/新西兰标准委员会	花洒
AS/NZS 3718:2005	《供水系统 龙头》	澳大利亚/新西兰标准委员会	淋浴系统、龙头
AS/NZS 3499-2006	《供水系统 软管组件》	澳大利亚/新西兰标准委员会	软管
AS 4032.1-2005	《供水系统 用于控制热水供应温度的阀第一部分：恒温混合阀-材料设计和性能要求》	澳大利亚标准委员会	温控龙头
AS 4032.2-2005	《供水系统 用于控制热水供应温度的阀第二部分：温控阀和末端控温装置》	澳大利亚标准委员会	温控龙头
JIS B 2061:2013	《龙头、球形水栓和冲洗阀》	日本标准委员会	龙头

（三）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拥有超过 200 人的专业化的品质管理队伍，建立了完善的全面质量控制体系，从产品设计开发、材料采购、生产制造、产品检测、售后服务等业务流程开展质量管理工作。公司采用国际领先的制造业质量管理工具，如：APQP、FMEA、PPAP、SPC、MSA、六西格玛等，在生产制造各关键节点均设置严格的技术标准并严格执行，推动并落实全员参与质量控制，有效地保证了质量管理体系的正常运行，确保了公司各项产品质量合格达标。公司质量控制措施具体如下：

1、产品研发控制

公司建立了以市场和客户为导向的产品研发体制，运用 APQP 质量管理工具的思路制定了科学有效的产品开发流程，在产品的设计阶段即采用 QFD、公差设计、FMEA、SPC、MSA 等技术手段，并依据相应的产品技术标准，采用先进测试设备进行充分测试验证，预先消除新产品批量生产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从

新产品前期开发阶段就严把质量关，充分保障了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和稳定性，有效地控制了新产品的设计研发成本。

2、材料采购控制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质量管理控制程序和采购管理控制程序。对于新开发的供应商，公司通常会从其生产能力、原材料来源、技术标准、工艺过程、产品检验、质量管理、用户评价等方面进行全面调查，达到相关标准后才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向其采购。公司每年均会对供应商进行考核，并定期组织质量管理人员、采购人员对供应商进行质量辅导，规范供应商的质量控制和材料检验标准。针对各项原材料，公司均建立了相应的检验标准和检验方法，并督促相关人员做好检验入库记录，确保原材料的采购、验收符合质量要求。

3、生产过程控制

公司积极采用国家、国际相关产品质量标准，建立健全、科学、统一、规范的技术标准体系，并运用于实际生产的各个工序环节中。生产中，公司执行前道生产工序对后道生产工序质量负责制，严控每道生产工序加工产品的质量水平和合格率。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生产现场质量控制措施，生产过程中落实检查和巡查制度，采取生产部门自检、质量部门抽检、质量管理体系专员定期查核相结合的方式，加强对生产过程中操作规范性、工艺标准化执行情况的监控、督导和考核。

4、产品检测控制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检测工作，制定了严格的产品出库检验制度，并将各主要产品的质量检测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所有产品出库前，均需由质量检验人员在公司检测中心内按照质量标准、检验规范等对产品进行检测判定，确保出库产品符合相关质量要求。

公司建立了业内领先的专业卫厨出水终端产品检测中心，从国外引进了一批高精度、高效率的检测设备，如德国 Fischer XDL-230 镀层无损测试仪、德国 SPECTRO MAXx 光谱材料分析仪、意大利 GIUSSANI BPR SWG50 恒温龙头性能测试机等，检测中心按照 ISO/IEC 17025:2005《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

要求》的相关要求进行管理，先后取得了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和 CSA（加拿大标准协会）的认可。经过多年运行，公司检测中心已完全能够按照美国、加拿大、欧洲、中国等相关产品质量标准和要求对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出水终端产品进行测试检验，充分保证了公司各项产品的质量。

5、售后服务控制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控制体系，制定了《顾客满意度调查评定程序》，通过问卷调查、客户回访等形式获取顾客对产品质量的反馈信息，并定期进行归纳总结与分析。对于客户反馈尚需进一步改进完善的事项，由质量管理部门会同相关部门及人员制定针对性的持续改进措施，直至客户对相关产品或服务达到满意状态。

（四）质量纠纷情况

报告期内，子公司松霖家居存在因产品明示的质量与实际不符受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书第九节“二/（三）其他处罚”。除上述处罚外，报告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未发生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而受到其他处罚的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按照国家、国际相关产品的技术标准组织实施生产。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产品及服务质量问题与客户发生重大纠纷或争议、产生重大诉讼或仲裁等情形。

十、发行人名称冠有“科技”字样的依据

自设立以来，公司始终坚持以核心技术研发和工业设计为核心战略驱动力，通过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现已积累了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形成了成熟高效的技术研发体系。公司在做好日常研发工作的基础上，积极通过“产、学、研”相结合等方式参与并承担了多项国家火炬计划项目、政府技术创新项目、产学研项目等。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已获授权境内专利共 618 项，其中发明专利

197 项，实用新型专利 207 项，外观设计专利 214 项；已获授权境外专利共 14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0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 项，外观设计专利 33 项。

公司自 2008 年起即被连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3 年被国家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公司 2009 年被认定为“厦门市企业技术中心”，2013 年被认定为福建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2014 年被认定为“福建省卫厨用水系统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18 年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凭借公司在专利技术等自主知识产权方面的丰富储备和规范管理，公司 2010 年被认定为“厦门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厦门市自主创新示范企业”，2013 年被认定为“福建省创新型企业”，2013 年被认定为“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综上，公司名称冠有“科技”字样。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作为生产经营型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和研发系统，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与公司股东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

公司系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原松霖有限的所有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全部进入公司。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机器设备、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厂房等的所有权以及土地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二）人员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工资和福利制度，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相关人员。公司的董事、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程序；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还具有规范、有效的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和稽核制度，保证了子公司的有效控制与管理。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健全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且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建立了独立、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从事主营业务所需完整、独立的原材料采购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和技术研发体系；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六）公司曾经经营卫浴产品的关联方目前从事的业务及保留的资产情况

1、目前从事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中，除香港信卓、水力士外，安坤科技、玩铜科技、华来科技、松霖投资、厦门信卓、人水科技均未从事卫浴产品的生产、组装、销售等业务，截至招股书签署日均无经营卫浴产品所需的厂房、机器设备、存货等资产及人员。香港信卓已于 2015 年末将与卫浴相关的业务转移至公司，目前未实际运营，公司已将香港信卓卫浴业务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水力士除了尚未执行完毕的少量订单及库存商品在 2015 年和 2016 年进行处理外，未实际开展其他业务，2015 年、2016 年累计仅取得营业收入 60.96 万元。

2、目前保留的资产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上述关联方的主要资产情况如下（未经审计）：

关联方	主要资产情况
水力士	货币资金 42.43 万元；对松霖投资的长期股权投资 7,406.56 万元

安坤科技	货币资金 21.23 万元；应收账款 83.52 万元（2015 年初即存在的应收款项）；预付款项 2.65 万元；其他应收款 1.82 万元
玩铜科技	货币资金 2,594.85 万元
华来科技	货币资金 265.96 万元
松霖投资	货币资金 2,204.62 万元；应收账款 20.62 万元（2015 年初即存在的应收款项）；对宇业集团等的其他应收款 302.28 万元；对松霖科技、人水科技、香港松霖集团、湖南宇尚置业有限公司等的长期股权投资 57,000.72 万元；固定资产（主要是已无使用价值的模具类固定资产）3.37 万元；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5 万元
厦门信卓	货币资金 676.67 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 714.88 万元；对厦门威迪思汽车设计服务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100.00 万元
人水科技	货币资金 1,401.44 万元；对松霖科技及松霖家居、其他承租方等的其他应收款 974.12 万元；预付款项（水电费、电话费等）153.11 万元；对安坤科技的长期股权投资 200.00 万元；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及变电所、冷冻站等辅助设施）12,739.76 万元；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4,526.06 万元
香港信卓	货币资金 896.23 万美元，对香港松霖集团等的其他应收款 275.32 万美元

3、未将前述关联方重组纳入上市主体的原因

（1）从拥有的主要资产来看，前述关联方已不具备经营卫浴产品的能力

公司松霖科技园建成投产后，为了便于统一进行生产管理，前述各关联方已逐步将卫浴产品的生产、销售业务转移至公司，并停止运营。根据前述关联方卫浴产品相关业务的经营情况看，除香港信卓于 2015 年 7 月停止经营、水力士处理尚未执行完毕的少量订单及库存商品外，其余企业报告期外就已停止经营卫浴业务。

此外，除人水科技外，各关联方目前拥有的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人水科技虽拥有土地使用权、厂房及部分辅助设施（主要是变电所、配电箱、开关柜等附着于厂房和土地上的通用设施，并非专用的机器设备）；但受土地规划影响，其房屋建筑物不合作为专业化厂房。因此，各关联方均不具备经营卫浴产品所需的机器设备、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厂房、原料采购系统、产品销售系统等条件。

（2）从发展规划来看，重组前述关联方并不会提升公司的资产质量，反而不利于公司专注于主营业务

前述关联方中，安坤科技、玩铜科技、华来科技由于未实际经营，目前正在办理注销程序，进入清算解散的状态；水力士、松霖投资、厦门信卓、香港信卓

无实际经营，目前作为投资平台对外进行投资管理，其中松霖投资、水力士系公司的直接/间接股东。重组上述关联方并不会提升公司资产质量。

根据 2012 年 7 月 26 日厦门市国土资源与房产管理局下发的《关于推进工业、仓储国有建设用地改造有关土地政策的意见》，人水科技园所处地块被纳入厦门市自行改造专项规划，土地使用权用途发生变更，被要求改造为办公、商业、酒店等持有型物业。根据 2014 年 6 月 6 日厦门市海沧区经济贸易发展局下发的《厦门市海沧区经济贸易发展局关于支持海沧人水科技园电子商务项目建设的函》，人水科技园规划变更为“海沧电子商务产业园一期”。因此人水科技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已不适合作为专业化生产的工业用地及厂房，目前主要是对外出租房屋建筑物。报告期各期末人水科技对外租赁总面积（不包括对松霖科技及松霖家居租赁部分）达到 77,386.68 平方米、79,783.68 平方米、79,558.68 平方米与 73,689.68 平方米，占公司生产经营总面积的比例分别达到 46.15%、47.54%、46.36% 与 42.94%，占比较大，重组人水科技反而不利于公司专注于主营业务。

综上，公司未将前述关联方纳入上市主体，并不会影响公司资产完整性及业务独立性。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保持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情况，不存在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为香港松霖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夫妻。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 14 家，其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与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是否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
1	香港松霖集团	投资	目前无实际运营，仅进行对外投资	否
2	信卓智创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提供相关咨询服务；依法从事对非公开交易的企业股权进行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	目前无实际运营，仅进行对外投资	否
3	联正智创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提供相关咨询服务；依法从事对非公开交易的企业股权进行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	目前无实际运营，仅进行对外投资	否
4	励众合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提供相关咨询服务；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依法从事对非公开交易的企业股权进行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其他未列明企业管理服务（不含须经审批许可的项目）	目前无实际运营，仅进行对外投资	否
5	水力士	专业化设计服务；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其他未列明房地产业。	目前无实际运营，仅进行对外投资	否
6	安坤科技	专业化设计服务；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其他未列明房地产业。	目前无实际运营	否
7	玩铜科技	专业化设计服务；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其他未列明房地产业。	目前无实际运营	否
8	华来科技	专业化设计服务；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其他未列明房地产业；贸易代理。	目前无实际运营	否
9	松霖投资	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市场管理；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不含评估）；其他未列明房地产业；贸易代理。	目前无实际运营，仅进行对外投资	否
10	厦门信卓	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物业管理；市场管理。	目前无实际运营，仅进行对外投资	否
11	人水科技	专业化设计服务；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其他未列明房地产业；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物业管理。	仅进行房产租赁业务	否
12	生活空间公司	一般旅馆	酒店经营，尚未营业	否
13	香港喜明和	投资	目前无实际运营	否
14	香港信卓	投资	目前无实际运营，仅进行对外投资	否

截至招股书签署日，除人水科技对外出租房产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无实际运营，其中香港松霖集团、信卓智创、联正智创、励众合、水力士、松霖投资、厦门信卓、香港信卓仅进行对外投资，生活空间公司主营酒店运营，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存在明显的不同。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主营业务与发行人存在明显不同，发行人与上述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公司与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除上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外，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吴文利女士之兄长吴雄志分别于 2013 年 7 月 10 日、2015 年 6 月 25 日设立个体工商户长沙市雨花区柏格尼尼建材商行、长沙市雨花区爵柏建材商行，并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取得厦门沃克邦创意设计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上述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是否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
1	长沙市雨花区柏格尼尼建材商行	建材零售(不含前置审批和许可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主要代理销售柏格尼尼浴室柜、爵柏淋浴房、银晶浴室柜等产品	经营范围与公司存在一定重合,但其主要产品与公司的主要产品不同
2	长沙市雨花区爵柏建材商行	家具、卫生洁具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未实际运营,2018年5月14日已注销	否
3	厦门沃克邦创意设计有限公司	专业化设计服务;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事项);建筑装饰业;未列明的其他建筑业;厨房、卫生间用具及日用杂货批发;其他室内装饰材料零售;灯具、装饰物品批发;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其他未列明居民服务业。	未实际运营	否

报告期内长沙市雨花区柏格尼尼建材商行、长沙市雨花区爵柏建材商行、厦门沃克邦创意设计有限公司未与公司发生采购、销售交易及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与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香港松霖集团、实际控制人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夫妻及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松霖投资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股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也未投资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任何同业竞争的情形。

2、本企业/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发行人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

3、对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的方式履行本承诺。

4、如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股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股的其他企业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5、本企业/本人承诺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发行人。

6、本企业/本人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7、本企业/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的关系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香港松霖集团	公司控股股东
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夫妻	公司实际控制人
2、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其他股东	
松霖投资	持有公司 24.71%的股权
3、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曾经控制的其他企业	
松霖卫厨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2017 年 5 月由松霖有限吸收合并并注销
水力士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安坤科技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玩铜科技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来科技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厦门信卓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人水科技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生活空间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2016 年 10 月由公司收购，2017 年 11 月公司将持有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松霖投资
香港喜明和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香港信卓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人水家具建材经营部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吴文利女士曾经控制的其他企业，报告期内未经营，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注销
5、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曾经担任董事、高管的其他企业	
湖南宇尚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周华松先生担任董事的企业
苏州宇润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周华松先生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厦门威迪思汽车设计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周华松先生担任董事的企业
励众合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周华松先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联正智创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周华松先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信卓智创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周华松先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6、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7、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曾经控制、担任/曾经担任董事、高管的其他企业	
厦门沃克邦创意设计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吴文利女士的哥哥吴雄志先生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长沙市雨花区柏格尼尼建材商行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吴文利女士的哥哥吴雄志先生设立的个体工商户
长沙市雨花区爵柏建材商行（已注销）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吴文利女士的哥哥吴雄志先生设立的个体工商户
厦门市瑞立达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粘本明先生的哥哥粘本文先生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厦门市集美区创好惠副食品店	公司董事粘本明先生的哥哥粘本文先生设立的个体工商户
厦门市形馆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粘本明先生的配偶钟秀妹女士之弟弟钟景燕先生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厦门市思明区宏馆健身房	公司董事粘本明先生的配偶钟秀妹女士之弟弟钟景燕先生控制的企业
厦门形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粘本明先生的配偶钟秀妹女士之弟弟钟景燕先生控制的企业
厦门宏馆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粘本明先生的配偶钟秀妹女士之弟弟钟景燕先生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安溪县城厢形馆健身会所	公司董事粘本明先生的配偶钟秀妹女士之弟弟钟景燕先生设立的个体工商户
厦门形眸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粘本明先生的配偶钟秀妹女士之弟弟钟景燕先生控制的企业
北京燃橙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粘本明先生的配偶钟秀妹女士之弟弟钟景燕先生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厦门形橙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粘本明先生的配偶钟秀妹女士之弟弟钟景燕先生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厦门翔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肖明先生的配偶郑进女士担任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福州市仓山区锐豪快捷酒店	公司监事李丽英女士的哥哥李世青先生控制的企业

石狮市蓝祥快捷酒店	公司监事李丽英女士的哥哥李世青先生设立的个体工商户
福州冠新星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李丽英女士的姐姐李月英女士之配偶缪美玉先生控制的企业
福州晋安区安达电器维修店	公司监事李丽英女士的姐姐李月英女士之配偶缪美玉先生设立的个体工商户
晋安区心心甜品店	公司监事李丽英女士的姐姐李月英女士之配偶缪美玉先生设立的个体工商户
厦门倍适特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李丽英女士的配偶乔廷荣先生设立的企业
深圳市豪轩纸品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刘晓海先生的弟弟刘晓英先生控制的企业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及松霖家居向关联方人水科技租赁场地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租方	承租方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人水科技	松霖科技、松霖家居	329.28	626.76	597.97	617.58
占同期营业成本的比例		0.53%	0.52%	0.61%	0.64%

①交易背景

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原有场地已不能满足生产、办公需求，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松霖家居向人水科技租赁部分场地用于办公、仓储和部分简易工序（装配、包装等工序）的生产用地，各期租赁金额分别为 617.58 万元、597.97 万元、626.76 万元与 329.28 万元，占同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0.64%、0.61%、0.52%与 0.53%。

报告期内，松霖科技及松霖家居向人水科技租赁厂房的面积、用途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坐落	面积	具体用途	报告期内租赁期限
1	松霖有限	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3号、7号、11号（注1）	29,909.29m ² ，以每月实际使用的面积为准	办公、装配、包装、仓储等	2015.1.1-2015.4.9

2	松霖家居	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3号、7号、11号、13号	32,465.39m ² ，以每月实际使用的面积为准	办公、装配、包装、仓储等	2015.4.10-2017.4.10/ 2017.6.14（注2）
3	松霖家居	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13号	2,556.10m ² ，以每月实际使用的面积为准	办公	2017.4.11-2018.4.10
4	松霖有限	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7号第三层、第四层及第五层、海沧区坪埕北路11号第一层	7,960.18m ² ，以每月实际使用的面积为准	办公、装配、仓储等	2017.6.15-2018.6.30
5	松霖家居	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3号、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7号第一层、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11号第二层、第三层、第四层、第五层	19,770.82m ² ，以每月实际使用的面积为准	办公、仓储；包装、装配等	2017.6.15-2018.6.30
6	松霖科技	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1号（小生产车间1-1#）第三层	1,978.32m ² ，以每月实际使用的面积为准，报告期内未实际租用	-	-
7	松霖科技	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15号（大生产车间）第三层、第四层	4,860m ² ，以每月实际使用的面积为准	办公、装配	2017.7.1-2018.6.30
8	松霖家居	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7号第二层211室	1,700m ² ，以每月实际使用的面积为准（注3）	装配	2018.4.1-2018.6.30
9	松霖家居	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13号	2,556.10m ² ，以每月实际使用的面积为准	办公	2018.4.11-2018.6.30

注 1：松霖有限与人水科技曾于 2014 年 1 月 1 日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松霖有限向人水科技租赁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 13 号房屋用于办公，租赁面积为 2,556 平方米，价格为 16 元/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租赁合同租赁期满后双方未签订新的租赁合同，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4 月 9 日期间，松霖有限继续租赁使用上述租赁房屋，双方按照上述租赁合同约定的价格进行租金结算。

注 2：根据签订的租赁合同，2017 年 4 月 10 日起，松霖家居向人水科技承租位于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 13 号的房屋建筑物；2017 年 6 月 15 日起，松霖有限向人水科技承租位于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 7 号第三层、第四层及第五层、海沧区坪埕北路 11 号第一层的房屋建筑物；2017 年 6 月 15 日起，松霖家居向人水科技承租位于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 3 号、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 7 号第一层、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 11 号第二层、第三层、第四层、第五层的房屋建筑物。

注 3：2017 年 7-10 月，松霖家居亦曾向人水科技租赁该层房屋建筑物用于装配。

报告期各期末，松霖科技及松霖家居向人水科技租赁厂房的实际面积总计分别为 32,165.40 平方米、32,165.38 平方米、35,447.10 平方米与 35,447.10 平方米，占人水科技总建筑面积的比例分别为 26.27%、26.27%、28.95% 与 28.9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向人水科技租赁面积占公司生产经营总面积的比例分别为 19.18%、19.16%、20.66% 与 20.66%，占比较小。人水科技园被规划为当地的电子商务产业园，不适合公司作为专业化厂房进行产能扩张。目前公司租用人水科技场地进行的装配、包装等简易工序，因受场地限制生产效率也较低。为满足经营规模扩大的需求，2016 年公司成立了漳州松霖，并已在当地购买土地拟新建厂房扩产（即本次募投项目）。未来漳州松霖正式建成投产后，公司将彻底解决前述关联租赁问题。

经核查人水科技的资产、业务情况以及土地规划调整等情况，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人水科技不具备经营卫浴业务的相关资产条件，报告期内发行人及松霖家居向人水科技租赁厂房的情况不会对发行人资产完整造成不利影响；未来漳州松霖正式建成投产后，发行人将彻底解决该关联租赁问题。

②交易价格

公司及松霖家居向人水科技租赁场地的价格系参照市场行情，并结合租赁期长短、楼层高低、租赁面积等因素，经双方平等协商确定，月租金为 16 元/平方米（含税），交易价格公允。

I、与其他第三方租赁价格对比

报告期内人水科技向松霖科技、松霖家居及其他第三方公司平均出租价格对比情况：

单位：元/平方米/月

承租方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松霖科技及松霖家居	16.00	16.00	16.00	16.00
其他第三方租赁情况	17.57	18.40	17.76	16.98

报告期内，人水科技向其他第三方平均出租价格分别为 16.98 元/平方米/月、17.76 元/平方米/月、18.40 元/平方米/月及 17.57 元/平方米/月，向公司的出租价格为 16 元/平方米/月。人水科技向公司出租的价格略低于向其他第三方出租的价格，主要原因系：公司租赁的房屋遍布各楼层且租赁面积较大，为保持稳定的

租赁关系，避免因中间停租造成的租金损失，人水科技向公司的租赁价格统一定价为 16.00 元/平方米/月；此外，相比厦门电商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等其他租赁面积也较大的第三方，公司租赁的厂房位置较为偏僻，且公共区域环境不如前者，因此租金也略低。

II、与同地区厂房租赁价格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松霖家居向人水科技租赁的用于生产经营的房屋租赁价格与该地区平均租赁价格相当，公司租赁交易价格公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及松霖家居向人水科技租赁的价格公允，与人水科技向其他第三方租赁的价格、同地区厂房平均租赁价格相当。

③因关联租赁形成的关联劳务收入、人水科技统一支付水电费及电话费事项

此外，由于上述厂房租赁，公司聘请后勤管理人员对租赁的人水科技园进行管理。报告期期初人水科技园其他承租方未聘请后勤管理人员，因此公司聘请的相关人员承担着整个园区的后勤工作。2015 年上半年公司将后勤管理人员工资等费用计入对人水科技的劳务收入，金额为 9.16 万元。随着人水科技园其他承租方陆续聘请了相应人员，对各自的租赁区域进行管理，因此自 2015 年下半年起公司不再将相关人员费用计入对人水科技的劳务收入。

在上述租赁事项中，人水科技统一支付整个厂区的水电费和电话费，然后再跟公司进行结算，报告期内应由公司及松霖家居承担的水电费及电话费金额分别为 62.67 万元、50.93 万元、96.73 万元与 63.02 万元。

(2) 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的金额分别为 713.42 万元、814.39 万元、928.69 万元与 399.24 万元。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资金往来

公司在整体变更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后，持续规范运作，不再与关联方发生资金往来，同时也对改制前的资金往来余额进行了清理。股份公司设立后至今公

司与关联方之间未发生新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报告期期初至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具体如下：

①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资金拆借的行为。公司分别参照各年年初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银行贷款利率，下浮 10% 的比例，对资金拆入、资金拆出计提了相应的利息，具体情况如下：

I、从关联方拆入资金

除期初余额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关联方新增借入资金的情况。华来科技、玩铜科技 2014 年以前即已停止经营，为充分利用账面上闲置的资金，公司从华来科技、玩铜科技借入相应款项，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形成了报告期期初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偿还关联方资金及结算利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					
拆出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结算利息(含税)
玩铜科技	70.00	-	70.00	-	0.91
华来科技	2,280.00	-	2,280.00	-	6.92
小 计	2,350.00	-	2,350.00	-	7.83
2015 年度					
拆出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结算利息(含税)
玩铜科技	70.00	-	-	70.00	3.53
华来科技	5,580.00	-	3,300.00	2,280.00	267.37
小 计	5,650.00	-	3,300.00	2,350.00	270.90

II、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报告期期初，公司存在借给关联方的资金余额。前述资金拆借期初余额形成原因如下：

A、人水科技报告期期初借入公司的 18,776.60 万元余额，主要系人水科技整体吸收合并厦门星星实业有限公司而借入所致。

B、松霖投资报告期期初借入公司的 9,723.18 万元余额，主要系投入宇业集团有限公司及湖南宇尚置业有限公司房地产项目的投资款，以及湖南湘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款所致。

C、水力士报告期期初借入公司的 2,566.82 万元余额，主要系松霖投资将对水力士的应收款项余额转让给公司，用于偿还其借款所致。

D、安坤科技报告期期初借入公司的 156.15 万元余额，主要系 2007 年安坤科技向松霖卫厨借入并用于支付日常经营所需费用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已逐步规范资金管理，2015 年仅分别借予松霖投资 300 万元，用于其流动资金周转；2015 年、2016 年仅分别借予周丽华 60.00 万元、吴文利 400.00 万元、周进军 100.00 万元，用于其个人资金周转。

报告期内，公司借予、收回关联方资金及结算利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7 年度					
拆入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结算利息（含税）
水力士	2,566.82	-	2,566.82	-	33.50
松霖投资	1,273.18	-	1,273.18	-	5.37
安坤科技	156.15	-	156.15	-	1.02
小 计	3,996.15	-	3,996.15	-	39.89
2016 年度					
拆入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结算利息（含税）
水力士	2,566.82	-	-	2,566.82	100.49
松霖投资	8,873.18	-	7,600.00	1,273.18	86.71
人水科技	17,346.60	-	17,346.60	-	548.14
安坤科技	156.15	-	-	156.15	6.11
周丽华	60.00	-	60.00	-	1.17
吴文利	-	400.00	400.00	-	8.46
周进军	-	100.00	100.00	-	1.63
小 计	29,002.75	500.00	25,506.60	3,996.15	752.72
2015 年度					
拆入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结算利息（含税）
水力士	2,566.82	-	-	2,566.82	129.37
松霖投资	9,723.18	300.00	1,150.00	8,873.18	459.18

人水科技	18,776.60	-	1,430.00	17,346.60	922.95
安坤科技	156.15	-	-	156.15	7.87
周丽华	-	60.00	-	60.00	0.25
小 计	31,222.75	360.00	2,580.00	29,002.75	1,519.62

②委托贷款

2016年10月28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委托贷款委托合同》，委托该分行向人水科技发放委托贷款16,000.00万元，用于置换对人水科技的资金拆借款16,000.00万元。2017年3月在松霖投资增资后，人水科技偿还了上述委托贷款。

针对该笔委托贷款，公司按照各年年初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银行贷款利率下浮30%，计提相应的利息（2016年10-12月72.49万元，2017年1-3月119.68万元）。

③临时性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相互提供资金而形成临时性资金往来的情况，主要是为了帮助公司、关联方完成各自银行存款任务或保持银行账户活跃度，未对外使用。临时性资金往来均在1个月内归还，时间跨度较短，因此未结算利息。

I、临时将资金提供给关联方

报告期内公司临时将资金提供给关联方的逐笔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转入方	转出日期	转出金额	收回日期	收回金额
华来科技	2016年12月20日	1,500.00	2016年12月29日	1,500.00
	2016年度小计	1,500.00	2016年度小计	1,500.00
玩铜科技	2015年12月11日	1,000.00	2015年12月14日	1,000.00
	2015年度小计	1,000.00	2015年度小计	1,000.00
厦门信卓	2015年5月6日	800.00	2015年5月14日	800.00
	2015年11月4日	180.00	2015年11月30日	180.00
	2015年度小计	980.00	2015年度小计	980.00
	2016年2月6日	6,500.00	2016年2月14日	2,500.00
2016年2月18日			1,500.00	
2016年2月25日			2,500.00	

	2016年度小计	6,500.00	2016年度小计	6,500.00
松霖投资	2016年1月19日	2,950.00	2016年1月19日	2,950.00
	2016年3月28日	3,400.00	2016年3月31日	3,400.00
	2016年度小计	6,350.00	2016年度小计	6,350.00
	2017年2月14日	6,000.00	2017年2月14日	6,000.00
	2017年度小计	6,000.00	2017年度小计	6,000.00
人水科技	2015年3月19日	350.00	2015年4月3日	350.00
	2015年6月17日	850.00	2015年6月29日	850.00
	2015年度小计	1,200.00	2015年度小计	1,200.00

II、临时从关联方转入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临时向关联方转入资金的逐笔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转出方	转入日期	转入金额	偿还日期	偿还金额
厦门信卓	2015年3月4日	750.00	2015年3月19日	750.00
	2015年4月27日	780.00	2015年5月19日	780.00
	2015年度小计	1,530.00	2015年度小计	1,530.00
	2016年10月11日	374.00	2016年10月11日	374.00
	2016年度小计	374.00	2016年度小计	374.00
	2017年2月9日	350.00	2017年2月27日	350.00
	2017年度小计	350.00	2017年度小计	350.00
松霖投资	2016年10月11日	197.00	2016年10月11日	197.00
	2016年度小计	197.00	2016年度小计	197.00
人水科技	2015年2月13日	300.00	2015年2月25日	400.00
	2015年2月15日	100.00		
	2015年度小计	400.00	2015年度小计	400.00
	2016年10月11日	200.00	2016年10月11日	200.00
	2016年度小计	200.00	2016年度小计	200.00
华来科技	2016年1月12日	3,300.00	2016年1月19日	3,300.00
	2016年度小计	3,300.00	2016年度小计	3,300.00

④代收、代付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部分代收、代付行为，主要包括：

I、2014 年以前，公司曾替厦门信卓代收部分款项，其中在 2014 年末有 300.00 万元的余额尚未偿还。2015 年 3 月，公司将该笔款项偿还给了厦门信卓。

II、2016 年、2017 年吴文利分别为香港松霖科技垫付费用 38.60 万美元、0.25 万美元，2016 年、2017 年香港喜明和分别为香港松霖科技垫付 0.01 万美元、0.01 万美元。截至 2017 年末，上述款项均已结清。

III、因报告期内的其他代收/代付行为，2015 年公司收回 0.54 万元；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公司支付 1.95 万元、0.95 万元与 20.42 万元。

⑤资金往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新发生的资金拆借行为和委托贷款事项均签订了相应的资金拆借协议和委托贷款协议，资金拆借行为和委托贷款事项在所有方面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不会对内部控制有效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资金拆出和委托贷款均已在 2017 年全部收回并按照合理的利率结算利息收入；资金拆入已在 2016 年度全部归还并按照合理的利率结算利息支出；临时性资金往来均已在 2017 年度结算完毕；公司在股改后至今未与关联方之间发生新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事项，因此不存在任何纠纷及后续影响。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股改之前发行人已初步建立与资金占用相关的内控制度并有效执行；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按照合理的利率计算了资金占用利息并已结清资金拆借款及相应利息，财务核算真实、准确；发行人不存在通过体外资金循环粉饰业绩的情形，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发行人在股改后已针对前期存在的资金往来行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发行人在股改后上述内部控制制度均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生新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等行为。

(2) 因统一生产管理而产生的采购产品、购置空调、业务合并

①采购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产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方	采购方	采购产品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水力士	松霖科技	花洒、龙头、升降杆等	-	-	6.34	53.23

2015 年之前，公司关联方水力士主要从事花洒、龙头、升降杆等卫浴产品的批发、零售。为统一生产管理、避免同业竞争，报告期期初水力士已逐步停止运营。鉴于水力士当时尚有少量库存商品未处置，公司参考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向其购买该等产品，累计金额仅为 59.57 万元，规模很小。

②购置空调

为统一进行生产管理，报告期期初人水科技已停止生产经营。2015 年公司参考账面净值向人水科技采购尚可使用的空调，金额为 0.04 万元，规模很小。

③2015 年香港信卓卫浴业务合并

2015 年香港信卓卫浴业务合并参见招股书第五节“三/（二）/1、2015 年 12 月承接香港信卓卫浴业务，形成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

2015 年香港信卓业务合并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科目	2015 年末
应收账款	290.31
应付账款	271.24
其他应付款	22.49
其他综合收益	-35.97
未分配利润	32.56
收入、费用科目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2,570.91
营业成本	2,422.08
销售费用	0.61
管理费用	323.35
财务费用	13.81
资产减值损失	-21.79

（3）为避免同业竞争、专注于主营业务而进行的架构调整、受让专利权

①收购意大利松霖 100%股权、吸收合并松霖卫厨、转让生活空间公司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意大利松霖 100%股权、吸收合并松霖卫厨、转让生活空间公司股权情况参见招股书第五节“三/（二）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② 受让专利权

2017年，周华松先生与松霖科技、松霖家居签署《专利权转让协议书》、《专利申请转让协议书》、《补充协议》，约定将其共同拥有的境内专利权无偿转让给松霖科技、松霖家居；与松霖科技签署《ASSIGNMENT》、《DEED OF ASSIGNMENT》、《专利转让协议》、《ASSIGNMENT CONTRACT》、《补充协议》，约定将其拥有/共同拥有的境外专利权无偿转让给松霖科技。

(4) 接受担保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融资之目的提供保证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保证人	授信人	授信申请人	协议编号	担保内容	保证额度有效期
周华松 吴文利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松霖有限	兴银厦文业额个保 字2014013号	兴银厦文业额字2014013 号《基本额度授信合同》 项下8,000万元授信额度	2014年3月31日 -2015年3月30日
周华松 吴文利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松霖有限	兴银厦文业额个保 字2015045号	兴银厦文业额字2015045 号《基本额度授信合同》 项下6,000万元授信额度	2015年4月28日 -2016年4月27日
松霖投资 周华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松霖有限	兴银厦文业额保字 2016037A、 2016037B号	兴银厦文业额字2016037 号《基本额度授信合同》 项下13,000万元授信额度	2016年8月3日 -2017年8月2日
周华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松霖科技	兴银厦文业额保字 2017057号	兴银厦文业额字2017057 号《基本额度授信合同》 项下15,000万元授信额度	2017年12月29日 -2018年12月28日
周华松 松霖投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松霖有限	2014年厦海字第 081448001011、 081448001013号	2014年厦海字第 0814480010号《授信协议》 项下12,000万元授信额度	2014年3月24日 -2015年3月23日
周华松 松霖投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松霖有限	2015年厦海字第 081548000311、 081548000312号	2015年厦海字第 0815480003号《授信协议》 项下12,000万元授信额度	2015年3月5日 -2016年3月4日
周华松 松霖投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松霖有限	2016年厦海字第 081648000511、 081648000512号	2016年厦海字第 0816480005号《授信协议》 项下12,000万元授信额度	2016年3月23日 -2017年3月22日
周华松 松霖投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松霖有限	2017年厦公五字第 081748000111、 081748000112号	2017年厦公五字第 0817480001号项下10,000 万元授信额度	2017年3月21日 -2018年3月20日
周华松 松霖投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松霖科技	2018年厦公五字第 0818480004号	2018年厦公五字第 0818480004号项下10,000 万元授信额度	2018年3月26日 -2019年3月25日
周华松 吴文利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厦门湖里支行	松霖有限	ZGBZ2014088、 2014089号	贸易融资额度合同项下业 务及其他授信业务总计 15,000万元本金最高限额	2014年3月3日 -2016年12月31日

周华松 吴文利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 分行	松霖有限	CHET35198050020 1500030、 3519805002015000 31号	HETO35198050020150003 0号《贸易融资额度合同》 项下15,000万元贸易融资 总额度	2015年1月28日 -2015年6月21日
周华松 吴文利 松霖投资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 分行	松霖有限	CHET35198050020 1500334、 3519805002015003 35、 3519805002015003 36号	HETO35198050020150030 5号《贸易融资额度合同》 项下12,000万元贸易融资 总额度	2015年8月17日 -2016年2月17日
周华松 吴文利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 分行	松霖有限	ZGBZ2016067、 2016068号	主合同项下不超过本金最 高限额12,000万元	2016年3月3日 -2019年3月3日
周华松 吴文利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 分行	松霖科技	ZGBZ2017457	主合同项下不超过本金最 高限额30,000万元	2017年10月18日 -2019年10月18日

3、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1) 与人水科技之间的关联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与松霖家居向人水科技租赁场地，满足了经营规模扩大的需求，且交易价格公允，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2) 资金往来

报告期初，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余额主要系报告期外发生。随着资金管理的规范，报告期内公司已逐步收回/偿还资金拆借款。此外，报告期内公司针对资金拆借，根据实际情况计提并支付了相应的利息，因此该事项未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为完成各自银行存款任务或保持银行账户活跃度，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一些暂时性的资金往来。该类资金往来一般在1个月内（短则当天）就收回，对公司的资金管理、生产经营不会造成较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代收、代付行为规模不大，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未产生不利影响。

(3) 因统一生产管理而产生的采购产品、购置空调、业务合并

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中，采购产品、购置空调、业务合并，主要是为统一生产管理而产生的，对规范公司生产经营、保持公司业务独立性具有促进作用。

(4) 为避免同业竞争、专注于主营业务而进行的架构调整、受让专利权

2017年，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进行了一系列架构调整（收购意大利松霖100%股权、吸收合并松霖卫厨），并受让周华松先生拥有/共同拥有的专利权，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未产生不利影响。

此外，2017年11月公司转让了生活空间公司股权，主要是为了专注主营业务进行的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未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5) 接受担保

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为公司的银行融资行为进行担保的关联交易对公司的业务经营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造成负面影响。

4、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1) 应收关联方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未扣除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关联方	2018年6月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应收账款	人水科技	-	-	-	0.07
	安坤科技	-	-	0.01	0.01
其他应收款	人水科技	-	-	20,284.95	21,010.56
	松霖投资	-	-	5,919.04	13,432.36
	水力士	-	-	2,796.68	2,696.19
	香港信卓	-	-	2.07	2.07
	安坤科技	-	-	170.14	164.03
	香港松霖集团	-	-	2.07	2.07
	周进军	-	-	8.63	-
	周丽华	-	-	1.43	60.25
	吴文利	-	-	8.46	0.44
	周华松	-	-	1.30	1.30
	厦门信卓	-	-	-	0.10
华来科技	-	-	-	0.01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关联方	2018年6月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应付账款	华来科技	-	-	270.93	270.93
	人水科技	-	3.87	-	-
其他应付款	玩铜科技	-	-	0.92	70.00
	华来科技	-	-	7.41	2,280.58
	水力士	-	-	69.70	-
	人水科技	225.15	139.31	428.11	75.64
	香港信卓	-	-	4,376.29	-
	香港喜明和	-	-	0.07	-
	吴文利	-	-	256.45	-

(三) 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与程序

公司分别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

1、公司章程

第四十一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除公司章程另有规定外，该项表决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第七十九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八)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第四十二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除公司章程另有规定外，该项表决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第四十四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的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四十七条 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所持有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二）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三）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半数以上通过；如该交易事项属特别决议范围，应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的，有关该关联事项的决议无效。”

3、董事会议事规则

“第六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审议批准公司对外投资、资产购置或处置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第七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资产购置或处置、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应由董事会批准的交易事项如下：

（六）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除外）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但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 以上的关联交易，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拟发生的交易，按照不同的财务指标计算，只要其中意向指标达到上述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标准之一的，均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条中的交易事项是指：购买或出售资产；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等）；提供财务资助；租入或者租出资产；委托或者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赠与或受赠资产；债权或债务重组；签订许可使用协议；转让或者受让研究与开发项目。上述购买或者出售的资产不包括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购买或者出售行为，但资产置换中涉及到的此类资产购买或出售行为，仍包含在内。

第二十五条 委托和受托出席董事会会议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一）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第三十二条 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

- (一) 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 (二) 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
- (三) 《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第十八条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一)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间接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二)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三)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发生上述第（三）项重大关联交易的，应当提供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证券服务机构对交易标的出具的审计或者评估报告。对于本制度第七章所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四)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根据上述规定, 不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 应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第二十三条 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 应当在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后, 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 可以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出具报告, 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公司审计委员会应当同时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 形成书面意见, 提交董事会审议, 并报告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可以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出具报告, 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第二十四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 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 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 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十五条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 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也不得代理其他股东行使表决权。

第二十六条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披露、履行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年度报告中发表意见。”

5、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第十六条** 除具有《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 独立董事还具有以下职权:

(一) 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人民币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的 0.5% 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 提交董事会讨论; 独立董事做出判断前, 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第十七条 独立董事须就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四) 独立董事应当对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 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 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四）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确认。

2、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的独立性未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发行人规范关联交易的有关措施

1、本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作出了详细的规定，有利于公司规范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

2、本公司建立健全了规范的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成员中有 3 位独立董事，有利于公司董事会的独立性和公司治理机制的完善，公司的独立董事将在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积极保护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3、为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香港松霖集团、实际控制人周华松、吴文利夫妇及主要股东松霖投资已承诺：

“（1）本企业/本人、本人直系亲属（包括父母、配偶、子女、子女的配偶、兄弟姐妹、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下同）及本企业/本人和本人直系亲属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发行人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本企业/本人在发行人中的地位谋求与发行人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发行人股东之地位谋求与发行人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2）如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本人将严格执行相关回避制度，依法诚信地履行股东的义务，不会利用关联人的地位，就关联交易采取任

何行动以促使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作出侵犯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3) 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本人、本人直系亲属及本企业/本人和本人直系亲属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将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发行人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审批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

(4) 本企业/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5) 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企业/本人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4、为避免资金占用，公司控股股东香港松霖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周华松、吴文利夫妇已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的企业不存在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资金的情形。

（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的企业将不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金，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在本企业/本人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对本企业/本人持续有效。

（4）本企业/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连带的赔偿责任。”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

(一) 董事

1、周华松先生

周华松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厦门市卫厨行业协会荣誉会长、厦门大学知识产权研究院兼职教授、湖南异地商会（全球）联合会总会长。

周华松先生曾先后担任安坤科技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人水科技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华来科技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水力士董事长、松霖投资董事长、厦门信卓监事、苏州宇润置业有限公司董事、厦门星星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4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松霖家居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漳州松霖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励众合执行事务合伙人、联正智创执行事务合伙人、信卓智创执行事务合伙人、安坤科技执行董事、人水科技执行董事、华来科技执行董事、水力士执行董事、松霖投资执行董事、湖南湘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湖南宇尚置业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威迪思汽车设计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香港信卓董事。

2、吴文利女士

吴文利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

吴文利女士曾先后担任生活空间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人水科技监事、人水科技总经理、水力士董事、玩铜科技执行董事、玩铜科技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松霖投资董事、松霖投资董事兼总经理、厦门信卓执行董事、厦门信卓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厦门星星实业有限公司监事。2004年5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副董事长、香港松霖集团董事、松霖家居监事、生活空间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安坤科技监事、华来科技总经理、人水科技总经理、松霖投资总经理、玩铜

科技执行董事、厦门信卓执行董事、香港信卓董事、香港喜明和董事、香港松霖科技董事、厦门沃克邦创意设计有限公司监事。

3、陈斌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8月出生，工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福建省特支“双百计划”人才，厦门市拔尖人才。曾先后任职于艾美凯仪表（厦门）有限公司、松霖投资。2007年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魏凌女士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曾先后任职于厦门华侨电子企业有限公司、厦门厦华三宝有限公司、松霖投资、玩铜科技。2004年5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5、粘本明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曾先后任职于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万维纵横软件有限公司、厦门易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松霖投资。2007年2月至2014年11月任职于公司，2014年12月至今任职于松霖家居，现任公司董事、松霖家居运营副总经理。

6、吴朝华女士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曾先后任职于厦门明达塑胶有限公司、松霖投资。2007年2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7、李绍滋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3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曾先后任职于河南科技大学电气工程系、厦门大学计算机科学系、厦门大学智能科学与技术系。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智能科学与技术系教授。

8、刘晓海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6年8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曾先后任职于复旦大学法律系、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同济大学法学院、同济大学知识产权学院、同济大学上海国际知识产权学院。现任本公司、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同济大学上海国际知识产权学院教授。

9、王艳艳女士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3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曾先后任职于厦门大学财务管理与会计研究院、厦门大学管理学院。现任本公司、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二）监事

1、李丽英女士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曾先后任职于水力士、松霖投资，2007年2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监事、行政部经理、漳州松霖监事、生活空间公司监事、人水科技监事、玩铜科技监事、厦门信卓监事、松霖投资监事。

2、杨玲女士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曾先后任职于东莞启益电器有限公司、厦门宝龙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松霖投资。2007年2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监事、行政部经理。

3、肖明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先后任职于中国航空油料集团公司厦门分公司、高时（厦门）石材有限公司、松霖投资。2007年2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监事、人力资源部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1、周华松先生

简历参见本节“一/（一）/1、周华松先生”。

2、陈斌先生

简历参见本节“一/（一）/3、陈斌先生”。

3、魏凌女士

简历参见本节“一/（一）/4、魏凌女士”。

4、吴朝华女士

简历参见本节“一/（一）/6、吴朝华女士”。

（四）核心技术人员

1、周华松先生

简历参见本节“一/（一）/1、周华松先生”。

周华松先生提出并带领公司深入拓展 IDM 模式，截至招股书签署日组织公司申请并获授权且目前仍有效的境内外专利 762 项，其中发明专利达到 298 项；以本人/以本人及他人作为发明人申请并获得授权（包括已失效及尚未失效的专利）的专利达 900 项以上，其中发明专利达 240 项以上。

周华松先生参与研发的专利/产品曾获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国专利优秀奖”2 次、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优秀奖 1 次。此外周华松先生参与研发的其他专利、产品也多次获得市级奖项。

2、陈斌先生

简历参见本节“一/（一）/3、陈斌先生”。

在陈斌先生的带领下，公司研发团队研发的产品以优秀的设计先后获得多项国内外设计大奖；公司先后获得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等多项国家及省市级荣誉；截至招股书签署日，以陈斌先生及他人作为发明人申请并获得授权（包括已失效及尚未失效的专利）的专利达 100 项以上，其中发明专利达 50 项以上。

陈斌先生参与研发的专利/产品曾获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国专利优秀奖”2 次、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优秀奖 1 次、“福建省优秀新产品 2009 年三等奖”1 次；参与的“旋转出水花洒的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获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此外陈斌先生参与研发的其他专利、产品也多次获得市级奖项。

3、曹斌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 11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厦门市工业设计产业专家库第一批专家。曾任职于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松霖投资。2007 年 2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研发部副总经理。

曹斌先生参与的“吸气节水淋浴花洒研究及产业化”项目获得“厦门市重点技术创新及产学研合作项目”；主导研发用于水路领域的吸气防爆机构-防爆球头，解决了水质原因造成水管路堵塞造成爆裂的安全问题；创新性地研发具有拆卸式面盖的花洒，解决无工具拆装清洗花洒问题；截至招股书签署日，以曹斌先生及他人作为发明人申请并获得授权（包括已失效及尚未失效的专利）的专利达 50 项以上，其中发明专利达 20 项以上。

4、叶德良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 6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先后任职于福建厦门元铭电镀厂、江门市富田蓄电池厂、固力保安制品有限公司、高天金属制造有限公司、松霖卫厨，2013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环保部经理。

叶德良先生曾主导表面处理厂环保技术改造项目；主持花洒用 ABS 专用料开发过程的应力测试与验证。

（五）董事、监事的提名及选聘情况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选聘情况
周华松	董事长	董事会	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
吴文利	副董事长	董事会	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
陈 斌	董事	董事会	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
魏 凌	董事	董事会	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
粘本明	董事	董事会	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
吴朝华	董事	董事会	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
李绍滋	独立董事	董事会	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
刘晓海	独立董事	董事会	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
王艳艳	独立董事	董事会	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
李丽英	监事会主席	职工代表大会	2017 年临时职工代表大会
杨 玲	监事	监事会	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
肖 明	监事	监事会	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

2017 年 6 月 29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周华松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同日，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李丽英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2017 年 10 月 31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吴文利女士为公司副董事长。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直接持股

报告期期初至 2017 年 5 月 25 日期间，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17 年 5 月 25 日至今，前述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如下表：

姓名	身份	2017 年 7 月 13 日		2017 年 5 月 27 日		2017 年 5 月 25 日	
		持股数 (万股)	比例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出资额 (万美元)	比例
周华松	董事长、总经理	8,973.65	24.93%	8,973.65	24.93%	1,039.34	22.25%
吴文利	副董事长	3,124.34	8.68%	3,124.34	8.68%	445.43	9.53%

陈 斌	董事、副总经理	150.00	0.42%	150.00	0.42%	-	-
魏 凌	董事、副总经理 兼财务负责人	70.00	0.19%	70.00	0.19%	-	-
粘本明	董事	40.00	0.11%	40.00	0.11%	-	-
周华柏	周华松近亲属	594.04	1.65%	594.04	1.65%	-	-
周丽华	周华松近亲属	297.02	0.83%	297.02	0.83%	-	-
合 计		13,249.05	36.81%	13,249.05	36.81%	1,484.77	31.78%
变动原因		整体改制		增资		吸收合并松霖卫厨	

上述股东所持公司股权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二) 间接持股

报告期期初至 2017 年 5 月 27 日期间，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中，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分别通过水力士控制的松霖投资、香港松霖集团，间接持有公司 2,709.17 万美元出资额、478.09 万美元出资额。2017 年 5 月 27 日至今，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如下表：

姓名	身份	2018 年 5 月 22 日		2018 年 4 月 28 日		2017 年 7 月 27 日	
		持股数 (万股)	比例	持股数 (万股)	比例	持股数 (万股)	比例
周华松	董事长、总经理	18,166.19	50.46%	18,166.19	50.46%	18,166.19	50.46%
吴文利	副董事长	3,768.36	10.47%	3,765.36	10.46%	3,763.36	10.45%
吴朝华	董事、 董事会秘书	14.97	0.04%	14.97	0.04%	14.97	0.04%
李丽英	监事会主席	19.96	0.06%	19.96	0.06%	19.96	0.06%
杨 玲	监事	9.98	0.03%	9.98	0.03%	9.98	0.03%
肖 明	监事	9.98	0.03%	9.98	0.03%	9.98	0.03%
曹 斌	核心技术人员	29.94	0.08%	29.94	0.08%	29.94	0.08%
叶德良	核心技术人员	14.97	0.04%	14.97	0.04%	14.97	0.04%
吴雄志	吴文利近亲属	51.90	0.14%	51.90	0.14%	51.90	0.14%
周美华	周华松近亲属	14.97	0.04%	14.97	0.04%	14.97	0.04%
合 计		22,101.22	61.39%	22,098.22	61.38%	22,096.22	61.38%
变动原因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出资额变动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出资额变动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出资额变动	

姓名	身份	2017年7月13日		2017年6月19日		2017年5月27日	
		持股数 (万股)	比例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周华松	董事长、总经理	18,166.19	50.46%	18,166.19	50.46%	18,166.19	50.46%
吴文利	副董事长	3,758.39	10.44%	3,758.39	10.44%	4,465.75	12.40%
吴朝华	董事、 董事会秘书	14.97	0.04%	14.97	0.04%	-	-
李丽英	监事会主席	19.96	0.06%	19.96	0.06%	-	-
杨玲	监事	9.98	0.03%	9.98	0.03%	-	-
肖明	监事	9.98	0.03%	9.98	0.03%	-	-
曹斌	核心技术人员	29.94	0.08%	29.94	0.08%	-	-
叶德良	核心技术人员	14.97	0.04%	14.97	0.04%	-	-
吴雄志	吴文利近亲属	51.90	0.14%	51.90	0.14%	-	-
周美华	周华松近亲属	14.97	0.04%	14.97	0.04%	-	-
合计		22,091.27	61.37%	22,091.27	61.37%	22,631.94	62.86%
变动原因		整体改制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 出资额变动		增资	

上述股东所持公司股权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一) 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招股书签署日，除对松霖科技的投资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被投资企业	持股比例
1	周华松	湖南湘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安坤科技	24.00%
		华来科技	70.00%
		水力士	85.00%
		玩铜科技	70.00%
		厦门信卓	16.15%
		香港信卓	70.00%
		信卓智创	0.0188%

		联正智创	0.0188%
		励众合	0.0497%
		龙岩三精（已吊销）（注）	35.00%
2	吴文利	安坤科技	9.33%
		水力士	15.00%
		玩铜科技	30.00%
		厦门信卓	6.93%
		香港信卓	30.00%
		信卓智创	85.2947%
		联正智创	0.1883%
		励众合	54.6992%
3	粘本明	厦门万维纵横软件有限公司（吊销）	7.00%
4	吴朝华	联正智创	2.8243%
5	李绍滋	长沙恒智兴业软件有限公司（吊销）	5.00%
6	李丽英	联正智创	3.7658%
7	肖明	联正智创	1.8829%
8	杨玲	联正智创	1.8829%
9	曹斌	联正智创	5.6487%
10	叶德良	联正智创	2.8243%

注：2002年11月3日，龙岩三精因未及时申报年检而被吊销营业执照。龙岩三精成立后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为兰潮，周华松先生未在该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亦未参与该公司的经营管理，因此周华松先生对龙岩三精被吊销营业执照一事不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周华松先生投资的湖南湘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及从事业务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湖南湘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3年11月11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湖南湘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	1,000,000.00万元	实缴出资额	0万元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车站北路70号万象新天公寓5栋2906房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产进行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对外投资，目前未实际运营		
合伙结构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湖南湘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00%
陈 炜	10,000.00	1.00%
贺国辉	100,000.00	10.00%
陈关心	50,000.00	5.00%
万 操	100,000.00	10.00%
樊细杨	100,000.00	10.00%
李卫国	10,000.00	1.00%
夏志昌	10,000.00	1.00%
郭伟民	20,000.00	2.00%
贵仁勇	50,000.00	5.00%
屈东森	30,000.00	3.00%
赵昌友	20,000.00	2.00%
刘思甜	50,000.00	5.00%
张跃华	100,000.00	10.00%
郭运斌	100,000.00	10.00%
周华松	100,000.00	10.00%
谢东海	20,000.00	2.00%
侯兴旺	20,000.00	2.00%
余湘军	100,000.00	10.00%
合 计	1,000,000.00	100.00%

（二）对外投资与本公司无利益冲突的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关于对外投资与股份公司无利益冲突的承诺》，确认：“本人的对外投资与发行人不存在利益冲突。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使本人的对外投资与发行人存在利益冲突，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收入情况

（一）在公司领取薪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2017 年薪（万元）
1	周华松	董事长、总经理	176.02
2	吴文利	副董事长	154.57
3	陈 斌	董事、副总经理	196.67
4	魏 凌	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103.60
5	粘本明	董事	119.37
6	吴朝华	董事、董事会秘书	30.56
7	李绍滋	独立董事	-
8	刘晓海	独立董事	-
9	王艳艳	独立董事	-
10	李丽英	监事	34.01
11	杨 玲	监事	26.82
12	肖 明	监事	31.98
13	曹 斌	核心技术人员	63.71
14	叶德良	核心技术人员	37.82
合 计			975.14

李绍滋、刘晓海、王艳艳自 2017 年 6 月 29 日任公司独立董事，年津贴为 12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除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外，不享受公司提供的其他福利待遇。

（二）上述人员在本公司关联企业领薪情况

独立董事在其担任职务的其他单位领取薪酬。除此之外，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从公司之外的其他关联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未在公司及公司关联方享受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关联企业兼职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关联企业兼职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任职	兼职企业	兼职职务	与公司关系
周华松	董事长、 总经理	安坤科技	执行董事	关联方
		人水科技	执行董事	关联方
		华来科技	执行董事	关联方
		水力士	执行董事	关联方
		松霖投资	执行董事	关联方
		湖南湘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
		湖南宇尚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厦门威迪思汽车设计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香港信卓	董事	关联方
		励众合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方
		联正智创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方
		信卓智创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方
		松霖家居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漳州松霖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吴文利	副董事长	安坤科技	监事	关联方
		华来科技	总经理	关联方
		松霖投资	总经理	关联方
		玩铜科技	执行董事	关联方
		厦门信卓	执行董事	关联方
		人水科技	总经理	关联方
		生活空间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香港信卓	董事	关联方
		香港喜明和	董事	关联方
		厦门沃克邦创意设计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香港松霖集团	董事	关联方
		松霖家居	监事	全资子公司
		香港松霖科技	董事	全资子公司
粘本明	董事	松霖家居	运营副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刘晓海	独立董事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王艳艳	独立董事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李丽英	监事会主席	漳州松霖	监事	全资子公司

		生活空间公司	监事	关联方
		人水科技	监事	关联方
		玩铜科技	监事	关联方
		厦门信卓	监事	关联方
		松霖投资	监事	关联方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在关联企业、其他法人单位兼职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情况

除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系夫妻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

公司与董事（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和《员工保密及竞业禁止协议》（独立董事系签署《独立董事聘任协议》），对上述人员的诚信义务，特别是商业秘密、知识产权等方面的保密义务作了严格的规定。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主要包括《关于股份锁定期限和减持及延长锁定期的承诺》、《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承诺》、《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及相应约束措施》、《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关于对外投资与股份公司无利益冲突的承诺》、《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承诺》等，具体内容参见本招股书第五节“十一、持有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本节“三/（二）对外投资与本公司无利益冲突的声明”。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李绍滋目前任厦门大学智能科学与技术系教授；王艳艳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前述二人均未担任党政领导干部职位、也不属于副处级以上干部，符合中组部以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相关规定。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历次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主要是业务发展、完善公司治理的需要而相应选聘，均履行了《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程序。近三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如下：

（一）发行人董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公司性质	当选时间	程序	董事
有限公司	2013年6月20日	委派	周华松、吴文利、周进军
股份公司	2017年6月29日	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	周华松、吴文利、陈斌、魏凌、粘本明、吴朝华、李绍滋、刘晓海、王艳艳

（二）发行人监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公司性质	当选时间	程序	监事
有限公司	2013年6月20日	委派	李丽英
股份公司	2017年6月29日	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2017年临时职工代表大会	李丽英、杨玲、肖明

（三）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公司性质	聘任时间	程序	高级管理人员
有限公司	2013年6月20日	董事会	总经理：周华松； 副总经理：吴文利； 财务负责人：魏凌；
股份公司	2017年6月29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总经理：周华松； 副总经理：陈斌、魏凌； 财务负责人：魏凌； 董事会秘书：吴朝华；

前述人员变动中，陈斌、粘本明、吴朝华、杨玲、肖明自 2007 年起即任职于公司；魏凌自 2004 年起任职于公司。此外，李绍滋、刘晓海、王艳艳系基于股份公司规范运作而引进的独立董事。因此，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主要是因业务发展、完善公司治理的需要而相应选聘，上述人员变化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发展，并未导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重大变化。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相关制度，并在公司董事会下设立了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依法规范运作，履行职责，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功能不断得到完善。公司董事、监事、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自选举或聘任以来，均能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职责。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7年6月2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并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决议；2017年10月31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建立了规范的股东大会制度。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自创立大会以来共召开9次股东大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行使职权，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订立和修改、重要规章制度的建立、本次发行上市事项、募集资金投向、确认最近三年一期关联交易、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事项作出相关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的作用。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7年6月29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并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2017年10月31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建立了规范的董事会制度。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止，公司共召开11次董事会，董事会运行规范，均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责。公司董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高管人员任免、一般性规章制度的制订等方面切实发挥了董事的作用。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7年6月29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监事会成员（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并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建立了规范的监事会制度。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两人，职工代表监事一人。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本公司共召开6次监事会，监事会运行规范，均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责。公司监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检查公司的财务、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2017年6月29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并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候选人专业和特长，选举李绍滋先生、刘晓海先生、王艳艳女士三人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的独立董事主要是法律、会计等专业的专业人士，其中王艳艳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独立董事自接受聘任以来，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仔细审阅公司审计报告、董事会决议等有关文件资料，并就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此外，独立董事亦在公司发展战略、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决策机制等方面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发挥了重要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及运行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2017 年 6 月 2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公司董事会秘书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主要职责包括：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管理事务；协助公司董事会加强公司治理机制建设；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完善公司投资者的沟通、接待和服务工作机制；负责公司股权管理事务；协助公司董事会制订公司资本市场发展战略，协助筹划或者实施公司资本市场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事务；负责公司规范运作培训事务，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接受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培训；提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忠实、勤勉义务；履行《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2017 年 9 月 2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等，在公司董事会下设立了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对人员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进行了规定，以保证专门委员会发挥其应有的作用，促进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各专门委员会的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目前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具体构成如下：

名称	主任委员	其他委员
审计委员会	王艳艳	吴文利、刘晓海
战略委员会	周华松	吴文利、李绍滋
提名委员会	王艳艳	周华松、李绍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艳艳	吴文利、刘晓海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受到的有关行政处罚事项如下：

单位：万元

被处罚公司	行政机关	处罚时间	处罚原因	处罚金额
松霖有限	厦门市环境保护局海沧分局	2017年2月	超标排放水污染物	0.86
金湖路分公司	厦门市海沧区国家税务局	2015年6月	逾期未申报增值税	0.03
生活空间公司 (已非子公司)	厦门市海沧区地方税务局海沧分局	2017年1月	未按规定申报2015年下半年和2016年上半年土地使用税	0.16
松霖有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沧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5年8月	未报检或者未依法办理检疫审批手续或者未按检疫审批的规定执行	0.10
松霖家居	厦门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7年3月	某批次产品明示的质量与实际不符	0.12

（一）环保处罚

2016年11月25日，厦门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对松霖有限进行监督监测，监测报告结果显示公司总口排放氨氮41.5mg/L，超过《厦门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2-2011），超标排放水污染物。因上述行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九条的规定，2017年2月16日，厦门市环境保护局海沧分局向松霖有限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厦环（海）罚决字（2017）3号），处以罚款8,586.00元。

2017年2月公司受到的环保处罚，主要系生活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污泥影响了水中菌落，水质检测相关指标超标所致。在受到处罚后，公司采取改进并优化生活污水处理流程、增加污水生化处理环节、安排专人每天对排放污水监测等措施进行整改。2017年3月3日，公司缴清了前述罚款。

根据《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四十八条、七十八条的规定：“在作出暂扣或吊销许可证、较大数额的罚款和没收等重大行政处罚决定之前，应当告知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本办法第四十八条所称“较大数额”罚款和没收，对公民是指人民币（或者等值物品价值）5000元以上、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是指人民币（或者等值物品价值）50000元以上。”公司受到的上述环保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鉴于：①根据《环境行政处罚办法》，发行人受到的环保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②根据对厦门市环境保护局海沧分局的走访记录，报告期内发行人受到的环保处罚主要系生活污水指标超标所致，与生产过程无关；发行人上述环保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③发行人在受到行政处罚后积极整改，整改后的监测结果显示相关指标均达标。因此，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上述环保处罚涉及的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对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税务处罚

（1）因逾期未申报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增值税，2015年6月8日，厦门市海沧区国家税务局向金湖路分公司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简易）》（厦沧国税简罚[2015]281号），处以罚款250.00元。

公司在收到前述处罚后，加强了对分公司财务人员的培训，提高其依法纳税意识。2015年6月8日，金湖路分公司缴清了上述罚款。

2015年7月21日，厦门市海沧区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经金三系统查询该企业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暂未发现欠缴税款和偷、逃、抗税情况”。

（2）因未按规定在2015年9月25日和2016年3月25日前进行所属期为2015年下半年和2016年上半年土地使用税的纳税申报，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的规定，2017年1月20日，厦门市海沧区地方税务局海沧分局向生活空间公司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厦沧海地税罚[2017]2号），处以罚款1,600.00元。

生活空间公司收到的行政处罚系源于公司收购生活空间公司前的行为，在受到行政处罚后，公司加强了财务人员的培训，提高业务水平。2017年1月22日，生活空间公司缴清了上述罚款。

2017年11月8日、2018年1月10日，厦门市海沧区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确认未发现生活空间公司报告期内有因违反税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重大违法行为而被该局行政处罚的情形。

根据《厦门市税务行政处罚裁量权执行基准》的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2000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2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金湖路分公司及生活空间公司受到的上述税务行政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情形。

鉴于：①根据《厦门市税务行政处罚裁量权执行基准》，金湖路分公司及生活空间公司受到的上述税务行政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情形；②根据对厦门市海沧区国家税务局、厦门市海沧区地方税务局的走访及其出具的证明，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欠缴税款和偷、逃、抗税情况，不存在违反税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重大违法行为。因此，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受到的税务处罚涉及的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对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三）其他处罚

（1）2015年在进口一批货物时，公司经与进口商确认，对该批货物申报托盘材质为胶合板。但经厦门出入境检验检疫局现场查验，此次进口托盘材料为木托，申报与实际不符。因涉及相关违法行为（未报检或者未依法办理检疫审批手续或者未按检疫审批的规定执行），2015年8月1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沧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出具《当场处罚决定书》（NO：海[2015]17号），对松霖有限处以罚款1,000.00元。

公司在受到处罚后，相关人员与报关行积极沟通，改进了申报托盘材质的方法，在后续经营过程中避免了上述问题的再次出现。2015年8月12日，松霖有限缴清了上述罚款。

2017年10月16日，厦门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出具证明，确认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证明出具之日，未有因重大违法行为被厦门检验检疫局处以一般程序的行政处罚的记录。

鉴于：（1）该违规行为是进口商对进口货物的材质说明有误所致，并非发行人的主观故意行为；（2）厦门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对发行人出具的是《当场处罚决定书》，对发行人的罚款仅为1,000.00元，该罚款适用的是《出入境检验检疫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第三十四条规定的简易程序；（3）厦门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已出具证明，确认发行人报告期内未有因重大违法行为被厦门检验检疫局处以一般程序的行政处罚的记录。因此，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受到的上述处罚涉及的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对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2）因产品明示的质量与实际不符（不符合项目为管螺纹精度），2017年3月7日，厦门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厦质监罚字[2017]19号），没收未售出的明示的质量与实际不符的松霖一键花洒叁拾肆件，处货值1倍罚款人民币1,200元。

松霖家居抽查的产品管螺纹精度项目不符合规定，主要是因为该批产品的螺纹大径尺寸偏小，止规不止。在受到处罚后，公司相关部门采取了积极的改进措施，对模具尺寸优化并反复验证，确保产成品管螺纹精度符合相关标准。2017年3月23日，松霖家居缴清了上述罚款。

2017年11月3日、2018年1月4日、2018年7月5日，厦门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分别出具证明，确认“厦门松霖家居有限公司自2015年4月9日至2017年9月30日，未发生因存在重大违法行为而被厦门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行政处罚的情况。”、“厦门松霖家居有限公司自2017年10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未发生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而被我局处罚的情况。”、“厦门松霖家居有限公司于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6月30日，未发生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而被我局处罚的情况。”

根据《厦门经济特区产品质量监督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三十六条规定：“严禁生产、销售下列产品：（六）所明示的质量、功能状况与实际不符，或属处理品而未在产品或包装的显著位置标明的；”、“违反本条例第七条第二款或第十三条规定的，没收未出厂、未售出部分的零部件、原材料或产品，没收已出厂、已售出部分产品销货款，并可处以该批产品货值一至五倍的罚款；违反本条例第十三条第（一）、（二）、（三）、（四）、（六）项规定，情节严重的，依法吊销营业执照。”松霖家居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情形。

鉴于：①根据《厦门经济特区产品质量监督管理条例》，松霖家居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情形；②根据对厦门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的走访及其出具的证明，松霖家居受到的行政处罚涉及的事项并非严重质量问题，发行人及子公司报告期内未有因重大违法行为而被厦门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处罚的情况。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松霖家居受到的行政处罚涉及的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对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资金占用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金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参见本招股书第七节“三/（二）/2、偶发性关联交易”。

（二）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四、公司管理层及注册会计师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一）公司管理层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现有内部会计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本公司内部控制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天健所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专项审核，并于 2018 年 8 月 3 日出具了《关于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认为：“松霖科技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2,345,156.49	479,086,723.90	357,158,203.43	383,229,052.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346,383.46	20,282,927.65	787,900.7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19,499,452.43	288,977,177.24	259,708,997.71	214,333,011.41
预付款项	2,911,208.48	4,439,781.25	10,462,365.21	6,014,466.81
其他应收款	18,775,528.23	9,861,003.23	292,601,010.17	374,339,831.53
存货	167,692,579.75	161,168,395.47	159,552,855.79	144,962,405.36
其他流动资产	10,675,022.43	10,139,468.89	119,910,295.02	62,164,643.38
流动资产合计	1,001,898,947.81	958,018,933.44	1,219,676,654.98	1,185,831,312.18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339,848,749.78	338,112,887.77	331,310,755.60	330,469,014.35
在建工程	16,778,874.69	21,273,946.59	62,677,552.85	11,456,627.56
无形资产	42,350,206.79	16,094,707.16	62,504,831.82	16,678,099.63
商誉	-	-	27,138,366.06	-
长期待摊费用	6,583,627.39	6,559,484.49	11,414,825.19	19,145,430.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54,034.50	4,685,293.70	5,047,139.64	9,899,703.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00,000.00	32,106,628.62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2,715,493.15	418,832,948.33	500,093,471.16	387,648,875.31
资产总计	1,424,614,440.96	1,376,851,881.77	1,719,770,126.14	1,573,480,187.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48,559,000.00	69,039,84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8,005,000.00	60,357,000.00	60,715,240.00	186,833,351.9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82,625,649.23	255,470,130.23	257,613,521.90	226,244,869.23
预收款项	6,754,400.23	6,099,242.18	9,387,716.06	6,127,497.94
应付职工薪酬	58,470,015.76	72,954,495.08	65,228,466.91	52,457,773.28
应交税费	19,611,774.73	8,024,539.88	20,589,096.20	20,287,233.75
其他应付款	25,638,843.08	25,868,668.67	74,972,183.76	43,202,301.16
流动负债合计	411,105,683.03	428,774,076.04	537,065,224.83	604,192,867.30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9,143,293.41	5,677,104.42	4,992,813.35	3,390,666.68
非流动负债合计	9,143,293.41	5,677,104.42	4,992,813.35	3,390,666.68
负债合计	420,248,976.44	434,451,180.46	542,058,038.18	607,583,533.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0,009,858.00	360,009,858.00	213,716,408.30	213,716,408.30
资本公积	535,517,851.71	535,517,851.71	43,346,469.43	43,346,469.43
其他综合收益	-316,564.46	-314,724.77	-330,905.24	-335,855.99
盈余公积	11,534,930.11	11,534,930.11	90,960,463.14	67,826,061.84
未分配利润	97,619,389.16	35,652,786.26	830,019,652.33	641,343,569.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4,365,464.52	942,400,701.31	1,177,712,087.96	965,896,653.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4,365,464.52	942,400,701.31	1,177,712,087.96	965,896,653.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24,614,440.96	1,376,851,881.77	1,719,770,126.14	1,573,480,187.49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71,519,750.22	1,735,433,454.71	1,467,426,542.46	1,345,445,985.26
减：营业成本	618,057,110.65	1,209,057,489.00	976,094,567.61	959,937,443.39
税金及附加	8,905,251.96	17,423,418.56	15,641,120.98	11,721,835.72
销售费用	33,845,640.06	62,980,475.41	51,427,263.63	47,387,356.21
管理费用	56,189,335.24	132,017,666.20	112,216,832.85	107,180,656.13
研发费用	48,386,173.89	95,713,723.77	85,098,169.95	78,312,414.10
财务费用	-4,970,041.25	20,224,583.34	-27,580,748.23	-30,437,648.38
其中：利息费用	132,721.67	3,113,523.08	6,013,189.41	6,089,910.65
利息收入	5,081,632.07	7,245,023.04	13,518,797.32	16,657,541.98
资产减值损失	6,678,790.99	7,064,927.00	5,484,997.29	4,354,339.97

加：其他收益	6,696,058.00	7,810,401.97	-	-
投资收益	20,594,252.83	10,964,539.41	-47,627,232.32	-224,572.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351,383.46	5,720,849.57	36,104,735.09	-21,070,352.33
资产处置收益	346,866.48	5,480.27	12,113.80	-3,810,793.58
二、营业利润	109,713,282.53	215,452,442.65	237,533,954.95	141,883,869.99
加：营业外收入	2,372,786.89	5,802,211.11	11,724,258.52	8,823,237.33
减：营业外支出	520,384.87	10,541,101.97	1,136,350.46	1,129,560.21
三、利润总额	111,565,684.55	210,713,551.79	248,121,863.01	149,577,547.11
减：所得税费用	17,198,194.43	32,904,957.88	36,311,379.31	22,764,863.16
四、净利润	94,367,490.12	177,808,593.91	211,810,483.70	126,812,683.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367,490.12	177,808,593.91	211,810,483.70	126,812,683.95
少数股东损益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39.69	16,180.47	4,950.75	-19,672.69
六、综合收益总额	94,365,650.43	177,824,774.38	211,815,434.45	126,793,011.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4,365,650.43	177,824,774.38	211,815,434.45	126,793,011.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3,839,657.20	1,780,252,784.09	1,468,152,565.89	1,400,869,022.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900,394.11	57,800,052.78	46,333,421.82	53,400,728.9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64,182.86	18,940,232.07	61,065,752.37	11,694,826.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8,104,234.17	1,856,993,068.94	1,575,551,740.08	1,465,964,577.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2,389,514.36	1,161,258,954.89	899,229,662.59	909,612,069.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6,684,966.84	318,352,615.67	275,966,289.81	266,783,287.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70,798.65	63,507,172.20	49,180,921.56	34,708,452.5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693,608.18	133,777,401.73	64,604,218.73	57,299,59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9,838,888.03	1,676,896,144.48	1,288,981,092.69	1,268,403,406.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265,346.14	180,096,924.46	286,570,647.39	197,561,171.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401,252.83	100,035,108.56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8,985.83	3,075,318.17	587,645.36	433,735.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73,571,156.33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739,072.86	464,947,566.76	832,775,388.24	97,197,672.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598,058.69	661,995,294.09	933,398,142.16	97,631,408.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4,670,342.65	125,731,060.64	60,624,540.62	55,126,954.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85,062.51	120,160,788.68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336,415.00	110,960,118.06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25,780.27	140,724,696.38	625,173,419.56	327,370,925.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596,122.92	267,077,234.53	916,918,866.92	382,497,879.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01,935.77	394,918,059.56	16,479,275.24	-284,866,471.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83,567,321.03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47,348,700.00	119,061,300.0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3,857,000.00	99,799,740.00	167,866,2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7,424,321.03	147,148,440.00	286,927,550.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47,348,700.00	68,474,900.03	111,586,4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542,722.43	511,620,914.61	6,298,649.59	4,947,037.6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77,000.00	62,668,040.00	213,330,150.00	57,973,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019,722.43	621,637,654.61	288,103,699.62	174,507,237.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19,722.43	-474,213,333.58	-140,955,259.62	112,420,312.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26,391.82	-27,051,721.20	23,868,399.76	13,358,522.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421,167.66	73,749,929.24	185,963,062.77	38,473,534.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1,544,467.30	347,794,538.06	161,831,475.29	123,357,940.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5,965,634.96	421,544,467.30	347,794,538.06	161,831,475.29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公司不存在少数股东，报告期内，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如下：

(1) 2018年1-6月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9,858.00	535,517,851.71	-314,724.77	11,534,930.11	35,652,786.26	942,400,701.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9,858.00	535,517,851.71	-314,724.77	11,534,930.11	35,652,786.26	942,400,701.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839.69	-	61,966,602.90	61,964,763.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839.69	-	94,367,490.12	94,365,650.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4、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32,400,887.22	-32,400,887.22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	-	-	-	-32,400,887.22	-32,400,887.22
4、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5、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9,858.00	535,517,851.71	-316,564.46	11,534,930.11	97,619,389.16	1,004,365,464.52

（2）2017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3,716,408.30	9,370.97	-	90,960,463.14	627,494,452.39	932,180,694.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43,337,098.46	-330,905.24	-	202,525,199.94	245,531,393.16
其他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3,716,408.30	43,346,469.43	-330,905.24	90,960,463.14	830,019,652.33	1,177,712,087.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6,293,449.70	492,171,382.28	16,180.47	-79,425,533.03	-794,366,866.07	-235,311,386.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6,180.47	-	177,808,593.91	177,824,774.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293,451.50	197,514,050.16	-	-	-	343,807,501.6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6,293,451.50	184,568,050.16	-	-	-	330,861,501.6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2,946,000.00	-	-	-	12,946,000.00

4、其他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21,137,711.95	-530,450,779.01	-509,313,067.06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1,137,711.95	-21,137,711.95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	-	-	-	-509,313,067.06	-509,313,067.06
4、其他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0	337,994,430.58	-	-100,563,244.98	-237,431,183.80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5、其他	-1.80	337,994,430.58	-	-100,563,244.98	-237,431,183.80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六) 其他	-	-43,337,098.46	-	-	-204,293,497.17	-247,630,595.63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9,858.00	535,517,851.71	-314,724.77	11,534,930.11	35,652,786.26	942,400,701.31

(3) 2016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3,716,408.30	9,370.97	-	67,826,061.84	441,031,702.50	722,583,543.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43,337,098.46	-335,855.99	-	200,311,867.43	243,313,109.90
其他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3,716,408.30	43,346,469.43	-335,855.99	67,826,061.84	641,343,569.93	965,896,653.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4,950.75	23,134,401.30	188,676,082.40	211,815,434.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4,950.75	-	211,810,483.70	211,815,434.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4、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23,134,401.30	-23,134,401.30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3,134,401.30	-23,134,401.30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	-	-	-	-	-
4、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5、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3,716,408.30	43,346,469.43	-330,905.24	90,960,463.14	830,019,652.33	1,177,712,087.96

(4) 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3,716,408.30	9,370.97	-	53,942,262.22	327,155,405.97	594,823,447.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43,337,098.46	-675,887.17	-	203,744,265.16	246,405,476.45

其他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3,716,408.30	43,346,469.43	-675,887.17	53,942,262.22	530,899,671.13	841,228,923.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340,031.18	13,883,799.62	110,443,898.80	124,667,729.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9,672.69	-	126,812,683.95	126,793,011.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4、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13,883,799.62	-13,883,799.62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13,883,799.62	-13,883,799.6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	-	-	-	-	-
4、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5、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六）其他	-	-	359,703.87	-	-2,484,985.53	-2,125,281.66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3,716,408.30	43,346,469.43	-335,855.99	67,826,061.84	641,343,569.93	965,896,653.51

(二) 母公司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5,261,803.39	466,857,784.47	323,846,029.16	379,944,831.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346,383.46	20,282,927.65	787,900.7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26,521,376.48	291,480,857.55	260,506,534.86	213,245,739.53
预付款项	2,145,121.65	3,616,441.81	8,923,547.73	5,283,657.27
其他应收款	24,013,155.35	8,116,827.84	243,198,022.43	331,137,232.05
存货	152,519,323.56	148,894,728.74	145,445,816.77	133,351,459.37
其他流动资产	6,377,358.22	6,191,174.20	116,234,014.15	54,877,120.90
流动资产合计	976,838,138.65	929,504,198.07	1,118,436,892.75	1,118,627,941.5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46,663,083.00	131,663,083.00	170,000,000.00	34,000,000.00
固定资产	331,711,686.49	330,378,764.81	225,497,688.99	220,626,618.85
在建工程	11,479,226.84	17,721,852.56	14,569,797.38	11,456,627.56
无形资产	15,974,470.86	15,783,931.02	5,583,105.48	6,151,297.80
长期待摊费用	5,098,562.30	5,922,791.23	10,552,210.34	19,096,541.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54,034.50	4,685,293.70	4,604,936.45	9,207,195.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8,581,063.99	506,155,716.32	430,807,738.64	300,538,281.27
资产总计	1,495,419,202.64	1,435,659,914.39	1,549,244,631.39	1,419,166,222.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48,559,000.00	69,039,84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8,005,000.00	60,357,000.00	60,715,240.00	186,833,351.9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80,829,288.48	254,171,000.61	297,809,744.04	270,181,304.30
预收款项	4,896,431.86	5,514,997.19	8,866,638.99	5,782,322.37
应付职工薪酬	54,117,328.32	68,053,963.85	62,057,436.20	50,442,978.24
应交税费	19,294,226.07	7,857,717.49	19,569,838.18	20,123,214.36

其他应付款	22,464,067.41	23,220,797.76	81,668,463.95	79,711,101.22
流动负债合计	399,606,342.14	419,175,476.90	579,246,361.36	682,114,112.43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4,748,066.62	5,607,426.64	4,992,813.35	3,390,666.68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48,066.62	5,607,426.64	4,992,813.35	3,390,666.68
负债合计	404,354,408.76	424,782,903.54	584,239,174.71	685,504,779.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0,009,858.00	360,009,858.00	213,716,408.30	213,716,408.30
资本公积	535,517,851.71	535,517,851.71	9,370.97	9,370.97
盈余公积	11,534,930.11	11,534,930.11	90,960,463.14	67,826,061.84
未分配利润	184,002,154.06	103,814,371.03	660,319,214.27	452,109,602.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1,064,793.88	1,010,877,010.85	965,005,456.68	733,661,443.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5,419,202.64	1,435,659,914.39	1,549,244,631.39	1,419,166,222.77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865,676,478.66	1,731,598,000.51	1,466,594,692.82	1,347,628,067.39
减：营业成本	612,864,583.00	1,201,555,168.21	975,557,019.51	965,044,015.82
税金及附加	8,543,885.00	16,539,070.90	14,695,488.88	11,384,331.64
销售费用	23,098,910.10	47,708,106.26	41,445,914.77	40,418,256.42
管理费用	49,857,697.77	119,022,255.14	101,835,237.69	100,048,433.05
研发费用	48,618,282.70	95,744,202.56	86,500,755.52	78,664,342.15
财务费用	-5,017,137.78	20,489,838.83	-26,493,001.88	-28,907,365.47
其中：利息费用	132,721.67	3,112,784.40	6,013,189.41	7,646,010.65
利息收入	5,065,866.78	6,972,936.25	12,567,562.22	16,586,189.99
资产减值损失	4,414,994.38	5,000,538.25	5,591,825.43	3,005,096.18
加：其他收益	6,051,619.02	7,704,973.10	-	-
投资收益	20,594,252.83	9,417,284.28	-47,712,004.63	-229,861.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2,351,383.46	5,720,849.57	36,104,735.09	-21,070,352.33

资产处置收益	346,866.48	5,718.15	30,348.59	-3,355,801.47
二、营业利润	127,936,618.36	248,387,645.46	255,884,531.95	153,314,942.70
加：营业外收入	2,370,246.39	5,752,645.40	11,422,452.39	8,412,054.27
减：营业外支出	520,000.07	10,514,258.50	1,044,819.69	1,108,224.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786,864.68	243,626,032.36	266,262,164.65	160,618,772.82
减：所得税费用	17,198,194.43	32,248,912.79	34,918,151.63	21,780,776.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588,670.25	211,377,119.57	231,344,013.02	138,837,996.2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2,588,670.25	211,377,119.57	231,344,013.02	138,837,996.20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7,720,346.43	1,761,385,893.73	1,466,297,335.21	1,396,585,502.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900,394.11	57,800,052.78	46,333,421.82	53,400,728.9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69,530.52	24,806,252.64	60,190,069.97	10,843,243.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2,490,271.06	1,843,992,199.15	1,572,820,827.00	1,460,829,474.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5,384,671.32	1,147,730,652.70	898,955,011.47	899,638,428.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2,665,475.32	298,541,046.81	262,045,066.61	256,209,258.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819,278.94	61,115,492.94	46,837,326.25	31,171,428.4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42,802.26	118,206,016.37	66,174,501.11	53,146,954.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6,812,227.84	1,625,593,208.82	1,274,011,905.44	1,240,166,069.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678,043.22	218,398,990.33	298,808,921.56	220,663,405.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401,252.83	100,035,108.56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8,985.83	3,074,998.32	970,918.57	12,118,167.3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34,603,750.00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907,215.99	522,233,669.67	823,696,315.93	99,672,384.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766,201.82	680,313,670.82	924,702,343.06	111,790,551.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26,571,655.67	73,376,895.53	52,845,359.79	55,378,419.35

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91,948,145.51	136,160,788.68	3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120,000,000.00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61,749.40	141,103,796.38	607,999,019.56	326,633,358.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533,405.07	306,428,837.42	917,005,168.03	416,011,778.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32,796.75	373,884,833.40	7,697,175.03	-304,221,226.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83,567,321.03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47,348,700.00	119,061,300.0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3,857,000.00	111,199,740.00	170,366,2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7,424,321.03	158,548,440.00	289,427,550.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47,348,700.00	68,474,900.03	111,586,4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542,722.43	511,620,914.61	6,298,649.59	2,787,602.4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77,000.00	62,668,040.00	254,230,150.00	67,078,31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019,722.43	621,637,654.61	329,003,699.62	181,452,317.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19,722.43	-474,213,333.58	-170,455,259.62	107,975,232.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85,858.39	-27,095,326.07	23,823,272.84	13,329,866.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105,259.15	90,975,164.08	159,874,109.81	37,747,277.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9,396,527.87	318,421,363.79	158,547,253.98	120,799,976.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0,501,787.02	409,396,527.87	318,421,363.79	158,547,253.98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8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9,858.00	535,517,851.71	11,534,930.11	103,814,371.03	1,010,877,010.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9,858.00	535,517,851.71	11,534,930.11	103,814,371.03	1,010,877,010.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187,783.03	80,187,783.0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2,588,670.25	112,588,670.2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2,400,887.22	-32,400,887.22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32,400,887.22	-32,400,887.22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9,858.00	535,517,851.71	11,534,930.11	184,002,154.06	1,091,064,793.88

(2) 2017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3,716,408.30	9,370.97	90,960,463.14	660,319,214.27	965,005,456.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3,716,408.30	9,370.97	90,960,463.14	660,319,214.27	965,005,456.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6,293,449.70	535,508,480.74	-79,425,533.03	-556,504,843.24	45,871,554.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211,377,119.57	211,377,119.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293,451.50	197,514,050.16	-	-	343,807,501.6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6,293,451.50	184,568,050.16	-	-	330,861,501.6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2,946,000.00	-	-	12,946,000.00
4、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21,137,711.95	-530,450,779.01	-509,313,067.06
1、提取盈余公积	-	-	21,137,711.95	-21,137,711.95	-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	-	-	-509,313,067.06	-509,313,067.06
3、其他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0	337,994,430.58	-100,563,244.98	-237,431,183.80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5、其他	-1.80	337,994,430.58	-100,563,244.98	-237,431,183.80	-

(五) 专项储备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六)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9,858.00	535,517,851.71	11,534,930.11	103,814,371.03	1,010,877,010.85

(3) 2016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3,716,408.30	9,370.97	67,826,061.84	452,109,602.55	733,661,443.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3,716,408.30	9,370.97	67,826,061.84	452,109,602.55	733,661,443.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23,134,401.30	208,209,611.72	231,344,013.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31,344,013.02	231,344,013.0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4、其他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23,134,401.30	-23,134,401.30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3,134,401.30	-23,134,401.30	-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5、其他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六)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3,716,408.30	9,370.97	90,960,463.14	660,319,214.27	965,005,456.68

(4) 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3,716,408.30	9,370.97	53,942,262.22	327,155,405.97	594,823,447.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3,716,408.30	9,370.97	53,942,262.22	327,155,405.97	594,823,447.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3,883,799.62	124,954,196.58	138,837,996.2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38,837,996.20	138,837,996.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4、其他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13,883,799.62	-13,883,799.62	-
1、提取盈余公积	-	-	13,883,799.62	-13,883,799.62	-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5、其他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六)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3,716,408.30	9,370.97	67,826,061.84	452,109,602.55	733,661,443.66

二、审计意见类型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最近三年母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本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 1-6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子公司	公司住所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纳入合并报表时间
漳州松霖 (注 1)	福建省漳州市长泰县古农农场 顺祥路	25,000.00	100%	2016 年 12 月 12 日- 2018 年 6 月 30 日
松霖家居 (注 2)	厦门市海沧区坪埕北路 3 号	15,000.00	100%	2015 年 4 月 9 日- 2018 年 6 月 30 日

松霖卫厨 (注3)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 厦门片区(保税港区)海景路 268号1号楼401单元之148	150.00	100%	2015年1月1日 -2017年5月25日
生活空间公司 (注4)	厦门市海沧区滨湖北二路18 号	22,000.00	100%	2016年10月31日- 2017年11月30日
香港松霖科技 (注5)	RM 19C, LOCKHART, CTR, 301-307, LOCKHART RD, WAN CHAI, HK	USD10.00	100%	2016年1月22日 -2018年6月30日
意大利松霖 (注6)	TORINO(TO) CORSO VITTORIO EMANUELE II 71 CAP 10128	EUR12.00	100%	2015年1月1日 -2018年6月30日
香港信卓业务 (注7)			-	2015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注1: 漳州松霖于2016年12月12日成立, 自其成立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2: 松霖家居于2015年4月9日成立, 自其成立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3: 松霖卫厨于2017年5月25日由公司吸收合并并注销, 属于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因此自报告期期初至2017年5月25日内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4: 2016年10月27日公司受让原生活空间公司股东持有的70%股权后, 成为生活空间公司唯一股东, 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017年11月, 公司将持有的生活空间公司100%股权转让给松霖投资, 因此2016年10月31日-2017年11月30日, 生活空间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5: 香港松霖科技于2016年1月22日成立, 自其成立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6: 香港松霖科技于2017年8月收购意大利松霖, 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因此报告期内意大利松霖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7: 2015年香港信卓与公司相关的卫浴业务转移至公司, 因此自报告期期初至2015年12月31日该部分业务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外销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报告期各期公司境外销售以 FOB 贸易方式为主，公司外销以 FOB 贸易方式实现的收入占当期外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6.10%、96.23%、95.61%与 97.02%，

此外还有少量以 EXW、CIF、CFR 及 DDU 为贸易方式。各种贸易方式对应的实物流、资金流的流转过程以及收入确认的时点、依据和方法如下表所示：

项 目	FOB、CIF、CFR	DDU	EXW
实物流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生产完成后销售部门开具发货计划，仓储部门根据发货计划装货并创建交货单，由第三方物流将货物发往港口装船完成实物流的转移。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生产完成后销售部门开具发货计划，仓储部门根据发货计划装货并创建交货单，由第三方物流将货物发往客户所在国家的指定仓库完成实物流的转移。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生产完成后销售部门开具发货计划，仓储部门根据发货计划装货并创建交货单，由第三方物流将货物发往客户指定的国内仓库完成实物流的转移。公司无需办理出口清关手续或将货物装上任何运输工具。
资金流	根据合同或者订单约定，一般为货物完成出口报关并提供客户提运单信息后开始计算信用期，信用期一般为 30-120 天，主要采用电汇及信用证收款，收到货款后完成资金流的转移。	根据合同或者订单约定，货物完成出口报关并提供客户提运单信息后开始计算信用期，信用期 60 天，采用电汇收款，收到货款后完成资金流的转移。	根据合同或者订单约定，客户取得货物后开始计算信用期，信用期 45 天，采用电汇收款，收到货款后完成资金流的转移。
收入确认的时点、依据和方法	在货物越过船舷时即完成了与货物相关的风险转移。公司在产品完成报关离港，并取得提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公司根据第三方物流提供的货物最终签收信息确认收入。	公司在取得指定仓库签收的单据时确认收入。
主要客户	其他境外客户	Sanitas Troesch Ag	TOTO LTD

(2) 内销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报告期各期公司内销收入包括工厂销售和网上商城销售，其中工厂销售包括客户自提、客户验收、客户签收三种模式；网上商城销售包括自营网上商城销售、京东商城销售、淘宝商城销售三种模式。每种模式对应的实物流、资金流的流转过程以及收入确认的时点、依据和方法如下表所示：

项 目	境内工厂销售		
	客户到厂自提	客户验收入库	客户签收入库
实物流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生产完成后，销售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出具发货计划，仓储部门根据发货计划装货并创建交货单，客户指定第三方物流至公司仓库提货，公司仓储部门将货物移交至客户指定第三方物流即完成实物流的转移。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生产完成后，销售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出具发货计划，仓储部门根据发货计划装货并创建交货单，指定第三方物流将货物发往客户指定地点，客户验收入库后完成实物流的转移。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生产完成后，销售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开具发货计划，仓储部门根据发货计划装货并创建交货单，指定第三方物流将货物发往客户指定地点由客户签收即完成实物流的转移。

资金流	根据合同约定，一般为提货后下月开具商业发票，开票当月1日起计算付款信用期，信用期一般为30-120天，主要采用电汇及银行承兑汇票收款，收到货款后完成资金流的转移。	根据合同约定，一般为货物验收后下月开具商业发票，开票当月1日起计算付款信用期，信用期一般为30-60天，主要采用电汇及银行承兑汇票收款，收到货款后完成资金流的转移。	根据合同约定，一般为货物签收后下月开具商业发票，开票当月1日起计算付款信用期，信用期一般为30-120天，主要采用电汇及银行承兑汇票收款，收到货款后完成资金流的转移。
收入确认的时点、依据和方法	客户指定第三方物流到公司仓库提货，由第三方物流在公司的交货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根据经第三方物流签字的交货单据确认收入。	销售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开具发货计划，仓储部门根据发货计划装货并创建交货单，由第三方物流将货物发往客户指定地点并由客户验收入库。客户按月提供验收清单给公司，公司根据客户签字的验收清单确认收入。	销售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开具发货计划，仓储部门根据发货计划装货并创建交货单，由第三方物流将货物发往客户指定地点，客户在出货回执单上签字确认收货，公司根据客户签字的出货回执单确认收入。
主要客户	摩恩（常熟）厨卫制品有限公司、广州摩恩水暖器材有限公司、唯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东陶（大连）有限公司、东陶机器（广州）有限公司	其他境内工厂销售客户
项 目	境内网上商城销售		
	自营网上商城	京东商城	淘宝商城
实物流	公司在网上商城平台上的每笔订单销售均有对应的物流信息，网上商城平台上客户下单后，公司销售客服和物流部将订单所列商品按照订单地址通过第三方物流发货至客户订单上指定地址。		
资金流	客户在网上商城下单后，订货款项转入公司相应账户时即完成了现金流的转移。		
收入确认的时点、依据和方法	公司在网上商城平台上的每笔订单销售均有对应的物流信息，公司根据客户已经签收且已满无理由退货期的物流订单清单来确认收入。		
主要客户	网上零售客户		

公司每种模式下的收入确认均满足上述收入确认的条件，且在收入确认时点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收益均已转移。因此，公司收入确认的方法和依据充分、恰当，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各项收入的确认方法依据充分、恰当，与合同约定条款相匹配，发行人收入确认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期末集中确认收入、期初退货的情形。

（二）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

的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I、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II、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III、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IV、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V、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VI、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②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三）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0.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账龄特征划分为若干应收款项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2）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四）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和发出时，按标准成本法进行日常核算，月末对实际成本和标准成本之间的差异进行分配，将标准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五）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

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35	10	11.25-2.57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	33.00-19.8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1	33.00-9.9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1	24.75

（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及商标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40-50
软件	3-10
商标权	3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八）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九）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十）政府补助

1、2017 年度、2018 年 1-6 月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和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和冲减相关成本。

(3)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2015年-2016年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十二）税项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主要应纳税项及其优惠政策列示如下：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6%、6%、5%，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政策，退税率主要为9%、13%、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25%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2、企业所得税

纳税主体名称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本公司	15%	15%	15%	15%
香港松霖科技	16.5%	16.5%	-	-
意大利松霖	24%	24%	27.5%	27.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5%	25%	25%

公司分别于2014年9月30日、2017年10月10日连续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重新认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1435100097、GR201735100308），有效期均为3年，对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年度分别为2014年-2016年及2017年-2019年。报告期内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的相关规定。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24号）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按照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属于高新技术企业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享受减按15%征收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发行人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符合相关规定，对其盈利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分部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花洒及配件	30,936.58	36.20%	67,880.24	40.03%
淋浴系统及配件	22,971.39	26.88%	45,721.25	26.96%
升降杆及配件	8,926.57	10.44%	18,175.99	10.72%
龙头及配件	8,124.64	9.51%	15,664.19	9.24%
软管及配件	6,339.01	7.42%	12,715.62	7.50%
零件及其它	8,168.82	9.56%	9,405.94	5.55%
主营业务收入	85,467.01	100.00%	169,563.24	100.00%
项 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花洒及配件	55,783.21	38.67%	47,468.25	36.06%
淋浴系统及配件	41,042.51	28.45%	36,969.35	28.09%
升降杆及配件	15,663.51	10.86%	15,511.00	11.78%
龙头及配件	13,649.32	9.46%	14,541.26	11.05%
软管及配件	10,022.40	6.95%	9,129.50	6.94%
零件及其它	8,087.69	5.61%	8,002.47	6.08%
主营业务收入	144,248.64	100.00%	131,621.8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分部情况如下：

销售区域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欧洲	30,221.55	35.36%	58,802.04	34.68%
北美洲	22,686.16	26.54%	50,017.07	29.50%
亚洲（中国境内除外）	8,548.14	10.00%	13,103.63	7.73%
大洋洲	4,022.29	4.71%	6,172.37	3.64%

南美洲	1,204.17	1.41%	1,805.77	1.06%
非洲	525.91	0.62%	1,334.31	0.79%
中国境内	18,258.80	21.36%	38,328.05	22.60%
合 计	85,467.01	100.00%	169,563.24	100.00%
销售区域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欧洲	52,387.47	36.32%	52,108.08	39.59%
北美洲	40,806.27	28.29%	31,939.52	24.27%
亚洲（中国境内除外）	9,714.64	6.73%	9,218.75	7.00%
大洋洲	6,959.07	4.82%	5,852.44	4.45%
南美洲	2,743.29	1.90%	3,995.63	3.04%
非洲	1,150.67	0.80%	1,100.15	0.84%
中国境内	30,487.24	21.14%	27,407.25	20.82%
合 计	144,248.64	100.00%	131,621.82	100.00%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17	614.47	1.21	-381.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99.81	1,268.25	988.80	813.1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37.63	722.71	1,511.7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252.15	1,331.71	16.2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157.26	134.68	-102.9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5.71	802.46	-2,483.96	-2,145.7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112.91	68.38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4	-961.10	69.99	-43.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1,294.60	-	-
小 计	724.02	989.43	833.52	-332.37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99.07	105.27	-75.14	13.46
少数股东损益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24.95	884.17	908.66	-345.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8,811.80	16,896.69	20,272.39	13,027.09

七、主要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类别	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净值（万元）
房屋及建筑物	25,170.75	6,157.22	19,013.53
通用设备	2,213.01	1,723.04	489.97
专用设备	37,731.03	23,526.81	14,204.22
运输工具	1,156.64	879.49	277.15
合 计	66,271.43	32,286.56	33,984.87

（二）无形资产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无形资产具体明细如下：

项 目	取得方式	摊销年限	初始金额（万元）	摊余价值（万元）
土地使用权	出让	40-50	4,414.24	4,069.14
软件	外购	3-10	457.51	165.88
商标权	申请	3	55.34	-
合 计	-	-	4,927.09	4,235.02

八、主要负债情况

（一）银行借款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银行借款。

（二）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人水科技房租、水电费等合计 225.15 万元；对内部人员的负债主要是应付职工薪酬 5,847.00 万元。

（三）主要合同承诺的债务、或有债项，或有负债及重大逾期未偿还款项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主要合同承诺的债务、或有债项，也无需要披露的票据贴现、抵押等形成的或有负债以及重大逾期未偿还债项。

九、公司股东权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6 月 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000.99	36,000.99	21,371.64	21,371.64
资本公积	53,551.79	53,551.79	4,334.65	4,334.65
其他综合收益	-31.66	-31.47	-33.09	-33.59
盈余公积	1,153.49	1,153.49	9,096.05	6,782.61
未分配利润	9,761.94	3,565.28	83,001.97	64,134.36
合 计	100,436.55	94,240.07	117,771.21	96,589.67

（一）实收资本（或股本）

2017 年末公司实收资本（或股本）的变动原因：2017 年 7 月 13 日，松霖有限以整体变更方式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以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经天健所审计的净资产值中的 36,000.99 万元折为股份公司股本，每股面值 1 元。

（二）资本公积变动原因

2017 年末公司资本公积的变动原因：①2017 年 7 月 13 日，松霖有限以整体变更方式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以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为股份公司股本 36,000.99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超过股本总额部分净资产 53,058.9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②在改制基准日后，2017 年 6 月公司通过持股平台联正智创、信卓智创、励众合对部分核心员工实施股权激励，该批核心员工实际出资低于公允价值的部分 492.80 万元确认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增加了相应的资本公积。

（三）其他综合收益变动原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其他综合收益余额分别为-33.59 万元、-33.09 万元、-31.47 万元与-31.66 万元，均系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四）盈余公积变动原因

1、2016 年末公司盈余公积相比 2015 年末变动的的原因：2016 年末公司按照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的盈余公积 2,313.44 万元。

2、2017 年末公司盈余公积相比 2016 年末变动的的原因：在完成整体变更、盈余公积折合股本及资本公积后，当年末公司按照母公司 2017 年 6-12 月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的盈余公积 1,153.49 万元。

（五）未分配利润变动原因

1、2016 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相比 2015 年末变动的的原因：①2016 年公司实现合并净利润 21,181.05 万元。②2016 年末公司按照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的盈余公积 2,313.44 万元。

2、2017 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相比 2016 年末变动的的原因：①2017 年 7 月 13 日，松霖有限以整体变更方式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余额 23,743.12 万元折合股本及资本公积。②2017 年 3 月松霖有限作出董事会决议，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合计 50,931.31 万元。③当年末公司按照母公司 2017 年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的盈余公积 2,113.77 万元。④2017 年公司

实现合并净利润 17,780.86 万元。⑤2017 年 5 月，松霖有限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松霖卫厨，松霖卫厨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属于松霖有限的部分 20,523.40 万元作为对松霖有限的出资分别计入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因此相应转出。⑥2017 年 8 月，香港松霖科技收购松霖意大利松霖 100% 股权，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截至合并日意大利松霖的累计留存收益-115.09 万元及合并日超额亏损 21.03 万元相应转出。

3、2018 年 6 月末公司未分配利润相比 2017 年末变动的的原因：①2018 年 2 月，松霖科技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3,240.09 万元（含税）。②2018 年 1-6 月公司实现合并净利润 9,436.75 万元。

十、简要现金流量情况及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及其影响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26.53	18,009.69	28,657.06	19,756.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0.19	39,491.81	1,647.93	-28,486.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1.97	-47,421.33	-14,095.53	11,242.0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2.64	-2,705.17	2,386.84	1,335.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42.12	7,374.99	18,596.31	3,847.35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十一、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 1、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
- 2、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3、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4、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主要财务指标

(一) 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注 1）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流动比率	2.44	2.23	2.27	1.96
速动比率	2.03	1.86	1.97	1.7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04%	29.59%	37.71%	48.30%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17%	0.14%	2.37%	0.12%
项 目（注 1）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87	6.34	6.20	6.12
存货周转率（次）	3.76	7.54	6.41	6.6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3,971.29	27,438.40	31,241.11	21,825.63
利息保障倍数	1,052.85	88.13	51.95	35.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注 2）	0.33	0.50	0.80	0.5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注 2）	0.15	0.20	0.52	0.11

注 1：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 100%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 商誉] ÷ 净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平均应收账款

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平均存货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利润总额 + 利息支出 + 折旧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利息支出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 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 ÷ 年度末普通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年度末普通股份总数

注 2：由于 2015 年-2016 年尚处有限公司阶段，该期间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每股净现金流量指标中股份数以股份制改制后的股本为基础进行计算。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的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表：

期 间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8 年 1-6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0%	0.26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5%	0.24	0.24
2017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91%	0.49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97%	0.47	0.47
2016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6%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91%	-	-
2015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2%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40%	-	-

注：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div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pm Ek \times M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 P0 \div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十三、盈利预测情况

本公司未制作盈利预测报告。

十四、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两次资产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整体变更

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委托，对拟实施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行为涉及的公司所属的净资产进行了资产评估，并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出具了《厦门松霖科技有限公司拟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净资产评估报告书》（大学评估[2017]840017 号），评估基准日为 2017 年 5 月 31 日。

1、评估方法

本次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2、评估结果

评估基准日时公司总资产账面值为人民币 130,665.90 万元，评估值为人民币 137,642.64 万元，增幅 5.34%；总负债账面值为人民币 41,778.85 万元，评估值为人民币 41,778.85 万元，无增幅；净资产账面值为人民币 88,887.05 万元，评估值为 95,863.79 万元，增幅 7.85%。

（二）实施股份支付

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委托，对因实施股份支付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了估值，并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出具了《厦门松霖科技有限公司因实施股份支付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估值报告》（大学评估[2017]840021 号），估值基准日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评估方法

本次采用现金流折现法进行估值。

2、评估结果

评估基准日时公司净资产账面值为人民币 117,922.44 万元，估值为 168,800.00 万元，增幅 43.14%。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

公司历次验资情况请参见本招股书第五节“四/（一）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根据报告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管理层作出以下讨论与分析。公司管理层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讨论与分析应结合本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报表附注以及本招股书揭示的其他财务信息一并阅读。除特别注明外，本节引用财务数据以公司报告期内的合并报表数据为准。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主要资产的构成及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类资产金额及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项 目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末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流动资产	100,189.89	70.33%	95,801.89	69.58%
非流动资产	42,271.55	29.67%	41,883.29	30.42%
资产总计	142,461.44	100.00%	137,685.19	100.00%
项 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流动资产	121,967.67	70.92%	118,583.13	75.36%
非流动资产	50,009.35	29.08%	38,764.89	24.64%
资产总计	171,977.01	100.00%	157,348.0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达到 157,348.02 万元、171,977.01 万元、137,685.19 万元与 142,461.44 万元。2016 年公司资产总额的增长主要来源于实现的净利润，当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21,181.05 万元；2017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有所下降，主要是 2017 年进行现金分红用于清偿关联方的资金占用款，年末其他应收款大幅减少，以及期末计入其他流动资产的银行理财产品余额大幅下降所致。

公司资产总额以流动资产为主，报告期各期末的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达到 75.36%、70.92%、69.58% 与 70.33%。2016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有所下降，主要是当年公司以 12,000.00 万元收购生活空间公司，因此非流动资产余额大幅增加。

1、流动资产分析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存货、其他应收款，各期末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达到 94.18%、87.65%、98.02%与 98.64%，资产流动性较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48,234.52	48.14%	47,908.67	50.01%	35,715.82	29.28%	38,322.91	32.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434.64	0.45%	2,028.29	1.66%	78.79	0.0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1,949.94	31.89%	28,897.71	30.17%	25,970.90	21.30%	21,433.30	18.07%
预付款项	291.12	0.29%	443.98	0.46%	1,046.24	0.86%	601.45	0.51%
其他应收款	1,877.55	1.87%	986.10	1.03%	29,260.10	23.99%	37,433.98	31.57%
存货	16,769.26	16.74%	16,116.84	16.82%	15,955.29	13.08%	14,496.24	12.22%
其他流动资产	1,067.50	1.07%	1,013.95	1.06%	11,991.03	9.83%	6,216.46	5.24%
流动资产合计	100,189.89	100.00%	95,801.89	100.00%	121,967.67	100.00%	118,583.13	100.00%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38,322.91 万元、35,715.82 万元、47,908.67 万元与 48,234.5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达到 32.32%、29.28%、50.01%与 48.14%。

2017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相比 2016 年末增加 12,192.85 万元，主要是因为：①2017 年公司实现合并净利润 17,780.86 万元，相应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达到 18,009.69 万元。②2017 年公司收回关联方拆借款、委托贷款，赎回前期购买的理财产品，同时处置了生活空间公司股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达到 39,491.81 万元。

公司货币资金规模较大，主要是因为盈利质量较高，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达到 155.79%、135.30%、101.29%与 125.32%。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规模分别达到 78.79 万元、2,028.29 万元、434.64 万元与 0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远期结汇	-	-	25.00	65.98
外汇掉期	-	434.64	-	12.81
外汇期权	-	-	-	-
证券投资基金	-	-	2,003.29	-
合 计	-	434.64	2,028.29	78.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具体分析参见本节“一/

(四)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分析”。

(3) 应收账款

①信用政策分析

I、公司信用政策及其变化

公司货款采用“客户授信与预收货款相结合”的信用政策,结算方式以 T/T、L/C 信用证为主。对于重要客户,公司通常给予 1-4 个月不等的延期支付授信期;对于少数规模较小的新增客户,公司通常要求其支付 100%的预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少数主要客户信用期发生变化,其中骊住集团、安达屋部分下属企业为保持与其集团财务规定的统一,调整了信用期;随着合作期限变长,交易规模逐步提高,2017 年公司调整了鹤山麦瑟文卫浴有限公司的信用期。除上述客户外,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主要客户的信用期均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对上述信用期发生变化的客户销售金额分别为 3,973.52 万元、4,628.60 万元、4,909.98 万元与 2,492.18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仅分别为 3.02%、3.21%、2.90%与 2.92%,比例较低。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放松信用期增加销售收入的情形。

II、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信用政策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未披露其主要客户信用期。从应收账款周转率来看,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海鸥住工、瑞尔特、帝欧家居、惠达卫浴平均值	2.72	5.99	5.49	5.74
海鸥住工	2.71	5.12	4.40	4.60
瑞尔特	2.59	6.29	6.76	7.15
海鸥住工、瑞尔特平均值	2.65	5.71	5.58	5.88
本公司	2.87	6.34	6.20	6.12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略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且处于与发行人客户结构相似的海鸥住工、瑞尔特中间水平，发行人货款信用期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似。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客户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不存在通过延长信用期增加销售收入的情形；发行人货款信用期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似。

②余额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1,433.30 万元、25,925.67 万元、28,855.80 万元与 31,933.9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5.93%、17.67%、16.63%与 18.32%（年化），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

2018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提高，主要是因为二季度订单较多，期末形成的应收账款仍在信用期内，因此规模较高。

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和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该等客户信用良好，能够按照约定的信用账期及时支付货款，因此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波动较小。

③安全性分析

I、账龄结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以 1 年以内为主，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达到 99.06%、99.46%、99.79%与 99.65%，账龄短，安全性高。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如下：

2018 年 6 月末				
账 龄	金额（万元）	比例	坏账准备（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1 年以内	33,535.15	99.65%	1,676.76	31,858.40

1-2 年	71.57	0.21%	7.16	64.42
2-3 年	22.27	0.07%	11.13	11.13
3 年以上	22.72	0.07%	22.72	-
合 计	33,651.71	100.00%	1,717.77	31,933.95

2017 年末

账 龄	金额（万元）	比例	坏账准备（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1 年以内	30,340.38	99.79%	1,517.02	28,823.36
1-2 年	10.43	0.03%	1.04	9.39
2-3 年	46.10	0.15%	23.05	23.05
3 年以上	5.88	0.02%	5.88	-
合 计	30,402.80	100.00%	1,546.99	28,855.80

2016 年末

账 龄	金额（万元）	比例	坏账准备（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1 年以内	27,165.24	99.46%	1,358.26	25,806.98
1-2 年	122.41	0.45%	12.24	110.17
2-3 年	17.04	0.06%	8.52	8.52
3 年以上	8.37	0.03%	8.37	-
合 计	27,313.07	100.00%	1,387.40	25,925.67

2015 年末

账 龄	金额（万元）	比例	坏账准备（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1 年以内	22,465.47	99.06%	1,123.27	21,342.20
1-2 年	67.86	0.30%	6.79	61.07
2-3 年	60.06	0.26%	30.03	30.03
3 年以上	85.70	0.38%	85.70	-
合 计	22,679.09	100.00%	1,245.78	21,433.30

II、客户结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余额合计数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2.38%、49.60%、49.46% 与 49.51%，账龄主要在一年之内。公司主要客户均为与公司有常年业务往来的国外知名企业，上述客户综合实力强、信用好，且已与公司形成较为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因此总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低、质量较高。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如下表所示：

2018年6月末

客户名称	主要产品	账面余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摩恩集团	花洒、淋浴系统、升降杆、软管及配件	7,112.79	21.14%
安达屋	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及配件	2,495.81	7.42%
骊住集团	花洒、淋浴系统、升降杆、龙头、软管及配件	2,392.13	7.11%
东陶集团	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及配件	2,375.81	7.06%
麦瑟文集团	花洒、淋浴系统、升降杆、龙头及配件	2,318.38	6.89%
合计	-	16,694.93	49.61%

2017年末

客户名称	主要产品	账面余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摩恩集团	花洒、淋浴系统、升降杆、软管及配件	5,495.98	18.08%
东陶集团	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及配件	2,892.79	9.51%
安达屋	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及配件	2,657.07	8.74%
骊住集团	花洒、淋浴系统、升降杆、龙头、软管及配件	2,406.56	7.92%
科勒集团	花洒、淋浴系统、升降杆、软管及配件	1,583.54	5.21%
合计	-	15,035.94	49.46%

2016年末

客户名称	主要产品	账面余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摩恩集团	花洒、淋浴系统、升降杆、软管及配件	4,178.29	15.30%
东陶集团	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及配件	2,648.64	9.70%
骊住集团	花洒、淋浴系统、升降杆、龙头、软管及配件	2,583.80	9.46%
MASCO 集团	花洒、淋浴系统、升降杆及配件	2,453.74	8.98%
麦瑟文集团	花洒、淋浴系统、升降杆、龙头及配件	1,683.13	6.16%
合计	-	13,547.60	49.60%

2015年末

客户名称	主要产品	账面余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摩恩集团	花洒、淋浴系统、软管及配件	2,751.25	12.13%
骊住集团	花洒、淋浴系统、升降杆、龙头、软管及配件	2,029.78	8.95%
东陶集团	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及配件	1,698.44	7.49%
安达屋	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及配件	1,600.56	7.06%
MASCO 集团	花洒、淋浴系统、升降杆及配件	1,531.31	6.75%

合 计	-	9,611.34	42.38%
-----	---	----------	--------

注：对同一控制下企业的应收账款进行合并披露。

III、期后回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及期后三个月回款金额及比例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年6月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应收账款余额（万元）	33,651.71	30,402.80	27,313.07	22,679.09
期后1月回款（万元）	14,177.99	15,578.29	11,850.36	10,174.69
期后2月回款（万元）	13,886.22	9,599.90	8,352.17	7,504.27
期后3月回款（万元）	-	3,801.78	5,224.88	4,557.46
期后3个月回款总额（万元）	-	28,979.97	25,427.41	22,236.42
期后1个月回款金额占比	42.13%	51.24%	43.39%	44.86%
期后3个月回款金额占比	-	95.32%	93.10%	98.05%

注：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尚无2018年6月30日后第3月的回款数据，故无法统计期后3个月回款总额和期后3个月回款金额占比。

如上表所示,2015年-2017年各年末公司应收账款期后三个月内回款金额占比分别为98.05%、93.10%、95.32%，报告期各期末期后一个月内回款金额占比分别为44.86%、43.39%、51.24%和42.13%，回款情况良好。

IV、应收账款逾期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实际逾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6月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应收账款余额（万元）	33,651.71	30,402.80	27,313.07	22,679.09
逾期应收账款（万元）	717.59	1,605.34	1,279.61	1,521.94
逾期比例	2.13%	5.28%	4.68%	6.71%
逾期后1个月内回款（万元）	318.89	1,226.84	751.93	773.54
逾期后1个月内回款占比	44.44%	76.42%	58.76%	50.83%
剩余逾期款占比	1.18%	1.24%	1.93%	3.3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各期公司逾期应收账款分别占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重为6.71%、4.68%、5.28%与2.13%，逾期应收账款占比整体较低。由于客户开始计算的信用期时点可能会较公司收入确认时点滞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在逾期后一个月内收回的金额分别为773.54万元、751.93万元、1,226.84万元

与 318.89 万元；剔除在逾期后一个月内收回的应收账款后，剩余逾期应收账款分别占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重为 3.30%、1.93%、1.24%与 1.18%，比重很低。结合应收账款账龄来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金额很小，占比均不足 1%。

V、报告期内实际坏账核销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仅在 2016 年度、2017 年度实际核销了少量应收账款，金额分别为 140.26 万元、23.78 万元，累计仅为 164.04 万元，占报告期内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仅为 0.03%，公司实际发生的应收账款坏账损失较小。

VI、应收账款日常管理

公司在与新客户合作前，会对该名客户进行背景调查，并针对调查结果制定不同的信用政策。在与客户的合作过程中，公司根据客户的采购量、账款回收情况等因素，对下单、发货进行评审、控制：如果某个客户达到系统约定的条件，公司会冻结对该客户的出货；如果某个客户超期 90 天的货款达应收账款总额的 20% 以上，公司会在系统中冻结对该客户的下单。销售人员会定期跟踪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每月统计客户的应收账款回款天数，为年末的信用政策控制提供依据。为进一步降低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公司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进行合作，针对公司出口业务投保了出口信用保险。

④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制定了稳健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合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谨慎性原则。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具体分析参见本节“一/（一）/3/（1）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结合前述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龄情况、逾期情况、期后回款情况、实际坏账核销情况及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坏账准备政策对比情况，公司针对应收账款余额已充分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4）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末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93.28	158.71	3,034.57	2,286.47	135.34	2,151.13
库存商品	5,918.80	197.81	5,720.99	6,367.76	335.46	6,032.30
其中：发出商品	1,166.91	-	1,166.91	2,925.82	-	2,925.82
委托加工物资	889.25	-	889.25	1,024.04	-	1,024.04
半成品	7,119.87	566.49	6,553.38	6,498.64	382.67	6,115.97
在产品	571.07	-	571.07	793.40	-	793.40
小 计	17,692.28	923.01	16,769.27	16,970.31	853.47	16,116.84
项 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64.65	123.98	1,640.67	1,300.43	58.16	1,242.27
库存商品	6,007.73	66.01	5,941.72	6,288.31	251.64	6,036.67
其中：发出商品	3,308.15	-	3,308.15	2,919.57	-	2,919.57
委托加工物资	1,046.81	-	1,046.81	915.35	-	915.35
半成品	6,773.92	254.09	6,519.83	5,767.24	209.55	5,557.69
在产品	806.25	-	806.25	744.26	-	744.26
小 计	16,399.36	444.08	15,955.28	15,015.59	519.36	14,496.2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4,496.24 万元、15,955.29 万元、16,116.84 万元与 16,769.27 万元，规模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而有所增加。

公司主要采取“市场为导向，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根据订单情况生产产成品；同时结合用量、采购周期等因素，在订单的基础上对部分通用的原材料、半成品备有一定的安全库存。期末持有的存货主要是为订单而准备的库存商品及半成品、原材料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手订单金额分别为 21,384.68 万元、28,832.02 万元、27,943.45 万元与 21,262.85 万元，均远大于各期末存货金额，因此，公司各期末存货变现能力强，不存在大量积压、滞销的风险。

①原材料项目明细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余额分别为 1,300.43 万元、1,764.65 万元、2,286.47 万元与 3,193.28 万元，主要由塑料米、包装材料、铜锌合金、电镀材料、橡胶零配件等组成，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而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中原材料具体构成及占比、数量、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2018 年 6 月末				
项 目	金额	占比	数量	单位成本
塑料米（万元、吨、元/吨）	896.80	28.08%	468.66	19,135.35
铜锌合金（万元、吨、元/吨）	740.60	23.19%	198.81	37,251.67
包装材料（万元）	535.23	16.76%	-	-
电镀材料（万元）	374.31	11.72%	-	-
橡胶零配件（万元、万件、元/件）	298.18	9.34%	1,657.41	0.18
五金零配件（万元、万件、元/件）	19.06	0.60%	246.99	0.08
其他（万元）	329.10	10.31%	-	-
小 计	3,193.28	100.00%	-	-
2017 年末				
项 目	金额	占比	数量	单位成本
塑料米（万元、吨、元/吨）	607.68	26.58%	318.39	19,085.88
包装材料（万元）	500.58	21.89%	-	-
铜锌合金（万元、吨、元/吨）	399.10	17.45%	101.42	39,350.92
电镀材料（万元）	277.96	12.16%	-	-
橡胶零配件（万元、万件、元/件）	222.57	9.73%	570.17	0.39
五金零配件（万元、万件、元/件）	8.67	0.38%	51.56	0.17
其他（万元）	269.92	11.81%	-	-
小 计	2,286.47	100.00%	-	-
2016 年末				
项 目	金额	占比	数量	单位成本
塑料米（万元、吨、元/吨）	502.45	28.47%	219.08	22,934.46
包装材料（万元）	455.93	25.84%	-	-
铜锌合金（万元、吨、元/吨）	280.01	15.87%	89.38	31,327.50
橡胶零配件（万元、万件、元/件）	186.57	10.57%	569.31	0.33
电镀材料（万元）	147.22	8.34%	-	-

五金零配件（万元、万件、元/件）	7.78	0.44%	70.36	0.11
其他（万元）	184.69	10.47%	-	-
小 计	1,764.65	100.00%	-	-

2015 年末

项 目	金 额	占 比	数 量	单 位 成 本
包装材料（万元）	336.26	25.86%	-	-
铜锌合金（万元、吨、元/吨）	233.98	17.99%	92.53	25,287.09
电镀材料（万元）	193.05	14.85%	-	-
橡胶零配件（万元、万件、元/件）	154.96	11.92%	556.82	0.28
塑料米（万元、吨、元/吨）	123.64	9.51%	104.01	11,887.60
五金零配件（万元、万件、元/件）	6.51	0.50%	60.17	0.11
其他（万元）	252.03	19.38%	-	-
小 计	1,300.43	100.00%	-	-

I、塑料米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中塑料米余额分别为 123.64 万元、502.45 万元、607.68 万元与 896.80 万元，占各期末原材料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9.51%、28.47%、26.58%与 28.08%。

2016 年末公司原材料中塑料米余额相比 2015 年末增加 378.81 万元，主要是因为：2016 年下半年开始，塑料米市场价格持续大幅上涨。为减少价格继续上涨带来的影响，公司在 2016 年末采购了较多的塑料米，库存数量相比 2015 年末增加 115.07 吨。此外，受塑料米不同型号结构变化影响，库存单位成本也有所上涨。

II、包装材料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中包装材料余额分别为 336.26 万元、455.93 万元、500.58 万元与 535.23 万元，占各期末原材料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25.86%、25.84%、21.89%和 16.76%，随着销售规模的增长而增加。

III、铜锌合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铜锌合金余额分别为 233.98 万元、280.01 万元、399.10 万元与 740.60 万元，占各期末原材料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17.99%、15.87%、17.45%与 23.19%。

2018年6月末公司铜锌合金余额相比2017年末增加341.50万元，主要是2018年6月末铜锌合金库存备货增加所致。

IV、电镀材料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电镀材料余额分别为193.05万元、147.22万元、277.96万元与374.31万元，占各期末原材料余额的比重分别为14.85%、8.34%、12.16%与11.72%。2016年末余额有所减少，主要是当年末到货金额较少所致。

V、橡胶零配件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橡胶零配件材料余额分别为154.96万元、186.57万元、222.57万元与298.18万元，占各期末原材料余额的比重分别为11.92%、10.57%、9.73%与9.34%，随营业规模的增长而逐步增加。

VI、五金零配件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五金零配件材料期末余额分别为6.51万元、7.78万元、8.67万元与19.06万元，占期末原材料余额的比重分别为0.50%、0.44%、0.38%与0.60%，规模很低。报告期内公司五金零配件耗用金额较高，但期末库存余额很低，主要是与公司的核算方法相关。多数五金零配件材料公司既能自制、亦可外购。为便于管理，针对既能自制又可外购的五金零配件，公司统一在“半成品”中核算。

②在产品明细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账面价值分别为744.26万元、806.25万元、793.40万元与571.07万元，规模较低且较为稳定。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中在产品具体构成及占比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年6月末		2017年末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模具	554.48	97.09%	787.16	99.21%
塑胶件	1.26	0.22%	1.23	0.16%
五金零配件	0.64	0.11%	0.21	0.03%
其他	14.70	2.58%	4.81	0.61%
小 计	571.08	100.00%	793.41	100.00%
项 目	2016年末		2015年末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模具	692.54	85.90%	740.34	99.47%
塑胶件	-	-	-	-
五金零配件	61.27	7.60%	-	-
其他	52.44	6.50%	3.91	0.53%
小 计	806.25	100.00%	744.2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主要是模具，余额分别为 740.34 万元、692.54 万元、787.16 万元与 554.48 万元，占在产品余额的比重为 99.47%、85.90%、99.21% 与 97.09%。由于公司自制类模具产品通过在产品科目核算，且模具开发工期相对较长，因此期末在产品中模具金额较大。其他类在产品金额相对较小，主要系公司期末将生产线上已领料但尚未使用的原材料进行了退库处理，各期末生产线上保留的材料较少所致。

③半成品明细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半成品余额分别为 5,767.24 万元、6,773.92 万元、6,498.64 万元与 7,119.87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中半成品具体构成及占比、数量、单位成本如下：

2018 年 6 月末

项 目	金额	占比	数量	单位成本
五金零配件（万元、万件、元/件）	3,684.23	51.75%	1,632.03	2.26
塑胶件（万元、万件、元/件）	1,839.96	25.84%	2,466.68	0.75
阀芯组件（万元、万件、元/件）	278.57	3.91%	14.96	18.62
橡胶零配件（万元、万件、元/件）	0.01	-	0.004	2.76
其他（万元）	1,317.09	18.50%	-	-
小 计	7,119.87	100.00%	-	-

2017 年末

项 目	金额	占比	数量	单位成本
五金零配件（万元、万件、元/件）	2,997.13	46.12%	550.43	5.45
塑胶件（万元、万件、元/件）	1,880.34	28.93%	2,172.58	0.87
阀芯组件（万元、万件、元/件）	314.27	4.84%	15.03	20.91
橡胶零配件（万元、万件、元/件）	0.01	-	0.005	2.53
其他（万元）	1,306.88	20.11%	-	-
小 计	6,498.64	100.00%	-	-

2016 年末

项 目	金 额	占 比	数 量	单 位 成 本
五金零配件（万元、万件、元/件）	3,212.41	47.42%	923.89	3.48
塑胶件（万元、万件、元/件）	1,775.98	26.22%	2,503.47	0.71
阀芯组件（万元、万件、元/件）	479.58	7.08%	21.64	22.16
橡胶零配件（万元、万件、元/件）	2.89	0.04%	0.73	3.97
其他（万元）	1,303.08	19.24%	-	-
小 计	6,773.92	100.00%	-	-

2015 年末

项 目	金 额	占 比	数 量	单 位 成 本
五金零配件（万元、万件、元/件）	2,459.06	42.64%	521.99	4.71
塑胶件（万元、万件、元/件）	1,854.39	32.15%	2,346.06	0.79
阀芯组件（万元、万件、元/件）	290.53	5.04%	16.14	18.00
橡胶零配件（万元、万件、元/件）	3.68	0.06%	0.90	4.10
其他（万元）	1,159.59	20.11%	-	-
小 计	5,767.24	100.00%	-	-

I、五金零配件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半成品中五金零配件余额分别为 2,459.06 万元、3,212.41 万元、2,997.13 万元与 3,684.23 万元，占半成品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42.64%、47.42%、46.12%与 51.75%，整体呈增长趋势。

2016 年末五金零配件金额相比 2015 年末增加 753.35 万元，主要是因为：2017 年初春节较早，为避免影响客户产品的交期，公司提前采购备货，2016 年末五金零配件数量大幅增加 401.90 万件。

2018 年 6 月末五金零配件余额相比 2017 年末增加 687.10 万元，主要是 2018 年 6 月末公司五金零配件库存备货增加所致。

II、塑胶件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半成品中塑胶件余额分别为 1,854.39 万元、1,775.98 万元、1,880.34 万元与 1,839.96 万元，占半成品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32.15%、26.22%、28.93%与 25.84%，规模较为稳定。

III、阀芯组件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半成品中阀芯组件余额分别为 290.53 万元、479.58 万元、314.27 万元与 278.57 万元，占半成品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5.04%、7.08%、4.84% 与 3.91%，规模较低。

2016 年末公司阀芯组件余额较高，主要系根据客户订单需求，2016 年末 81E10007-000-002 和 81E10013-000-002 两款阀芯组件入库金额分别为 95.11 万元和 77.40 万元，使得两款阀芯组件 2016 年末分别较 2015 年末增加了 62.27 万元和 61.19 万元。

④库存商品明细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中库存商品余额分别为 6,288.31 万元、6,007.73 万元、6,367.76 万元与 5,918.80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中库存商品具体构成及占比、数量、单位成本如下：

2018 年 6 月末				
项 目	金额（万元）	占比	数量(万套)	单位成本（元/套）
淋浴系统及配件	1,565.06	26.44%	9.38	166.85
花洒及配件	1,176.61	19.88%	54.03	21.78
龙头及配件	827.08	13.97%	8.15	101.48
升降杆及配件	405.52	6.85%	15.61	25.98
软管及配件	307.38	5.19%	33.55	9.16
零件及其它	1,056.63	17.85%	118.13	8.94
模具	580.53	9.82%	-	-
小 计	5,918.80	100.00%	238.85	-
2017 年末				
项 目	金额（万元）	占比	数量(万套)	单位成本（元/套）
淋浴系统及配件	1,806.45	28.37%	10.30	175.38
花洒及配件	1,202.35	18.88%	54.97	21.87
龙头及配件	842.09	13.22%	12.20	69.02
升降杆及配件	502.97	7.90%	17.65	28.50
软管及配件	311.82	4.90%	42.54	7.33
零件及其它	1,195.93	18.78%	127.71	9.36
模具	506.15	7.95%	-	-
小 计	6,367.76	100.00%	265.37	-
2016 年末				

项 目	金额（万元）	占比	数量(万套)	单位成本（元/套）
淋浴系统及配件	1,919.94	31.96%	10.81	177.61
花洒及配件	1,280.38	21.31%	60.20	21.27
龙头及配件	640.99	10.67%	8.37	76.58
升降杆及配件	514.44	8.56%	17.52	29.36
软管及配件	292.98	4.88%	46.91	6.25
零件及其它	1,300.73	21.65%	139.22	9.34
模具	58.26	0.97	-	-
小 计	6,007.73	100.00%	283.03	-

2015 年末

项 目	金额（万元）	占比	数量(万套)	单位成本（元/套）
淋浴系统及配件	1,910.41	30.38%	14.93	127.96
花洒及配件	1,338.75	21.29%	65.02	20.59
龙头及配件	772.55	12.29%	12.34	62.61
升降杆及配件	507.98	8.08%	17.07	29.76
软管及配件	368.04	5.85%	40.98	8.98
零件及其它	1,191.82	18.95%	156.44	7.62
模具	198.77	3.16%	-	-
小 计	6,288.31	100.00%	306.78	-

I、淋浴系统及配件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余额分别为 1,910.41 万元、1,919.94 万元、1,806.45 万元与 1,565.06 万元，占库存商品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30.38%、31.96%、28.37%与 26.44%，整体呈下降趋势。

II、花洒及配件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花洒及配件余额分别为 1,338.75 万元、1,280.38 万元、1,202.35 万元与 1,176.61 万元，占库存商品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21.29%、21.31%、18.88%与 19.88%，呈小幅下降趋势。

III、龙头及配件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龙头及配件余额分别为 772.55 万元、640.99 万元、842.09 万元与 827.08 万元，占库存商品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12.29%、10.67%、13.22%与 13.97%，较为稳定。

IV、升降杆及配件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升降杆及配件余额分别为 507.98 万元、514.44 万元、502.97 万元与 405.52 万元，占库存商品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8.08%、8.56%、7.90% 与 6.85%，整体小幅减少。

V、软管及配件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软管及配件余额分别为 368.04 万元、292.98 万元、311.82 万元与 307.38 万元，占库存商品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5.85%、4.88%、4.90% 与 5.19%，规模较低且基本维持稳定。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余额中发出商品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末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花洒及配件	18.86	401.59	30.83	686.38
淋浴系统及配件	2.58	238.73	8.05	1,437.83
龙头及配件	6.02	147.89	7.68	302.86
软管及配件	2.50	170.36	12.43	122.79
升降杆及配件	6.35	73.40	10.90	269.02
零件及其它	35.27	134.94	52.25	106.94
小 计	71.58	1,166.91	122.14	2,925.82
类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花洒及配件	45.01	989.82	39.95	871.56
淋浴系统及配件	7.46	1,175.13	9.69	972.81
龙头及配件	5.73	406.36	7.39	368.84
软管及配件	23.30	188.68	25.23	212.60
升降杆及配件	10.43	335.57	10.43	294.80
零件及其它	57.86	212.59	85.82	198.96
小 计	149.79	3,308.15	178.51	2,919.57

公司各期末发出商品余额主要受客户订单交期及船运时间安排的影响而有所变化。从库存商品来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基本有对应的订单支持，各期末余额分别为 6,288.31 万元、6,007.73 万元、6,367.76 万元与 5,918.80 万元，较为稳定。

⑤委托加工物资

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中的部分工序委托外协厂商进行加工，因此期末存在委托加工物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委托加工物资的结存金额分别为 915.36 万元、1,046.81 万元、1,024.03 万元和 889.25 万元，整体较为稳定。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委托加工物资具体情况如下：

类 别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末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塑料米（吨、万元）	357.21	491.32	315.06	442.77
五金零配件（万件、万元）	38.85	143.82	50.35	295.35
塑胶件（万件、万元）	150.48	135.85	236.69	227.87
铜锌合金（吨、万元）	35.77	113.14	14.95	49.79
阀芯组件（万件、万元）	0.09	1.64	0.09	1.64
橡胶零配件（万件、万元）	8.63	1.00	18.64	1.82
包装材料（万元）	-	0.11	-	1.47
其他材料（万元）	-	2.37	-	3.32
小 计	-	889.25	-	1,024.03
类 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五金零配件（万件、万元）	104.85	388.32	63.98	256.52
塑料米（吨、万元）	239.52	290.99	294.41	238.51
塑胶件（万件、万元）	243.86	230.18	197.78	207.17
铜锌合金（吨、万元）	48.59	130.30	93.21	207.39
阀芯组件（万件、万元）	0.18	3.28	0.18	3.28
橡胶零配件（万件、万元）	16.25	1.41	10.47	0.91
包装材料（万元）	-	0.25	-	0.24
其他材料（万元）	-	2.08	-	1.34
小 计	-	1,046.81	-	915.36

⑥报告期各期末备货情况

I、原材料

公司实际生产过程中原材料的备货方法主要有两类：

一类是根据公司 SAP 系统运算的结果来备货，采用这类备货方法的主要原材料有包装材料和五金材料等。对于该类材料采用上述备货方法，主要是因为该类材料的备货期相对较短，公司在下单后较短的时间就能获得供应商的供货，短缺风险较低。上述物料中，对于通用类物料，采购部门一般按月或按周下达采购订单；对于专用类物料，采购部门直接根据销售订单来下达采购订单。

另一类是根据公司销售订单量以及材料的历史耗用量数据来备货，采用这类备货方法的主要原材料为进口塑料米、橡胶件、阀芯组件、铜锌合金等。该类原材料需要进口、报关以及长时间的海运等，因此备货期较长，从采购部门下达采购订单至原材料入库有比较长的前置期。而公司的客户订单交期较短，因此按照 SAP 系统的运算结果来备货会存在较大滞后，将导致原材料库存不足。采购部门目前实际采用的标准为根据这类原材料期末的库存数量以及在途订单的数量，并结合这类原材料在过去三个月内的平均耗用量来计算。当公司库存数量和在中途订单数量的合计数小于公司过去三个月的平均耗用量时，采购部门将会增加采购订单，当公司库存数量和在中途订单数量的合计数大于公司过去三个月的平均耗用量时，采购部门会暂时不增加采购订单。对于某些周转率较高的原材料，公司也会按周来下达采购订单。

II、库存商品

由于松霖科技的库存商品均系为客户定制的定制化产品，客户的每个订单的需求和要求均不相同，松霖科技所有的库存商品均在客户下达订单后开始生产和制造，因此对于库存商品公司没有相应的备货。

子公司松霖家居生产的产品均为自有品牌产品，并直接在市场上对终端客户销售，该产品具有通用性，因此会进行备货。松霖家居备货时主要以下单时前 3 个月松霖家居历史销量为依据，同时考虑各类产品的起订量、交货期及促销活动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中定制化和通用件的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末	
	定制化	通用件	定制化	通用件
花洒及配件	1,172.11	4.50	1,200.44	1.92
淋浴系统及配件	1,131.42	433.64	1,661.44	145.02

龙头及配件	626.94	200.14	725.03	117.06
升降杆及配件	405.49	0.02	494.36	-
零件及其它	318.10	738.53	350.38	845.55
软管及配件	306.84	0.54	311.82	8.61
模具	580.53	-	506.15	-
小 计	4,541.43	1,377.37	5,249.62	1,118.16
项 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定制化	通用件	定制化	通用件
花洒及配件	1,269.32	11.06	1,322.83	15.93
淋浴系统及配件	1,700.25	219.70	1,684.40	226.01
龙头及配件	605.58	35.41	763.97	8.58
零件及其它	547.71	753.03	640.19	551.63
升降杆及配件	514.44	-	507.98	-
软管及配件	292.98	-	368.04	-
模具	58.26	-	198.77	-
小 计	4,988.54	1,019.20	5,486.18	802.1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中定制化和通用件的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定制化占比	76.73%	82.44%	83.04%	87.24%
通用件占比	23.27%	17.56%	16.96%	12.76%
合 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松霖科技主要通过 IDM 模式、ODM 模式、OEM 模式向客户销售产品，其产品均由客户下订单后才开始生产，库存商品均有相应的订单支持。由于订单对应的客户不同，每个订单中具体产品搭配和设计、产品使用材料的材质和等级、产品的贴标均存在差异，因此期末的库存商品均归类为定制化产品。子公司松霖家居生产的产品均为自有品牌的产品，其产品直接在市场上对终端客户销售，该类产品具有通用性，因此松霖家居期末的库存商品归类为通用件产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中定制化的比重分别为 87.24%、83.04%、82.44% 与 76.73%，通用件的比重分别为 12.76%、16.96%、17.56% 与 23.27%。定制化产品的占比逐年下降，通用件的占比逐年上升，主要是因为随着松霖家居规模的扩大，公司自有品牌产品的销售增加，期末备货量也上升。

(5) 预付账款

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601.45 万元、1,046.24 万元、443.98 万元与 291.12 万元，规模较低，主要为预付的材料款、模具采购款、电费、宣传费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材料配件款	61.99	117.19	404.74	102.64
模具采购款	30.60	49.65	392.87	329.81
预付各项费用	189.64	277.14	221.49	162.66
其他	8.89	-	27.14	6.34
合 计	291.12	443.98	1,046.24	601.45

2016 年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较大，主要是因为：

I、2016 年末公司预付材料款达到 404.74 万元，相比 2015 年末增加 271.91 万元，主要是因为：2016 年末公司预付了厦门钜特工贸有限公司电镀加工费 156.45 万元。此外，2016 年末子公司松霖家居向厦门兴福马机械有限公司等公司预付配件款 85.60 万元，期末尚未到货。

II、2016 年末公司预付各项费用余额达到 221.49 万元，相比 2015 年末增加 58.83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6 年公司针对外销形成的应收账款开始投保出口信用保险，期末预付款出口信用保费 60.83 万元。此外 2016 年末公司预付的进口原材料海关税费相比 2015 年末增加了 24.27 万元。

III、2016 年末公司预付模具款余额达到 392.87 万元，相比 2015 年末增加 63.06 万元，主要系因业务拓展需要，公司采购了一批模具，期末尚未验收所致。

②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及当期采购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8 年 6 月末			
单 位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当期采购额
厦门荣道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商标申请款	65.00	-

德博奇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28.86	9.48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漳州市分公司	监控服务费	27.09	-
丽声实业（东莞）有限公司	模具采购款	25.78	-
中石化森美（福建）石油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油费	17.50	25.04
小 计		164.23	34.52

2017 年末

单 位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当期采购额
厦门荣道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商标申请费	65.00	0.62
蔡志伟	房租	61.19	100.57
福建电力公司	电费	33.44	1,886.63
丽声实业（东莞）有限公司	模具采购款	25.78	37.53
厦门文广体育有限公司	马拉松赛事 宣传费	25.00	-
小 计		210.41	2,025.35

2016 年末

单 位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当期采购额
厦门钜特工贸有限公司	电镀加工	171.75	1,897.20
厦门鑫精达工贸有限公司	模具采购款	128.04	461.58
厦门润誉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模具采购款	97.12	394.28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厦门分公司	出口信保费	60.83	118.77
厦门兴福马机械有限公司	配件采购款	55.20	10.85
小 计		512.94	2,882.68

2015 年末

单 位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当期采购额
厦门鑫精达工贸有限公司	模具采购款	144.60	408.74
厦门星昊工贸有限公司	模具采购款	62.04	423.77
厦门润誉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模具采购款	58.84	201.77
厦门正方建设有限公司	装修款	30.19	5.80
中石化森美（福建）石油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油费	24.91	54.98
小 计		320.58	1,095.0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余额占期末预付账款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53.30%、49.03%、47.39% 与 56.41%，波动较小。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预付账款余额真实、准确，符合实际生产经营情况。

(6)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7,433.98 万元、29,260.10 万元、986.10 万元与 1,877.55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押金保证金	1,329.41	740.36	40.92	39.70
出口退税款	310.17	-	-	-
上市中介费	200.00	-	-	-
备用金及其他	112.32	122.52	123.99	112.92
员工安居计划借款（注）	38.27	66.42	116.54	103.64
应收代垫款	15.21	22.58	19.76	23.45
委托贷款及利息	-	-	16,072.49	-
拆借款及利息	-	-	9,009.84	33,263.38
股权转让款	-	-	4,100.00	4,100.00
黄金租赁保证金存款利息	-	99.94	-	-
合计	2,005.38	1,051.82	29,483.53	37,643.09

注：公司向符合一定条件的骨干员工提供安居计划借款，个人借款总额在 5-2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4-48 个月（员工离职时应将借款余额一次性归还公司），用于在厦门购房置业。

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2016 年末相比 2015 年末下降 21.84%、2017 年末相比 2016 年末下降 96.63%，主要是关联往来款项逐步清理所致。2015 年末、2016 年末其他应收款主要由关联方的往来款项余额及利息、股权转让款等构成，具体参见本招股书第七节“三/（二）/2/（1）资金往来”。随着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清理、资金管理的规范，2017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已大幅减少。

2018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相比 2017 年末增加 891.45 万元，增长 90.40%，主要是因为 2018 年 6 月松霖家居支付厦门产权交易中心房屋租赁竞标保证金 600.00 万元；此外 2018 年 6 月末公司新增已申报但尚未退回的出口退税款及支付的上市中介费合计 510.17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不包括 2017 年末黄金租赁保证金存款利息）前五名情况如下：

2018年6月末			
单 位	账面余额 (万元)	占期末总额 的比例	款项性质
长泰经济开发区银塘办事处	660.00	32.91%	土地购置一期保证金
厦门产权交易中心	600.00	29.92%	保证金
出口退税款	310.17	15.47%	出口退税款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9.97%	保荐费
蔡志强	20.00	1.00%	押金
小 计	1,790.17	89.27%	-
2017年末			
单 位	账面余额 (万元)	占期末总额 的比例	款项性质
长泰经济开发区银塘办事处	660.00	69.34%	土地购置一期保证金
蔡志强	20.00	2.10%	押金
宁波欧琳实业有限公司	15.00	1.58%	保证金
AMERICAN STANDARD US	14.90	1.56%	代垫认证费
孙志艺	13.88	1.46%	员工安居计划借款
小 计	723.78	76.04%	-
2016年末			
单 位	账面余额 (万元)	占期末总额 的比例	款项性质
人水科技	20,284.95	68.80%	委托贷款、拆借款及利息
松霖投资	5,919.04	20.08%	股权转让款、拆借款及利息
水力士	2,796.68	9.49%	拆借款及利息
安坤科技	170.14	0.58%	拆借款及利息
孙志艺	18.96	0.06%	员工安居计划借款
小 计	29,189.76	99.00%	-
2015年末			
单 位	账面余额 (万元)	占期末总额 的比例	款项性质
人水科技	21,010.56	55.82%	拆借款及利息
松霖投资	13,432.36	35.68%	股权转让款、拆借款及利息
水力士	2,696.19	7.16%	拆借款及利息
安坤科技	164.03	0.44%	拆借款及利息
周丽华	60.25	0.16%	拆借款及利息

小 计	37,363.37	99.26%	-
-----	-----------	--------	---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余额构成及变动情况符合企业实际情况，不存在异常情形。

(7) 其他流动资产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系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待抵扣增值税等，报告期各期末的余额分别达到 6,216.46 万元、11,991.03 万元、1,013.95 万元与 1,067.50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8年6月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银行理财产品	-	-	11,558.01	5,880.15
增值税留抵税额	967.24	939.97	309.62	288.75
待摊费用	100.26	73.97	123.40	47.56
合 计	1,067.50	1,013.95	11,991.03	6,216.46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 2016 年末相比 2015 年末增长 92.89%，2017 年末相比 2016 年末下降 91.54%，主要是受各期末公司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规模的影响。2015 年末、2016 年末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余额分别达到 5,880.15 万元、11,558.01 万元，2017 年末、2018 年 6 月末无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将短期内暂时闲置的资金用于购买风险较低、期限较短的银行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对资金管理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2、非流动资产分析

(1)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3,046.90 万元、33,131.08 万元、33,811.29 万元与 33,984.87 万元。

① 明细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固定资产明细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8年6月末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170.75	6,157.22	-	19,013.53	75.54%

通用设备	2,213.01	1,723.04	-	489.97	22.14%
专用设备	37,731.03	23,526.81	-	14,204.22	37.65%
运输工具	1,156.64	879.49	-	277.15	23.96%
合 计	66,271.43	32,286.56	-	33,984.87	51.28%

2017 年末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170.75	5,804.39	-	19,366.37	76.94%
通用设备	1,981.73	1,557.55	-	424.17	21.40%
专用设备	36,068.07	22,261.67	-	13,806.40	38.28%
运输工具	1,264.16	1,049.81	-	214.35	16.96%
合 计	64,484.71	30,673.42	-	33,811.29	52.43%

2016 年末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193.73	5,106.76	-	20,086.97	79.73%
通用设备	1,823.98	1,334.44	-	489.54	26.84%
专用设备	32,491.24	20,070.98	-	12,420.26	38.23%
运输工具	1,110.01	975.70	-	134.31	12.10%
合 计	60,618.95	27,487.88	-	33,131.08	54.65%

2015 年末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193.73	4,400.05	-	20,793.68	82.54%
通用设备	1,421.39	1,122.82	-	298.57	21.01%
专用设备	28,699.76	17,043.72	-	11,656.04	40.61%
运输工具	1,191.54	892.93	-	298.61	25.06%
合 计	56,506.42	23,459.52	-	33,046.90	58.48%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用于生产经营的房屋建筑物和专用设备，均是生产经营所必需的资产，截至 2018 年 6 月末两项资产合计达到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 97.74%，其中房屋建筑物的成新率为 75.54%，专用设备的成新率为 37.65%。目前公司各类固定资产运行状况良好，不存在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②固定资产的变动趋势与公司的产能、生产经营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中专用设备的原值与公司产能、生产经营配比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年6月末 /2018年1-6月	2017年末 /2017年度	2016年末 /2016年度	2015年末 /2015年度
专用设备原值(万元)	37,731.03	36,068.07	32,491.24	28,699.76
产能(万套)	3,059.28	5,768.57	4,814.48	4,599.54
单位产能所需专用设备原值 (元/套)	12.33	6.25	6.75	6.24
产量(万套)	2,825.32	5,496.22	4,559.32	4,140.72
单位产量所需专用设备原值 (元/套)	13.35	6.56	7.13	6.9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单位产能所需专用设备原值分别为 6.24 元/套、6.75 元/套、6.25 元/套与 6.17 元/套（年化）；单位产量所需专用设备原值分别为 6.93 元/套、7.13 元/套、6.56 元/套与 6.68 元/套。2016 年末前述指标相比 2015 年末增加，主要是因为 2016 年新增的专用设备主要为动力设备及模具，直接用于产品生产的机械设备增加额占比较低；2017 年末前述指标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 2017 年公司处置了一批已无使用价值的专用设备。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固定资产余额增减变动均符合其生产经营状况，且固定资产的变动趋势与产能、生产经营情况相匹配。

(2)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1,145.66 万元、6,267.76 万元、2,127.39 万元与 1,677.89 万元，主要由为提高生产效率而进行的设备安装工程及安全环保类建设工程等构成。

2016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相比 2015 年末增加 5,122.09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6 年 10 月公司收购了生活空间公司，当年末新增生活空间公司基建工程 4,795.68 万元。2017 年 11 月公司转让了生活空间公司股权，因此 2017 年末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大幅减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各项目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8年6月末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处置子公 司减少	本期其他 减少	期末数

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	481.48	101.88	363.43	-	-	219.93
厂房改建维护项目	300.70	107.02	100.91	-	-	306.81
PVD 车间扩建工程	202.71	8.12	199.85	-	-	10.98
表面处理生产线改扩建工程	114.04	39.48	9.71	-	-	143.81
资讯服务器机房建设项目	204.60	-	123.71	-	-	80.89
零星设备采购	483.22	139.50	337.72	-	-	285.00
零星工程	58.06	62.85	-	-	-	120.91
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	282.58	226.98	-	-	-	509.56
小 计	2,127.39	685.83	1,135.33	-	-	1,677.89

2017 年末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处置子公 司减少	本期其他 减少	期末数
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	552.32	425.56	496.40	-	-	481.48
厂房改建维护项目	143.15	293.51	135.96	-	-	300.70
PVD 车间扩建工程	153.58	202.71	153.58	-	-	202.71
表面处理生产线改扩建工程	83.32	114.03	83.32	-	-	114.04
资讯服务器机房建设项目	-	204.60	-	-	-	204.60
零星设备采购	463.45	483.22	463.45	-	-	483.22
零星工程	76.26	58.06	76.26	-	-	58.06
生活空间建造装修工程	4,795.68	220.25	-	5,015.93	-	-
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	-	282.58	-	-	-	282.58
小 计	6,267.76	2,284.52	1,408.97	5,015.93	-	2,127.39

2016 年末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合并子公 司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	期末数
生活空间建造装修工程	-	-	4,795.68	-	-	4,795.68
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	589.14	489.87	-	526.69	-	552.32
PVD 车间扩建工程	-	153.58	-	-	-	153.58
厂房改建维护项目	182.20	99.82	-	138.12	0.75	143.15
表面处理生产线改扩建工程	71.16	46.91	-	34.75	-	83.32
C1 自动化车间 2 期项目	8.98	41.90	-	-	50.88	-
零星设备采购	286.02	406.69	-	229.26	-	463.45
零星工程	8.16	87.48	-	6.36	13.02	76.26
小 计	1,145.66	1,326.25	4,795.68	935.18	64.65	6,267.76

2015 年末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数
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	427.51	587.84	426.21	-	589.14
厂房改建维护项目	327.39	367.87	294.02	219.04	182.20
表面处理生产线改扩建工程	553.16	483.50	965.50	-	71.16
写字楼	218.29	-	218.29	-	-
C1 自动化车间 2 期项目	-	8.98	-	-	8.98
零星设备采购	329.50	216.04	259.52	-	286.02
零星工程	-	8.16	-	-	8.16
小 计	1,855.85	1,672.39	2,163.54	219.04	1,145.66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在建工程余额增减变动符合其生产经营状况。

(3)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667.81 万元、6,250.48 万元、1,609.47 万元与 4,235.02 万元。

2016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相比 2015 年末增加 4,582.67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6 年 10 月公司收购了生活空间公司，当年末新增土地使用权 4,663.08 万元。2017 年 11 月公司转让了生活空间公司股权，因此 2017 年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大幅减少。

2018 年 6 月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相比 2017 年末增加 2,625.55 万元，主要系漳州松霖为建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而购入土地使用权 2,629.99 万元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2018 年 6 月末					
项 目	取得方式	初始金额 (万元)	累计摊销 (万元)	减值准备 (万元)	摊余价值 (万元)
土地使用权	出让	4,414.24	345.10	-	4,069.14
软件	外购	457.51	291.63	-	165.88
商标	申请	55.34	55.34	-	-
合 计	-	4,927.09	692.07	-	4,235.02
2017 年末					
项 目	取得方式	初始金额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摊余价值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土地使用权	出让	1,784.25	309.08	-	1,475.17
软件	外购	389.44	258.21	-	131.23
商标	申请	55.34	52.27	-	3.07
合计	-	2,229.03	619.56	-	1,609.47

2016 年末

项目	取得方式	初始金额 (万元)	累计摊销 (万元)	减值准备 (万元)	摊余价值 (万元)
土地使用权	出让	7,230.98	1,055.94	-	6,175.04
软件	外购	230.61	176.69	-	53.92
商标	申请	55.34	33.82	-	21.52
合计	-	7,516.93	1,266.45	-	6,250.48

2015 年末

项目	取得方式	初始金额 (万元)	累计摊销 (万元)	减值准备 (万元)	摊余价值 (万元)
土地使用权	出让	1,784.25	235.49	-	1,548.76
软件	外购	212.83	133.75	-	79.08
商标	申请	55.34	15.37	-	39.97
合计	-	2,052.42	384.61	-	1,667.81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由土地使用权构成，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书第六节“五/（二）/4、土地使用权”。软件主要是公司外购的各种信息化管理软件、开发用软件等。上述无形资产均为跟公司生产经营紧密相关的资产，目前不存在应计提而未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无形资产余额增减变动符合其生产经营状况。

（4）商誉

2016年10月，公司以12,000万元价格完成对生活空间公司的收购，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将合并成本12,000万元高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9,286.16万元的部分2,713.84万元计入商誉。由于预计可回收金额高于投资成本，因此2016年末未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2017年8月15日，公司与松霖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生活空间公司的100%股权转让给松霖投资，价格为13,460.38万元（含2017年1月增资的1,000万元）。

（5）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由装修及绿化支出、改扩建支出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分别为1,914.54万元、1,141.48万元、655.95万元与658.36万元，随着摊销整体呈下降趋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6月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园区装修及绿化	187.04	188.74	443.39	893.79
表面处理线维修改造	185.17	263.09	426.51	786.78
厂房装修改造	41.07	48.46	134.77	225.97
车间及仓库改扩建	102.40	99.61	50.56	8.00
家居体验店装修	80.54	56.05	86.26	-
排污权	62.14	-	-	-
合 计	658.36	655.95	1,141.48	1,914.54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长期待摊费用余额增减变动符合其生产经营状况。

（6）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摊销政策

①固定资产折旧政策

公司各类固定资产采取的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即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公司各类固定资产采取的折旧方法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一致。

根据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年折旧率对比情况如下：

类 别	海鸥住工 (%)	瑞尔特 (%)	帝欧家居 (%)	惠达卫浴 (%)	公司 (%)
房屋及建筑物	3.17-4.75	4.75	2015年-2016年:4.75 2017年-2018年6月:	2.57-9.70	2.57-11.25

			4.50-4.75		
通用设备	19.00	19.00	2015年-2016年： 31.67 2017年-2018年6月： 18.00-31.67	9.00-32.33	19.80-33.00
专用设备	9.50-13.57	9.50-19.00	2015年-2016年：9.50 2017年-2018年6月： 9.00-19.00	3.00-19.40	9.90-33.00
运输工具	19.00	19.00	2015年-2016年： 19.00 2017年-2018年6月： 18.00-19.00	15.00-24.00	24.75

注：海鸥住工的通用设备折旧率系根据其年度报告中的电子设备折旧率填列，专用设备折旧率系根据其年度报告中的机器设备折旧率填列；瑞尔特的通用设备折旧率系根据其年度报告中的电子设备及其他折旧率填列，专用设备折旧率系根据其年度报告中的机器设备及模具折旧率填列；帝欧家居的通用设备折旧率系根据其年度报告中的其他设备折旧率填列，专用设备折旧率系根据其年度报告中的机器设备折旧率填列；惠达卫浴的通用设备折旧率系根据其年度报告中的电子及办公设备折旧率填列，专用设备折旧率系根据其年度报告中的机器设备折旧率填列。

根据上表，公司房屋及建筑物的年折旧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差不大；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及运输工具的年折旧率较高，折旧政策更为谨慎。

综上，公司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

②无形资产摊销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采取的摊销政策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对比情况如下：

项 目	公 司	海鸥住工	瑞尔特	帝欧家居	惠达卫浴
土地使用权	40-50年	未披露	50年	50年	50年
软件	3-10年	未披露	10年	2015年-2016年：3年 2017年-2018年6月： 3-10年	5年

商标权	3 年	-	-	2015 年-2016 年: 10 年 2017 年-2018 年 6 月: -	-
-----	-----	---	---	--	---

根据上表, 公司无形资产的摊销期限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一致, 不存在重大差异。

③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政策

公司目前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园区装修及绿化、表面处理线维修改造、厂房装修改造、车间及仓库改扩建、家居体验店装修费用、排污权等。公司采取了较为谨慎的摊销政策,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按照 3 年期限摊销, 少数对固定资产的改造支出按照该固定资产的剩余使用期限摊销。公司制定的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经核查,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 发行人制定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折旧/摊销政策谨慎、合理,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符合行业特性及自身经营情况。

3、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结合资产质量的实际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足额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的提取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资产质量的实际状况。

(1)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针对应收款项合计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 1,454.90 万元、1,610.83 万元、1,612.72 万元与 1,845.60 万元。公司应收款项质量较高, 各期计提的坏账损失规模不大。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项 目	海鸥住工	瑞尔特	帝欧家居		惠达卫浴	本公司
			2017 年-2018 年 6 月	2015-2016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0%	5.00%	5.00%	5.00%	3.00%	5.00%
1-2 年	2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0.00%	50.00%	30.00%	50.00%
3-4 年	100.00%	100.00%	50.00%	80.00%	50.00%	100.00%

4-5 年	100.00%	100.00%	100.00%	90.00%	8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如上表所示，公司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合理、充分。

(2)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针对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库存时间较长且预计难以对外销售或生产使用的存货，基于谨慎性原则按照以废品处置预计可收回的金额作为预计可变现净值。据此公司将各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达到 519.36 万元、444.08 万元、853.47 万元与 923.01 万元。

(3) 主要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非流动资产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进行减值测试。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资产存在减值的迹象主要包括以下几种：**I**、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II**、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III**、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IV**、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V**、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VI**、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8.91%、33.82%、30.66% 与 29.5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4.02%、19.76%、18.91% 与 9.80%，2015 年-2017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达到 9.07% 与 18.26%。2015 年-2017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高且持续增长，经营所处的市场环境较好，未出现对经营发展的重大不利因素。公司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高且毛利率稳定在 30% 左右，整体盈利状况和营运状况较好。因此，公司资产整体未出现明显减值迹象。

具体到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如下：

① 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按用途分为：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及运输工具。

公司房屋及建筑物主要系钢混结构厂房及围墙等附属建筑物，钢混结构的厂房通用性比较高。公司房屋及建筑物目前的状态良好，消防排水等配套设施齐全，且定期维修改造，不存在损坏情况，不存在易遭受自然灾害损坏的风险。公司全部房屋及建筑物均已取得相应的不动产权证书，产权归属清晰，可直接用于公开市场转让。近年来我国土地房屋市场较为火热，房地产价格上涨幅度较大。公司房屋及建筑物直接对外出售价值明显高于其历史成本，且目前均用于生产经营，不存在闲置情况。因此，公司房屋及建筑物不存在减值迹象。

通用设备主要系电子设备、办公用品类，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的经营和管理，不存在闲置现象。公司对通用设备按 3-5 年计提折旧，折旧计提年限低于其正常使用年限。因此，通用设备也基本不存在减值迹象。

专用设备主要系用于生产的抛光机、注塑机、电镀线、动力设备、检测仪器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基本无闲置的专用设备，公司处置的专用设备均为提足折旧后报废的设备，基本上不存在提前报废设备的情形，且大部分设备的变卖价值都高于其残值，极少存在处置损失。因此，专用设备也基本不存在减值迹象。

运输工具主要系公司的小型乘用车，主要用于日常的业务洽谈和商务接待。上述车辆目前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闲置现象。公司对运输工具按 4 年计提折旧，折旧年限远低于其正常使用年限。因此，运输工具也基本不存在减值迹象。

②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主要系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厂房改建维护及零星设备采购等。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良好，且发展目标明确、盈利预期良好，具有较强的持续盈利能力和良好的发展前景。因此，在建工程不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③无形资产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软件、商标权。报告期各期末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分别为 1,548.76 万元、6,175.04 万元、1,475.17 万元与 4,069.14 万元，占当期末无形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2.86%、98.79%、91.66%与 96.08%。公司全部土地使用权已与相应的房屋及建筑物一并取得不动产权证书，权属归属清楚。公司土地使用权均在正常使用或者已有明确的用途（子公司漳州松霖土地尚处于基建阶段），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基本不存在减值迹象。

公司软件主要是外购的各种信息化管理软件、开发用软件等，摊销年限为 3-10 年，均在正常使用中，实际使用寿命均长于摊销期限且账面净值较低，不存在减值迹象。

综上，公司主要非流动资产均不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长期资产的减值准备不存在应计提而未计提的情形。

（二）主要负债的构成与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体情况及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	-	-	-	4,855.90	8.96%	6,903.98	11.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800.50	4.28%	6,035.70	13.89%	6,071.52	11.20%	18,683.34	30.7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8,262.57	67.25%	25,547.01	58.81%	25,761.35	47.53%	22,624.49	37.24%
预收款项	675.44	1.61%	609.92	1.40%	938.77	1.73%	612.75	1.01%
应付职工薪酬	5,847.00	13.91%	7,295.45	16.79%	6,522.85	12.03%	5,245.78	8.63%
应交税费	1,961.18	4.67%	802.45	1.85%	2,058.91	3.80%	2,028.72	3.34%

其他应付款	2,563.88	6.10%	2,586.87	5.95%	7,497.22	13.83%	4,320.23	7.11%
流动负债合计	41,110.57	97.82%	42,877.41	98.69%	53,706.52	99.08%	60,419.29	99.44%
递延收益	914.33	2.18%	567.71	1.31%	499.28	0.92%	339.07	0.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914.33	2.18%	567.71	1.31%	499.28	0.92%	339.07	0.56%
负债合计	42,024.90	100.00%	43,445.12	100.00%	54,205.80	100.00%	60,758.3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主要以流动负债为主，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9.44%、99.08%、98.69% 与 97.82%。

1、主要债项分析

(1) 短期借款

2017 年末、2018 年 6 月末，公司不存在短期借款。2015 年、2016 年，为补充营运资金，公司曾通过保证、质押等方式向银行借入款项，2015 年末、2016 年末余额分别达到 6,903.98 万元、4,855.90 万元。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余额分别为 18,683.34 万元、6,071.52 万元、6,035.70 万元与 1,800.50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远期结汇	-	-	162.55	3,697.40
黄金租借	-	6,035.70	5,908.97	14,912.02
外汇掉期	-	-	-	73.92
外汇期权	1,800.50			
合 计	1,800.50	6,035.70	6,071.52	18,683.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具体分析参见本节“一/（四）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分析”。

(3) 应付账款、应付票据

①应付账款

I、付款政策

在采购环节，公司主要以“先货后款”为主，且主要以银行转账支付作为结算方式，部分供应商采取票据结算方式（包括商业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及付款代理业务）；供应商通常给予公司 3-4 个月的账期，采用票据结算方式的账期则最长能达到 6 个月。

公司与供应商通过签订框架合同，约定货款结算方式和结算期；若需变更结算期则需重新签订采购协议或订立补充协议。在实际执行过程中，部分供应商因其自身的资金需求以支付现金折扣的方式申请公司提前付款，公司根据自身资金的安排与供应商协商付款方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9,935.06 万元、22,788.00 万元、22,568.76 万元与 25,570.70 万元，具体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材料款	25,025.66	22,092.02	21,329.92	18,141.17
设备及工程款	503.26	433.01	1,403.70	1,038.85
其他	41.78	43.72	54.39	755.04
合 计	25,570.70	22,568.76	22,788.00	19,935.06

受经营规模扩大及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影响，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整体呈增长趋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与当年采购总额的对比关系如下：

项 目	2018 年 6 月末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末 /2017 年度	2016 年末 /2016 年度	2015 年末 /2015 年度
应付账款——材料款余额 (万元)	25,025.66	22,092.02	21,329.92	18,141.17
采购规模(万元)(含材料 采购及外协加工)	48,619.06	90,825.35	72,559.62	69,676.85
应付材料款余额/采购规模 (年化)	25.74%	24.32%	29.40%	26.04%

受报告期各期末订单规模有所差异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应付材料款余额占采购规模的比例有所波动。

III、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大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2018年6月末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万元)	占总额比例	采购金额 (万元)	应付账款余额 /采购金额
厦门兴程业工贸有限公司	1,152.35	4.51%	1,418.83	40.61%
CHI MEI CORPORATION	883.16	3.45%	3,064.03	14.41%
余姚市陆埠镇江南铜管五金厂	820.76	3.21%	1,123.39	36.53%
厦门市鑫五豪工贸有限公司	765.19	2.99%	1,526.80	25.06%
福建省鑫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39.92	2.89%	1,064.26	34.76%
合计	4,361.38	17.06%	8,197.31	26.60%

2017年末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万元)	占总额比例	采购金额 (万元)	应付账款余额 /采购金额
厦门兴程业工贸有限公司	872.39	3.87%	2,543.73	34.30%
福建省鑫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73.51	3.43%	2,478.30	31.21%
厦门华弘昌科技有限公司	703.38	3.12%	2,776.79	25.33%
厦门市鑫五豪工贸有限公司	629.30	2.79%	2,603.00	24.18%
厦门佳斯特金属有限公司	628.80	2.79%	1,559.23	40.33%
合计	3,607.39	15.98%	11,961.05	30.16%

2016年末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万元)	占总额比例	采购金额 (万元)	应付账款余额 /采购金额
CHI MEI CORPORATION	878.79	3.86%	4,150.11	21.18%
福建省鑫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80.80	3.43%	1,942.35	40.20%
厦门华弘昌科技有限公司	683.24	3.00%	1,689.45	40.44%
厦门佳斯特金属有限公司	584.03	2.56%	1,520.61	38.41%
厦门兴程业工贸有限公司	551.76	2.42%	1,414.92	39.00%
合计	3,478.62	15.27%	10,717.44	32.46%

2015年末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万元)	占总额比例	采购金额 (万元)	应付账款余额 /采购金额
厦门钜特工贸有限公司	936.61	4.70%	2,158.35	43.39%
福建省鑫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60.94	3.32%	2,025.22	32.64%
余姚市陆埠镇江南铜管五金厂	569.47	2.86%	1,596.98	35.66%
厦门佳斯特金属有限公司	539.69	2.71%	1,315.67	41.02%
鹤山市金洲铜材实业有限公司	538.91	2.70%	3,539.95	15.22%

合 计	3,245.62	16.28%	10,636.17	30.51%
-----	----------	--------	-----------	--------

注 1：对同一控制下企业的应付账款进行合并披露。

注 2：2018 年 1-6 月应付账款余额占采购金额比例已经年化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大供应商与当期采购前五大供应商之间存在差异，主要系信用期不同所致。前述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A、2018 年 6 月末

2018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大供应商和当期采购前五大供应商不一致：应付前五大供应商包含福建省鑫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而采购前五大包含江西伟强铜业科技有限公司（含广东伟强铜业科技有限公司，下同）。

江西伟强铜业科技有限公司的结算期短于福建省鑫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因此前者 2018 年 6 月末应付账款余额相比后者较小。

B、2017 年末

2017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大供应商和当期采购前五大供应商不一致：应付前五大供应商包含福建省鑫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华弘昌科技有限公司（含漳州市熔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下同）与厦门佳斯特金属有限公司；而采购前五大包含 CHI MEI CORPORATION、江西伟强铜业科技有限公司及余姚市陆埠镇江南铜管五金厂。

CHI MEI CORPORATION、江西伟强铜业科技有限公司及余姚市陆埠镇江南铜管五金厂的结算期短于福建省鑫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华弘昌科技有限公司、厦门佳斯特金属有限公司，因此前者 2017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相比后者较小。

C、2016 年末

2016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大供应商和当期采购前五大供应商不一致：应付前五大供应商包含福建省鑫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华弘昌科技有限公司与厦门兴程业工贸有限公司；而采购前五大包含厦门瑞易工贸有限公司（含福建沃达丰卫浴发展有限公司，下同）、石狮市华颐五金工艺有限公司及余姚市陆埠镇江南铜管五金厂。

上述企业中，厦门瑞易工贸有限公司、余姚市陆埠镇江南铜管五金厂的信用期较短；石狮市华颐五金工艺有限公司 2016 年末因自身资金需求，向公司申请以支付现金折扣的方式提前开具国内信用证，因此应付账款余额均较低。

D、2015 年末

2015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大供应商和当期采购前五大供应商不一致：应付前五大供应商包含厦门钜特工贸有限公司（含漳州市庆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厦门金海瑞工贸有限公司，下同）、福建省鑫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及厦门佳斯特金属有限公司；而采购前五大包含 CHI MEI Corporation、厦门鑫朋工贸有限公司及石狮市华颐五金工艺有限公司。

上述企业中，CHI MEI Corporation 的信用期较短；厦门鑫朋工贸有限公司、石狮市华颐五金工艺有限公司 2015 年末因自身资金需求，向公司申请以支付现金折扣的方式提前开具国内信用证，因此应付账款余额均较低。

②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2,689.42 万元、2,973.35 万元、2,978.25 万元与 2,691.87 万元，均系根据真实的交易背景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及付款代理业务。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付款代理业务	2,691.87	2,978.25	195.34	-
商业承兑汇票	-	-	1,829.69	532.55
国内信用证	-	-	948.32	2,156.87
合 计	2,691.87	2,978.25	2,973.35	2,689.4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前五大明细情况如下：

2018 年 6 月末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厦门磊峰五金弹簧有限公司	664.36	24.68%
厦门市鑫五豪工贸有限公司	648.64	24.10%
石狮市华颐五金工艺有限公司	462.43	17.18%
厦门市纬乙科技有限公司	338.02	12.56%
玉环县金洲水暖器材厂	196.65	7.31%
合 计	2,310.10	85.82%
2017 年末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厦门市鑫五豪工贸有限公司	729.06	24.48%
厦门磊峰五金弹簧有限公司	710.17	23.85%
石狮市华颐五金工艺有限公司	505.99	16.99%
厦门市纬乙科技有限公司	275.55	9.25%
玉环县金洲水暖器材厂	275.03	9.23%
合 计	2,495.80	83.80%

2016 年末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厦门钜特工贸有限公司	913.79	30.73%
厦门磊峰五金弹簧有限公司	624.37	21.00%
厦门市鑫五豪工贸有限公司	249.04	8.38%
石狮市华颐五金工艺有限公司	248.65	8.36%
玉环县金洲水暖器材厂	195.34	6.57%
合 计	2,231.19	75.04%

2015 年末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厦门鑫朋工贸有限公司	823.02	30.60%
厦门磊峰五金弹簧有限公司	424.89	15.80%
石狮市华颐五金工艺有限公司	412.23	15.33%
厦门市鑫五豪工贸有限公司	394.34	14.66%
玉环县金洲水暖器材厂	177.45	6.60%
合 计	2,231.93	82.99%

注：对同一控制下企业的应付票据进行合并披露。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及变动与当期采购匹配；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付账款前五大与当期采购前五大存在一定差异，符合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发行人票据内控管理规范，报告期内票据的开具、取得、转让或背书均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

(4) 预收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各期末余额分别达到 612.75 万元、938.77 万元与 609.92 万元与 675.44 万元，整体规模不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8年6月末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当期销售额	款项性质	收款政策
THE SIAM SANITARY FITTINGS CO., LTD.	82.58	190.50	货款	全额预收
Deto.CO.,LTD	75.24	0.50	模具款	全额预收
Cullig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61.25	22.00	模具款	全额预收
厦门思总建设有限公司	55.40	-	货款	全额预收
杭州青谷小象科技有限公司	21.06	-	模具款	全额预收
小 计	295.53	213.00	-	-

2017年末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当期销售额	款项性质	收款政策
THE SIAM SANITARY FITTINGS CO., LTD.	130.71	427.25	货款	全额预收
Schulte Duschkabinenbau GmbH & Co. KG	73.74	931.51	货款	预收 30%
Deto.CO.,LTD	65.34	-	模具款	全额预收
Cullig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63.78	45.92	货款	全额预收
北京伽罗科技有限公司	19.97	-	货款	全额预收
小 计	353.54	1,404.68	-	-

2016年末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当期销售额	款项性质	收款政策
THE SIAM SANITARY FITTINGS CO., LTD.	183.78	372.39	货款	全额预收
品谱（厦门）工业有限公司	128.52	-	模具款	全额预收
Cullig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106.73	165.61	货款、模具款	全额预收
Kohler(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	35.38	0.45	模具款	全额预收
nie wieder bohren ag	25.42	81.70	货款	预收 50%
小 计	479.83	620.15	-	-

2015年末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当期销售额	款项性质	收款政策
品谱（厦门）工业有限公司	120.30	0.01	模具款	全额预收
THE SIAM SANITARY FITTINGS CO., LTD.	100.24	231.73	货款	全额预收
Kohler Co.	35.85	946.36	模具款	全额预收
汇中普惠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14	-	房租	全额预收
TOTO (THAILAND) CO.,LTD	21.02	513.34	模具款	全额预收
小 计	301.55	1,691.44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包括预收货款、预收模具款及预收房租，其中以预收货款及预收模具款为主。

①公司采取预收货款的客户主要是新开发客户、整体销售规模较小的客户以及处于经济不发达或经济不稳定地区的客户。公司对该类客户的信用政策较为严格，一般要求对方预先支付货款。

②公司主营产品个性化较强，一般会根据客户的产品需求专门开发定制模具，并根据开发要求、销售规模高低、回款情况等制定不同的模具款收款条件。总体来看，模具开发主要采用预收一定比例货款的收款条件。

③预收房租款系公司将租入的商铺、体验店转租给其他单位及个人，根据房屋转租合同约定预收一季度房租款。

2016年末公司预收账款余额相比2015年末增加326.02万元，主要系当年采用预收货款结算的客户收入上涨及2016年末已预收但尚未验收的模具相比2015年末增加所致。2017年末公司预收账款余额相比2016年末减少328.85万元，主要系2016年预收款项的模具在2017年验收合格所致。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对部分客户采取预收款项符合相应的信用政策及与客户之间的合同条款，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的变动是合理的，符合实际经营情况。

(5)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4,320.23万元、7,497.22万元、2,586.87万元与2,563.88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6月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应返还香港信卓公司预付货款		-	4,376.29	-
应计未付佣金	862.65	660.00	457.79	350.19
应计未付返点	466.09	561.88	734.87	531.39
预提费用	619.82	746.30	656.62	529.65
房租水电费	212.27	139.31	425.81	75.64
押金保证金	82.96	78.16	37.57	37.57
应付代垫款	-	-	257.02	0.18
资金拆借及利息	-	-	7.83	2,350.57

黄金租赁应付租借利息	-	190.71	104.98	92.3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	5.24	54.27
其他	320.09	210.51	433.20	298.45
合 计	2,563.88	2,586.87	7,497.22	4,320.23

2016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7,497.22 万元，相比 2015 年末增加 3,176.99 万元，主要是因为根据客户的交易需求，2016 年 1 月香港信卓预付公司产品订货款；但考虑到公司已于 2015 年末承接了香港信卓卫浴业务且在 2016 年 1 月成立了全资子公司香港松霖科技，因此该笔交易取消，形成期末其他应付款 4,376.29 万元。

2017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2,586.87 万元，相比 2016 年末减少 4,910.35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7 年公司偿还了香港信卓前述产品订货款。

①应计未付佣金

I、发生背景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佣金均系在销售业务发生时支付给代理服务商的报酬。公司代理商主要帮助公司开发新客户并维护客户关系。

公司与代理商之间的佣金一般是按发票金额计算，代理商只有在客户全额支付发票金额时才有权获得佣金；不同代理商的佣金比例有所差异。

II、各期发生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佣金分别达到 471.06 万元、593.08 万元、688.62 万元与 398.10 万元。

III、相关的会计处理情况

公司根据佣金协议以及本期对相应客户的最终销售额计提应支付的佣金，相应的会计分录如下：

借：销售费用——佣金

贷：其他应付款——应计未付佣金

根据佣金协议约定的结算时点与相应的代理商结算佣金费用，相应的会计分录如下：

借：其他应付款——应计未付佣金

贷：银行存款

公司应计未付佣金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②应计未付返点

I、发生背景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计未付返点主要系为保持与客户的长期合作，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返点比例给予重要客户的销售折扣。

公司与客户约定的返点存在两种模式：总额返点和增额返点。在总额返点法下，如果当年总销售额 \geq 上一年总销售额，返点金额=返点比例*当年销售额；在增额返点法下，如果当年总销售额 $>$ 上一年总销售额，返点金额=返点比例*增额，具体返点模式由协议约定。公司与客户约定的返点每年计算并支付一次，一般是在当年计提并于当年年底或次年年初结算。

II、对手方及各期发生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返点金额分别为 1,180.79 万元、1,305.97 万元、1,766.06 万元与 725.17 万元，主要包括 MOEN INCORPORATED、摩恩（常熟）厨卫制品有限公司、摩恩（上海）厨卫有限公司、广州摩恩水暖器材有限公司、WATER PIK INC.、Grohe AG、东陶机器（广州）有限公司、Methven Limited、Methven UK Ltd、METHVEN AUSTRALIA PTY LTD 等主要客户。

III、相关的会计处理情况

针对销售返点，公司相应的会计处理如下：

A、直接在销售回款中扣减的返点

内销情况下：

根据当年对客户确认的销售额以及合同约定适用的返点比例计提销售返点，相应的会计分录如下：

借：主营业务收入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内销）

 贷：其他应付款-应计未付返点

次年根据确定的返点金额实际结算时，做如下会计分录：

冲销上年计提的返点凭证

借：其他应付款-应计未付返点

贷：主营业务收入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内销）

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增值税红字发票

借：主营业务收入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内销）

 贷：应收账款

外销情况下：

根据当年对客户确认的销售额以及合同约定适用的返点比例计提销售返点，相应的会计分录如下：

借：主营业务收入

 贷：应收账款（应计未付返点）

次年根据确定的返点金额实际结算时，相应的会计分录如下：

借：银行存款（销售款项扣除返点后的净额）

 应收账款（应计未付返点）

 贷：应收账款

II、通过实际支付现金的返点（此种情形均是在外销时发生）：

根据当年对客户确认的销售额以及合同约定的返点比例计提销售返点，相应的会计分录如下：

借：主营业务收入

 贷：其他应付款——应计未付返点

次年公司根据确定的返点金额实际支付时，相应的会计分录如下：

借：其他应付款——应计未付返点

 贷：银行存款

公司销售返点的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变动符合企业实际情况；“应计未付佣金”及“应计未付返点”相关业务具有合理的交易背景，发行人对销售佣金及返点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2、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各项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 目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流动比率	2.44	2.23	2.27	1.96
速动比率	2.03	1.86	1.97	1.7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04%	29.59%	37.71%	48.30%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3,971.29	27,438.40	31,241.11	21,825.63
利息保障倍数	1,052.85	88.13	51.95	35.84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处在较高水平，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较低，偿债能力较强。

公司具有良好的银行信用，在十多年的经营过程中与各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业务合作关系，可持续获得稳定的供应商信用支持。此外，从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看，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质量较高，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充沛，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短期偿债风险较小。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的整体财务状况和资产流动性相对稳定，不存在或有负债等情况，生产经营处于正常发展状态，现金流量情况较好，公司不存在较大的短期偿债风险。

（三）资产周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87	6.34	6.20	6.12
存货周转率（次）	3.76	7.54	6.41	6.61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6.12、6.20、6.34 与 5.73（年化）。公司通常给予客户 1-4 月的信用账期，其中多数以 1-3 月为主，总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较短，应收账款周转率符合实际经营情况。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具体比较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海鸥住工	2.71	5.12	4.40	4.60
瑞尔特	2.59	6.29	6.76	7.15
帝欧家居	不适用（注）	5.62	4.79	5.09
惠达卫浴	2.87	6.94	6.00	6.11
平均值	2.72	5.99	5.49	5.74
本公司	2.87	6.34	6.20	6.12

注：2018 年 1 月帝欧家居完成对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日为 2018 年 1 月 5 日，合并后 2018 年 1-6 月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期末应收账款、存货余额大幅增长；而 2018 年初帝欧家居未合并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相关财务数据，应收账款、存货余额较低，因此 2018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统计口径发生重大变化，暂不比较。

由上表可知，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处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中上游水平，显示了较强的应收账款管理能力。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6.61、6.41、7.54 与 7.52（年化）。

2017 年存货周转率相对较高，主要是因为公司持续加强存货的库存管理及控制。2017 年虽然营业收入规模大幅增长，但期末半成品等规模进一步下降，导致存货周转速度加快。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具体比较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海鸥住工	2.01	4.43	4.11	3.58
瑞尔特	2.11	4.63	4.35	4.85
帝欧家居	不适用	3.47	3.19	2.85
惠达卫浴	1.44	2.93	2.57	2.60
平均值	1.85	3.87	3.56	3.47
本公司	3.76	7.54	6.41	6.61

（1）公司存货周转率较高的原因

公司存货周转天数大概在 50-60 天左右，周转速度较快。对于塑胶类产品，客户在下达订单时一般给予公司 20-30 天的交货期；对于五金类产品，客户在下

达订单时一般给予公司 30-50 天的交货期；此外公司产品种类较多、型号各异，以花洒及配件为例，2016 年公司在售的型号就近 3,000 种，除通用的原材料及半成品备有安全库存外，公司无法为订单提前备有较多的产成品。因此，公司的存货周转速度符合经营现状。

（2）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差异较大的原因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主营产品、销售模式、生产特点、采购特点等不同，存货周转率相差较大，具体比较情况如下：

①从主营产品及销售模式上看，上述同行业上市公司中，仅海鸥住工与公司存在一定相似性。海鸥住工主要产品水龙头零组件与公司的龙头系列及配件相似，且主要都是为客户自有品牌生产产品。

公司存货周转率相比海鸥住工较高，主要是因为产品系列、采购特点存在差异。I、公司除淋浴系统、龙头等五金类产品外，还生产塑胶类产品（如花洒、升降杆等），且销售占比更高。塑胶类产品交货期较短，仅为 20-30 天；而五金类产品达到 30-50 天。II、此外公司仅对部分通用的原材料、半成品备有库存，而海鸥住工会储备一定规模的铜材料，期末原材料占存货比重较高。

②除海鸥住工外，瑞尔特、帝欧家居、惠达卫浴与公司的主营产品均不同，且销售模式、生产特点、采购特点差异也较大；帝欧家居、惠达卫浴自主品牌销售占比较高，且以经销模式为主，对主要产品、主要材料均备有一定规模的库存，因此存货周转速度相对较慢。

（四）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分析

除购买风险低、流动性较强的银行理财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外，报告期内，公司因开展远期结汇、外汇期权、黄金租借、外汇掉期等业务而形成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及损益情况具体如下：

1、因规避汇率风险而开展的远期结汇、外汇期权业务

(1) 交易背景及目的

公司销售以出口为主，且主要以美元进行结算，收到的货款存在因汇率波动而发生大额汇兑损失的风险。为降低汇率波动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出口情况，适时地开展远期结汇业务、外汇期权业务。

公司利用远期结汇业务、外汇期权业务防范汇率变动风险符合公司产品以出口为主的业务特征。目前，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相关内部控制机制，各项业务办理均按照相应管理制度执行，能够有效降低经营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稳定性的影响，满足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

(2) 远期结汇业务

① 会计核算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将远期结汇合约认定为衍生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的确认与计量方法进行相应的处理。

在签订远期结汇合约时，公司不做会计处理；到期履约交割远期外汇合约时，公司将交割日市场汇率与合约约定汇率间差异形成的金额计入投资收益。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尚未到期的远期结汇合约，公司将资产负债表日的远期市场汇率与合约约定汇率差异形成的金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同时根据损益情况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已计提了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远期结汇合约到期交割时，再冲回原已确认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

② 报告期内的购买、处置变动情况及期末持仓、标的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远期结汇业务的购买、处置情况及期末持仓、标的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美元

报告期	期初持仓	本期签约	本期交割	本期平仓	期末持仓
2015 年度	22,338.80	13,900.00	14,372.52	14,166.28	7,700.00
2016 年度	7,700.00	4,500.00	10,624.75	1,575.25	-
2017 年度	-	300.00	300.00	-	-
2018 年 1-6 月	-	-	-	-	-

③对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项目的影

2018年1-6月，公司未开展远期结汇业务。2015年-2017年，公司开展的远期结汇业务对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项目的影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末 /2017 年度	2016 年末 /2016 年度	2015 年末 /2015 年度
资产负债表项目			
其他货币资金	-	539.75	3,194.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5.00	65.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62.55	3,697.40
利润表项目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7.55	3,493.86	-1,990.53
投资收益	-120.87	-4,163.73	-38.73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值	16.68	-669.87	-2,029.26
利润总额	21,071.36	24,812.19	14,957.75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比例	0.08%	-2.70%	-13.57%
现金流量表项目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收远期结汇保证金	539.75	3,194.71	1,35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远期结汇交割收益	16.68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远期结汇交割损失	137.55	4,730.56	38.7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远期结汇保证金	-	539.75	3,194.71

(3) 外汇期权业务

①会计核算

2017年公司也选择外汇期权业务以规避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开展的外汇期权业务会计核算流程如下：I、在合同成立日，按实际支付/收取的期权费确认为一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II、后续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按公允价值对其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III、如

果发生交割，则全部或按比例转销对应的金融资产，转入投资收益，同时累计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金额也转入投资收益。

②报告期内的购买、处置变动情况及期末持仓、标的金额

外汇期权业务系 2017 年公司新开展业务，2017 年末无持仓金额。2018 年 6 月末的持仓情况如下：

单位：万美元

期权组合类型	交易本金	交割日	执行汇率	交易方向	期权类型
结汇宝 1 号	3,000.00	2018-10-17	6.370	卖出	看涨期权
	1,500.00		6.370	买入	看跌期权
区间结汇宝	3,000.00	2018-10-17	6.390	卖出	看涨期权
	1,500.00		6.390	买入	看跌期权
	1,500.00		6.200	卖出	看跌期权
结汇宝 1 号	1,000.00	2018-11-30	6.486	卖出	看涨期权
	500.00		6.486	买入	看跌期权
结汇宝 1 号	500.00	2018-12-20	6.485	卖出	看涨期权
	250.00		6.485	买入	看跌期权

报告期内外汇期权的购买、处置情况如下：

报告期	期权组合类型	交易本金 (万美元)	交易方向	期权类型	投资收益 (万元)
2017 年度	区间结汇宝	3,300.00	卖出	看涨期权	127.50
		1,650.00	买入	看跌期权	
		1,650.00	卖出	看跌期权	
	结汇宝 1 号	3,200.00	卖出	看涨期权	215.32
		1,600.00	买入	看跌期权	
2018 年 1-6 月	区间结汇宝	3,000.00	卖出	看涨期权	150.00
		1,500.00	买入	看跌期权	
		1,500.00	卖出	看跌期权	
	结汇宝 1 号	6,000.00	卖出	看涨期权	920.70
		3,000.00	买入	看跌期权	
	结汇宝 1 号	2,000.00	卖出	看涨期权	312.90
		1,000.00	买入	看跌期权	
	结汇宝 1 号	3,000.00	卖出	看涨期权	398.55
		1,500.00	买入	看跌期权	

结汇宝 1 号	3,000.00	卖出	看涨期权	-262.20
	1,500.00	买入	看跌期权	
区间结汇宝	1,000.00	卖出	看涨期权	-74.40
	500.00	买入	看跌期权	
	500.00	卖出	看跌期权	

③对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项目的影

2017 年、2018 年 1-6 月，公司开展的外汇期权业务对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项目的影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6 月末/2018 年 1-6 月	2017 年末/2017 年度
资产负债表项目		
其他货币资金	470.42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800.50	-
利润表项目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00.50	-
投资收益	1,445.55	342.82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值	-354.95	342.82
利润总额	9,436.75	21,071.36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比例	-3.76%	1.63%
现金流量表项目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外汇期权保证金	222.16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外汇期权收益	1,445.55	342.8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外汇期权保证金	692.58	-

(4) 远期结汇、外汇期权业务与公司经营收入、结汇规模的匹配程度

报告期内，为降低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开展远期结汇、外汇期权业务。

从业务规模来看，上述业务与当期美元销售收入的匹配程度如下：

单位：万美元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远期结汇交割金额	-	300.00	10,624.75	14,372.52
外汇期权交割金额	11,000.00	3,250.00	-	-
小 计	11,000.00	3,550.00	10,624.75	14,372.52
美元销售收入	10,508.05	19,469.89	17,194.67	16,791.99
套期保值比例	104.68%	18.23%	61.79%	85.59%

从业务结果来看，上述业务对经营业绩、汇兑损益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00.50	137.55	3,493.86	-1,990.53
其中：远期结汇	-	137.55	3,493.86	-1,990.53
外汇期权	-1,800.50	-	-	-
投资收益	1,445.55	221.95	-4,163.73	-38.73
其中：远期结汇	-	-120.87	-4,163.73	-38.73
外汇期权	1,445.55	342.82	-	-
影响利润总额	-354.95	359.50	-669.87	-2,029.26
汇兑收益（剔除外汇掉期合约美元持有期间形成的汇兑损益）	104.62	-2,257.40	1,243.56	1,546.39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因汇率波动形成的汇兑收益（剔除外汇掉期合约美元持有期间形成的汇兑损益）分别为 1,546.39 万元、1,243.56 万元、-2,257.40 万元与 104.62 万元；而同期远期结汇、外汇期权对利润总额的影响分别为 -2,029.26 万元、-669.87 万元、359.50 万元与 -354.95 万元，方向与汇兑收益相反，因此公司开展远期结汇、外汇期权业务一定程度上削弱了汇率波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综上，公司开展远期结汇、外汇期权的规模与经营收入、结汇规模相匹配。除规避汇率波动给业绩带来的风险外，公司未从事其他投资、投机活动。

（5）内部控制措施

2017年8月9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内控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内控管理制度，公司不得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必须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主要目的。公司已建立、健全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内部控制制度，且按照规定执行。

2、黄金租借、外汇掉期业务

(1) 操作流程

报告期内，为获取较低的融资成本，并择机进行无风险投资，公司与银行签订协议，开展黄金租借、外汇掉期业务。

公司开展的黄金租借业务具体操作流程如下：公司从银行租入黄金，到期归还并支付银行黄金租借利息，租赁期间公司拥有黄金的处置权。公司租入黄金后委托银行卖出，取得黄金处置价款；同时，公司与银行签订远期购入黄金合约，锁定交易价格。上述整个交易过程中，公司买入和卖出黄金的价格是提前锁定的，成本即为出售买入价差、租借利息和租借手续费。

公司开展的外汇掉期业务操作流程为：开展外汇掉期时，公司在近端购入美元卖出人民币，远端买入人民币卖出美元（包括取得的美元利息收入），以此锁定近端、远端交易汇率；购入的美元在银行存为定期以取得利息收入。上述整个交易过程中，公司近端、远端交易的汇率均是提前锁定的，收益即为利息收入及远近端汇率差收益。

(2) 交易背景、目的及报告期内的购买、处置情况、风险敞口

公司一般是在综合考察贸易融资、委托理财后，根据收益情况确定是否开展黄金租借、外汇掉期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上述业务的类型如下：

①通过“黄金租借”融资

在比较银行借款成本及黄金租借成本后，2015年8月公司开展黄金租借取得资金2,336.50万元，用于日常生产经营，从而达到融资的目的。该笔黄金租借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融资方式	业务起止日	出售价款	出售、买入价差	租借利息	租借手续费	净损益	收益率
黄金租借	2015/8/31- 2016/8/31	2,336.50	23.80	82.98	2.23	-109.01	-4.67%

如上表所示，该笔黄金租借的融资成本为 4.67%，略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②通过“黄金租借+外汇掉期”、“黄金租借+委托理财”获取无风险收益

公司开展黄金租借取得资金，在比较理财产品及外汇掉期后，将取得的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开展外汇掉期业务，从而在不需要初始投资的情况下获取无风险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方式	业务起止日	出售价款	出售、买入价差	租借利息	租借手续费	外汇掉期/理财收益	净损益	收益率
黄金租借+外汇掉期	2015/9/22-2016/9/21	3,146.85	31.59	102.49	3.01	145.29	8.20	0.26%
黄金租借+外汇掉期	2015/11/16-2016/11/11	6,365.48	-	242.56	7.16	270.01	20.29	0.32%
黄金租借+外汇掉期	2015/12/11-2016/12/9	3,007.80	-	115.57	2.87	130.61	12.17	0.40%
黄金租借+委托理财	2016/5/24-2017/5/24	5,908.97	-	210.36	5.29	233.36	17.71	0.30%
黄金租借+外汇掉期	2017/2/10-2018/2/9	6,035.70	-	214.18	5.64	238.69	18.87	0.31%

③通过“贸易融资+外汇掉期+远期结汇”获取无风险收益

2015年8月，公司通过贸易融资取得款项 6,047.49 万元（由借款本金 940 万美元兑换而来），同时与银行签订外汇掉期协议及远期结汇协议，约定将 6,047.49 万元用于办理外汇掉期业务，到期后公司再将取得的部分人民币款项 6,108.00 万元以约定汇率兑换成美元，用于偿还贸易融资借款本金及利息 943.79 万美元，从而在不需要初始投资的情况下获取无风险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方式	业务起止日	融资金额	融资成本（利息、本金汇率差等）	外汇掉期收益	净损益	收益率
贸易融资+外汇掉期+远期结汇	2015/8/19-2016/1/18	6,047.49	60.50	73.40	12.90	0.21%

综上，上述业务的成本/收益均在办理的时候即已锁定，且无需进行初始投资，本质上是已经锁定损益的无风险融资/投资行为，因此开展黄金租借、外汇掉期业务不会对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④上述业务的风险敞口

公司开展的黄金租借、外汇掉期业务均不存在风险敞口。

公司办理黄金租借业务，系公司与银行签订黄金租借协议，租借一定数量的黄金，约定租期及租借利息，委托银行当日在上海黄金交易所进行黄金变卖，公司取得黄金出售价款。同时，公司与银行签订远期购入黄金的合约，约定在黄金租借到期日以锁定的价格向银行购入等质等量的黄金以偿还公司向银行租借的黄金。因此，在黄金租借业务开始日，公司已锁定了整个黄金租借期内的现金流入及流出，公司并不承担黄金价格波动的风险。

黄金租借、外汇掉期与其他产品配合获取无风险收益的业务中，公司主要将黄金租借/贸易融资筹集的资金运用外汇掉期和银行理财产品进行投资。外汇掉期业务即近端以即期汇率将人民币兑换为美元，以保证金的形式存放在银行结算利息，远端以约定汇率将美元兑换为人民币。公司近端将黄金租借/贸易融资筹集的资金兑换为美元，远端以约定汇率将美元兑换为人民币，同时，公司与银行就美元存放银行可取得的美元利息签订远期结汇合约，锁定未来可兑换的人民币金额。因此，在黄金租借、外汇掉期业务开始日，公司已锁定了整个合约期间的现金流入及流出，并不承担外汇汇率波动的风险。

(3) 报告期各期末持仓、标的金额

2018年6月末，公司无未执行完毕的黄金租借、外汇掉期业务。2015年-2017年各年末，公司未执行完毕的黄金租借、外汇掉期业务情况如下：

2017 年末		
投资方式	业务起止日	出售价款（万元）
黄金租借+外汇掉期	2017/2/10-2018/2/9	6,035.70
小 计		6,035.70
2016 年末		
投资方式	业务起止日	出售价款（万元）
黄金租借+委托理财	2016/5/24-2017/5/24	5,908.97
小 计		5,908.97
2015 年末		
投资方式	业务起止日	出售价款/融资金额（万元）
贸易融资+外汇掉期+远期结汇	2015/8/19-2016/1/18	6,047.49
黄金租借	2015/8/31-2016/8/31	2,336.50
黄金租借+外汇掉期	2015/9/22-2016/9/21	3,146.85
黄金租借+外汇掉期	2015/11/16-2016/11/11	6,365.48

黄金租借+外汇掉期	2015/12/11-2016/12/9	3,007.80
小 计		20,904.12

(4) 会计处理

①黄金租借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将黄金租借合约认定为衍生金融工具，并将其拆分为到期归还黄金的义务和远期买入黄金合约，按照金融工具的确认与计量方法进行相应的处理。

公司在将黄金出售并取得处置价款时，将其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成本）。资产负债表日，黄金的公允价值与处置价款之差确认到期归还黄金义务的公允价值变动，远期买入黄金的远期报价与锁定买入价之差确认为远期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由于资产负债表日远期买入黄金的远期报价与黄金的公允价值接近，因此以资产负债表日黄金的公允价值作为远期报价，公司将远期购入黄金价款与出售黄金价款之间的差额确定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同时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黄金租借到期后，公司支付黄金买入价款，减少之前已确认的金融负债，同时将之前已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入投资收益。黄金租借利息在租借期内平均分摊。

②外汇掉期

会计核算时，在近端交易：因近端交易汇率与即期汇率接近，故作正常的货币兑换处理；远端交易：远端交易作为远期结汇处理，利息收入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5) 对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项目的影

①黄金租借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黄金租借业务对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项目的影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6月末 /2018年1-6月	2017年末 /2017年度	2016年末 /2016年度	2015年末 /2015年度
资产负债表项目				

其他货币资金	5.58	5.44	2.72	2.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6,035.70	5,908.97	14,912.02 (注)
利润表项目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55.39	-55.39
投资收益	-	-	-55.39	-
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23.47	296.09	556.25	92.33
财务费用-手续费	2.85	5.45	9.73	8.17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值	-26.32	-301.54	-565.99	-155.88
利润总额	9,436.75	21,071.36	24,812.19	14,957.75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比例	-0.28%	-1.43%	-2.28%	-1.04%
现金流量表项目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收回黄金租借保证金（外汇掉期到期）	6,154.87	-	19,004.32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黄金租借保证金（购外汇掉期）	-	5,740.69	-	18,604.9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黄金租借保证金（交易保证金）	-	2.72	-	2.5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收到黄金租借之出售黄金价款	-	6,035.70	5,908.97	14,856.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黄金租借之购入黄金价款	6,035.70	5,908.97	14,912.02	-

注：2015年末未执行完毕的黄金租借业务融资金额为14,856.63万元，与当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余额14,912.02万元相差55.39万元，系按照期末远期购入黄金的价格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外汇掉期

报告期内公司因开展外汇掉期对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项目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6月末 /2018年1-6月	2017年末 /2017年度	2016年末 /2016年度	2015年末 /2015年度
资产负债表项目				
其他货币资金	-	5,740.69	-	18,907.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34.64	-	12.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73.92
利润表项目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34.64	434.64	61.12	-61.12
投资收益	613.88	-	-566.83	-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5.62	-102.93	-225.27	-
财务费用-汇兑损益（注）	188.71	295.02	-658.32	-302.55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值	-3.85	242.55	377.88	241.43
利润总额	9,436.75	21,071.36	24,812.19	14,957.75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比例	-0.04%	1.15%	1.52%	1.61%
现金流量表项目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外汇掉期收益	119.38	-	219.78	-

注：系持有美元期间的汇率波动损益。

③黄金租借、外汇掉期业务组合对利润的总体影响

如综合考虑“黄金租借+委托理财”业务中委托理财的收益、“贸易融资+外汇掉期+远期结汇”中贸易融资的利息支出及汇率变动影响，则报告期内公司开展黄金租借、外汇掉期进行融资、套利对利润的综合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34.64	434.64	116.51	-116.51
投资收益	613.88	233.36	-622.22	-
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23.47	296.09	563.51	145.58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5.62	-102.93	-225.27	-
财务费用-汇兑损益	188.71	295.02	-658.32	-302.55
财务费用-手续费	2.85	5.45	9.73	8.17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值	-30.17	174.37	-195.36	32.29

利润总额	9,436.75	21,071.36	24,812.19	14,957.75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比例	-0.32%	0.83%	-0.79%	0.22%

(6) 后续安排

截至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已无未执行完毕的黄金租借、外汇掉期合约。为加强资金管理，未来公司也将不再开展此类业务。

3、上述衍生工具对套期会计准则的适用性

《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第十七条规定：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或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运用本准则规定的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1）在套期开始时，企业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价方法等内容。套期必须与具体可辨认并被指定的风险有关，且最终影响企业的损益。（2）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企业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3）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应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企业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4）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5）企业应当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第十八条规定：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应当认定其为高度有效：（1）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2）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 80% 至 125% 的范围内。

由于套期会计对套期高度有效性认定较为严格，导致无效套期比例较大，对于无效套期形成的损益，计入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因此，公司的会计处理方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 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8% 左右。报告期各期，公司实现的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2,922.77 万元、2,494.01 万元、3,980.11 万元与 1,684.96 万元，主要系模具费、技术服务费、废料等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85,467.01	98.07%	169,563.24	97.71%
其他业务收入	1,684.96	1.93%	3,980.11	2.29%
营业收入	87,151.98	100.00%	173,543.35	100.00%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44,248.64	98.30%	131,621.82	97.83%
其他业务收入	2,494.01	1.70%	2,922.77	2.17%
营业收入	146,742.65	100.00%	134,544.60	100.00%

1、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31,621.82 万元、144,248.64 万元、169,563.24 万元与 85,467.01 万元。

2016 年公司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相比 2015 年增加 12,626.82 万元，增长 9.59%，主要是因为：①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出口主要以美元计价。2016 年人民币兑美元贬值幅度较大，折算成人民币后的产品单价相比 2015 年提高。②2015 年至 2016 年，公司成功研发出多款受到市场欢迎的花洒系列、淋浴系统等产品，上述产品在 2016 年销售良好。

2017 年公司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相比 2016 年增加 25,314.59 万元，增长 17.55%，主要是因为当年公司与客户合作，新开发的多款产品如磁吸花洒等，销售增长较快；此外，东陶集团在 2017 年启动全球化项目的新产品后，对公司的采购需求大幅增长，因此 2017 年公司对其销售额增长较多。

2018年1-6月，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85,467.01万元，达到2017年的50.40%，同比增长4.46%。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2016年同比增加12,626.82万元，2017年同比增加25,314.59万元，实现持续增长，主要是因为公司生产、销售立足于研发，一方面根据市场需求的变化，公司不断对现有产品进行更新换代；另外也及时挖掘潜在的市场需求，与客户合作对外推广，实现销售收入。

从客户结构上看，通过IDM模式，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得以进一步加强，2016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合计数相比2015年增加6,515.51万元；2017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合计数相比2016年增加16,273.72万元。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外销区域中欧洲、北美洲、大洋洲等发达国家的销售占比较高。发达国家居民更加追求功能丰富、设计时尚、安全环保的高端卫浴配件产品，因此有大量的更新需求；而公司主要客户均为世界/当地知名的卫浴品牌，为及时满足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上述客户更加注重上游供应商的研发实力、产品技术创新和质量。

未来几年，公司将继续充分发挥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不断加强与国际知名卫浴品牌的商业合作。一方面，公司将持续加大投入，不断为现有客户开发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同时以此为契机，促进与客户其他合作模式的交易规模；另一方面，公司也将重点推进在北美、欧洲、亚洲、澳大利亚、新兴市场国家等国家或地区的纵深发展，开拓区域内知名、领先的新客户，保持并不断加强公司产品在各区域的市场占有率。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1) 产品构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花洒及配件	30,936.58	36.20%	67,880.24	40.03%
淋浴系统及配件	22,971.39	26.88%	45,721.25	26.96%
升降杆及配件	8,926.57	10.44%	18,175.99	10.72%

龙头及配件	8,124.64	9.51%	15,664.19	9.24%
软管及配件	6,339.01	7.42%	12,715.62	7.50%
零件及其它	8,168.82	9.56%	9,405.94	5.55%
主营业务收入	85,467.01	100.00%	169,563.24	100.00%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花洒及配件	55,783.21	38.67%	47,468.25	36.06%
淋浴系统及配件	41,042.51	28.45%	36,969.35	28.09%
升降杆及配件	15,663.51	10.86%	15,511.00	11.78%
龙头及配件	13,649.32	9.46%	14,541.26	11.05%
软管及配件	10,022.40	6.95%	9,129.50	6.94%
零件及其它	8,087.69	5.61%	8,002.47	6.08%
主营业务收入	144,248.64	100.00%	131,621.82	100.00%

①花洒及配件

公司的花洒主要包括手持花洒、头部花洒、雨淋花洒、厨房花洒、美式 ASI、美式 COMBO 等。上述各类花洒应用的场景不同，主要的客户区域不同，价格均会存在差异，如厨房花洒平均单价仅在 25 元/套左右，而美式 COMBO 平均单价则超过 80 元/套。

报告期各期，公司花洒及配件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47,468.25 万元、55,783.21 万元、67,880.24 万元与 30,936.58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6.06%、38.67%、40.03% 与 36.20%，是销售收入中占比最高的产品。

报告期各期，公司花洒及配件的销售数量、单价及收入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单位价格（元/套）	39.07	37.42	36.30	32.78
销售数量（万套）	791.79	1,814.03	1,536.58	1,447.87
花洒及配件收入（万元）	30,936.58	67,880.24	55,783.21	47,468.25

报告期内公司花洒及配件实现的销售收入逐年增长，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因研发设计的产品符合市场需求等原因，公司花洒销售良好，销量持续上涨，2016 年和 2017 年销售数量分别较上一年增加了 88.71 万套和 277.45 万套。II、2016 年受人民币兑美元贬值影响，公司花洒的单价有所上涨。以前一年度基准汇率测算，2016 年公司花洒及配件因汇率波动而增加的收入为 3,044.93 万元。

②淋浴系统及配件

淋浴系统主要是由花洒、升降杆、龙头、软管等部件组成，单价较高，附加值也相对较高。公司淋浴系统包括 SDS、温控式、机械式、PANEL 等，各类淋浴系统之间价格存在较大的差异，其中较为先进、时尚的电子淋浴系统销售单价接近 1,000 元/套。

报告期各期，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36,969.35 万元、41,042.51 万元、45,721.25 万元与 22,971.3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8.09%、28.45%、26.96% 与 26.88%。

报告期各期，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的销售数量、单价及收入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单位价格（元/套）	173.41	180.96	179.17	158.55
销售数量（万套）	132.47	252.66	229.07	233.17
淋浴系统及配件收入（万元）	22,971.39	45,721.25	41,042.51	36,969.35

2016 年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实现的销售收入相比 2015 年增加 4,073.16 万元，主要是因为：I、2016 年受人民币兑美元贬值影响，公司淋浴系统产品的单价有所上涨。以前一年度基准汇率测算，2016 年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因汇率波动而增加的收入为 2,013.67 万元。II、此外，2016 年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中，单价较高的 SDS、温控式、PANEL 等类型销量占比较 2015 年有所提高，导致淋浴系统及配件产品平均单价进一步上涨，销售收入也进一步增加。

2017 年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实现的销售收入相比 2016 年增加 4,678.74 万元，主要是因为：2017 年公司研发的新产品对东陶集团、科勒集团、安达屋等主要客户的销售增加，导致销量增加了 23.59 万套。

③升降杆及配件

报告期各期，公司升降杆及配件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5,511.00 万元、15,663.51 万元、18,175.99 万元与 8,926.57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78%、10.86%、10.72% 与 10.44%。

报告期各期，公司升降杆及配件的销售数量、单价及收入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单位价格（元/套）	37.40	37.52	37.69	36.19

销售数量（万套）	238.67	484.43	415.55	428.63
升降杆及配件收入（万元）	8,926.57	18,175.99	15,663.51	15,511.00

2017 年公司升降杆及配件实现的销售收入相比 2016 年增加 2,512.48 万元，主要是公司对北京科勒有限公司、东陶机器（广州）有限公司、摩恩（上海）厨卫有限公司等主要客户的销售增加，导致销量增长 68.88 万套所致。

④龙头及配件

公司龙头产品品类众多，包括单冷快开龙头、面盆龙头、浴缸龙头、下拉式厨房龙头、固定式厨房龙头等。公司生产的龙头产品技术含量较高，曾多次获得国际设计“四大奖”。龙头产品中，单冷快开龙头价格便宜；技术含量较高的下拉式厨房龙头单价可达到 350 元/套，附加值较高。

报告期各期，公司龙头及配件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4,541.26 万元、13,649.32 万元、15,664.19 万元与 8,124.64 万元，整体有所增长。2016 年公司龙头及配件实现的销售收入相比 2015 年减少 891.94 万元，主要是因为受当地整体经济下滑影响，部分巴西客户采购需求减少；此外部分客户因经营策略有所调整，减少了对公司龙头及配件产品的需求，当年公司龙头及配件的销量减少了 36.57 万套。

报告期各期，公司龙头及配件的销售数量、单价及收入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单位价格（元/套）	109.28	100.52	81.74	71.44
销售数量（万套）	74.35	155.83	166.98	203.55
龙头及配件收入（万元）	8,124.64	15,664.19	13,649.32	14,541.26

⑤软管及配件

公司软管包括厨房管、进水管、淋浴管等，单价相比花洒、淋浴系统等较低，目前主要以进水管、淋浴管为主，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

报告期各期，公司软管及配件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9,129.50 万元、10,022.40 万元、12,715.62 万元与 6,339.0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94%、6.95%、7.50%与 7.42%。

报告期各期，公司软管及配件的销售数量、单价及收入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	--------------	---------	---------	---------

单位价格（元/套）	8.48	10.09	9.87	11.16
销售数量（万套）	747.17	1,260.68	1,015.95	818.05
软管及配件收入（万元）	6,339.01	12,715.62	10,022.40	9,129.50

报告期内，公司软管及配件实现的销售收入持续增长，主要是因为公司对摩恩（常熟）厨卫制品有限公司及广州摩恩水暖器材有限公司销售的软管数量持续增加，且与 Grohe 合作开发了新产品，因此销量增长较快。

⑥零件及其他

公司零件及其他产品包括塑料零件、五金零件、ARC、浴室柜、淋浴房等，主要是为满足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而生产的。

报告期各期，公司零件及其他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8,002.47 万元、8,087.69 万元、9,405.94 万元与 8,168.8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08%、5.61%、5.55%与 9.56%。

报告期各期，公司零件及其他的销售数量、单价及收入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单位价格（元/套）	5.72	3.55	3.47	3.41
销售数量（万套）	1,427.01	2,647.32	2,328.00	2,349.78
零件及其他收入（万元）	8,168.82	9,405.94	8,087.69	8,002.47

2017 年公司零件及其他实现的销售收入相比 2016 年增加 1,318.25 万元，主要是因为：I、2017 年公司成功研发个人护理类新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545.34 万元；II、2017 年公司自有品牌销售中零件及其他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386.88 万元。

2018 年 1-6 月，公司零件及其他实现的销售收入达到 8,168.82 万元，增长较快，主要是因为 2017 年公司研发的个人护理类产品销售额达到 3,586.55 万元。

（2）区域构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区域构成情况如下：

销售区域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欧洲	30,221.55	35.36%	58,802.04	34.68%
北美洲	22,686.16	26.54%	50,017.07	29.50%
亚洲（中国境内除外）	8,548.14	10.00%	13,103.63	7.73%
大洋洲	4,022.29	4.71%	6,172.37	3.64%

南美洲	1,204.17	1.41%	1,805.77	1.06%
非洲	525.91	0.62%	1,334.31	0.79%
中国境内	18,258.80	21.36%	38,328.05	22.60%
合 计	85,467.01	100.00%	169,563.24	100.00%
销售区域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欧洲	52,387.47	36.32%	52,108.08	39.59%
北美洲	40,806.27	28.29%	31,939.52	24.27%
亚洲（中国境内除外）	9,714.64	6.73%	9,218.75	7.00%
大洋洲	6,959.07	4.82%	5,852.44	4.45%
南美洲	2,743.29	1.90%	3,995.63	3.04%
非洲	1,150.67	0.80%	1,100.15	0.84%
中国境内	30,487.24	21.14%	27,407.25	20.82%
合 计	144,248.64	100.00%	131,621.82	100.00%

①结构分析

公司产品主要以 IDM、ODM、OEM 方式实现销售，销售区域遍布欧洲、北美洲、亚洲、大洋洲、南美洲和非洲六大洲，分布广泛，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以外销为主，境外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04,214.57 万元、113,761.40 万元、131,235.18 万元与 67,208.21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18%、78.86%、77.40%与 78.64%。

欧洲、美洲城镇化建设较早，城镇化率较高；且更加追求功能丰富、设计时尚、安全环保的高端卫浴配件产品，因此是公司外销中收入占比最高的区域。报告期内公司在欧洲及北美洲地区的销售收入合计数分别为 84,047.60 万元、93,193.74 万元、108,819.11 万元与 52,907.7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达到 63.86%、64.61%、64.18%与 61.90%。

②外销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分别为 104,214.57 万元、113,761.40 万元、131,235.18 万元与 67,208.21 万元，持续增长。

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收入数量、价格情况如下所示：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外销单位价格（元/套）	29.98	30.76	31.60	28.22
外销数量（万套）	2,241.59	4,267.08	3,599.70	3,692.48
外销收入（万元）	67,208.21	131,235.18	113,761.40	104,214.57

I、2016 年度同比分析

2016 年公司外销收入相比 2015 年增长 9,546.83 万元，主要是因为当期人民币兑美元相比 2015 年大幅贬值。此外，公司研发的花洒新产品在 2016 年销量较好，且单价较高，也进一步提高了外销产品单位价格，促进外销收入的增长。

II、2017 年度同比分析

2017 年公司外销收入相比 2016 年增长 17,473.78 万元，主要是因为当期公司外销数量增加了 667.38 万套。如以当期外销单位价格*当期外销数量-当期外销单位价格*前期外销数量测算，2017 年公司因销售数量增长而增加的外销收入为 20,508.41 万元。

III、2018 年美国贸易政策对公司外销业务的影响

2018 年 6 月 15 日、2018 年 9 月 18 日，美国政府公布了针对中国产品征收关税的清单。

根据与美国客户的初步沟通，报告期内公司受到上述清单影响的产品出口收入分别为 647.01 万美元、882.47 万美元、1,037.10 万美元和 589.17 万美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不到 5%，占比较低。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从公司对美出口量、订单情况、产品毛利率及客户反馈情况看，中美贸易摩擦尚未对公司对美出口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但如果中国和美国贸易摩擦加剧并持续深化，将会对公司未来获取美国客户新订单产生一定的影响。

③主要产品内、外销情况

从产品类型上看，报告期内公司各主要产品的内、外销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销售区域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花洒及配件	外销	26,872.09	59,034.13	48,561.74	40,785.74
	内销	4,064.49	8,846.10	7,221.47	6,682.50
	小 计	30,936.58	67,880.24	55,783.21	47,468.25
淋浴系统及配件	外销	19,695.99	36,137.99	33,874.62	30,130.47

	内销	3,275.40	9,583.26	7,167.89	6,838.88
	小 计	22,971.39	45,721.25	41,042.51	36,969.35
升降杆及配件	外销	5,835.53	13,029.21	12,583.69	12,986.04
	内销	3,091.04	5,146.78	3,079.81	2,524.96
	小 计	8,926.57	18,175.99	15,663.51	15,511.00
龙头及配件	外销	5,707.98	10,731.36	8,849.35	10,593.76
	内销	2,416.66	4,932.84	4,799.97	3,947.50
	小 计	8,124.64	15,664.19	13,649.32	14,541.26
软管及配件	外销	3,016.24	6,023.55	4,884.28	5,620.25
	内销	3,322.77	6,692.06	5,138.13	3,509.25
	小 计	6,339.01	12,715.62	10,022.40	9,129.50
零件及其它	外销	6,080.38	6,278.94	5,007.72	4,098.31
	内销	2,088.44	3,127.00	3,079.97	3,904.16
	小 计	8,168.82	9,405.94	8,087.69	8,002.47
主营业务收入	外销	67,208.21	131,235.18	113,761.40	104,214.57
	内销	18,258.80	38,328.05	30,487.24	27,407.25
	小 计	85,467.01	169,563.24	144,248.64	131,621.83

3、收入回款单位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款项均由公司账户接收，收入回款单位一般与销售单位一致；部分海外大型集团客户的回款由集团内的其他单位统一安排；少数客户因当地外汇管制等原因，委托其他第三方安排付款，存在销售、收款单位不一致的情形。

报告期各期扣除统一集团内集中支付的情况后公司销售单位与收款单位不一致对应的收款金额较小，仅分别 1,110.86 万元、1,044.10 万元、142.74 万元与 15.34 万元，占比仅分别为 0.79%、0.71%、0.08%与 0.02%，且逐年下降。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单位与收款单位不一致，系以下两种情形：

①报告期内受当地外汇管制导致的第三方回款。该种情形涉及的客户为俄罗斯 AMBRELLA K/S，各期回款金额分别为 1,072.36 万元、1,040.11 万元、132.22 万元与 12.55。报告期内公司对俄罗斯 AMBRELLA K/S 的销售规模整体在下降，俄罗斯 AMBRELLA K/S 的回款由第三方代为支付的金额也相应逐年下降。

②除俄罗斯 AMBRELLA K/S 受外汇管制原因外，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委托第三方代为付款的客户主要是零星客户。由于无外汇付款资格，因此该类客户一般委托与其有合作关系的第三方向公司回款。报告期内因上述原因而由第三方代为回款的金额分别为 38.50 万元、3.99 万元、10.52 万元与 2.79 万元，金额很小。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回款存在的第三方回款主要系同一集团内集中支付所致，少量回款系受客户所在国外汇管制、零星客户无外汇付款资格等原因形成的。

（二）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花洒及配件、淋浴系统及配件的毛利合计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达到 69.49%、70.99%、71.72% 与 64.76%，是公司毛利占比最高的两个部分。升降杆的毛利也是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主要构成之一，历年占比均在 10% 以上。此外，龙头系列、软管的毛利也是公司毛利重要组成部分。具体来看，报告期内各项产品的毛利及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花洒及配件	10,313.38	40.87%	23,863.25	45.90%
淋浴系统及配件	6,027.83	23.89%	13,422.54	25.82%
升降杆及配件	2,686.24	10.64%	5,953.80	11.45%
龙头及配件	1,723.24	6.83%	3,479.42	6.69%
软管及配件	1,094.41	4.34%	2,590.08	4.98%
零件及其它	3,390.02	13.43%	2,675.72	5.15%
主营业务毛利	25,235.11	100.00%	51,984.80	100.00%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花洒及配件	19,812.84	40.61%	15,123.85	39.75%
淋浴系统及配件	14,821.69	30.38%	11,315.08	29.74%
升降杆及配件	5,601.88	11.48%	4,788.82	12.59%
龙头及配件	3,686.39	7.56%	3,087.59	8.12%
软管及配件	2,528.46	5.18%	1,524.25	4.01%

零件及其它	2,339.09	4.79%	2,207.44	5.80%
主营业务毛利	48,790.36	100.00%	38,047.03	100.00%

(三) 利润表其他项目逐项分析

报告期内，利润表其他项目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总成本	76,709.23	154,448.23	121,838.22	117,845.64
营业成本	61,805.71	120,905.75	97,609.46	95,993.74
税金及附加	890.53	1,742.34	1,564.11	1,172.18
销售费用	3,384.56	6,298.05	5,142.73	4,738.74
管理费用	5,618.93	13,201.77	11,221.68	10,718.07
研发费用	4,838.62	9,571.37	8,509.82	7,831.24
财务费用	-497.00	2,022.46	-2,758.07	-3,043.76
资产减值损失	667.88	706.49	548.50	435.43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35.14	572.08	3,610.47	-2,107.04
投资收益	2,059.43	1,096.45	-4,762.72	-22.46
资产处置收益	34.69	0.55	1.21	-381.08
其他收益	669.61	781.04	-	-
营业利润	10,971.33	21,545.24	23,753.40	14,188.39
加：营业外收入	237.28	580.22	1,172.43	882.32
减：营业外支出	52.04	1,054.11	113.64	112.96
利润总额	11,156.57	21,071.36	24,812.19	14,957.75
减：所得税费用	1,719.82	3,290.50	3,631.14	2,276.49
净利润	9,436.75	17,780.86	21,181.05	12,681.27

1、营业成本

(1) 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历年均在 97% 以上，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60,231.91	97.45%	117,578.44	97.25%
其他业务成本	1,573.81	2.55%	3,327.31	2.75%
营业成本	61,805.71	100.00%	120,905.75	100.00%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95,458.28	97.80%	93,574.79	97.48%
其他业务成本	2,151.17	2.20%	2,418.95	2.52%
营业成本	97,609.46	100.00%	95,993.74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增长主要源于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93,574.79 万元、95,458.28 万元、117,578.44 万元与 60,231.91 万元，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2) 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直接材料	38,117.84	63.29%	70,454.94	59.92%
直接人工	8,285.28	13.76%	16,876.86	14.35%
制造费用	13,828.78	22.96%	30,246.63	25.72%
主营业务成本	60,231.91	100.00%	117,578.44	100.00%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直接材料	53,588.54	56.14%	53,394.68	57.06%
直接人工	15,224.10	15.95%	14,212.06	15.19%
制造费用	26,645.64	27.91%	25,968.05	27.75%
主营业务成本	95,458.28	100.00%	93,574.79	100.00%

①变动分析

I、直接材料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分别为 53,394.68 万元、53,588.54 万元、70,454.94 万元与 38,117.84 万元。

2016 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相比 2015 年增长 0.36%，而当期公司产品销量增长 3.85%，主要是因为 2016 年公司主要原材料五金零配件、塑料米、铜锌合金的采购单价相比 2015 年分别下降 8.77%、1.55% 与 6.53%。如以 2016 年直接材料用量*2015 年平均单价测算单价不变情况下 2016 年的直接材料金额，则 2016 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相比 2015 年增长 6.75%。

2017 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相比 2016 年增长 31.47%，主要是因为当期公司主要原材料（五金零配件、塑料米、铜锌合金）的采购价格较前期分别上涨 13.85%、21.05% 与 27.55%；如以 2017 年直接材料用量*2016 年平均单价测算单价不变情况下 2017 年的直接材料金额，则 2017 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相比 2016 年增长 16.42%。此外，2017 年公司产品销量同比增长 16.21%，也导致当期直接材料成本进一步增加。

II、直接人工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金额分别为 14,212.06 万元、15,224.10 万元、16,876.86 万元与 8,285.28 万元，2015 年-2017 年逐年增长，主要是因为：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报告期内公司生产人员数量总体在增长；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参照厦门市最低工资水平增长幅度，并根据年度加薪政策提高了生产人员的平均工资。

2015 年-2017 年公司生产人员人数及人均工资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生产人员平均人数（人）	2,368	2,113	2,105
平均工资（万元/人）（不含单位承担的社保公积金）	6.78	6.68	6.32

注：平均人数已做四舍五入处理，下同。

III、制造费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的金额分别为 25,968.05 万元、26,645.64 万元、30,246.63 万元与 13,828.78 万元，2015 年-2017 年逐年增长，主要是因为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一方面，2015 年-2017 年公司委托加工费用逐年增长，各年金额分别达到 11,827.35 万元、13,471.75 万元、15,460.06 万元；另一方面，2017 年公司外销收入大幅增长，出口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转出主营业务成本的金额也较高。

②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57.06%、56.14%、59.92% 与 63.29%，是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受人工成本提高及当年主要原材料（五金零配件、塑料米、铜锌合金）采购价格下降的影响，2016 年公司直接材料占比有所下降；2017 年、2018 年 1-6 月公司主要原材料（五金零配件、塑料米、铜锌合金）价格上涨较多，因此当期直接材料占比有所提高。

制造费用是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第二大构成部分，主要包括外协加工费、出口免抵退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表面处理工序辅助材料耗用、水电费、折旧费等。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27.75%、27.91%、25.72% 与 22.96%。2017 年、2018 年 1-6 月公司制造费用占比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当期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较多，直接材料占比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人工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5.19%、15.95%、14.35% 与 13.76%，在主营业务成本结构中占比相对较低。

③单位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单位主营业务成本及结构如下：

单位：元/套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直接材料	11.17	10.65	9.41	9.74
直接人工	2.43	2.55	2.67	2.59
制造费用	4.05	4.57	4.68	4.74
单位主营业务成本	17.66	17.77	16.77	17.07

报告期各期，公司单位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7.07 元/套、16.77 元/套、17.77 元/套与 17.66 元/套。

受 2016 年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下降影响，2016 年公司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相比 2015 年有所减少。受主要原材料平均采购价格 2017 年、2018 年 1-6 月逐步上涨的影响，2017 年、2018 年 1-6 月公司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同比逐年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金额整体呈下降趋势，主要与直接人工、制造费用部分项目属于固定成本相关。在产量逐年提高的情况下，单位产品分摊到的人工费用、折旧与摊销等固定成本逐年减少。

(3) 分产品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①花洒及配件

报告期内，公司花洒及配件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直接材料	10,448.97	50.67%	20,800.06	47.25%
直接人工	3,756.15	18.21%	8,156.55	18.53%
制造费用	6,418.08	31.12%	15,060.38	34.21%
主营业务成本	20,623.20	100.00%	44,016.99	100.00%
项 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直接材料	16,081.49	44.71%	14,612.99	45.18%
直接人工	7,111.98	19.77%	6,238.54	19.29%
制造费用	12,776.90	35.52%	11,492.87	35.53%
主营业务成本	35,970.37	100.00%	32,344.40	100.00%

I、变动分析

从金额变动上看，报告期内，公司花洒及配件主营业务成本金额分别为32,344.40万元、35,970.37万元、44,016.99万元与20,623.20万元，与销量增长趋势一致。

II、结构分析

从成本结构上看，报告期内公司花洒及配件主营业务成本中的直接材料占比低于淋浴系统及配件、龙头及配件、软管及配件等产品，主要是因为：花洒及配件主要原材料结构中，塑料米、橡胶零配件等塑胶件占比相对较高，塑胶件用量较大，后续的注塑、机加、表面处理、组装等工序相对更为复杂，所需的人力成本及制造费用较高；此外花洒及配件耗用的五金零配件中非铜合金材质占比较高，单位价格要低于铜合金材质，因此总体来看花洒及配件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较低，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占比相对较高。

III、单位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花洒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金额及构成如下：

单位：元/套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直接材料	13.20	11.47	10.47	10.09
直接人工	4.74	4.50	4.63	4.31
制造费用	8.11	8.30	8.32	7.94
单位主营业务成本	26.05	24.26	23.41	22.34

A、直接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花洒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分别为 10.09 元/套、10.47 元/套、11.47 元/套、13.20 元/套。受 2017 年、2018 年 1-6 月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花洒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整体呈提高趋势。

B、直接人工

报告期内，公司花洒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金额分别为 4.31 元/套、4.63 元/套、4.50 元/套、4.74 元/套，受各期不同型号花洒及配件销售结构的影响，略有波动。

C、制造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花洒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金额分别为 7.94 元/套、8.32 元/套、8.30 元/套、8.11 元/套。

2016 年公司花洒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金额相比 2015 年增加 0.38 元/套，主要是因为 2016 年公司提高了花洒及配件部分工序的委托加工比例，委托加工费上涨 19.34%；同时 2016 年花洒及配件外销比例由 2015 年的 85.92% 提高至 2016 年的 87.05%，因此出口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的增长快于销量。剔除委托加工费及出口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后，2016 年公司花洒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的制造费用金额为 3.21 元/套，相比 2015 年的 3.38 元/套，减少 0.17 元/套。

公司花洒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金额 2017 年相比 2016 年减少 0.02 元/套，2018 年 1-6 月相比 2017 年减少 0.19 元/套，与公司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的变动趋势一致。

②淋浴系统及配件

报告期内，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直接材料	12,471.01	73.60%	22,887.61	70.86%
直接人工	1,673.61	9.88%	3,393.72	10.51%
制造费用	2,798.94	16.52%	6,017.38	18.63%
主营业务成本	16,943.55	100.00%	32,298.71	100.00%
项 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直接材料	17,641.85	67.28%	17,551.76	68.42%
直接人工	3,161.92	12.06%	2,896.70	11.29%
制造费用	5,417.05	20.66%	5,205.81	20.29%
主营业务成本	26,220.82	100.00%	25,654.27	100.00%

I、变动分析

从金额变动上看，报告期内，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主营业务成本金额分别为25,654.27万元、26,220.82万元、32,298.71万元与16,943.55万元，与销量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II、结构分析

从成本结构上看，报告期内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主营业务成本中的直接材料占比较高，主要是因为淋浴系统及配件耗用的主要原材料是单位价格较高的五金零配件、铜锌合金及阀芯组件等，因此直接材料成本较高。

III、单位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金额及构成如下：

单位：元/套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直接材料	94.14	90.59	77.01	75.28
直接人工	12.63	13.43	13.80	12.42
制造费用	21.13	23.82	23.65	22.33
单位主营业务成本	127.91	127.84	114.46	110.03

A、直接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分别为 75.28 元/套、77.01 元/套、90.59 元/套、94.14 元/套。

2016 年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成本相比 2015 年增加 1.73 元/套，主要是因为受不同型号淋浴系统及配件产品销售结构影响，2016 年五金零配件、塑料米等主要原材料的单位耗用量都在提高。

受 2017 年、2018 年 1-6 月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当期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同比逐步增长。

B、直接人工

报告期内，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金额分别为 12.42 元/套、13.80 元/套、13.43 元/套、12.63 元/套，与公司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变动趋势一致。

C、制造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金额分别为 22.33 元/套、23.65 元/套、23.82 元/套与 21.13 元/套。

2016 年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金额相比 2015 年增加 1.32 元/套，主要是因为 2016 年公司提高了淋浴系统及配件部分工序的委托加工比例，委托加工费上涨 10.87%；同时 2016 年淋浴系统及配件外销比例由 2015 年的 81.50%提高至 2016 年的 82.54%，因此出口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增加。剔除委托加工费及出口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后，2016 年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的制造费用金额为 9.57 元/套，相比 2015 年的 9.75 元/套，减少 0.18 元/套。

2017 年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金额相比 2016 年增加 0.17 元/套，主要是当年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委托加工费用继续增长 17.29% 所致。

2018 年 1-6 月，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金额有所下降，与公司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的变动趋势一致。

③升降杆及配件

报告期内，公司升降杆及配件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直接材料	3,781.45	60.60%	6,941.70	56.80%
直接人工	875.16	14.02%	1,768.18	14.47%
制造费用	1,583.72	25.38%	3,512.31	28.74%
主营业务成本	6,240.34	100.00%	12,222.19	100.00%
项 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直接材料	5,207.66	51.76%	5,575.43	52.00%
直接人工	1,663.62	16.53%	1,745.80	16.28%
制造费用	3,190.34	31.71%	3,400.94	31.72%
主营业务成本	10,061.62	100.00%	10,722.17	100.00%

I、变动分析

从金额变动上看,报告期内,公司升降杆及配件主营业务成本金额分别为10,722.17万元、10,061.62万元、12,222.19万元与6,240.34万元,与销量变动趋势一致。

II、结构分析

从成本结构上看,报告期内公司升降杆及配件主营业务成本中的直接材料占比较低,介于花洒及配件与淋浴系统及配件、龙头及配件等之间。

III、单位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升降杆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金额及构成如下:

单位:元/套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直接材料	15.84	14.33	12.53	13.01
直接人工	3.67	3.65	4.00	4.07
制造费用	6.64	7.25	7.68	7.93
单位主营业务成本	26.15	25.23	24.21	25.02

A、直接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升降杆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分别为13.01元/套、12.53元/套、14.33元/套、15.84元/套。

公司升降杆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 2016 年下降、2017 年及 2018 年 1-6 月逐步上涨，与耗用的主要原材料价格 2016 年下降、2017 年及 2018 年 1-6 月上漲相关。

B、直接人工

报告期内，公司升降杆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金额分别为 4.07 元/套、4.00 元/套、3.65 元/套、3.67 元/套，与公司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C、制造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升降杆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金额分别为 7.93 元/套、7.68 元/套、7.25 元/套、6.64 元/套，与公司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④龙头及配件

报告期内，公司龙头及配件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直接材料	5,067.65	79.16%	9,172.15	75.28%
直接人工	539.14	8.42%	1,171.86	9.62%
制造费用	794.61	12.41%	1,840.76	15.11%
主营业务成本	6,401.41	100.00%	12,184.77	100.00%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直接材料	6,992.59	70.19%	8,099.89	70.72%
直接人工	1,197.08	12.02%	1,296.52	11.32%
制造费用	1,773.25	17.80%	2,057.27	17.96%
主营业务成本	9,962.92	100.00%	11,453.68	100.00%

I、变动分析

从金额变动上看，报告期内，公司龙头及配件主营业务成本金额分别为 11,453.68 万元、9,962.92 万元、12,184.77 万元与 6,401.41 万元。

2016 年公司龙头及配件主营业务成本金额同比减少 1,490.76 万元，主要系当年公司龙头及配件产品销量相比 2015 年下降 17.97% 所致。

2017 年公司龙头及配件主营业务成本金额同比增加 2,221.85 万元，主要系当年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所致。

II、结构分析

从成本结构上看，报告期内公司龙头及配件主营业务成本中的直接材料占比较高，与淋浴系统及配件相似。

III、单位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龙头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金额及构成如下：

单位：元/套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直接材料	68.16	58.86	41.88	39.79
直接人工	7.25	7.52	7.17	6.37
制造费用	10.69	11.81	10.62	10.11
单位主营业务成本	86.10	78.19	59.66	56.27

A、直接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龙头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分别为 39.79 元/套、41.88 元/套、58.86 元/套、68.16 元/套。

2016 年公司龙头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成本相比 2015 年增加 2.09 元/套，主要是因为受不同型号龙头及配件产品销售结构影响，2016 年五金零配件等主要原材料的单位耗用量都在提高。

公司龙头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 2017 年相比 2016 年增加 16.98 元/套、2018 年 1-6 月相比 2017 年增加 9.30 元/套，主要是受 2017 年、2018 年 1-6 月五金零配件、铜锌合金价格持续上涨影响。

B、直接人工

报告期内，公司龙头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金额分别为 6.37 元/套、7.17 元/套、7.52 元/套、7.25 元/套，受各期不同型号龙头及配件销售结构的影响，略有波动。

C、制造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龙头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金额分别为 10.11 元/套、10.62 元/套、11.81 元/套、10.69 元/套。

2016 年公司龙头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金额相比 2015 年增加 0.51 元/套，主要是因为 2016 年公司提高了龙头及配件部分工序的委托加工比例，虽然委托加工费因销量下降减少 6.72%，但单位产品的委托加工费用增长了 13.71%。剔除委托加工费后，2016 年公司龙头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的制造费用金额为 6.01 元/套，相比 2015 年的 6.06 元/套，减少 0.05 元/套。

2017 年公司龙头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金额相比 2016 年增加 1.19 元/套，主要是因为：当年公司龙头及配件单位产品委托加工费用继续增加 0.71 元/套；此外，公司龙头及配件外销比例由 2016 年的 64.83% 提高至 2017 年的 68.51%，且当期因人民币汇率贬值，外销单价提高，使得单位产品出口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增加了 0.38 元/套。剔除委托加工费及出口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后，2017 年公司龙头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的制造费用金额为 5.06 元/套，相比 2016 年的 4.97 元/套，变化不大。

2018 年 1-6 月公司龙头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金额相比 2017 年减少，与公司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的变动趋势一致。

⑤软管及配件

报告期内，公司软管及配件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直接材料	3,998.92	76.25%	7,367.55	72.76%
直接人工	540.51	10.31%	1,160.91	11.47%
制造费用	705.17	13.45%	1,597.08	15.77%
主营业务成本	5,244.60	100.00%	10,125.54	100.00%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直接材料	4,992.43	66.62%	4,927.14	64.79%
直接人工	1,000.04	13.34%	915.70	12.04%
制造费用	1,501.48	20.04%	1,762.41	23.17%
主营业务成本	7,493.95	100.00%	7,605.25	100.00%

I、变动分析

从金额变动上看，报告期内，公司软管及配件主营业务成本金额分别为 7,605.25 万元、7,493.95 万元、10,125.54 万元与 5,244.60 万元，2016 年减少，主要是当期销售的软管及配件中，单位成本较低的型号销量较大所致。

II、结构分析

从成本结构上看，报告期内公司软管及配件主营业务成本中的直接材料占比较高，与淋浴系统及配件相似。

III、单位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软管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金额及构成如下：

单位：元/套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直接材料	5.35	5.84	4.91	6.02
直接人工	0.72	0.92	0.98	1.12
制造费用	0.94	1.27	1.48	2.15
单位主营业务成本	7.02	8.03	7.38	9.30

A、直接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软管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分别为 6.02 元/套、4.91 元/套、5.84 元/套、5.35 元/套。

2016 年公司软管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成本相比 2015 年减少 1.11 元/套，主要是因为受不同型号软管及配件产品销售结构影响，2016 年五金零配件等主要原材料的单位耗用量都在减少。

2017 年公司软管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相比 2016 年增加 0.93 元/套，主要是受 2017 年五金零配件、铜锌合金价格大幅上涨影响。

B、直接人工

报告期内，公司软管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金额分别为 1.12 元/套、0.98 元/套、0.92 元/套、0.72 元/套，与公司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的变动趋势一致。

C、制造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软管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金额分别为 2.15 元/套、1.48 元/套、1.27 元/套、0.94 元/套。

2016 年公司软管及配件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金额相比 2015 年减少 0.67 元/套,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软管及配件外销比例由 2015 年的 61.56% 下降至 2016 年的 48.73%,因此单位产品的出口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减少 0.37 元/套。2016 年公司软管及配件单位产品的委托加工费用减少了 0.11 元/套。

(4) 产品成本的主要核算方法和核算过程

①公司的业务流程、生产过程以及生产成本核算方式、费用归集的流程、对象和方法

根据生产工艺流程,公司的主要生产工序可分为铸造工序、注塑工序、机加工工序、抛光工序、表面处理工序及组装工序等工序,公司根据不同生产工序分别设铸造车间、注塑车间、机加工车间、抛光车间、表面处理及组装车间等。

公司按照标准成本法进行成本核算,根据产品特点和生产工艺流程,公司具体的成本核算方式如下:

I、制定产品生产过程中各种零配件的标准成本,进而得出每种产品的标准成本,标准成本的制定过程如下:

A、根据每种零配件和产品的构成制定相应的 BOM 结构表;

B、根据每种材料的实际采购价格制定每种材料的标准单位成本;

C、根据每种零配件和产品的制造工艺制定其标准作业时间(标准人工工时和标准机器工时);

D、根据各生产车间的工序类别制定其单位费用率。

II、公司外购的直接材料按照标准成本进行核算,材料的实际采购单价与标准成本之间的差异转入“生产成本——材料采购差异”,公司每月根据具体材料的实际采购价格并结合材料的库存情况调整标准成本;

III、按照不同零配件及产品的生产步骤分别计算其标准成本,再随各种零配件的流转归集具体产品的标准成本和标准加工成本;

IV、各生产车间按照生产指令单(生产工单)领用相应的直接材料,按照各生产工单实际领用的各种直接材料的数量及其对应的标准单位成本计算其标准材料成本;各生产车间按实际发生的费用情况归集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并将其按照各生产工单的作业时间分配至各生产工单;

V、各生产工单完工后，按照各生产工单内完工产品的数量及对应的标准成本（BOM 结构用量*材料的标准单位成本+标准作业时间*单位费用率）入库。各生产工单完工产品的标准成本与按照生产工单归集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之间的差异结转至“生产成本——生产成本差异”科目，公司实时根据各零配件及产品的实际用量情况和 BOM 结构用量之间的差异调整 BOM 结构用量，实时根据各零配件及产品的生产耗用时间与标准作业时间的差异调整标准作业时间；

VI、月末公司将“生产成本——材料采购差异”和“生产成本——生产成本差异”科目中的余额在存货各二级明细科目余额和主营业务成本发生额之间进行分配，其中“生产成本——材料采购差异”在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以及主营业务成本之间分配，“生产成本——生产成本差异”在半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以及主营业务成本之间分配。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成本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②成本能否按照不同产品清晰归类,产品成本确认、计量、结转的完整性与合规性

根据公司的成本核算方法，已按标准成本法将所有成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归集，并将归集的成本和分摊的生产成本差异分配至各产品。销售产品时，根据销售的产品对应的标准成本及其分摊的生产成本差异结转至营业成本，产品成本已按照不同的产品清晰分类。

公司已对生产与存货成本结转流程制定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以确保所有的耗费及支出均按正确的金额反应在产品成本中。成本会计在成本核算账务处理过程中，对内部各环节关键控制点的书面证据进行复核，并据此进行成本核算。

公司的收入成本结转均在 SAP 系统中进行核算，当期销售出库确认收入的同时，SAP 系统自动结转销售成本。公司 SAP 系统的成本核算模块均已按照品种分类核算，销售模块按照销售出库的产品分类核算各类产品的收入，并根据已确认销售收入的的产品数量自动取得出库成本进而认定结转各产品的营业成本，确保成本反应实际销售情况，并与销售收入实现配比。

2、税金及附加

公司经营过程中涉及的主要税费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房产税等。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9.77	787.04	779.44	618.48
教育税附加	171.33	337.30	334.05	265.0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4.22	224.87	222.70	176.71
营业税	-	-	39.80	111.94
房产税（注）	117.91	247.39	139.59	-
印花税（注）	46.43	103.94	35.02	-
土地使用税（注）	38.56	40.61	13.52	-
车船使用税（注）	1.11	1.19	-	-
环保税	1.19	-	-	-
合 计	890.53	1,742.34	1,564.11	1,172.18

注：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公司将2016年5月（含）之后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和印花税的发生额列报于“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管理费用”项目。

报告期各期，公司税金及附加金额达到1,172.18万元、1,564.11万元、1,742.34万元与890.5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87%、1.07%、1.00%与1.02%。

2016年公司税金及附加金额大幅提高，主要是2016年5月之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和印花税的列报调整所致。

3、销售费用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报关费及港杂费、佣金、运费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职工薪酬	1,082.15	1,841.41	1,541.11	1,437.59
报关费及港杂费	451.25	922.54	838.57	731.48

佣金	398.15	688.62	593.08	471.06
运费	315.52	577.91	434.16	434.07
房租物管费	157.73	272.66	280.32	289.42
装修及维修费	47.50	143.43	250.49	227.97
办公费	191.25	385.36	311.39	356.92
样品费	111.72	216.78	198.69	283.08
业务宣传费	289.08	667.26	198.42	139.25
折旧及摊销	59.32	91.96	104.33	126.61
其他	280.89	490.12	392.17	241.29
合 计	3,384.56	6,298.05	5,142.73	4,738.74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发生额分别为 4,738.74 万元、5,142.73 万元、6,298.05 万元与 3,384.5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52%、3.50%、3.63%与 3.88%，较为稳定。

(1) 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发生额分别为 1,437.59 万元、1,541.11 万元、1,841.41 万元与 1,082.15 万元，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人员年均人数、平均薪酬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人员年均人数（人）	178	158	137	129
工资总额（万元）（不含单位承担的社保公积金）	956.83	1,609.70	1,322.84	1,205.88
平均工资（万元/人）	10.77	10.17	9.64	9.33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发生额的增加来源于销售人员数量及平均工资的增加。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人员平均人数分别为 129 人、137 人、158 人与 178 人，逐年增加；此外公司对所有部门员工均实行年度加薪政策，根据考核等级确定加薪幅度，销售人员平均工资也随业绩的增长逐年小幅上涨。

(2) 报关费及港杂费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中报关费及港杂费发生金额分别为 731.48 万元、838.57 万元、922.54 万元与 451.25 万元，2015 年-2017 年外销收入的增加而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报关费及港杂费占外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70%、0.74%、0.70% 与 0.67%，较为稳定。

(3) 运费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中运费发生金额分别为 434.07 万元、434.16 万元、577.91 万元与 315.5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32%、0.30%、0.33% 与 0.36%。受宏观经济（国际原油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2017 年公司内销运费价格上涨；此外 OBM 模式销量增长，也导致个人客户快递费用增加较快，报告期内公司运费率整体有所提高。

(4) 业务宣传费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中业务宣传费发生额分别为 139.25 万元、198.42 万元、667.26 万元与 289.08 万元，其中 2017 年大幅增加 468.84 万元，主要是因为：为推广自有品牌，2017 年松霖家居向网上商城注册会员赠送商品，合计发生 286.47 万元；此外在新浪微博、厦门首届自行车公开赛暨鹭岛自行车文化节、厦门（海沧）国际半程马拉松赛、《海峡导报》、“今日头条”及厦门广播电视等平台 and 活动中开展了不同程度的品牌推广活动，其中新浪微博广告费同比增加 17.55 万元，厦门首届自行车公开赛暨鹭岛自行车文化节、厦门（海沧）国际半程马拉松赛、《海峡导报》、“今日头条”及厦门广播电视等平台广告费新增 166.09 万元。

(5) 其他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中“其他”项目发生额分别为 241.29 万元、392.17 万元、490.12 万元与 280.89 万元。“其他”项目的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保险费	132.21	212.06	178.35	15.19
业务招待费	43.72	137.85	97.47	83.00
差旅费及用车费	23.85	75.04	70.81	85.16
测试费	49.35	35.97	26.49	39.37
其他	31.76	29.20	19.05	18.57
合计	280.89	490.12	392.17	241.29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中“其他”项目主要系保险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及用车费等，逐年增长的原因如下：

①2016 年度

2016 年公司销售费用“其他”项目发生额相比 2015 年增加 150.88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6 年 4 月公司开始针对外销形成的应收账款投保出口信用保险，出口信保费合计达到 118.77 万元，导致保险费大幅增加。

②2017 年度

2017 年公司销售费用“其他”项目发生额相比 2016 年增加 97.95 万元，主要是因为：

I、因投保月份增加，2017 年全年公司出口信保费发生额为 194.66 万元，相比 2016 年增加 75.89 万元。

II、2017 年公司与东陶集团合作新项目，同时积极开发日本新客户。为此，上述客户常驻公司，对合作项目进行评估、讨论，同时参与产品的开发、样品测试等过程，因此业务招待费增加较多。

(6)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销售费用率对比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销售费用率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 司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海鸥住工	3.03%	3.06%	3.24%	2.90%
瑞尔特	3.95%	3.75%	3.73%	3.38%
帝欧家居	15.10%	14.37%	14.64%	14.20%
惠达卫浴	9.05%	8.38%	7.77%	7.34%
平均值	7.78%	7.39%	7.35%	6.96%
本公司	3.88%	3.63%	3.50%	3.52%
差异（平均值-本公司）	3.90%	3.76%	3.85%	3.44%
其中：运费率差异	2.08%	1.21%	1.19%	1.12%
业务宣传费差异	0.57%	1.32%	1.77%	1.51%

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帝欧家居、惠达卫浴等，与海鸥住工、瑞尔特相当，主要与销售地区分部、经营模式不同有关。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之间的销售模式、运费结算方式、出口比例等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销售模式	运费结算方式	出口比例
海鸥住工	以直销为主，为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生产产品	外销包括 FOB、CIF、DDU 等结算方式，且包括空运等运输方式	报告期内出口比例分别为 81.85%、80.86%、75.44%、71.43%
瑞尔特	以直销为主，为高端卫浴品牌商提供节水型冲水组件等产品	外销通常采用 FOB 模式进行货物交割	报告期内出口比例分别为 45.01%、43.34%、42.35%、43.64%
帝欧家居	以经销模式为主，其中卫生洁具产品主要通过经销零售渠道进入消费者市场，亚克力板主要通过直销方式销售；建筑陶瓷产品以工装客户和经销商客户为主	未披露	报告期内出口比例分别为 2.39%、0.85%、1.42%、0.65%
惠达卫浴	主要通过经销商销售给最终消费者	工程渠道销售承担产品运送至客户要求地点的运输费用；境外经销售承担产品运送至出关港口的运输费用；网络销售承担寄送至终端消费者的运输费用；	报告期内出口比例分别为 36.13%、30.88%、30.02%、26.89%
公司	以直销为主，通过 IDM、ODM、OEM 为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和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提供产品	外销以 FOB 为主；内销承担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的运输费用；	报告期内出口比例分别为 79.18%、78.86%、77.40%、78.64%

① 运费率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之间的运费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海鸥住工	0.54%	0.59%	0.60%	0.60%
瑞尔特	1.28%	1.41%	1.37%	1.36%
帝欧家居	5.52%	1.41%	1.39%	1.44%
惠达卫浴	2.41%	2.75%	2.59%	2.38%
平均值	2.44%	1.54%	1.49%	1.44%
本公司	0.36%	0.33%	0.30%	0.32%

公司销售以外销为主，且主要以 FOB 结算，外销收入基本只需负责将产品运至同地区的厦门海关即可；报告期内内销占比仅分别为 20.82%、21.14%、22.60% 与 21.36%，内销客户也主要分布在广东、上海、江苏等距离较为接近的

地区，因此运杂费相对较低；海鸥卫浴外销结算方式包括 FOB、CIF、DDU，也存在空运的运输方式，而帝欧家居、惠达卫浴以内销为主，瑞尔特的内销比例也较大，2017 年达到 52.60%，需要承担产品运送至指定地点的运输费用，因此运杂费相对较多。

②业务宣传费率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之间的业务宣传费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 司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海鸥住工	0.19%	0.33%	0.41%	0.28%
瑞尔特	0.39%	0.13%	0.18%	0.15%
帝欧家居	1.20%	4.87%	5.41%	4.47%
惠达卫浴	1.80%	1.47%	1.65%	1.53%
平均值	0.90%	1.70%	1.91%	1.61%
本公司	0.33%	0.38%	0.14%	0.10%

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为 IDM 模式、ODM 模式和 OEM 模式，发生的宣传费也相对较少；而帝欧家居、惠达卫浴以自主品牌为主，需要发生较多的业务宣传费。公司业务宣传费率与销售模式相似的海鸥住工、瑞尔特相比差异不大。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报关费及港杂费、运费、业务宣传费、“其他”项目的波动合理，符合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发行人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与销售地区分部、经营模式相关，不存在重大异常情形。

4、管理费用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材料耗用等组成。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4,100.86	8,296.74	7,932.74	7,614.20
股份支付费用	-	1,294.60	-	-
折旧及摊销	488.66	1,029.62	896.45	775.44
材料耗用	317.24	887.09	767.36	793.07
办公费	351.93	779.00	566.11	412.53

装修及维护费	81.58	291.40	365.93	284.62
差旅费及招待费	86.82	265.58	244.99	211.42
房租物管费	78.32	134.29	101.50	83.28
税金	-	-	86.05	200.53
其他	113.53	223.44	260.56	342.97
合 计	5,618.93	13,201.77	11,221.68	10,718.07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发生额分别为 10,718.07 万元、11,221.68 万元、13,201.77 万元与 5,618.93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7%、7.65%、7.61%与 6.45%，略有下降，与部分费用项目属于固定成本、具有规模效应相关。

(1) 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规模分别为 7,614.20 万元、7,932.74 万元、8,296.74 万元与 4,100.86 万元，逐年增长。

2015 年-2017 年公司管理人员人数、职级分布、人均工资、当地平均薪酬等情况如下：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管理人员年均人数（人）	843	779	839
其中：高层	9	9	9
中层	23	22	20
基层	811	748	810
工资总额（万元）（不含单位承担的社保公积金）	7,119.16	6,385.27	6,123.76
其中：高层	891.48	815.37	694.99
中层	788.42	579.42	543.41
基层	5,439.26	4,990.48	4,885.37
平均工资（万元/人）	8.45	8.20	7.30
其中：高层	99.94	90.60	77.22
中层	35.04	26.95	27.40
基层	6.70	6.67	6.03
当地平均薪酬水平（万元）	未公布	6.66	6.26

注：当地平均薪酬水平数据摘自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布的厦门市制造业从业人员用工成本。

2016 年公司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相比 2015 年增加 318.54 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对所有部门员工均实行年度加薪政策，根据考核等级确定加薪幅度，2016 年管理人员平均工资相比 2015 年增长 12.33%。

2017 年公司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相比 2016 年增加 364.00 万元，主要是因为：一方面 2017 年公司管理人员平均数量增加，相比 2016 年增长了 8.18%；另一方面，2017 年管理人员平均工资水平相比 2016 年进一步增长 3.05%。

与当地平均薪酬水平相比，公司管理人员平均薪酬高于厦门本地平均薪酬水平；公司基层管理人员平均薪酬与厦门本地平均薪酬水平相当。

2017 年 1-6 月、2018 年 1-6 月公司管理人员人数、职级分布、人均工资、当地平均薪酬等对比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6 月
管理人员年均人数（人）	729	802
其中：高层	9	9
中层	22	22
基层	699	771
工资总额（万元）（不含单位承担的社保公积金）	3,423.90	3,299.61
其中：高层	405.21	398.80
中层	369.35	355.63
基层	2,649.34	2,545.18
平均工资（万元/人）	9.39	8.23
其中：高层	90.05	88.62
中层	34.09	32.33
基层	7.59	6.60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薪酬水平及其变动原因合理。

（2）股份支付费用

2017 年 5 月 10 日，松霖有限召开董事会，决议同意对公司核心管理人员陈斌先生、周进军先生、魏凌女士、粘本明先生和核心员工实施股权激励，陈斌先生、周进军先生、魏凌女士、粘本明先生以直接持股形式持有松霖有限股权，授予价格为 1.89 元/出资额；核心员工通过员工持股平台联正智创、信卓智创、励众合同间接持有松霖有限股权，授予价格为 3.30 元/出资额。2017 年 5 月 26 日，

松霖有限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上述核心管理人员及员工持股平台对松霖有限增资事宜，增资价格为 1.89 元/出资额。2017 年 6 月，核心员工签订《入伙协议》，通过受让吴文利女士所持联正智创、信卓智创、励众合份额方式实现间接持股，受让价格为 1.75 元/份额（折合公司注册资本为 3.3 元/出资额）。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的股权授予价格均低于授予日公允价值，因此，核心管理人员陈斌先生、周进军先生、魏凌女士、粘本明先生以及员工持股平台联正智创、信卓智创、励众合 2017 年 5 月向松霖有限增资适用股份支付。

2017 年 6 月 12 日，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厦门松霖科技有限公司因实施股份支付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估值报告》（大学评估[2017]840021 号），按照现金流折现法评估，松霖有限于估值基准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全部权益估值结果为 168,800.00 万元。参考评估结果，并综合考虑 2017 年 3 月松霖有限向股东分配股利减少净资产 50,931.31 万元，2017 年 5 月松霖有限吸收合并松霖卫厨增加净资产 24,729.42 万元（合并日），松霖有限 2017 年 5 月 31 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42,598.11 万元（168,800.00 万元-50,931.31 万元+24,729.42 万元），每份出资额价格为 3.96 元，公司取整按照 4 元/出资额作为公允价值，为 2016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的 7.10 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结合被激励对象签署的股权激励协议以及联正智创、信卓智创、励众合全体合伙人签署的合伙协议，该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未设等待期，发行人将对对应股权的公允价值和转让价格间的差额 1,294.60 万元一次性计入管理费用。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核心管理人员	核心员工	合计
授予股权数	380.00	709.00	1,089.00
当期行权股权数（注）	380.00	704.00	1,084.00
行权股权公允价值	1,520.00	2,816.00	4,336.00
被激励对象实际出资金额	718.20	2,323.20	3,041.40
2017 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01.80	492.80	1,294.60

注：2017年7月3日，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并将其持有的励众合2.49%的份额（折合公司0.0139%的股权，对应公司股数为5万股）全部转让给实际控制人吴文利女士，退出合伙企业。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发行人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2017年5月第三次向发行人增资适用股份支付，发行人已进行了股份支付处理；发行人参考评估机构对发行人股东权益的评估价值确定股份支付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计量方法及结果合理，与同期可比上市上市公司平均估值情况不存在重大差异；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管理费用率对比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管理费用（含研发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 司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海鸥住工	12.06%	11.34%	13.16%	13.26%
瑞尔特	9.47%	8.38%	9.41%	9.16%
帝欧家居	7.99%	10.26%	7.53%	7.45%
惠达卫浴	8.61%	7.80%	9.12%	9.15%
平均值	9.53%	9.44%	9.81%	9.76%
本公司	12.00%	13.12%	13.45%	13.79%
差异（平均值-本公司）	2.47%	3.68%	3.64%	4.03%
研发费用率差异	1.93%	2.00%	2.18%	2.69%
扣除研发费用率后的差异	0.54%	1.68%	1.46%	1.34%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相比同行业上市公司较高，主要是公司研发费用、职工薪酬规模较高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管理费用中的薪酬费用率如下：

公 司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海鸥住工	4.38%	3.84%	4.78%	6.22%
瑞尔特	3.19%	2.39%	2.61%	2.59%
帝欧家居	2.69%	4.43%	3.94%	4.08%
惠达卫浴	3.13%	1.75%	2.16%	2.18%
平均值	3.35%	3.10%	3.37%	3.77%

本公司	4.71%	4.78%	5.41%	5.66%
-----	-------	-------	-------	-------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薪酬费用率相比同行业上市公司较高，主要是管理人员较多且平均薪酬较高所致。

从管理人员数量上看，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及研发人员人数相比同行业上市公司较多，具体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项 目	2017 年末 /2017 年度	2016 年末 /2016 年度	2015 年末 /2015 年度
海鸥住工	期末技术人员+财务人员 +行政人员（人）	973	1,000	920
	营业收入（万元）	207,064.82	178,656.22	171,490.94
	每个管理人员对应的营业 收入（万元/人）	212.81	178.66	186.40
瑞尔特	期末技术人员+财务人员 +行政人员（人）	489	476	480
	营业收入（万元）	91,732.01	81,713.85	81,513.52
	每个管理人员对应的营业 收入（万元/人）	187.59	171.67	169.82
帝欧家居	期末管理人员+研发人员 或技术人员+财务人员+ 行政人员（人）	248	209	309
	营业收入（万元）	53,366.72	42,745.73	38,693.28
	每个管理人员对应的营业 收入（万元/人）	215.19	204.53	125.22
惠达卫浴	期末管理人员+技术研发 人员或技术人员+财务人 员+行政人员（人）	1,134	945	未披露
	营业收入（万元）	274,820.15	227,747.29	
	每个管理人员对应的营业 收入（万元/人）	242.35	241.00	
每个管理人员对应的营业收入平均值 （万元/人）		214.48	198.96	160.48
本公司	期末管理类人员+研发及 科技人员（人）	1,301	1,242	1,206
	营业收入（万元）	173,543.35	146,742.65	134,544.60
	每个管理人员对应的营业 收入（万元/人）	133.39	118.15	111.56

从管理人员人均薪酬上看，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人均薪酬相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较高，具体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海鸥住工	期末研发人员+财务人员+行政人员（人）	973	1,000	920
	管理费用明细项目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万元）	7,952.92	8,535.25	10,670.25
	人均薪酬（万元/人）	8.17	8.54	11.60
瑞尔特	期末财务人员+行政人员（人）	216	219	215
	管理费用明细项目人力资源费（万元）	2,189.05	2,135.31	2,112.75
	人均薪酬（万元/人）	10.13	9.75	9.83
帝欧家居	期末研发人员+财务人员+行政人员（人）	248	209	未披露
	管理费用明细项目职工薪酬（万元）	2,363.79	1,685.48	
	人均薪酬（万元/人）	9.53	8.06	
惠达卫浴	期末财务人员+行政人员（人）	709	未披露	
	管理费用明细项目职工薪酬（万元）	4,804.96		
	人均薪酬（万元/人）	6.78		
管理人员人均薪酬平均（万元/人）		8.65	8.78	10.71
本公司	期末管理类人员（人）	818	780	814
	管理费用明细项目职工薪酬（万元）	8,296.74	7,932.74	7,614.20
	人均薪酬（万元/人）	10.14	10.17	9.35
	期末管理类人员+研发及科技人员（人）	1,301	1,242	1,206
	管理费用明细项目职工薪酬+研发费用中直接人工（万元）	13,413.34	12,401.59	11,639.64
	人均薪酬（万元/人）	10.31	9.99	9.65

注：由于上市公司年报没有专门披露报告期各期人员平均人数及对管理人员计提的工资（不含社保及公积金），因此此处以管理费用中薪酬费用金额除以期末管理人员人数作为人均薪酬的计算口径；2015年-2017年帝欧家居因管理费用中未专门划分研发费用，因此其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包括了研发人员薪酬；瑞尔特及惠达卫浴管理费用中专门披露了研发费用/技术开发费用及职工薪酬，但未披露研发费用/技术开发费用中的人员工资。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人均薪酬相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较高。

5、研发费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由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直接投入费用等组成，发生额分别达到 7,831.24 万元、8,509.82 万元、9,571.37 万元与 4,838.6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82%、5.80%、5.52% 与 5.55%。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明细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人员人工费用	2,717.54	4,938.40	4,468.85	3,839.47
折旧与摊销	877.78	1,688.56	1,709.19	2,015.30
直接投入费用	798.86	1,832.93	1,299.66	1,241.68
其他相关费用	444.44	1,111.48	1,032.12	734.79
合 计	4,838.62	9,571.37	8,509.82	7,831.24

(1) 各研发项目对应的研发投入

公司研发投入均有对应的研发项目，报告期内各研发项目对应的研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8 年 1-6 月						
序号	研发项目	人员人工费用	折旧及摊销	直接投入费用	其他相关费用	合计
1	多功能、新安装方式卫浴水龙头	158.98	51.35	46.73	26.00	283.06
2	具有定量出水等多功能厨房水龙头	190.77	61.62	56.08	31.20	339.67
3	新类型水龙头	125.20	40.44	36.80	20.47	222.91
4	新型多功能淋浴器	214.62	69.32	63.09	35.10	382.13

5	新型杆式淋浴器	190.77	61.62	56.08	31.20	339.67
6	具有恒温技术的水龙头	89.43	28.89	26.29	14.62	159.23
7	具有恒温技术的淋浴系统	71.54	23.11	21.03	11.70	127.38
8	新型电子技术的花洒产品	107.31	34.66	31.55	17.55	191.07
9	具有电子智能技术龙头淋浴产品	119.23	38.51	35.05	19.50	212.29
10	新技术卫浴五金产品	35.77	11.55	10.52	5.85	63.69
11	具有新结构花洒产品	178.85	57.77	52.58	29.25	318.45
12	新型切换方式花洒	166.93	53.92	49.07	27.30	297.22
13	新型水花花洒	155.00	50.07	45.57	25.35	275.99
14	新型节水型花洒	233.50	75.42	68.64	38.19	415.75
15	新结构通配性节水部件	35.77	11.55	10.52	5.85	63.69
16	具有整流、恒流技术的出水部件	29.81	9.63	8.76	4.87	53.07
17	防止水路回流的管路部件	29.81	9.63	8.76	4.87	53.07
18	新型卫浴控制阀	29.81	9.63	8.76	4.87	53.07
19	具有调节高度功能的升降杆	89.43	28.89	26.29	14.62	159.23
20	新材料、新功能软管产品	53.66	17.33	15.77	8.77	95.53
21	具有新功能水暖配件	59.62	19.26	17.53	9.75	106.16
22	简易安装技术产品	71.54	23.11	21.03	11.70	127.38
23	新型淋浴房产品	89.43	28.89	26.29	14.62	159.23
24	新型家居用品	89.43	28.89	26.29	14.62	159.23
25	花洒软管新材料开发	47.69	15.41	14.02	7.80	84.92
26	卫浴用塑胶新材料开发及其加工工艺设计	53.64	17.31	15.76	8.82	95.53
合计		2,717.54	877.78	798.86	444.44	4,838.62

2017 年度

序号	研发项目	人员人工费用	折旧及摊销	直接投入费用	其他相关费用	合计
1	多功能、新安装方式卫浴水龙头	321.57	109.95	119.35	72.38	623.25
2	具有定量出水等多功能厨房水龙头	310.09	106.03	115.09	69.79	601.00
3	新类型水龙头	252.66	86.39	93.78	56.87	489.70
4	新型多功能淋浴器集成产品	344.54	117.81	127.88	77.55	667.78
5	具有恒温技术的出水产品	206.72	70.68	76.73	46.53	400.66
6	具有新型电子智能技术的出水产品	183.75	62.83	68.20	41.36	356.14
7	具有新结构花洒产品	275.63	94.25	102.30	62.04	534.22

8	新型切换方式花洒	195.24	66.76	72.46	43.94	378.40
9	新型水花花洒	241.18	82.46	89.52	54.28	467.44
10	新型节水型花洒	321.57	109.95	119.35	72.38	623.25
11	新结构通配性节水部件	206.72	70.68	76.73	46.53	400.66
12	具有整流恒流、防回流技术卫浴通用配件	160.79	54.98	59.68	36.19	311.64
13	新型卫浴控制阀	218.21	74.61	80.99	49.11	422.92
14	具有调节高度功能的升降杆	264.15	90.32	98.04	59.45	511.96
15	新材料、新功能软管产品	172.27	58.90	63.94	38.77	333.88
16	具有新功能水暖配件	333.05	113.88	123.62	74.96	645.51
17	简易安装技术产品	229.69	78.54	85.25	51.70	445.18
18	新型淋浴房产品	241.18	82.46	89.52	54.28	467.44
19	新型家居用品	344.54	117.81	127.88	77.55	667.78
20	花洒用 ABS 专用料研发	114.85	39.27	42.62	25.82	222.56
合计		4,938.40	1,688.56	1,832.93	1,111.48	9,571.37

2016 年度

序号	研发项目	人员人工费用	折旧及摊销	直接投入费用	其他相关费用	合计
1	卫浴水龙头	267.93	102.47	77.92	61.88	510.20
2	厨房水龙头	209.41	80.09	60.90	48.36	398.76
3	其他水龙头及配件	180.14	68.90	52.39	41.61	343.04
4	新型淋浴器	171.00	65.40	49.73	39.49	325.62
5	杆式淋浴器	194.78	74.50	56.65	44.98	370.91
6	温控技术水龙头	73.15	27.98	21.28	16.90	139.31
7	温控淋浴系统	124.36	47.56	36.17	28.72	236.81
8	电子花洒产品	70.41	26.93	20.48	16.26	134.08
9	电子智能龙头淋浴产品	118.88	45.47	34.57	27.46	226.38
10	新技术卫浴五金产品	203.00	77.64	59.04	46.89	386.57
11	新结构花洒产品	269.76	103.17	78.45	62.30	513.68
12	新型切换方式花洒	175.57	67.15	51.06	40.55	334.33
13	新型水花花洒	277.99	106.32	80.85	64.20	529.36
14	节水型花洒	235.01	89.88	68.35	54.28	447.52
15	节水部件	184.72	70.65	53.72	42.66	351.75
16	水龙头出水整流部件	183.80	70.30	53.45	42.45	350.00
17	管路止逆流部件	177.40	67.85	51.59	40.97	337.81

18	控制阀类产品	213.06	81.49	61.96	49.21	405.72
19	升降杆类产品	238.67	91.28	69.41	55.12	454.48
20	软管产品	158.20	60.51	46.01	36.54	301.26
21	水暖配件	89.61	34.27	26.06	20.70	170.64
22	简易安装技术产品	192.95	73.80	56.11	44.56	367.42
23	新型淋浴房产品	194.78	74.50	56.65	44.98	370.91
24	新型家居用品	177.40	67.85	51.59	40.97	337.81
25	卫浴塑胶件缺陷预测与控制技术研发	86.87	33.23	25.27	20.08	165.45
合计		4,468.85	1,709.19	1,299.66	1,032.12	8,509.82

2015 年度

序号	研发项目	人员人工费用	折旧及摊销	直接投入费用	其他相关费用	合计
1	节水型花洒	344.70	180.93	111.48	65.97	703.08
2	易切换、易操作花洒	238.64	125.26	77.18	45.67	486.75
3	新型水花花洒	185.61	97.42	60.03	35.52	378.58
4	节水部件	307.58	161.45	99.47	58.86	627.36
5	新卫浴部件	397.74	208.77	128.63	76.12	811.26
6	新结构花洒	265.16	139.18	85.75	50.75	540.84
7	多功能淋浴器	832.59	437.02	269.26	159.34	1,698.21
8	多功能龙头	763.65	400.83	246.96	146.15	1,557.59
9	新厨柜及附属	233.34	122.48	75.46	44.66	475.94
10	新家居用品	270.46	141.96	87.46	51.75	551.63
合计		3,839.47	2,015.30	1,241.68	734.79	7,831.24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研发投入均为相关研发项目的支出，不存在虚列研发费用的情况。

(2)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研发费用率的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研发费用率如下：

公司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海鸥住工	3.84%	4.02%	4.45%	3.44%
瑞尔特	4.20%	4.34%	4.67%	4.03%
帝欧家居	3.62%	2.66%	1.81%	1.83%
惠达卫浴	2.81%	3.07%	3.55%	3.22%
平均值	3.62%	3.52%	3.62%	3.13%

本公司	5.55%	5.52%	5.80%	5.82%
-----	-------	-------	-------	-------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是因为：

I、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和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该类客户对产品与服务质量等要求较高，且注重产品的设计创新能力。公司在成为其合格供应商前，需通过其在设计能力、工艺水平、生产能力、过程控制等多方面的验厂程序，客户的需求在很大程度上促使公司投入更多的资源加强研发。

II、由于行业特性与客户需求，报告期内公司在 ODM 模式的基础上深入拓展 IDM 模式，将研发活动进一步向市场延伸，由公司自主完成技术研发创新、产品创意设计、产品生产制造等关键价值活动，因此也需要公司投入更多的资源加强研发。

公司研发费用的大量投入提升了公司产品的研发和设计能力，提升了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力。公司设计团队主持设计的花洒、龙头等产品已先后多次获得了“iF 设计奖”、“红点奖”、“IDEA”、“G-Mark”等国际工业设计领域的顶尖奖项；公司已先后被认定为“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截至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境内已获授权的专利权共 618 项，在境外已获授权的专利权共 144 项。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费用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是合理的，与发行人经营模式相关。

6、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13.27	311.35	601.32	608.99
减：利息收入	508.16	724.50	1,351.88	1,665.75
汇兑损益	84.09	2,552.42	-1,901.88	-1,848.94
手续费	63.29	185.60	131.63	166.82
减：现金折扣	149.49	302.42	237.27	304.88
合 计	-497.00	2,022.46	-2,758.07	-3,043.76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发生额为-3,043.76万元、-2,758.07万元、2,022.46万元与-497.00万元。公司财务费用主要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 利息支出

报告期各期，公司利息支出金额分别为 608.99 万元、601.32 万元、311.35 万元与 13.27 万元，主要与公司短期借款、资金拆入、黄金租借相关。报告期各期，公司利息支出的具体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资金拆入利息支出	-	-	7.83	270.90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	15.26	37.23	245.76
黄金租借利息支出	13.27	296.09	556.25	92.33
合 计	13.27	311.35	601.32	608.99

上述黄金租借利息支出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每笔黄金租借业务的租借利息在租借期内进行平均摊销，具体分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租赁起止日	出售价款	租借利息	2015 年度分 摊租借利息	2016 年度分 摊租借利息	2017 年度分 摊租借利息	2018 年 1-6 月 分摊租借利息
1	2015/8/31- 2016/8/31	2,336.50	82.98	27.66	55.32	-	-
2	2015/9/22- 2016/9/21	3,146.85	102.49	28.08	74.41	-	-
3	2015/11/16- 2016/11/11	6,365.48	242.56	30.24	212.32	-	-
4	2015/12/11- 2016/12/9	3,007.80	115.57	6.35	109.22	-	-
5	2016/5/24- 2017/5/24	5,908.97	210.36	-	104.98	105.38	-
6	2017/2/10- 2018/2/9	6,035.70	214.18	-	-	190.71	23.47
合 计		26,801.30	968.15	92.33	556.25	296.09	23.47

注 1：前述第五笔黄金租借业务中，由于银行初始提供的租借利息表错误，于 2017 年 5 月变更租借利息，由 173.39 万元变更为 210.36 万元，差额计入 2017 年；

注 2：2018 年 1-6 月公司应分摊租借利息 23.47 万元，与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13.27 万元的差额系当年度公司取得的海沧经信局灾后贴息补助 10.20 万元。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各期发行人黄金租借利息支出系根据各期签订的黄金租借合约在租赁期限内平均摊销，黄金租借利息支出与相应业务匹配。

（2）利息收入

报告期各期，公司利息收入金额分别为 1,665.75 万元、1,351.88 万元、724.50 万元与 508.16 万元，主要由资金拆出利息收入、委托贷款利息收入、经营性利息收入 and 外汇掉期定存利息等组成。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收入的具体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资金拆出利息收入	-	37.63	722.71	1,511.77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	112.91	68.38	-
经营性利息收入	502.54	471.03	335.52	153.99
外汇掉期定存利息	5.62	102.93	225.27	-
合 计	508.16	724.50	1,351.88	1,665.75

①资金拆出利息收入、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2015 年-2017 年公司财务费用中资金拆出利息收入分别为 1,511.77 万元、722.71 万元与 37.63 万元，系关联资金拆出形成的。关联资金拆出于 2017 年全部清理，2018 年 1-6 月不再发生相应的利息收入。

2016 年、2017 年公司财务费用中委托贷款利息收入分别为 68.38 万元与 112.91 万元，系 2016 年 10 月公司向人水科技提供委托贷款形成的。2017 年收回后，2018 年 1-6 月不再发生相应的利息收入。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中资金拆出利息收入、委托贷款利息收入与关联交易中的结算利息金额存在差异，系核算口径差异导致的。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公司对资金拆借利息收入开具 6% 税率的增值税发票，将不含税金额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收入）科目。因此财务费用中相应项目的利息收入系不含税的结算利息，而关联交易中结算利息系含税口径。上述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资金拆出利息收入差异			
财务费用-资金拆出利息收入	37.63	722.71	1,511.77
关联交易披露资金拆出结算利息金额	39.89	752.72	1,519.62
差异金额	2.26	30.01	7.85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差异			
财务费用-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112.91	68.38	-
关联交易披露委托贷款结算利息	119.68	72.49	-
差异金额	6.77	4.11	-

注：2015 年、2016 年公司未针对部分资金拆出结算相应的利息；在 2017 年补提利息并结算时，按照规定开具了增值税发票，因此 2015 年确认的资金拆出利息收入也系不含税金额，而关联交易中披露的结算利息系含税口径。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财务费用中资金拆出、委托贷款利息收入金额与关联交易部分披露金额存在差异，主要系核算口径不一致所致。

②经营性利息收入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中经营性利息收入分别为 153.99 万元、335.52 万元、471.03 万元与 502.54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02.54	441.65	335.52	153.99
付款代理利息收入	-	29.38	-	-
合 计	502.54	471.03	335.52	153.99

报告期内公司逐步收回拆借给关联方的资金，且盈利质量较高，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充沛，因此各期银行存款利息收入逐年增加。

公司付款代理业务系 2017 年公司与招商银行签订《付款代理合作协议》，为供应商开通保理融资渠道。一般情况下，供应商与公司开票结算货款后，公司会待约定信用期满时支付供应商货款；供应商如有资金需求，可由公司将代理付款明细表及相关购销合同资料提交招商银行，银行支付款项给供应商，待信用期满时，招商银行在公司指定账户完成扣款。付款代理业务中，公司向供应

商收取现金折扣，招商银行代为支付供应商货款时向公司收取利息，通常前者略大于后者，故净额形成付款代理利息收入。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经营性利息收入与资金拆出的逐步收回、盈利质量较高相关。

③ 外汇掉期定存利息

外汇掉期，是交易双方约定以货币 A 交换一定数量的货币 B，并以约定汇率在未来的约定日期用货币 B 反向交换货币 A。公司在开展外汇掉期业务时，在近端购入美元卖出人民币，远端买入人民币卖出美元（包括取得的美元利息收入），以此锁定近端、远端交易汇率；购入的美元在银行存为定期以取得利息收入。

针对外汇掉期定存利息，如利息收入金额较小，公司于到期收现时一次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收入）；如金额较大，则在持有期间予以计提、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公司报告期内外汇掉期业务及外汇掉期利息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近端、远端交割日	远端卖出、近端买入(USD)	2016 年度利息收入 (RMB)	2017 年度利息收入 (RMB)	2018 年 1-6 月利息收入 (RMB)	根据外汇掉期合约计算的利息收入 (RMB)
1	2015/8/19-2016/1/18	945.02	7.85	-	-	7.72
2	2015/9/21-2016/9/21	499.29	54.13	-	-	52.67
3	2015/11/13-2016/11/11	1,000.00	110.31	-	-	109.31
4	2015/12/11-2016/12/9	467.40	52.97	-	-	50.08
5	2017/2/9-2018/2/9	878.56	-	102.93	5.62	119.38
合计		3,790.28	225.27	102.93	5.62	339.16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中核算的外汇掉期利息收入与根据外汇掉期合约计算的利息收入之间存在少量差异，系核算口径不一致所致。

财务费用中核算的外汇掉期利息收入采用的汇率计算口径为：期末尚未执行完毕的外汇掉期合约按照期末市场即期汇率计算；当期执行完毕的外汇掉期合约

按照远端交割日当日市场即期汇率计算；而根据外汇掉期合约计算的利息收入系按照合约中约定的远期交割汇率计算。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发行人外汇掉期业务会计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各期外汇掉期利息收入与相关业务匹配。

(3) 汇兑损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汇兑损益发生额分别为-1,848.94 万元、-1,901.88 万元、2,552.42 万元与 84.0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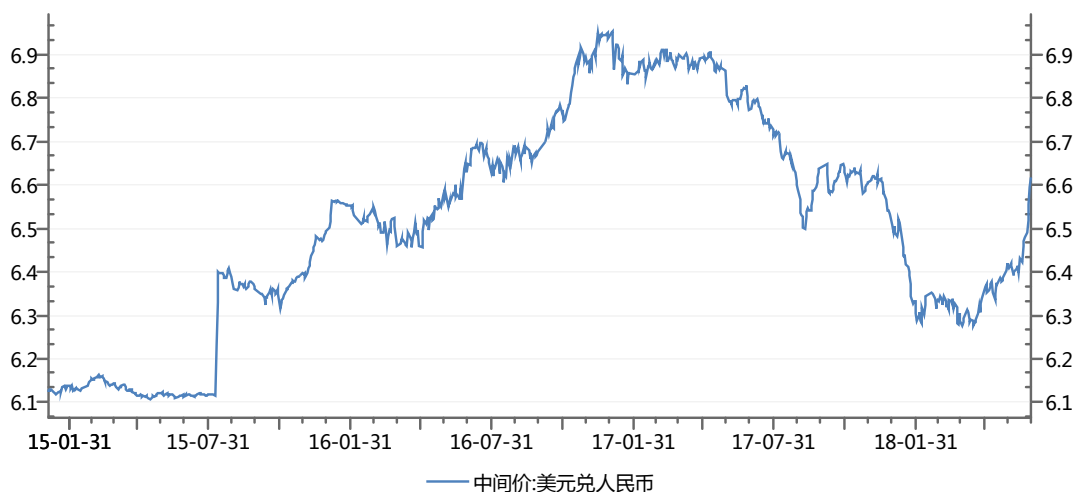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外币项目及汇兑损益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汇兑损益（万元）	84.09	2,552.42	-1,901.88	-1,848.94
美元科目平均余额（万美元）	5,710.35	3,599.62	3,820.47	3,257.76
欧元科目平均余额（万欧元）	136.86	170.80	177.62	132.6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外币科目币种包括美元、欧元、英镑、港币及日元，且主要是美元。2015 年-2017 年公司汇兑损益发生额绝对值较高，主要系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大幅波动所致；2018 年 1-6 月汇兑损益发生额较低，主要与 2018 年 1-4 月人民币兑美元持续升值，而 2018 年 5-6 月逐步贬值有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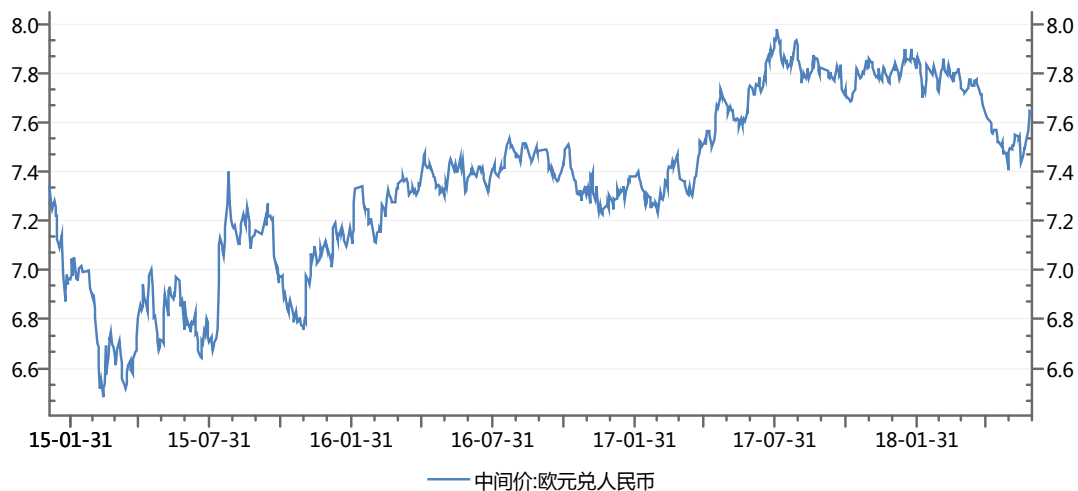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美元、欧元对人民币汇率波动趋势如下所示：

2015年-2018年6月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趋势



数据来源：Wind

2015年-2018年6月欧元兑人民币中间价趋势



数据来源: Wind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费用中汇兑损益主要系当期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形成的，与各期末外币项目规模匹配。

(4) 现金折扣

公司现金折扣主要是提前支付供应商货款取得的现金折扣以及开具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扣减的手续费、网上付款代理费用的扣息金额，报告期各期的发生额分别为 304.88 万元、237.27 万元、302.42 万元与 149.49 万元，规模较低。

7、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资产减值损失系由坏账损失、存货跌价损失组成，报告期内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坏账损失	232.88	34.99	233.87	115.73
存货跌价损失	435.00	671.51	314.63	319.70
合 计	667.88	706.49	548.50	435.43

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分别为 435.43 万元、548.50 万元、706.49 万元与 667.88 万元。关于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的分析参见招股书本节“一/（一）/3、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8、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金额分别为-2,107.04 万元、3,610.47 万元、572.08 万元与-2,235.14 万元。报告期各期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明细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34.64	409.53	-53.69	2.19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34.64	409.53	-53.69	2.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800.50	162.55	3,664.16	-2,109.23
合 计	-2,235.14	572.08	3,610.47	-2,107.04

公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系由远期结汇、外汇期权、黄金租借、外汇掉期及证券投资基金等产生，具体分析请参见本节“一/（四）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分析”。

9、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金额分别为-22.46 万元、-4,762.72 万元、1,096.45 万元与 2,059.43 万元。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收益明细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1,299.10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59.43	230.38	-6,094.43	-38.73
理财产品收益	-	252.15	32.61	16.2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613.92	-	-
合 计	2,059.43	1,096.45	-4,762.72	-22.46

公司投资收益系由远期结汇、外汇期权、黄金租借、外汇掉期、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及处置收益等产生。因远期结汇、外汇期权、黄金租借、外汇掉期产生的投资收益请参见本节“一/（四）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分析”。

2017年11月，公司以13,460.38万元的价格将生活空间公司100%股权转让给松霖投资。截至2017年11月30日，生活空间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6,972.77万元，因收购生活空间公司形成的在建工程评估增值、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和商誉价值为5,967.78万元，收购至转让期间对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部分计提的摊销金额为94.10万元，因此2017年11月末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生活空间公司净资产份额为12,846.45万元。公司将转让价款与合并报表层面享有生活空间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613.92万元计入投资收益。

10、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系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报告期内金额分别为-381.08万元、1.21万元、0.55万元与34.69万元。2015年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为-381.08万元，主要是当年公司处置老旧的ABS电镀生产线所致。

11、其他收益

2017年、2018年1-6月公司实现的其他收益金额分别为781.04万元、669.61万元，当年公司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12、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外收入	237.28	580.22	1,172.43	882.32
营业外支出	52.04	1,054.11	113.64	112.96
营业外收支净额	185.24	-473.89	1,058.79	769.37
占利润总额比例	1.66%	-2.25%	4.27%	5.14%

公司的营业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补助、保险理赔收入等，其中政府补助是营业外收入的主要构成。公司研发实力较强，发明专利数量较多，产品多次获得国际及国内设计大奖；且经营规模较大，因此获得了各级政府的补助，包括制造业服务化项目支持专项资金、省市级发明专利奖励、研发经费补助、驰名商标奖励等。报告期各期公司获取的政府补助金额达到 813.14 万元、988.80 万元、1,268.25 万元与 889.81 万元（2017 年、2018 年 1-6 月分别有 781.04 万元、669.61 万元计入了其他收益）。

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包括捐赠支出等。2017 年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达到 1,054.11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7 年 1 月，公司与南华大学开展“产学研”合作，助建“松霖楼”，对其捐赠了 1,000 万元。

总体而言，公司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规模相比利润规模较低，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仅为 5.14%、4.27%、-2.25% 与 1.66%，对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13、净利润

报告期各期，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12,681.27 万元、21,181.05 万元、17,780.86 万元与 9,436.75 万元。

（1）净利润增长幅度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不一致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43%、14.43%、10.25% 与 10.83%，2018 年 1-6 月净利率与 2017 年相当；2015 年-2017 年波动较大，净利润增长幅度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不一致，主要是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衍生金融工具业务、大额捐赠及股份支付的综合影响。

①2016 年同比增长幅度不一致的原因

2016 年公司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65.88%，净利润同比增长 67.03%，大幅超过同期营业收入增速 9.07%，主要是因为：

I、受人民币兑美元平均汇率相比 2015 年大幅贬值及主要原材料平均采购价格同比下降的影响，2016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从 2015 年的 28.91% 提高至 33.82%。如以 2015 年营业毛利率计算 2016 年营业成本，则 2016 年利润总额将减少 7,087.25 万元。

II、2016 年公司开展远期结汇、黄金租借、外汇掉期业务影响的利润总额为 -857.98 万元，而 2015 年为 -1,943.71 万元，如以 2015 年开展相关业务的情况计算 2016 年公司利润总额，则 2016 年利润总额将减少 1,085.73 万元。

扣除上述两项因素的影响后，2016 年公司利润总额为 16,639.21 万元，同比增长 11.24%，与营业收入增速基本一致。

②2017 年同比增长幅度不一致的原因

2017 年公司利润总额同比下降 15.08%，净利润同比下降 16.05%，而同期营业收入增长 18.26%，主要是因为：

I、受主要原材料平均采购价格同比大幅上涨影响，2017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从 2016 年的 33.82% 下降至 30.66%。如以 2016 年营业毛利率计算 2017 年营业成本，则 2017 年将增加利润总额 5,469.16 万元。

II、2017 年公司开展远期结汇、外汇期权、黄金租借、外汇掉期业务影响的利润总额为 300.51 万元，而 2016 年为 -857.98 万元；此外，虽然 2017 年人民币兑美元平均汇率相比 2016 年仍有所贬值，但当年末人民币兑美元相比当年年初却大幅升值，2017 年公司财务费用中汇兑损益（剔除外汇掉期合约美元持有期间形成的汇兑损益）为 2,257.40 万元，而 2016 年为 -1,243.56 万元。如以 2016 年相关情况计算 2017 年公司利润总额，则 2017 年利润总额将增加 2,342.47 万元。

扣除上述两项因素的影响后，2017 年公司利润总额为 28,882.99 万元，同比增长 16.41%，与营业收入增速基本一致。此外，2017 年公司对南华大学捐赠 1,000.00 万元及股权激励形成股份支付费用 1,294.60 万元，也对当期利润总额影响较大。

(2) 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虽然受年末人民币兑美元汇率相比年初大幅升值、主要原材料价格同比涨幅较大、开展衍生金融工具业务、大额捐赠及股份支付等因素的影响，2017 年在营业收入增长的情况下净利润有所下滑，但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保证了主营业务的稳定发展：

A、与部分主要客户建立调价机制。公司与部分主要客户建立了销售价格与汇率、原材料价格的联动机制。联动的汇率主要为人民币兑美元汇率，联动的原

材料主要参考铜、锌、塑料米、不锈钢等市场价格波动。通过调价机制，公司能够在人民币汇率及原材料价格发生不利变化时，将部分影响转嫁给客户。

B、不断研发新产品，进行新产品更新迭代，提高产品附加值。通过开发新产品，并大力推广，公司主营业务得以平稳发展；同时技术含量高的新产品毛利率较高，也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人民币升值及原材料价格上涨对毛利率水平的影响。以花洒及配件产品为例，公司研发的花洒新产品在 2017 年销售良好，销售占比较高，因此降低了材料价格上涨对其毛利率的影响。

C、开发新客户，促进销售业务的增长。报告期内，公司除加强与现有主要客户的合作外，也不断开发新客户。

D、除建立调价机制外，公司采取了多种其他手段应对汇率波动风险：建立了汇率实时监控机制，增强汇率波动的预测能力；及时结汇，减少外币风险敞口；签订外汇期权合约或外汇远期合约锁定汇率，降低其波动对净利润的影响。

E、进行智能化升级改造，提高自动化水平，降低人工成本，提升生产效率。

在上述措施下，虽然 2018 年 1-6 月人民币兑美元平均汇率相比 2017 年全年仍升值 5.63%；当期公司主要原材料五金零配件、塑料米、铜锌合金的平均采购价格相比 2017 年仍分别上涨了 2.83%、2.56%、7.88%，但 2018 年 1-6 月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5,467.01 万元，达到 2017 年的 50.40%，同比增长 4.46%；实现净利润 9,436.75 万元，达到 2017 年的 53.07%；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811.80 万元，达到 2017 年的 52.15%，盈利能力稳定。

结合 2018 年 1-6 月业绩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主要体现在如下方面：

①2017 年公司净利润下滑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变化趋势一致

与公司主要原材料存在一定重合且出口比例较高的海鸥住工、瑞尔特，在 2017 年营业收入分别增长 15.90%与 12.26%的情况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分别下滑 5.11%与 14.10%。

②公司所处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I、2017 年全球经济进一步复苏，2018 年、2019 年全球经济预计将继续加强，这将进一步提高当地消费者在卫浴配件产品上的消费支出，促进公司的出口。

II、2017 年全球及国内房地产市场继续增长。公司主要产品属于卫浴配件产品，其市场需求与房地产的发展密切相关。因此全球及国内房地产市场的进一步增长将有利于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张。

III、2017 年全国人均可支配收入进一步增加，为卫浴配件产品的消费提供了强大的购买力基础，也促进了居民消费的结构升级。

IV、产业政策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近年来，政府部门及行业协会相继制定并发布了一系列产业政策，以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确保居民用水健康。政府部门在产业政策方面的大力支持，为公司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促进了产品的更新换代。

V、产品主要出口国家或地区未实行重大不利贸易政策。报告期内，除美国外，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国家或地区未针对公司产品实行重大不利贸易政策，也未发生重大贸易摩擦或争端。根据与美国客户的初步沟通结果，2018 年 6 月、2018 年 9 月美国政府发布的关税清单对公司的经营影响较小。

VI、2018 年人民币兑美元相比年初已有所贬值。经历了 2017 年人民币兑美元的大幅升值后，2018 年 5 月人民币兑美元已开始大幅贬值，这有助于公司产品的出口，提升产品毛利率；同时增加外币资产的汇兑收益。

③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结构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具体来看，2015 年-2017 年公司花洒及配件、淋浴系统及配件、龙头及配件、软管及配件、升降杆及配件产品的销量合计数分别为 3,131.27 万套、3,364.13 万套与 3,967.63 万套，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2.57%，其中 2017 年同比增长 17.94%；2015 年-2017 年公司分别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31,621.82 万元、144,248.64 万元与 169,563.24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3.50%，其中 2017 年同比增长 17.55%。报告期内受人民币汇率、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衍生金融工具业务、大额捐赠及股份支付的影响，公司净利润规模有所波动；但整体来看，2015 年-2017 年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12,681.27 万元、20,272.39 万元与 16,896.69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5.43%，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一致。

在 2018 年 1-6 月人民币兑美元平均汇率相比 2017 年全年仍升值 5.63%，当期公司主要原材料五金零配件、塑料米、铜锌合金的平均采购价格相比 2017 年

仍分别上涨了 2.83%、2.56%、7.88%的情况下，2018 年 1-6 月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5,467.01 万元，达到 2017 年的 50.40%，同比增长 4.46%；实现净利润 9,436.75 万元，达到 2017 年的 53.07%；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811.80 万元，达到 2017 年的 52.15%，实现了经营业绩的平稳。

从产品结构看，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产品中，花洒及配件的收入规模最大；淋浴系统及配件的收入规模次之；报告期内上述两类产品销售收入占比达到 64.15%、67.12%、66.99%与 63.08%。此外升降杆及配件、龙头及配件、软管及配件的销售收入占比也较为稳定。

④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具体体现在：

I、销售模式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通过 IDM 模式、ODM 模式、OEM 模式向客户直接销售，其中通过 IDM 模式、ODM 模式在报告期各期内实现的销售比例均维持在 80%左右，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下游主要客户未发生重大变化，均为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和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

从收入质量上看，报告期内公司对客户的信用账期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II、生产模式、采购模式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同时充分利用专业化协作分工机制，对部分非关键的工序采取外协生产方式。

主要原材料方面，由于公司产品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因此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结构也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主要原材料中，塑料米、橡胶零配件属于石油化工行业的下游产品，铜锌合金、五金零配件属于金属铜冶炼加工行业的下游产品，其价格主要受国际原油价格、铜价以及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影响。由于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较多，2017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同比 2016 年下降幅度较大，对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但 2018 年 1-6 月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上涨势头已有所减缓。此外，公司已与主要客户完成销售价格的调整工作，将减少原材料成本上涨及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升值对盈利能力的不利影响。

⑤主要财务指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I、偿债能力指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整体有所提高，资产负债率（母公司）逐年下降，利息保障倍数逐年提高，偿债能力较强。

II、资产周转能力指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6.12、6.20、6.34 与 5.73（年化）；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6.61、6.41、7.54 与 7.52（年化），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III、盈利能力指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报告期各期公司产品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8.91%、33.82%、30.66% 与 29.53%；净利率分别达到 9.43%、14.43%、10.25% 与 10.83%；2015 年-2017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分别达到 14.40%、18.91% 与 17.97%，盈利能力整体小幅提升。

IV、发展能力指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015 年-2017 年公司营业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3.57%，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5.43%，发展能力较优。公司经营业务及业绩增速仍处于正常状态。

2017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8.26% 的情况下，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下降 16.65%，主要是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等因素的短期影响，并非主营业务发展能力的真实体现。

V、现金流量能力指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9,756.12 万元、28,657.06 万元、18,009.69 万元与 11,826.53 万元，均超过了各期净利润规模。公司盈利质量较高。

综上，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四）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1、毛利率变动分析

（1）综合毛利率变动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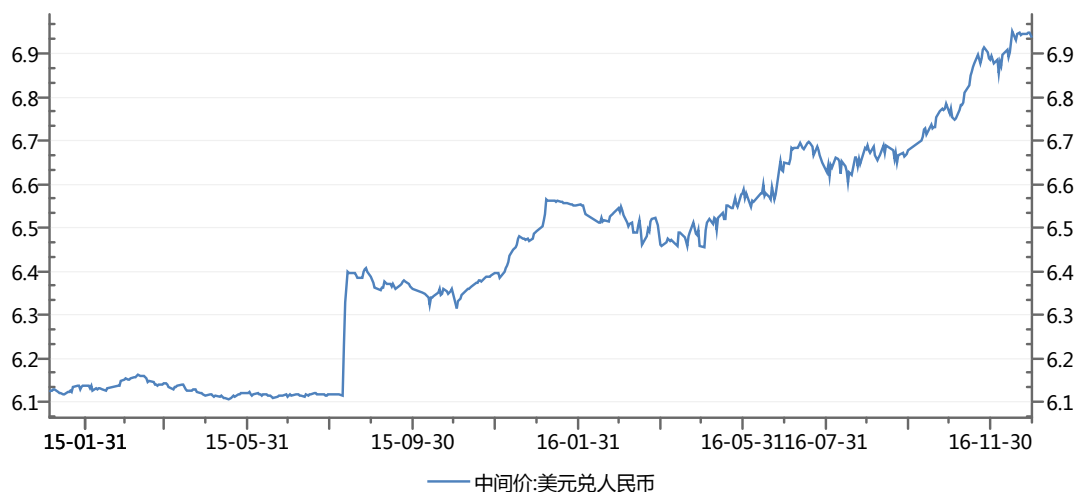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28.91%、33.82%、30.66%与29.53%。

①2016年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原因

2016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相比2015年上升4.92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

I、公司产品以海外销售为主，且主要以美元计价。2016年，人民币兑美元等外币发生较大幅度贬值（其中人民币兑美元平均汇率贬值6.65%），当期产品海外销售折算成人民币的价格相比2015年有所提高。以2015年人民币兑外币平均汇率测算2016年主营业务收入，则2016年人民币汇率波动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增加3.33个百分点。

2015年-2016年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



数据来源：Wind

II、此外，2016年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中，五金零配件、铜锌材料价格继续下降（同比分别下降8.77%和6.54%），导致产品单位成本有所降低。以2015年五金零配件、塑料米、铜锌合金、橡胶零配件、阀芯组件平均采购价格计算2016年主营业务成本，则2016年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增加1.86个百分点。

②2017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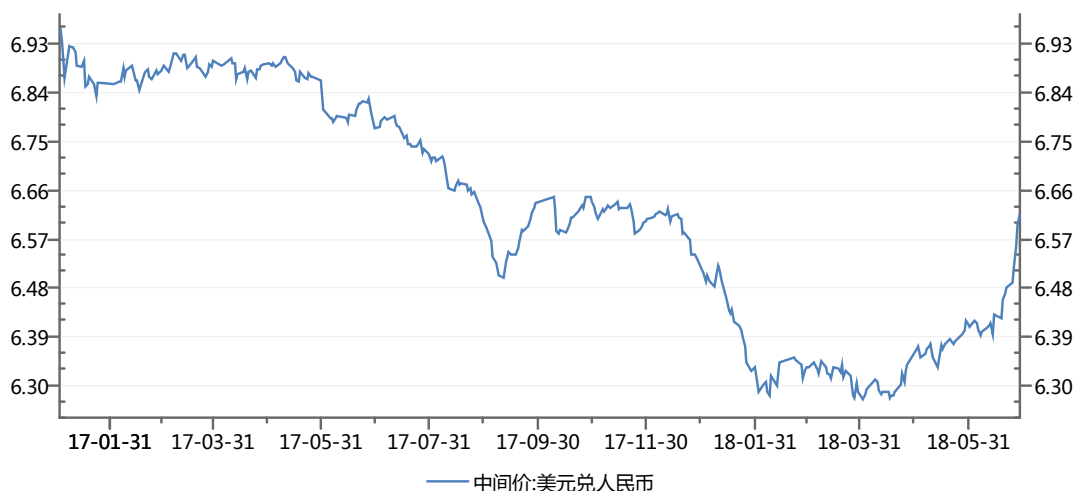
2017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相比 2016 年下降了 3.16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当期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中，五金零配件、塑料米、铜锌合金的采购价格上涨幅度较大（同比分别上涨 13.85%、21.05%、27.55%），导致产品单位成本增加较多。以 2016 年五金零配件、塑料米、铜锌合金、橡胶零配件、阀芯组件平均采购价格测算 2017 年主营业务成本，则 2017 年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减少 4.39 个百分点。

③2018 年 1-6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原因

2018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相比 2017 年下降了 1.13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

I、虽然 2018 年 5-6 月人民币兑美元快速贬值，但 2018 年 1-6 月人民币兑美元平均汇率相比 2017 年平均汇率仍升值 5.64%，因此当期产品海外销售折算成人民币的价格相比 2017 年有所降低。以 2017 年人民币兑外币平均汇率测算 2018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则 2018 年 1-6 月人民币汇率波动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减少 2.76 个百分点。

2017年-2018年6月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



数据来源：Wind

II、当期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中，五金零配件、塑料米、铜锌合金的采购价格相比 2017 年度上涨了 2.83%、2.56% 和 7.88%，导致产品单位成本增加较多。以 2017 年五金零配件、塑料米、铜锌合金、橡胶零配件、阀芯组件平均采购价

格测算 2018 年 1-6 月主营业务成本，则 2018 年 1-6 月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减少 0.86 个百分点。

(2) 分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各主要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主要产品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花洒及配件	33.34%	35.15%	35.52%	31.86%
淋浴系统及配件	26.24%	29.36%	36.11%	30.61%
升降杆及配件	30.09%	32.76%	35.76%	30.87%
龙头及配件	21.21%	22.21%	27.01%	21.23%
软管及配件	17.26%	20.37%	25.23%	16.70%

报告期内公司各大系列产品均包含了众多的不同型号，比如 2017 年在售的花洒及配件型号就达 3,000 种，各种型号花洒及配件的销售单价差异较大，从 20 元/套到 200 元/套不等，单位成本也不同，因此除受汇率波动、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外，报告期内公司各系列产品单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的变动受各期各种具体型号产品销售占比变化的综合影响。

①花洒及配件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花洒及配件销售单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主要产品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单位成本（元/套）	26.05	24.26	23.41	22.34
单位价格（元/套）	39.07	37.42	36.30	32.78
毛利率	33.34%	35.15%	35.52%	31.86%

2016 年，公司花洒及配件毛利率相比 2015 年增加 3.66 个百分点，主要是受人民币汇率波动的影响。2016 年人民币汇率波动使花洒及配件产品毛利率增加 3.72 个百分点。

2017 年，公司花洒及配件毛利率相比 2016 年减少 0.37 个百分点，变化不大。

2018 年 1-6 月，公司花洒及配件毛利率相比 2017 年减少 1.81 个百分点，主要是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及原材料价格变动的综合影响。2018 年 1-6 月人民币汇率波动导致花洒及配件主营业务毛利率减少 3.08 个百分点；2018 年 1-6 月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花洒及配件主营业务毛利率减少 0.54 个百分点。

②淋浴系统及配件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销售单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主要产品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单位成本（元/套）	127.91	127.84	114.46	110.03
单位价格（元/套）	173.41	180.96	179.17	158.55
毛利率	26.24%	29.36%	36.11%	30.61%

2016年，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毛利率相比2015年增加5.50个百分点，主要是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及原材料价格变动的综合影响。2016年人民币汇率波动使淋浴系统及配件产品毛利率增加3.30个百分点；2016年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使淋浴系统及配件产品毛利率增加2.60个百分点。

2017年，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毛利率相比2016年减少6.75个百分点，主要是受原材料价格变动的综合影响。2017年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使淋浴系统及配件毛利率减少5.29个百分点。

2018年1-6月，公司淋浴系统及配件毛利率相比2017年下降3.12个百分点，主要是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及原材料价格变动的综合影响。2018年1-6月人民币汇率波动导致淋浴系统及配件主营业务毛利率减少3.33个百分点；2018年1-6月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淋浴系统及配件主营业务毛利率减少0.80个百分点。

③升降杆及配件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升降杆及配件销售单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主要产品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单位成本（元/套）	26.15	25.23	24.21	25.02
单位价格（元/套）	37.40	37.52	37.69	36.19
毛利率	30.09%	32.76%	35.76%	30.87%

2016年，公司升降杆及配件毛利率相比2015年增加4.89个百分点，主要是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及原材料价格变动的综合影响。2016年人民币汇率波动使升降杆及配件毛利率增加3.05个百分点；2016年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使升降杆及配件产品毛利率增加1.90个百分点。

2017年，公司升降杆及配件毛利率相比2016年减少3.00个百分点，主要是受原材料价格变动的综合影响。2017年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使升降杆及配件毛利率减少4.45个百分点。

2018年1-6月，公司升降杆及配件毛利率相比2017年下降2.67个百分点，主要是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及原材料价格变动的综合影响。2018年1-6月人民币汇率波动导致升降杆及配件主营业务毛利率减少1.95个百分点；2018年1-6月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升降杆及配件主营业务毛利率减少1.10个百分点。

④龙头及配件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龙头及配件销售单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主要产品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单位成本（元/套）	86.10	78.19	59.66	56.27
单位价格（元/套）	109.28	100.52	81.74	71.44
毛利率	21.21%	22.21%	27.01%	21.23%

2016年，公司龙头及配件毛利率相比2015年增加5.78个百分点，主要是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及原材料价格变动的综合影响。2016年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使龙头及配件产品毛利率增加3.57个百分点；2016年人民币汇率波动使龙头及配件毛利率增加3.28个百分点。

2017年，公司龙头及配件毛利率相比2016年减少4.80个百分点，主要是受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2017年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使龙头及配件毛利率减少7.07个百分点。

2018年1-6月，公司龙头及配件毛利率相比2017年下降1.00个百分点，主要是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及原材料价格变动的综合影响。2018年1-6月人民币汇率波动导致龙头及配件主营业务毛利率减少3.04个百分点；2018年1-6月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龙头及配件主营业务毛利率减少1.63个百分点。

⑤软管及配件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软管及配件销售单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主要产品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单位成本（元/套）	7.02	8.03	7.38	9.30
单位价格（元/套）	8.48	10.09	9.87	11.16
毛利率	17.26%	20.37%	25.23%	16.70%

2016年，公司软管及配件毛利率相比2015年增加8.53个百分点，主要是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原材料价格变动及销售结构变化的影响。2016年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使软管及配件产品毛利率增加3.16个百分点；2016年人民币汇率波动

使软管及配件毛利率增加 2.25 个百分点。此外，2016 年公司软管及配件销售结构有所变化，毛利率较高的型号销售占比有所提升。

2017 年，公司软管及配件毛利率相比 2016 年减少 4.86 个百分点，主要是受原材料价格变动的的影响。2017 年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使软管及配件毛利率减少 6.72 个百分点。

2018 年 1-6 月，公司软管及配件毛利率相比 2017 年下降 3.11 个百分点，主要是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及原材料价格变动的综合影响。2018 年 1-6 月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软管及配件主营业务毛利率减少 1.81 个百分点；2018 年 1-6 月人民币汇率波动导致软管及配件主营业务毛利率减少 1.25 个百分点。

⑥不同产品毛利率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

从波动趋势上看，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 2016 年相比 2015 年、2018 年 1-6 月相比 2017 年的波动趋势与主营业务毛利率基本一致；2017 年相比 2016 年的波动趋势中，淋浴系统及配件、升降杆及配件、龙头及配件、软管及配件与主营业务毛利率基本一致，而花洒及配件变化较小，主要是因为：

I、花洒及配件的成本结构中材料占比与其它主要产品相比较低，受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小。公司各主要产品的成本结构中直接材料占比分别如下：

主要产品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花洒及配件	50.67%	47.25%	44.71%	45.18%
淋浴系统及配件	73.60%	70.86%	67.28%	68.42%
升降杆及配件	60.60%	56.80%	51.76%	52.00%
龙头及配件	79.16%	75.28%	70.19%	70.72%
软管及配件	76.25%	72.76%	66.62%	64.79%

II、2017 年毛利率较高的花洒产品销量占比较高，也减少了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影响。

(3) 内、外销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产品内、外销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销售区域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境内	23.99%	24.83%	29.36%	27.33%
境外	31.03%	32.36%	35.02%	29.32%

①内、外销毛利率差异原因

报告期各期公司产品境内毛利率低于境外毛利率，主要是产品系列中毛利率最高的花洒及配件在外销中的结构占比高于内销中的结构占比所致。

从毛利率差异趋势来看，2016年公司境外毛利率高于境内毛利率5.66个百分点，相比2015年的1.99个百分点，差异扩大了3.67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2016年人民币兑美元平均汇率相比2015年贬值6.65%，导致2016年境外毛利率相比境内毛利率多增加4.21个百分点。

2017年公司境外毛利率高于境内毛利率7.35个百分点，相比2016年的5.66个百分点，差异进一步扩大了1.69个百分点，主要系2017年人民币兑美元平均汇率相比2016年平均汇率进一步贬值所致。2017年人民币汇率波动导致2017年境外毛利率相比境内毛利率少减少1.33个百分点。

②内、外销毛利率变动原因

I、境内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销售的毛利率分别为27.33%、29.36%、24.83%与23.99%。

2016年公司境内销售毛利率相比2015年上涨2.03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2016年公司主要原材料中五金零配件、铜锌合金的采购价格同比有所下降，产品单位成本降低。

2017年公司境内销售毛利率相比2016年下降4.53个百分点，主要是当期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较大所致。

2018年1-6月公司境内销售毛利率相比2017年下降0.84个百分点，主要是当期主要原材料价格进一步上涨所致。

II、境外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的毛利率分别为29.32%、35.02%、32.36%与31.03%。

2016年公司境外销售毛利率相比2015年上涨5.70个百分点，主要2016年人民币兑美元大幅贬值所致。

2017年公司境外销售毛利率相比2016年下降2.66个百分点，主要是当期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较大所致。

2018年1-6月公司境外销售毛利率相比2017年下降1.33个百分点，主要是当期人民币兑美元相比2017年升值及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截至招股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主营产品完全相同的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司与国内上市公司中主营产品同属于卫浴领域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名称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海鸥住工	19.40%	21.33%	22.37%	20.81%
瑞尔特	27.45%	32.80%	37.05%	34.93%
帝欧家居（注）	31.23%	29.12%	31.62%	31.22%
惠达卫浴	27.06%	27.68%	27.37%	26.10%
平均值	26.29%	27.73%	29.60%	28.27%
本公司	29.53%	30.66%	33.82%	28.91%

注：2018年1月帝欧家居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欧神诺成为其控股子公司，2018年1-6月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发生重大变化。为保证前后口径一致，该期间毛利率选取2018年半年报披露的卫浴产品毛利率。

（1）主要产品不同，综合毛利率有高有低；但细分产品毛利率基本一致

从产品结构上看，上述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主营产品虽与公司一样，同属于卫浴领域，但具体产品相差较大，因此毛利率水平也不同。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产品对比情况如下：

名称	主要产品
海鸥住工	高档水龙头零组件、排水器、温控阀及浴室配件等
瑞尔特	节水型冲水组件、静音缓降盖板、隐藏式水箱、挂式水箱、智能盖板等
帝欧家居	以亚克力材质为主的坐便器、浴缸、浴室柜、淋浴房等系列产品以及配套的五金龙头配件产品；建筑陶瓷产品
惠达卫浴	卫生洁具（卫生陶瓷、五金洁具、浴缸、淋浴房和浴室柜等）和陶瓷砖
公司	花洒、淋浴系统、龙头、软管、升降杆及零配件等卫浴配件产品

具体来看，公司的产品毛利率低于瑞尔特、与帝欧家居相当，高于海鸥住工及惠达卫浴。

从细分产品上看，海鸥住工的主要产品之一水龙头零组件（铜合金类）与公司的主要产品之一龙头及配件相同。公司龙头及配件产品与海鸥住工的水龙头零组件产品（铜合金类）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名称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海鸥住工	21.90%	22.06%	23.13%	20.92%
本公司	21.21%	22.21%	27.01%	21.23%

根据上述表格，公司龙头及配件的毛利率水平与海鸥住工之间不存在重大差异。

（2）采购模式不同，产品毛利率存在差异；但与主要原材料相似的海鸥住工、瑞尔特毛利率变动趋势一致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采购模式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海鸥住工	主要原材料为铜锭、铜板、铜管、铜棒、锌锭及零配件等；	生产过程中会储存一定金额的铜材料
瑞尔特	主要原材料为工程塑料、五金件、橡胶件等；	对主要工程塑料采用订货点采购模式；对其他常用原材料，采用MRP（物料需求计划）订购模式
帝欧家居	卫生洁具产品主要原材料为MMA、树脂、PVC板、各种零配件以及陶瓷洁具和家用桑拿房产品等；建筑陶瓷产品主要原材料为泥沙料、化工料、熔块及釉料；	对于标准产品，采取大批量生产方式；对于非标准产品，提供小批量、个性化定制；针对建筑陶瓷产品，对于市场需求较大的品种和花色，会储备一定的日常备货
惠达卫浴	主要原材料为原纸材料、泥原料、釉原料、铜锭、智能坐便盖、油漆、水件、石膏粉、聚丙烯等；	对于关键材料进行集中采购建立战略储备；对于用量较小的辅料、包装材料，根据具体需求进行实时采购
公司	主要原材料为五金零配件、塑料米、铜锌合金、橡胶零配件等；	仅对部分通用的原材料、半成品备有一定的安全库存

从采购模式上看，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之间存在较大差异，综合毛利率不同。

从主要原材料上看，同行业上市公司中，海鸥住工与瑞尔特的主要原材料与公司存在一定程度的重合，公司与其他的毛利率变动趋势一致，呈现2016年较高

而 2015 年、2017 年、2018 年 1-6 月较低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与海鸥住工、瑞尔特的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名称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海鸥住工	19.40%	21.33%	22.37%	20.81%
瑞尔特	27.45%	34.23%	37.05%	34.93%
本公司	29.53%	30.66%	33.82%	28.91%

(3) 销售模式相似、出口比例接近的海鸥住工、瑞尔特产品毛利率水平与公司更为接近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出口比例、销售模式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出口比例	销售模式
海鸥住工	报告期内出口比例分别为 81.85%、80.86%、75.44%、71.43%	以直销为主，为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生产产品
瑞尔特	报告期内出口比例分别为 45.01%、43.34%、42.35%、43.64%	以直销为主，为高端卫浴品牌商提供节水型冲水组件等产品
帝欧家居	报告期内出口比例分别为 2.39%、0.85%、1.42%、0.65%	以经销模式为主，其中卫生洁具产品主要通过经销零售渠道进入消费者市场，亚克力板主要通过直销方式销售；建筑陶瓷产品以工装客户和经销商客户为主
惠达卫浴	报告期内出口比例分别为 36.13%、30.88%、30.02%、26.89%	主要通过经销商销售给最终消费者
公司	报告期内出口比例分别为 79.18%、78.86%、77.40%、78.64%	以直销为主，通过 IDM、ODM、OEM 为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和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提供产品

同行业上市公司中，海鸥住工、瑞尔特与公司的销售模式相同，均为直销；主要客户是国际知名/高端卫浴品牌商，与公司相似；出口比例也与公司相近，因此毛利率水平较高，其中海鸥住工的水龙头零组件产品毛利率与公司基本一致，瑞尔特毛利率较高。

同行业上市公司中，帝欧家居、惠达卫浴销售模式主要为经销，下游客户主要是终端消费市场/工程类客户，与公司之间存在较大差异，毛利率水平也不同。

(4) 产品成本、单价不同，毛利率存在差异

从产品售价、单位成本看，由于主营业务不同、经营模式存在差异，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产品售价、单位成本都不一致，因此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

因此，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之间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类别、内销和外销、具体产品的毛利率及其变动情况，以及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毛利率差异情况符合发行人的行业特点与实际经营情况，具有商业合理性。

3、综合毛利率的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价格、直接材料价格变动对毛利率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项 目	变动比例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产品价格波动	+5%	3.36%	3.30%	3.15%	3.39%
	+10%	6.41%	6.30%	6.02%	6.46%
	-5%	-3.71%	-3.65%	-3.48%	-3.74%
	-10%	-7.83%	-7.70%	-7.35%	-7.90%
原材料价格波动	+5%	-2.23%	-2.08%	-1.86%	-2.03%
	+10%	-4.46%	-4.15%	-3.72%	-4.06%
	-5%	2.23%	2.08%	1.86%	2.03%
	-10%	4.46%	4.15%	3.72%	4.06%

根据上表所示，假设其他因素不变，若产品价格上升 5%，报告期各期公司毛利率分别上升 3.39、3.15、3.30 与 3.36 个百分点；若直接材料价格下降 5%，近三年公司毛利率分别上升 2.03、1.86、2.08 与 2.23 个百分点。产品价格、直接材料价格两个敏感因素比较，毛利率对产品价格变化的敏感性相对更大。

(五)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为-332.37 万元、833.52 万元、989.43 万元与 724.02 万元，主要由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资金占用费、购买的理财产品利息收益、持有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处置的投资收益等构成。

扣除所得税因素的影响后,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345.82万元、908.66万元、884.17万元与624.95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73%、4.29%、4.97%与6.62%;扣除非经常性净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13,027.09万元、20,272.39万元、16,896.69万元与8,811.80万元。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1、非经常性损益构成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非经常性损益构成及其原因具体如下:

2018年1-6月			
项 目	金额 (万元)	产生的原因	是否符合非 经常性损益 的披露要求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17	主要为公司2018年1-6月处置固定资产产生的损益。	是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99.81	主要为公司2018年1-6月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以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2018年1-6月的摊销金额。	是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5.71	主要为公司2018年1-6月进行外汇期权投资等业务产生的损益。	是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4	主要为违约收入、保险理赔收入等计入营业外收入和支出的项目产生的损益	是
小 计	724.02	-	-
减:所得税费用	99.07	上述非经常性损益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是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24.95	-	-
2017年度			
项 目	金额 (万元)	产生的原因	是否符合非 经常性损益 的披露要求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4.47	主要为公司2017年度处置固定资产以及对生活空间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损益。	是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8.25	主要为公司2017年度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以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2017年度的摊销金额。	是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7.63	主要为公司 2017 年度向关联方收取的资金拆借利息。	是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52.15	主要为公司 2017 年度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理财利息。	是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57.26	主要为合并松霖卫厨和意大利松霖相应期间的损益。	是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02.46	主要为公司 2017 年度进行远期结汇、黄金租赁、外汇期权等业务产生的损益。	是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12.91	主要为公司对关联方人水科技的委托贷款形成的利息。	是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1.10	主要为对外捐赠支出、保险理赔收入等计入营业外收入和支出的项目产生的损益	是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94.60	公司 2017 年度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产生的股份支付。	是
小 计	989.43	-	-
减：所得税费用	105.27	上述非经常性损益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是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84.17	-	-

2016 年度

项 目	金额 (万元)	产生的原因	是否符合非 经常性损益 的披露要求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1	主要为公司 2016 年度处置固定资产产生的损益。	是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88.80	主要为公司 2016 年度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以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 2016 年度的摊销金额。	是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22.71	主要为公司 2016 年度向关联方收取的资金拆借利息。	是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31.71	主要为公司 2016 年度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理财利息及证券投资基金分红。	是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4.68	主要为合并松霖卫厨和意大利松霖相应期间的损益。	是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83.96	主要为公司 2016 年度进行远期结汇、黄金租赁、外汇期权等业务产生的损益。	是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68.38	主要为公司对关联方人水科技的委托贷款形成的利息。	是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99	主要为对外捐赠支出、保险理赔收入等计入营业外收入和支出的项目产生的损益	是
小 计	833.52	-	-
减：所得税费用	-75.14	上述非经常性损益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是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08.66	-	-

2015 年度

项 目	金 额 (万元)	产生的原因	是否符合非 经常性损益 的披露要求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1.08	主要为公司 2015 年度处置固定资产产生的损益。	是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3.14	主要为公司 2015 年度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以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 2015 年度的摊销金额。	是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11.77	主要为公司 2015 年度向关联方收取的资金拆借利息。	是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6.28	主要为公司 2015 年度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理财利息。	是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02.93	主要为合并松霖卫厨、意大利松霖及香港信卓卫浴业务相应期间的损益。	是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45.77	主要为公司 2015 年度进行远期结汇、黄金租赁、外汇期权等业务产生的损益。	是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77	主要为对外捐赠支出、保险理赔收入等计入营业外收入和支出的项目产生的损益	是
小 计	-332.37	-	-
减：所得税费用	13.46	上述非经常性损益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是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45.82	-	-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变动原因**(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分别达到-381.08 万元、1.21 万元、614.47 万元与 18.17 万元。

2015 年公司发生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主要是当年处置老旧的 ABS 电镀生产线所致。

2017 年公司发生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14.47 万元，主要是 2017 年 11 月公司转让生活空间公司股权形成投资收益 613.92 万元所致，该笔处置的具体核算过程如下：

项 目	金额（万元）
生活空间公司股权处置价款（A）	13,460.38
2017 年 11 月末生活空间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B）	10,132.61
其中：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评估增值（B1）	5,015.93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评估增值-评估增值摊销（B2）	4,517.35
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账面价值（B3）	599.33
2017 年 11 月末商誉（C）	2,713.84
2017 年末生活空间公司包含商誉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D=B+C）	12,846.45
生活空间公司股权处置收益（E=A-D）	613.92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813.14 万元、988.80 万元、1,268.25 万元与 899.81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制造业服务化项目支持专项资金、研发经费补助、专利补贴等多项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899.81	1,268.25	988.80	813.14
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摊销	88.83	138.54	90.15	62.6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10.98	1,129.71	898.65	750.50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2018年1-6月

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万元)	本期新增补助 (万元)	本期摊销(计入 损益金额) (万元)	期末递延收益 (万元)	计入损益科目
土地出让税费返还	-	431.95	2.89	429.05	其他收益
卫浴塑胶件缺陷预测与智能控制技术研发项目	193.33	-	20.00	173.33	其他收益
综合节能改造项目	191.94	-	25.04	166.91	其他收益
表面处理车间改造项目	96.67	-	20.00	76.67	其他收益
卫浴产品抛光自动化项目	42.17	-	11.00	31.17	其他收益
面盖可拆清洗花洒的研发项目	29.67	-	8.00	21.67	其他收益
生产线及模回收项目	6.97	-	1.90	5.07	其他收益
小计	560.74	431.95	88.83	903.86	-

2017年度

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万元)	本期新增补助 (万元)	本期摊销(计入 损益金额) (万元)	期末递延收益 (万元)	计入损益科目
综合节能改造项目	242.01	-	50.07	191.94	其他收益
表面处理车间改造项目	136.67	-	40.00	96.67	其他收益
卫浴产品抛光自动化项目	64.17	-	22.00	42.17	其他收益
面盖可拆清洗花洒的研发项目	45.67	-	16.00	29.67	其他收益
生产线及模回收项目	10.77	-	3.80	6.97	其他收益
卫浴塑胶件缺陷预测与智能控制技术研发项目	-	200.00	6.67	193.33	其他收益
小计	499.28	200.00	138.54	560.74	-

2016年度

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万元)	本期新增补助 (万元)	本期摊销(计入 损益金额) (万元)	期末递延收益 (万元)	计入损益科目
综合节能改造项目	-	250.36	8.35	242.01	营业外收入
表面处理车间改造项目	176.67	-	40.00	136.67	营业外收入
卫浴产品抛光自动化项目	86.17	-	22.00	64.17	营业外收入
面盖可拆清洗花洒的研发项目	61.67	-	16.00	45.67	营业外收入
生产线及模回收项目	14.57	-	3.80	10.77	营业外收入
小计	339.07	250.36	90.15	499.28	-

2015年度

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万元)	本期新增补助 (万元)	本期摊销(计入 损益金额)	期末递延收益 (万元)	计入损益科目
----	----------------	----------------	------------------	----------------	--------

			(万元)		
表面处理车间改造项目	-	200.00	23.33	176.67	营业外收入
卫浴产品抛光自动化项目	108.17	-	22.00	86.17	营业外收入
面盖可拆清洗花洒的研发项目	50.17	25.00	13.50	61.67	营业外收入
生产线及模回收项目	18.37	-	3.80	14.57	营业外收入
小 计	176.70	225.00	62.63	339.07	-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2018年1-6月

项 目	计入损益金额（万元）	计入损益科目
上市扶持资金	220.00	营业外收入
企业研发经费补助	250.00	其他收益
两化融合补贴	60.00	其他收益
产业转型升级补助	60.00	其他收益
人才稳岗补助	40.00	其他收益
发明专利奖励	25.40	其他收益
销售年会补助	20.00	其他收益
专利导航项目补助	20.00	其他收益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助	20.00	其他收益
市级专利补助	19.10	其他收益
劳动就业补助	17.93	其他收益
科技计划项目补助	11.10	其他收益
中国专利奖补助	10.00	其他收益
市级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10.00	其他收益
标准化战略补助	7.50	其他收益
产品认证补助	5.21	其他收益
技师学院培训补助	2.25	其他收益
企业技术交易奖励	2.00	其他收益
市场监督管理局奖励	0.29	其他收益
小 计	800.78	-

2017年度

项 目	计入损益金额（万元）	计入损益科目
上市扶持资金	170.00	营业外收入

企业研发经费补助	150.00	其他收益
智能制造企业试点示范资金	80.00	营业外收入
社保补贴	79.83	其他收益
企业规模上台阶奖励	77.22	营业外收入
保费及资信调查费补贴	65.32	其他收益
2017年第二批市级专利资助资金	65.30	其他收益
2017年第三批科技计划项目专利资助	54.50	其他收益
2017年第一批市级专利资助	52.70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51.11	其他收益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50.00	营业外收入
信保补贴	45.76	其他收益
首批境外经济信息服务处建设项目资金	40.00	营业外收入
2017年第一批科技项目发明专利补贴	37.80	其他收益
上市工作经费补助及融资奖励	30.00	营业外收入
2017年第一批市级高新技术企业补贴资金	15.00	其他收益
标准化工作资助	12.50	营业外收入
科技项目标准化奖励	12.50	营业外收入
展位费补助	10.38	其他收益
2017年第十批科技计划项目专利资助	9.30	其他收益
2016年度纳税大户奖励金	5.00	营业外收入
市专利奖奖金	5.00	其他收益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3.49	营业外收入
黄标车报废补贴	3.00	营业外收入
受灾重建工业企业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	3.00	营业外收入
2016大企业开拓国际市场补贴	0.50	营业外收入
海峡工业设计大赛奖金	0.50	其他收益
小 计	1,129.71	-

2016年度

项 目	计入损益金额（万元）	计入损益科目
制造业服务化项目支持专项资金	250.00	营业外收入
2016年第二批市级专利资助资金	115.50	营业外收入
企业研发经费补助	92.19	营业外收入
发明专利授权补助	99.50	营业外收入
社保补贴	63.52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工业企业研发投入可加计扣除奖励金	44.00	营业外收入
重点研发创新及产学研项目支持资金	65.00	营业外收入
信保补贴	50.73	营业外收入
省专利导航扶持资金	20.00	营业外收入
省级（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资助	20.00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中国专利优秀奖奖金	10.00	营业外收入
省专利优秀奖奖金	10.00	营业外收入
贯标认证补贴	10.00	营业外收入
2016 年第一批市级专利资助资金	9.50	营业外收入
厨卫展补贴	8.26	营业外收入
2016 年厦门市专利奖二等奖	5.00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度纳税大户奖励金	5.00	营业外收入
零星补助	20.45	营业外收入
小 计	898.65	

2015 年度

项 目	计入损益金额（万元）	计入损益科目
发明专利授权补助	108.20	营业外收入
商标品牌奖励金	100.00	营业外收入
中国驰名商标兑现一次性奖励金	100.00	营业外收入
专利申请费用资助	92.94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第一批市级节能专项奖励资金	87.00	营业外收入
生产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70.00	营业外收入
海西创业英才奖励款	40.00	营业外收入
2014 年新认定驰名商标奖励	30.00	营业外收入
2014 年中国专利优秀奖、外观设计优秀奖奖金	30.00	营业外收入
增产增效用电奖励	20.03	营业外收入
标准化工作资助	19.00	营业外收入
重点出口企业扶持资金	13.02	营业外收入
社保补贴	9.10	营业外收入
增产多销奖励	6.80	营业外收入
2014 年度纳税大户奖励金	5.00	营业外收入
零星补助	19.42	营业外收入
小 计	750.50	-

③财政贴息

2018年1-6月，公司收到的财政贴息情况如下：

项 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 (万元)	本期结转 (万元)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结转 列报项目
海沧经信局灾后贴息补助	-	10.20	10.20	-	财务费用
小 计	-	10.20	10.20	-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015年-2017年，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分别为1,511.77万元、722.71万元与37.63万元，系对关联方收取的资金往来利息。随着资金管理的规范，公司逐步收回资金往来款，因此相应的利息也逐年减少，2018年1-6月不再发生。

(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015年-2017年，公司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分别为16.28万元、1,331.71万元与252.15万元，系公司利用短期内闲置的资金购买银行理财、证券投资基金等产品产生的利息/分红收入。2016年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及证券投资基金规模较高，因此相应利息/分红收入较多；2017年公司赎回了全部银行理财产品及证券投资基金，相应收入大幅减少。2018年1-6月不再发生。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015年-2017年，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分别为-102.93万元、134.68万元与157.26万元，主要系对松霖卫厨、意大利松霖、香港信卓进行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当期净损益。

(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该项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达到-2,145.77万元、-2,483.96万元、802.46万元与-175.71万元。2017年规模大幅减少，主要是黄金租借、远期结汇等业务量大幅减少，相应的损益影响变小所致。

(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016年10月公司通过招商银行向人水科技发放委托贷款，因此分别于2016年、2017年确认利息收入68.38万元与112.91万元。

(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它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分别为-43.77万元、69.99万元、-961.10万元与-18.24万元，2017年大幅减少，主要系2017年1月公司向南华大学捐赠了1,000万元所致。

(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17年，公司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1,294.60万元，系公司当年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

3、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对应会计科目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对应会计科目情况如下：

2018年1-6月				
项 目	金额 (万元)	对应会计科目	金额 (万元)	是否勾 稽相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17	资产处置收益	34.69	是
		营业外收入——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76	
		营业外支出——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9.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99.81	其他收益	669.61	是
		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	220.00	
		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10.2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5.7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35.14	是
		投资收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59.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4	营业外收入(除政府补助和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4.52	是
		营业外支出(除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2.76	

2017 年度				
项 目	金额 (万元)	对应会计科目	金额 (万元)	是否勾 稽相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4.47	资产处置收益	0.55	是
		投资收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13.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8.25	其他收益	781.04	是
		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	487.2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7.63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资金拆出)	37.63	是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52.15	投资收益——理财产品收益	252.15	是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57.26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02.4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72.08	是
		投资收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0.3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12.91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委托贷款)	112.91	是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1.10	营业外收入(除政府补助)	93.01	是
		营业外支出	-1,054.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94.60	管理费用——股份支付费用	-1,294.60	是
2016 年度				
项 目	金额 (万元)	对应会计科目	金额 (万元)	是否勾 稽相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1	资产处置收益	1.21	是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88.80	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	988.80	是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22.71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资金拆出)	722.71	是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31.71	投资收益——理财产品收益	32.61	是
		投资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299.1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4.68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83.9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610.47	是
		投资收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94.4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68.38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委托贷款)	68.38	是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99	营业外收入(除政府补助)	183.63	是
		营业外支出	-113.64	

2015 年度

项 目	金额 (万元)	对应会计科目	金额 (万元)	是否勾 稽相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1.08	资产处置收益	-381.08	是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3.14	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	813.14	是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11.77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资金拆出)	1,511.77	是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6.28	投资收益——理财产品收益	16.28	是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02.93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45.7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107.04	是
		投资收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77	营业外收入(除政府补助)	69.19	是
		营业外支出	-112.96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披露的各期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准确,明细项目变动合理,与财务报表科目勾稽相符,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符合要求。

（六）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1、企业所得税优惠

因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报告期内母公司以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各期公司享受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对利润总额影响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所得税优惠额（万元）	1,344.46	2,174.80	2,066.60	1,591.09
利润总额（万元）	11,156.57	21,071.36	24,812.19	14,957.75
所得税优惠额/利润总额	12.05%	10.32%	8.33%	10.64%

注：所得税优惠额=应纳税所得额×法定税率—当期所得税费用，法定税率为 25%。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优惠额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较低，公司经营成果对所得税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相关所得税优惠不会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出口退税优惠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出口主要享受 9%、13%、15% 的出口退税率，出口应退税额对外销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当期出口退税（万元）	3,195.30	6,005.44	4,844.15	5,017.61
外销收入（万元）	67,208.21	131,235.18	113,761.40	104,214.57
当期出口退税/外销收入总额	4.75%	4.58%	4.26%	4.81%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应退税额分别为 5,017.61 万元、4,844.15 万元、6,005.44 万元与 3,195.30 万元，占外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81%、4.26%、4.58% 与 4.75%。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应退税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毛利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19%、9.93%、11.55% 与 12.66%，占比较低，公司经营成果对出口退税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

三、现金流量分析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26.53	18,009.69	28,657.06	19,756.12
净利润	9,436.75	17,780.86	21,181.05	12,68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125.32%	101.29%	135.30%	155.79%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9,756.12 万元、28,657.06 万元、18,009.69 万元与 11,826.53 万元，累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8,249.41 万元，较报告期累计净利润高 17,169.48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为充沛，公司盈利质量较高。

销售环节，公司一般给予其发货后 1-4 个月不等的支付授信期，支付手段则包括 T/T、L/C 信用证，部分规模较小的新增客户款项要求在发货前预先支付一定比例的货款。采购环节，公司主要采用“先货后款”的支付方式，供应商通常给予公司 3-4 个月的账期，采用票据结算方式的账期则最长能达到 6 个月，因此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好。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项目分析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40,086.90 万元、146,815.26 万元、178,025.28 万元与 88,383.97 万元，具体构成及与会计科目的勾稽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383.97	178,025.28	146,815.26	140,086.90

项目构成：

A	营业收入(已扣减房租等)	87,036.86	173,402.30	146,567.84	134,361.48
B	增值税——销项税额	3,469.62	7,502.63	5,733.78	5,287.33
C	应收票据减少	25.92	3.31	-45.23	47.00
D	应收账款减少	-3,248.91	-3,089.73	-4,633.98	1,237.67
E	应收账款核销	-	-23.78	-140.26	-
F	应收账款汇兑损益	1,090.21	34.23	-522.52	258.43
G	预收账款增加	65.52	-328.85	326.02	40.12
H	应收票据背书抵减应付账款	58.74	65.23	246.78	1,014.48
I	其他	3.49	590.40	-223.61	-130.65
J	合 计 (J==A+B+C+D +E+F+G-H+I)	88,383.97	178,025.28	146,815.26	140,086.90

(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税费返还分别为 5,340.07 万元、4,633.34 万元、5,780.01 万元与 2,990.04 万元,均系收到的出口退税款。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1,169.48 万元、6,106.58 万元、1,894.02 万元与 1,436.42 万元,具体构成及与会计科目的勾稽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6.42	1,894.02	6,106.58	1,169.48
项目构成:				
收香港信卓预付货款	-	-	4,375.40	-
收回保证金	-	-	35.00	1.00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10.98	1,129.71	898.65	750.50
利息收入	502.55	471.03	335.52	153.99
房租收入	36.06	141.05	182.60	157.20
其他	86.83	152.23	279.40	106.79
合 计	1,436.42	1,894.02	6,106.58	1,169.48

2016 年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相比 2015 年增加 4,937.10 万元, 2017 年同比减少 4,212.56 万元, 主要系 2016 年公司收到香港信卓预付货款, 并于 2017 年通过子公司香港松霖科技偿还所致。

(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内, 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90,961.21 万元、89,922.97 万元、116,125.90 万元与 57,238.95 万元, 具体构成及与会计科目的勾稽关系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238.95	116,125.90	89,922.97	90,961.21
项目构成:					
A	营业成本	61,805.71	120,905.75	97,609.46	95,993.74
B	进项税额	8,102.64	17,201.56	13,374.76	13,550.59
C	进项转出	1,698.49	3,929.63	3,331.58	3,329.51
D	预付账款增加	-152.86	-602.26	444.79	-275.20
E	存货增加	721.96	570.95	1,383.77	90.26
F	存货跌价准备转销	365.45	262.11	389.91	166.83
G	研发领用材料	998.72	2,323.91	1,656.03	1,719.46
H	计入成本的折旧	1,090.69	2,190.39	2,155.70	2,475.19
I	计入成本的薪酬	8,338.16	17,545.50	14,946.96	14,652.34
J	计入成本的无形资产摊销	4.66	16.71	31.33	31.31
K	计入成本的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7.74	502.48	583.01	502.33
L	应付票据减少	286.39	-4.91	-283.92	-44.66
M	应付账款减少(剔除长期资产购置款)	-3,155.16	41.74	-2,443.82	1,787.17
N	财务费用-现金折扣	149.49	302.42	237.27	304.88
O	应收票据背书转让支付应付货款	58.74	65.23	246.78	1,014.48
P	其他	-235.93	-20.59	-675.38	283.06

Q	合 计 (Q=A+B-C+D+E+F+G-H-I-J-K+L+M-N-O+P)	57,238.95	116,125.90	89,922.97	90,961.21
---	---	-----------	------------	-----------	-----------

(5) 支付的各项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各项税费分别为 3,470.85 万元、4,918.09 万元、6,350.72 万元与 1,807.08 万元,具体构成及与会计科目的勾稽关系如下: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7.08	6,350.72	4,918.09	3,470.85
项目构成:				
支付增值税	6.31	214.83	55.64	32.61
支付营业税	-	-	47.45	137.38
支付企业所得税	1,008.32	4,173.37	3,272.27	1,902.89
支付城市维护建设税	349.43	889.42	706.18	615.80
支付教育费附加	144.07	381.18	302.65	263.91
支付地方教育附加	105.52	254.12	201.77	175.94
支付印花税	46.43	103.91	57.52	50.98
支付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	102.24	99.82	53.59
支付房产税	117.13	189.70	157.46	209.80
支付土地使用税	27.57	35.73	12.88	25.89
其他	2.30	6.22	4.45	2.05
合 计	1,807.08	6,350.72	4,918.09	3,470.85

(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5,729.96 万元、6,460.42 万元、13,377.74 万元与 4,269.36 万元,具体构成及与会计科目的勾稽关系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69.36	13,377.74	6,460.42	5,729.96
项目构成:				
业务取消返还香港信卓预付货款	-	4,376.29	-	-
产权交易中心保证金	600.00	-	-	-

付现的研发费	611.34	1,805.11	1,598.65	1,073.35
办公费	543.18	1,164.36	877.50	769.46
房租物管费	499.44	1,182.22	550.22	916.92
捐赠支出	-	1,042.04	45.04	48.32
报关费及港杂费	393.53	922.54	838.57	731.48
业务宣传费	289.08	667.26	198.42	139.25
运费	315.52	577.91	434.16	434.07
佣金	195.49	486.42	485.48	409.08
装修及维护费	129.08	434.83	616.42	512.59
差旅费及招待费	150.86	265.58	244.99	211.42
银行手续费	63.29	185.60	131.63	166.82
支付保证金	161.95	-	393.00	-
其他	316.60	267.57	46.34	317.21
合 计	4,269.36	13,377.74	6,460.42	5,729.96

2017 年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相比 2016 年增加 6,917.32 万元，主要是因为：①2017 年子公司香港松霖科技代公司偿还香港信卓预付货款；②2017 年公司向南华大学捐赠了 1,000 万元，助建“松霖楼”。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净利润的差异调节过程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净利润的差异调节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436.75	17,780.86	21,181.05	12,681.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667.88	706.49	548.50	435.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66.91	4,863.03	4,584.07	5,172.24
无形资产摊销	73.57	279.21	123.35	99.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0.98	913.45	1,120.18	987.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69	-0.55	-1.21	381.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52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35.14	-572.08	-3,610.47	2,107.0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4.08	2,610.63	-2,306.10	-2,744.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59.43	-1,096.45	4,762.72	22.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6.87	36.18	485.26	-352.4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7.42	-833.06	-1,773.68	-257.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46.83	-3,125.74	-6,263.89	3,203.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99.94	-4,846.87	9,807.27	-1,979.75
其他	-	1,294.6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26.53	18,009.69	28,657.06	19,756.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40.13	10,003.5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90	307.53	58.76	43.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7,357.12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73.91	46,494.76	83,277.54	9,719.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59.81	66,199.53	93,339.81	9,763.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467.03	12,573.11	6,062.45	5,512.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8.51	12,016.08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33.64	11,096.01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2.58	14,072.47	62,517.34	32,737.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59.61	26,707.72	91,691.89	38,249.79
投资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0.19	39,491.81	1,647.93	-28,486.65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系收回关联方拆借款、赎回理财产品及收回黄金租借保证金等产生的；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系收购生活空间公司、支付拆借款、购买理财产品及支付黄金租借保证金等产生的。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8,486.65 万元、1,647.93 万元、39,491.81 万元与 4,300.19 万元。随着资金管理的规范，公司已逐步清理了关联方拆借款，并已停止办理新的黄金租借业务。

1、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9,719.77 万元、83,277.54 万元、46,494.76 万元与 8,373.91 万元，具体构成及与会计科目的勾稽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73.91	46,494.76	83,277.54	9,719.77
项目构成：				
收回委托贷款	-	16,000.00	-	-
赎回理财产品	-	13,749.52	20,719.17	2,030.14
收回资金往来款（包括资金拆借及临时性资金往来）	-	9,996.15	39,856.60	5,760.00
收拆借款利息	-	5,397.68	-	338.35
收远期结汇保证金	-	539.75	3,194.71	1,350.00
收外汇期权保证金	222.16	-	-	-
外汇期权收益	1,445.55	342.82	-	-
理财产品收益	-	252.15	32.61	16.28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31.95	200.00	250.36	225.00
远期结售汇收益	-	16.68	-	-
收回黄金租借保证金	6,154.87	-	19,004.32	-
外汇掉期收益	119.38	-	219.78	-
合 计	8,373.91	46,494.76	83,277.54	9,719.77

2016 年公司收到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相比 2015 年增加 73,557.77 万元，主要是因为当期公司收回对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款（包括资金拆借及临时性资

金往来款) 39,856.60 万元, 相比 2015 年增加 34,096.60 万元; 同时赎回理财产品 20,719.17 万元、收回黄金租借保证金 19,004.32 万元。

2017 年公司收到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相比 2016 年减少 36,782.78 万元, 主要是当期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黄金租借业务及理财产品规模已大幅减少所致。

2、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 公司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32,737.09 万元、62,517.34 万元、14,072.47 万元与 692.58 万元, 具体构成及与会计科目的勾稽关系如下: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2.58	14,072.47	62,517.34	32,737.09
项目构成:				
支付外汇期权保证金	692.58	-	-	-
支付资金往来款(包括资金拆借及临时性资金往来)	-	6,000.00	14,850.00	3,540.00
支付黄金租赁保证金	-	5,743.41	-	18,607.50
购买理财产品	-	2,191.51	26,397.03	7,356.15
远期结汇交割损失	-	137.55	539.75	3,194.71
支付委托贷款	-	-	16,000.00	-
支付远期结汇保证金	-	-	4,730.56	38.73
合 计	692.58	14,072.47	62,517.34	32,737.09

2016 年公司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相比 2015 年增加 29,780.25 万元, 主要是 2016 年公司支付给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款及购买理财产品的规模较大所致, 其中 2016 年公司支付给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款达到 14,850.00 万元, 支付人水科技委托贷款 16,000.00 万元, 购买理财产品规模达到 26,397.03 万元。

2017 年公司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相比 2016 年减少 48,444.87 万元, 主要是因为: 2017 年公司不再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仅发生临时性资金往来 6,000.00 万元, 相比 2016 年减少 8,850.00 万元。同时 2017 年公司减少购买理财产品的规模, 支付的现金相比 2016 年减少 24,205.52 万元。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8,356.73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4,734.87	11,906.1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385.70	9,979.97	16,786.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742.43	14,714.84	28,692.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4,734.87	6,847.49	11,158.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54.27	51,162.09	629.86	494.7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7.70	6,266.80	21,333.02	5,797.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01.97	62,163.77	28,810.37	17,450.72
筹资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1.97	-47,421.33	-14,095.53	11,242.03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1,242.03 万元、-14,095.53 万元、-47,421.33 万元与-9,701.97 万元。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系收到银行借款、收到关联方拆借款、收到出售黄金价款等产生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系偿还银行借款、偿还拆借款、支付现金股利、购入黄金支付的价款等产生的。

1、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16,786.63 万元、9,979.97 万元、6,385.70 万元与 0 万元，具体构成及与会计科目的勾稽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385.70	9,979.97	16,786.63
项目构成：				
收到黄金租借之出售黄金价款	-	6,035.70	5,908.97	14,856.63

收到资金往来款（包括资金拆借及临时性资金往来）	-	350.00	4,071.00	1,930.00
合 计	-	6,385.70	9,979.97	16,786.63

2016 年公司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相比 2015 年减少 6,806.66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6 年公司新签订的黄金租借业务规模相比 2015 年大幅下降，出售黄金价款相比 2015 年减少 8,947.66 万元。

2017 年公司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相比 2016 年减少 3,594.27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7 年公司不再向关联方拆入资金，仅发生了一笔临时性资金往来 350.00 万元，相比 2016 年减少 3,721.00 万元。

2、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5,797.38 万元、21,333.02 万元、6,266.80 万元与 6,247.70 万元，具体构成及与会计科目的勾稽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7.70	6,266.80	21,333.02	5,797.38
项目构成：				
支付黄金租赁之购入黄金价款	6,035.70	5,908.97	14,912.02	-
偿还资金往来款（包括资金拆借及临时性资金往来）	-	350.00	6,421.00	5,230.00
支付拆借款利息	-	7.83	-	567.38
支付中介机构上市费用	212.00	-	-	-
合 计	6,247.70	6,266.80	21,333.02	5,797.38

2016 年公司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相比 2015 年增加 15,535.64 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原已签订并于 2016 年到期的黄金租借业务规模较大，当期购入黄金价款达到 14,912.02 万元。

2017 年公司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相比 2016 年减少 15,066.22 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原已签订并于 2017 年到期的黄金租借业务规模大幅减少，当期购入黄金价款为 5,908.97 万元，相比 2016 年减少 9,003.05 万元。此外，2017

年公司已无向关联方拆入资金的情况，仅有临时性资金往来款 350.00 万元，相比 2016 年减少 6,071.00 万元。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现金流量表已在重大方面反映真实的现金流量情况。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最近三年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收购生活空间公司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前述重大资本性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购生活空间公司支付的现金	-	-	12,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467.03	12,573.11	6,062.45	5,512.70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量

公司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两个项目，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书第十三节。

五、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质量良好，周转效率较高，偿债压力小，整体财务状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较强，现金流充沛。

未来，公司仍将坚持现有主业，继续保持并努力提高在行业中的地位，在坚持 IDM 模式的基础上，加快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公司将能继续保持资产质量良好、资产结构配置合理、投资回报率较高、现金流充沛的特点。

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的市场影响力将进一步提升，对行业的规范和整合将有更大的话语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可获银行信贷的能力将得到加强，资金来源渠道有所拓宽，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六、上市后的分红回报规划

为了明确公司股票上市后对股东的分红回报规划,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一) 分红回报规划制订的原则

公司董事会在制定分红回报规划时,应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要求和意愿,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坚持现金分红为主的基本原则。

(二) 分红回报规划制订考虑的因素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情况、银行信贷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三) 分红回报规划的内容及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安排

1、在公司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无公司章程规定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公司应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且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应保证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2、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4、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3) 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须经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实施。

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填补措施

(一)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

1、假设条件

(1) 本次发行预计于 2019 年初实施完毕。该完成时间仅为估计，最终以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2) 不考虑本次募集资金到账以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3)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 4,100 万股，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将增加至 40,100.99 万股，该发行股份数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实际发行股份数量为准。

(4) 根据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以及扣除非经常性净损益后的净利润的实际增长情况, 假设 2018 年、2019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净损益)的增长率分别为 0%、10%、20%, 据此计算对每股收益的影响。

(5) 以上假设及关于本次发行前后公司每股收益指标的情况仅为测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每股收益指标的影响, 不代表公司对 2018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以及趋势的判断, 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 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 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2、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财务指标	2017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假设 2018 年、2019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净损益)增长率为 0%			
总股本(万股)(注)	36,000.99	36,000.99	40,100.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896.69	16,896.69	16,896.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7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7	0.42
假设 2018 年、2019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净损益)增长率为 10%			
总股本(万股)	36,000.99	36,000.99	40,100.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896.69	20,444.99	20,444.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57	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57	0.51
假设 2018 年、2019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净损益)增长率为 20%			
总股本(万股)	36,000.99	36,000.99	40,100.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896.69	24,331.23	24,331.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68	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68	0.61

(二) 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 全部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花洒及其配件扩产与技改项目; 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参见本招股书第十三节相关内容。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参见本招股书第十三节“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现有业务关系”。

公司是国内规模领先的花洒、淋浴系统、龙头等卫浴配件产品专业生产企业之一，公司持续专注于产品创意设计和核心技术研发，在相关产品领域内建立了极强的产品设计和技术研发优势。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现有主营业务联系紧密，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储备较为充分。

（四）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较大，而募集资金使用产生的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体现，因此短期内可能会对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产生压力。如果 2019 年公司的业务未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将低于预期，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但是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效益逐步发挥，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经营业绩将会得到提升。

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

①大力推进现有业务发展，增强公司的盈利水平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有利于公司加大力度拓展主业。

公司未来将秉承技术创新、工业设计、智能制造的发展战略，通过不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提升产品设计能力，扩大生产制造规模，提高设备智能化和生产自动化水平等方式，巩固并持续提升公司在技术、设计、生产、市场等方面的行业领先优势和核心竞争力，发展成为全球各大客户的最佳创新合作伙伴和高品质家居卫浴产品首选品牌。

②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及子公司将及时与保荐机构、监管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

进行专项存储和管理，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并且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保证募集资金合理有效使用。

③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确保公司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行使职权并且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公司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④完善并且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分红相关规定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规定要求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对《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等，完善了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

（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承诺如下：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同意由发行人董事会或提名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未来若发行人实施股权激励，则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六）保荐机构对发行人填补即期回报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已结合其自身经营情况，基于客观假设，对即期回报摊薄情况进行了合理预计。同时，考虑到本次公开发行时间的不可预测性和未来市场竞争环境变化的可能性，公司已披露了本次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相应的承诺，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中关于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精神。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业务发展目标是在目前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条件下,对可预见的未来作出的发展计划和安排。投资者不应排除公司根据经济形势变化和实际经营状况对发展目标进行调整、补充和完善的可能性,以更好地履行对投资者的责任。

一、发行人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

(一) 发展战略

公司秉承技术创新、工业设计、智能制造的发展战略,通过不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提升产品设计能力,扩大生产制造规模,提高设备智能化和生产自动化水平等方式,巩固并持续提升公司在技术、设计、生产、市场等方面的行业领先优势和核心竞争力,发展成为全球各大客户的最佳创新合作伙伴和高品质家居卫浴产品首选品牌。

(二) 发展目标

未来公司将以发行上市为契机,提高公司内部管理的规范性,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和研发能力,继续巩固和加强公司在核心技术、产品设计、制造规模等方面的核心竞争优势。公司将精耕于卫浴配件行业,深入细致地研究下游行业的发展趋势和产品需求,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和自主研发不断拓展并丰富产品种类和品次,力争将公司打造成全球家居卫浴领域内技术突出,产品领先,掌控核心元器件及产品关键专利技术,具备规模化高端精密制造能力的一流企业。

二、发行人发行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为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公司在坚持现有经营模式的基础上拟定了一系列旨在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的计划和措施,具体如下:

（一）核心技术及创意设计研发计划

公司自设立以来即把基础技术研发和产品设计作为核心战略驱动力，公司将密切跟踪卫浴配件及相关行业的发展趋势和最新动态，制定具有前瞻性的产品研发设计计划，以保持公司在卫浴配件产品基础技术领域尤其是电子化、智能化技术领域的先进性。公司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在深入分析研究技术设计发展趋势、区域市场消费特点的基础上，适时地推出符合市场潮流的创新产品。公司将积极整合内部及外部研发设计资源，通过“产、学、研”相结合，与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院所、优秀设计师等开展长期合作，吸收引进优秀研发设计人才等方式，进一步夯实巩固公司的研发设计优势。

（二）新产品、新产品线开发计划

在公司持续快速的发展历程中，公司始终致力于研究开发能够显著提升产品用户体验，符合市场消费潮流的家居卫浴产品，力争打造全方位、立体化的产品体系，使公司成为全球各大客户家居卫浴产品的一站式采购中心。未来，公司将借助现有核心技术体系研究开发一系列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新产品，并依托于现有生产制造体系、市场营销体系快速实现产品的规模化生产销售，进一步扩充并丰富产品体系，优化产品结构的同时，更好地满足不同档次客户和不同配套产品的个性化的需求。

（三）产能规模扩充计划

为实现公司进一步扩大生产制造规模目标，公司计划利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和“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提升生产集中化和专业化，稳步扩充生产规模，以满足持续增长的业务发展需求。在保障产品质量，提升生产效率和良品合格率的同时，进一步提升生产制造的规模效应，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

（四）智能制造升级计划

公司将积极响应各级政府产业升级、技术创新的号召，大力发展“互联网+智能卫浴”，进行高端智能制造转型升级。公司将通过加大机器人、机械手臂、自动化生产线、物流自动配送等生产设施、设备投入提升生产自动化水平；在现有生产制造信息化的基础上，加大对 MES、PDM、CAD/CAE/CAM 系统的投入提高生产信息化程度和工业物联网建设力度。公司将在现有生产制造的基础上稳步提升公司智能制造水平，力争构建一个配套设施完善、自动化程度高、具备规模化定制化生产能力的智能制造体系。

（五）市场开拓计划

公司将坚持现有销售模式，持续加大投入不断完善现代化的营销体系，坚定地实施品牌营销、技术营销和服务营销的营销战略，进一步开拓市场，扩大销售规模，巩固公司在客户资源、市场渠道等方面的优势，保持在同行业内的领先地位。公司将重点推进在北美、欧洲、亚洲、澳大利亚、新兴市场国家等国家或地区的纵深发展，为客户打造全方位、立体化的产品体系和服务体系，持续深度开发现有客户价值，开拓区域市场内知名领先的新客户，保持并不断加强公司产品在各区域的市场占有率。公司将进一步提升市场营销人员素质，提高客户服务反应能力、服务指向性和解决方案有效性，提升市场营销服务的深度和广度。

（六）收购兼并计划

公司将始终围绕自身核心业务，专注于主营业务的发展，未来如果发现同行业内有合适的收购兼并对象，公司将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适当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适时启动收购兼并计划，以稳步实现公司的横向扩张战略，巩固公司在同行业内的地位，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实力。

（七）再融资计划

本次股票如能顺利发行上市，将为公司发展提供重要的资金支持，同时也为公司开辟了直接融资渠道，为将来进一步融资创造了条件。未来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和资本结构优化的需要，综合运用股权或债权融资手段，以配股、增发新股、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券或银行贷款等方式筹集资金，以满足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保持合理、稳健的资本结构，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三、拟定上述发展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公司拟定发行当年和未来两年的业务发展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如下：

1、国家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无重大不利变化，本公司所遵循的国家主要经济政策和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2、公司所处的行业未发生重大变革，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相关的产业政策无重大不利变化；

3、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能源的供应不出现重大突发性变化；

4、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与上市工作能够顺利完成，募集资金足额、及时到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计划实施；

5、公司经营管理水平能够充分适应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不会发生重大经营决策失误，公司现有管理层级核心技术人员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6、无其它不可抗拒或不可预见的因素对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四、实施上述发展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一）资金短缺

根据公司拟定的发展计划，未来公司将扩充现有产能，持续开发新产品并不断加大技术和研发投入，并建立健全营销网络，加大国内外市场的开拓力度，这一系列计划的实施和运作都需要大量的资金，仅靠公司日常经营积累或债务融资方式难以及时有效地满足。因此，资金紧缺是公司实现上述发展计划过程中面临的主要困难之一。

（二）人才短缺

卫浴配件行业技术集成度高，需要大批掌握工业设计、机械设计与制造、物理、自动化等领域的专门性人才协同合作，目前国内这方面拥有高素质、高技能

和丰富经验的人才仍然十分稀缺，尤其是高素质的研发类、设计类人才。此外，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迅速扩大，公司也需要引进大批经营管理、信息管理、财务、销售、运营等方面的专业人才。

（三）内部管理能力挑战

随着上述发展计划的实施和推进，公司的生产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现有业务规模下的运营机制、业务体系、资源配置、内部控制管理等方面都将面临一定程度的冲击，相应地对公司内部各层级管理人员的管理能力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和挑战。

五、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的业务发展目标和发展计划建立在公司现有的业务基础之上，综合考虑了国家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产业政策，深入分析了国内外卫浴配件行业的市场现状和发展趋势，是对公司现有业务的完善和扩张，符合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产能扩充计划将有效地缓解公司目前的产能瓶颈，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销售订单需求；新产品开发将丰富和完善公司的产品体系，优化产品结构和产品类型，为客户提供多样化的产品选择，不断促进业务的增长；技术创新和提高将进一步提高公司业务和产品的技术附加值，巩固并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长期来看，上述业务发展规划有助于公司提高技术研发实力，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优化产品结构，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进一步的发展壮大和持续发展。

六、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上述目标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公司业务发展目标和发展计划具有关键性的作用，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 1、本次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产能，缓解公司目前的产能瓶颈，公司将拥有满足生产所需的高端专业化、智能化生产线和制造体系，有力地弥补目前公司生产能力不足对市场开拓和销售增长所形成的制约，提升公司产品质量与盈利空间。

2、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将为公司新产品开发提供资金保障，为公司开辟直接融资渠道，为公司未来进一步的融资和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资金来源。同时，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公司可在相关领域适时启动收购兼并计划，稳步实现规模效益和战略发展目标。

3、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效增强公司的研发实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研发水平和效率、降低研发成本、丰富技术和产品的创新手段。同时，募投项目的实施也将提升公司技术产业化的速度和效率，为公司核心产品保持技术领先、获得持续的创新能力打下坚实的基础。

4、本次公开发行成功后，公司将成为公众公司，会受到社会公众和监管机构的监督，促使公司运作进一步规范，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经营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4,1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公开发行人后的流通股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10%，募集资金总量将由实际发行股数和根据询价结果确定的发行价格确定。

(二)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照轻重缓急全部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1	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	48,243.27	46,643.27	30,788.47	7,174.74	8,680.06
2	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	20,344.00	20,344.00	5,013.44	8,321.16	7,009.40
合计		68,587.27	66,987.27	35,801.91	15,495.90	15,689.46

注：第一年指本次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日至其后第 12 个月的期间，以后年份以此类推。

为加快项目建设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依据上述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先行以自筹资金投入上述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置换本次发行前已投入使用的自筹资金。如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按项目的轻重缓急程度进行投资，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申请银行贷款等途径自筹资金解决。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并于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公司将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并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相关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门账户进行存储和集中管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接受保荐机构（保荐人）、开户银行、证券交易所和其他有关部门的监督。

（四）保荐机构、律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均用于公司主营业务产品花洒、淋浴系统、升降杆、软管、龙头及其零配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各项产品与居民用水、城市节水息息相关，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中鼓励发展类产品，属于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意见》中大力推广的生活节水器具。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已在长泰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取得长泰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同意，项目用地已取得闽（2018）长泰县不动产权第 0000836 号不动产权证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已在厦门市海沧区商务局备案，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取得厦门市环境保护局海沧分局的审批同意，项目用地已取得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99761 号不动产权证书。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导致公司与其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产生同业竞争，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计划，也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计划。

经上述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五）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建设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和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与公司现有经营规模是相适应的，是公司在充分评估各种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适度扩张，有利于公司更好满足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48,234.52 万元，无银行短期借款余额，应付供应商票据和账款 28,262.56 万元，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仅为 27.04%。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良好，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12,681.27 万元、21,181.05 万元、17,780.86 万元与 9,436.75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充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达到 19,756.12 万元、28,657.06 万元、18,009.69 万元与 11,826.53 万元，公司整体运营能力、盈利能力较强，资产流动性较好，偿债风险较低。此外，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主营业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一步优化公司财务状况，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明显的负面影响或压力。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依法规范运作，履行职责；公司生产、销售、研发、财务等各部门根据相应的内部规章管理制度，各司其职。总体而言，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完善，基本形成了科学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能够保证公司稳定发展。

公司董事会经分析后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企业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公司研发技术水平，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及产品竞争力，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批、备案和环境评价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备案和环境评价程序，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情况	环评批复情况
1	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	闽发改备[2017]E07140号	泰环审[2017]54号
2	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	厦海沧外资项目备2017014	厦环(海)审[2017]158号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现有业务关系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项目“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和“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是对公司现有业务的扩充和升级，旨在全面提升公司的生产技术和自动化水平，扩充现有产能，以满足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维持公司的市场领先地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综合了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充分考虑了各项主营业务产品的市场需求，项目主要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致力于全面提升公司的生产能力和技术水平。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一) 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漳州松霖。项目将分两个阶段实施：第一阶段为新址新建，即在子公司漳州松霖所在地漳州市长泰县新建厂房、办公楼等，购置龙头、淋浴系统生产线，安装调试完成后投产运营；第二阶段为对公司旧厂原有龙头、淋浴系统生产线进行设备更新、技改整合及搬迁工作。旧厂搬迁完成后，将与新厂生产线、公共配套设施有效整合、衔接，完成龙头、淋浴系统产能扩建。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 解决产能瓶颈，满足市场发展的需要

龙头、淋浴系统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家庭住宅、酒店、宾馆、写字楼、办公楼等房屋建筑厨房、卫生间中。近年来，随着国内外宏观经济的持续回暖和增长，房地产市场也呈现出稳定增长的趋势，龙头、淋浴系统等卫浴配件产品的市场需求规模也在不断增长。同时，大量房屋维护和翻新中产生的龙头、淋浴系统等卫

浴配件产品的更新需求，进一步加大了相关产品市场需求规模。虽然公司持续投入大量资源，不断提升机器设备的利用效率，但随着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公司龙头、淋浴系统生产设备长期处于高负荷运转状态，一旦客户订单规模出现超预期增长，将面临临时性的产能不足问题，制约了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

本项目的建设，除将公司现有龙头、淋浴系统等产品生产线进行整体搬迁，保留原产能外，公司还将购置全新的、先进的生产设备更新升级原有老旧设备，并新增龙头、淋浴系统产品生产线，扩充相关产品产能，丰富产品种类，更好地满足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

(2) 整合生产，进一步提升生产专业化水平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除龙头、淋浴系统外，还包括花洒及其配件产品。在生产工艺流程、生产所需原材料类别等方面，龙头、淋浴系统产品与花洒及其配件产品均存在一定差异。但是受限于生产场地，目前公司各类产品生产均集中于现有厂房，不利于充分发挥各产品生产的专业化分工和协作性。此外，现有生产布局中，龙头、淋浴系统产品生产场地占有面积较小，人员设备较为分散，不利于生产的统一运营和管理，相关产品的生产效率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为此，公司亟需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新建厂房并实施原有龙头、淋浴系统生产线的整体搬迁及扩建工作，从而实现龙头、淋浴系统等产品大规模、集中化、专业化的生产以及生产资源的统一调度管理。同时，现有五金、淋浴系统搬迁后空置的厂房，通过装修改造后可用于花洒及其配件产品的产能扩建和技改升级，进一步提升花洒及其配件产品的生产规模 and 专业化水平。

(3) 引进先进设备，提升生产自动化、智能化水平

近年来，国家针对龙头、淋浴系统等卫浴配件产品出台了一系列节水政策、行业标准与国家标准等，如：2012年1月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意见》以及2014年12月起正式执行的国标《陶瓷片密封水嘴》（GB 18145-2014）。新标准和政策的执行对卫浴配件生产企业制造装备的工艺水平、加工质量、自动化程度及精细度要求也在不断提高。受生产场地较小的制约，公司无法大规模地添置新的生产线和机器设备。此外，公司龙头、淋浴系统的生产设备投入时间普遍较早，设备较为老旧，部分设备急需淘汰更新。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有针对性地淘汰部分老旧设备，并引进全新设备进行更新升级，以维持并提升原有设备下的产出水平。在此基础之上，公司将通过引入机器人、机械手臂、自动化生产线、物流自动配送等设备，完成龙头、淋浴系统生产中的低压铸造无人化、管件焊接工艺自动化、机加、抛光等生产环节的自动化改造和物流仓库配送自动化改造；在现有信息化基础上，加大对 PDM、CAD/CAE/CAM、MES 系统的投入，实现从研发数字化仿真设计、计算机辅助制造、生产指令自动下发设备、生产过程数据自动采集分析和调优控制等一整套的智能化管理解决方案，构建一个配套设施完善、自动化程度更高、具备规模化定制化生产能力的龙头、淋浴系统的智能生产体系，以满足持续增长的业务需求。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 节水政策、产品标准的实施促进了产品更新换代

淋浴系统、龙头等出水终端产品不仅与居民生活用水健康和人身安全等息息相关，还与水资源高效利用、节约利用高度相关。近年来，国内外出台了一系列节水政策以及龙头、淋浴系统等产品的行业标准和国家标准。

2012 年 1 月，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意见》中指出，加快推进节水技术改造，制定节水强制性标准，逐步实行用水产品用水效率标识管理，禁止生产和销售不符合节水强制性标准的产品。2014 年 1 月起美国全国正式施行“S3874”号无铅法案，强制要求饮用水设施其管道及管配件过水表面产品的铅质量平均含量不得超过 0.25%。2014 年 12 月，国标《陶瓷片密封水嘴》(GB 18145-2014) 正式执行，将铅、铬、砷等金属污染物析出纳入强制性标准管理。

相关法案、标准的实施，推动了低铅铜、无铅铜、洗铅技术在龙头、淋浴系统等产品中的应用和普及，促进了产品的更新换代，推动了行业的快速发展和市场规模的扩大。

(2) 公司产品通过了多项市场认证，拥有稳定优质的客户群体

截至目前，公司淋浴系统、龙头等产品已经通过了欧盟 CE 认证、英国 WRAS、TMV 认证、法国 ACS、NF 认证、德国 DVGW、KTW 认证、美国 UPC 认证、

加拿大 CSA 认证、美国及加拿大 cUPC 认证、澳大利亚 WaterMark 认证等多个国家或地区的权威机构认证，相关产品能够顺利地进入上述市场销售。

公司凭借先进的卫浴产品设计理念、持续的研发创新能力、稳定的产品质量和良好的市场口碑赢得了行业内多家知名客户的信赖与长期合作。公司与 Moen（美国摩恩）、TOTO（日本东陶）、Grohe（德国高仪）、American Standard（美国美标）、Delta（美国得而达）、Waterpik（美国洁碧）、Roca（西班牙乐家）、Methven（新西兰麦瑟文）等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以及 ADEO（法国安达屋）、Saint-Gobain（法国圣戈班）、Kingfisher（英国翠丰）等国际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长期合作，业已发展成为上述国际知名卫浴品牌商和大型连锁建材零售商的核心供应商，合作关系稳定。

本项目的产品的目标市场区域和目标客户与公司当前产品的市场、客户结构相同，公司可充分利用现有的客户群体和销售渠道，为该项目产品的市场销售提供支持。同时，公司客户群体众多、客户资质良好，市场分布区域广泛，可充分保证该项目产品具备良好的市场消化能力。

（3）公司具备较强的产品设计研发优势，拥有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

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在龙头、淋浴系统等产品领域已建立起较强的设计研发优势。公司主持设计的多款淋浴系统、龙头等产品已先后多次获得了“iF 设计奖”、“红点奖”、“IDEA”、“G-Mark”等国际工业设计领域的顶尖奖项。

生产技术方面，公司拥有多项龙头、淋浴系统的专利技术，并已熟练掌握了低铅铜、无铅铜铸造批量生产、DZR 铜龙头铸造批量生产、无镍电镀和自动化抛光等行业领先技术。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创新等方式开发出高精度方管弯管、管内冲孔模具、微振动高频焊接技术等管件生产技术均已成熟，实现了大规模量产。此外，公司拥有超过 200 人的专业化的品质管理队伍，建立了完善的全面质量控制体系，通过了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 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能够有效地保证产品质量。

公司较强的产品设计能力，丰富的技术储备，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有助于保障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可靠性，从而有助于公司凭借优异的产品质量快速打开市场，获得市场的认可，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4、项目具体情况

(1) 投资概算、建设规模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48,243.27万元,其中以本次募集资金投入46,643.2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占投资总额的比例
1	工程费用	40,530.29	40,530.29	84.01%
	其中:建设投资	25,876.00	25,876.00	53.64%
	设备购置费	13,956.47	13,956.47	28.93%
	安装工程费	697.82	697.82	1.45%
2	基本预备费	866.61	866.61	1.80%
3	铺底流动资金	4,046.37	4,046.37	8.39%
4	土地购置	2,800.00	1,200.00	5.80%
合计		48,243.27	46,643.27	100.00%

(2) 产品方案、生产技术与工艺

本项目属于现有产品的扩产项目,产品标准遵循公司现有产品质量标准和技术工艺要求,其工艺流程与现有产品一致,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书第六节“四/(二)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3) 本项目主要设备投资

本项目拟购置新增的主要设备情况如下:

生产车间	主要设备名称	数量
制造车间	CNC 设备	37
	PVD 设备	2
	锻压机	2
	焊接设备	4
	机械手	9
	铸造机	4
	自动测试机	13
	自动焊接设备	7
	自动化管件加工设备	10
	自动抛光机	36

	自动清洗设备	3
	钻孔设备	1
	NC 设备	27
	铸造辅助设备	34
五金装配车间	切换阀自动组装机	2
	机械手	18
	刻字设备	4
	精密在线检测设备	19
	装配自动化设备	15
检测设备	表面性能检测设备	7
	产品性能检测设备	18
	零件尺寸、性能检测设备	3

除上述主要新增生产设备外，本项目新增设备投资还包括模具、货架、叉车、辅助设施、公用设施等。此外，为节省投资，充分利用现有生产设备，发挥现有设备的生产能力，本项目建成后，公司现有龙头、淋浴系统生产设备也将搬迁投入到本项目中继续使用。

（4）主要原材料及动力供应情况

龙头、淋浴系统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铜锌合金、五金零配件、阀芯等。公司已建立了稳定的供应渠道和严格的质量保证体系，与相关原材料供应商均保持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能够满足本项目生产原材料的供应。龙头、淋浴系统生产消耗的主要能源为电力，主要从公用电网购买。

（5）项目选址及用地

本项目用地坐落于福建省国营古农农场，用地面积 146,463 平方米，属于工业用地性质，系出让所得，漳州松霖已取得闽（2018）长泰县不动产权第 0000836 号不动产权证书。

（6）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等，项目的设计严格执行国家现行废水、废气、粉尘等污染排放的规范和标准，严格按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项目建设环境评价。本项目已取得长泰县环境保护局的同意批复文件（泰环审[2017]54 号）。

①本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公司对各项污染物均已采取了有效的控制和处理措施。各污染物对应的主要污染源及处理措施具体如下:

污染物	主要污染源	拟采取的处理措施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喷漆废水、清洗废水、前处理废水、试水废水等)和生活污水	项目生产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通过“化学反应+水解酸化+接触氧化”工艺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市政排污管网;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建设的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排污管网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铸造粉尘、烟尘,喷漆过程中的漆雾、有机废气,注塑和挤出过程中的有机废气	粉尘、烟尘经收集后,通过“喷淋+循环水箱”装置处理;漆雾首先采用水帘捕集吸收,剩余未被水帘柜捕集的漆雾随其余有机废气一同进入后续处理设施处理;有机废气通过“喷淋装置+过滤装置+生物降解设施+等离子净化设施”处理设施进行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机器设备正常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预计运营期间厂界噪声能够达标	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配套减振基础;对车间噪声较大的设备采取减震降噪措施;采用“闹静分开”原则合理进行生产布局;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一般固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等)、生活垃圾、危险固废(油漆、固化剂、稀释剂等)	一般固废分类收集交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再利用;生活垃圾堆放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危险固废交给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②本项目环保投资情况

本项目投资总额 48,243.27 万元,其中环保工程建设投资 1,190 万元,资金来源于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本项目环保设施主要包括废水治理设施、废气治理设施、固废堆场及防污措施、综合减噪设施和绿化工程等,具体如下:

污染防治	环保设施投资	投资金额(万元)
废水处理	雨水管线、污水管线(污废水收集管、排放管)、化粪池、废水处理站	200
废气治理	集气系统/喷淋装置+过滤装置+生物降解设施+等离子净化设施、排气筒;喷淋+循环水箱处理;集尘系统、布袋除尘器、过滤球+喷淋、排气筒	890
噪声治理	减震、降噪等措施	50

固废防治	一般固废暂存设施、危废暂存设施、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垃圾桶	45
环境管理	环保机构设置等	5
合计	-	1,190

(7) 竣工时间及项目经济效益测算

本项目建设期 3 年。项目完全达产当年可实现销售收入 99,376.66 万元，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5.82 年（含建设期），内部收益率为 21.33%，按 12% 折现率计算净现值 19,327.34 万元。项目经济效益良好，具备财务可行性。

(二) 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松霖科技。本项目将在“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第二阶段公司旧厂原有龙头、淋浴系统生产线搬迁工作完成后，装修改造搬迁空置厂房，购置并更新升级花洒及其配件生产线，实现花洒及其配件的产能扩充和技术升级。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 提升生产能力，满足业务发展需求

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提升以及“80 后”、“90 后”年轻消费群体的出现，按键切换花洒、按摩花洒、蓝牙音乐花洒、磁吸花洒等高科技、智能化、个性化的中高端产品需求规模不断增长，相应地对卫浴配件产品生产企业的生产能力和装备技术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虽然近年来公司通过购置先进生产设备，改进生产工艺一定程度上保证了产能和生产效率，但是随着中高端产品消费需求的进一步释放和业务的持续增长，公司现有生产能力和装备技术水平将难以有效满足。

本项目建设实施中，公司将在遵循绿色、环保、节能等原则的基础上，购买先进的、自动化程度更高的生产设备、研发设备、检测设备，更新升级生产线，进一步提高公司生产装备技术水平，提升生产技术效率，扩充花洒及其配件产品的现有产能，以满足持续增长的业务发展需求。同时，公司将继续优化升级现有

生产设备软硬件的信息传递与衔接效率，加大对生产流程点的控制力度，巩固并提升生产过程和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2) 提高自动化、智能化水平，进一步提升规模制造效益

自设立以来，公司即坚持花洒及其配件产品专业化生产的发展道路，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性能突出、质量稳定可靠的产品。近年来，公司通过购置国内外先进的生产设备、自动化设备有效地提升了部分生产工序和生产车间的自动化水平，但注塑、表面处理、装配等生产环节的设备自动化普及率仍然不高，大量重复性、机械化工作仍然需要依靠人工完成，极大地影响了公司生产制造规模效应的进一步提升，降低了公司的经济效益。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有针对性地在注塑、表面处理、装配等方面投入大量机器人、机械手、自动化生产线等设备全面提升公司的自动化水平，降低人工操作频次；投入视觉自动化检测设备，实现事前、事中品质控制，提升产品质量的可控性和稳定性；推行物流自动配送模式，加快物料快速准确周转；导入MES系统，实现物料、人、机之间的信息互联互通，实现管理精细化、透明化和智能化，有效降低人工成本和管理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规模制造效益，为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3) 优化生产工艺，进一步提升精益生产效率

花洒及其配件产品型号众多，不同型号产品在外观、内部结构等方面差别较大，非标准化程度高。生产工艺上，花洒及其配件生产流程复杂，环节众多，涉及模具制备、注塑、灌包、抛光、电镀、拉丝、喷涂、PVD镀膜、刻印等多个工序。公司通过多年的生产实践，已开发出了符合公司生产实际和生产特点的精益生产管理系统实现了规模化生产。但随着花洒及其配件产品生产技术的发展，消费者越来越追求个性化、差异化的产品，生产工艺的复杂程度将进一步加强。

为此，公司需要通过本项目的建设进一步改进并优化生产工艺，完善各生产工序梳理与设备运转协调工作，完成以提高各工序对接效率为核心的生产环境再布局，充分平滑各环节之间的产能衔接，提高生产过程中的稳定性和连续性，进一步提升精益生产效率和产品性能。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 政府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

2012年1月，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意见》中指出，要加强用水效率控制红线管理，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加快推进节水技术改造，制定节水强制性标准，逐步实行用水产品用水效率标识管理，禁止生产和销售不符合节水强制性标准的产品。

2015年9月，厦门市人民政府发布《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卫浴产业发展六条措施的通知》中明确提出，将通过财政补贴、金融扶持等多种政策手段促进厦门市卫浴企业大力培育自主品牌，发展“互联网+智能卫浴”，进行高端智能制造转型升级，支持企业技术创新以及开拓本地、国内及国际市场，力争将厦门市打造成国内卫浴产业的重要基地。

中央政府对居民生活用水节水器具研发生产的高度重视，厦门市政府对本地卫浴企业转型升级的大力支持，为本项目建设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 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

近年来，伴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居民收入水平也不断提高。《中华人民共和国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的数据显示，2017 年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36,396.00 元，比 2010 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9,109.40 元增加了 17,286.60 元，增长比例为 90.46%。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大幅增长，为花洒等卫浴配件产品的消费提供了强大的购买力基础，也促进了消费的结构升级。

随着居民消费观念的转变和“80 后”、“90 后”年轻消费群体的出现，人们对花洒及其配件产品不再仅仅关注其耐用性，而对其功能性、装饰性、安全性、环保性、时尚性、科技感等方面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追求更加舒适安全的消费体验。在此带动下，按键切换花洒、按摩花洒、蓝牙音乐花洒、磁吸花洒等高科技、智能化、个性化的中高端卫浴配件产品消费需求规模不断增长，反过来也推动了花洒及其配件生产企业的技术升级和产能扩充。

(3) 公司具备强大的自主创新能力

公司是国内较早进入花洒及其配件产品领域的企业之一，通过建立以市场为导向的技术研发决策机制、科学合理的技术研发管理体系和机制和完善的技术研发人才选拔和培养机制，公司已具备强大的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实力。

公司通过持续的研发创新，目前已拥有多项花洒相关的专利技术，技术创新效果突出，其中发明专利“按钮切换花洒及其切换方法（ZL201010005230.9）”曾于2016年获得“厦门市专利奖二等奖”。在强大的自主创新和技术积累上，公司自主研发的多款花洒产品曾获得了社会各界的高度认可，其中旋转面盖花洒、水力发电花洒曾于2009年被认定为“厦门市自主创新产品”、旋转面盖花洒曾于2009年获得“福建省优秀新产品2009年三等奖”、触控式切换多功能花洒曾于2013年、2015年获得“厦门市优秀新产品奖2013年度三等奖”、“厦门市科技进步三等奖”、“科学技术优秀奖”。

公司强大的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实力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保障，确保了本项目在公司既有技术的基础上顺利有序地推进。

4、项目具体情况

(1) 投资概算、建设规模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20,344.00万元，全部以募集资金投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占投资总额的比例
1	工程费用	18,322.73	18,322.73	90.06%
	其中：建设投资	1,600.00	1,600.00	7.86%
	设备购置费	15,926.41	15,926.41	78.29%
	安装工程费	796.32	796.32	3.91%
2	基本预备费	366.45	366.45	1.80%
3	铺底流动资金	1,654.82	1,654.82	8.13%
合计		20,344.00	20,344.00	100.00%

(2) 产品方案、生产技术与工艺

本项目属于现有产品的扩产及技改项目，产品标准遵循公司现有产品质量标准和技术工艺要求，其工艺流程与现有产品一致，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书第六节“四/（二）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3) 本项目主要设备投资

本项目拟投资的主要设备情况如下：

生产车间	主要设备名称	数量
制造车间	CNC 设备	5
	电火花设备	7
	慢走丝设备	2
	试模注塑机	8
	普通注塑机	80
	精密注塑机	20
	模温机	237
	机器人	25
	机械手	75
	自动化工装治具	300
	模具监视器	20
	行车	17
	中央供料系统	5
	原料处理系统	1
	回火炉	11
	表面处理自动线	1
	自动抛光、拉丝设备	10
	PVD 设备	2
	装配车间	自动化组装整线
常规流水线		40
在线检测设备		45
普通超声波焊接机		30
高精度超声波焊接机		10
热板焊接机		10
摩擦焊接机		1

	非标自动化设备	50
工业设计模型车间	3D 打印机	2
检测设备	产品功能检测设备	10
	表面性能检测设备	5

除上述主要生产设备外，本项目设备投资还包括模具、货架、叉车、辅助设施、公用设施等。

(4) 主要原材料及动力供应情况

花洒及其配件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塑料米、橡胶零配件等。公司已建立了稳定的供应渠道和严格的质量保证体系，与相关原材料供应商均保持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能够满足本项目生产原材料的供应。花洒及其配件生产消耗的主要能源为电力，主要从公用电网购买。

(5) 项目选址及用地

本项目用地坐落于海沧区西园路 82 号，用地面积 23,590.12 平方米，属于工业用地性质，系出让所得，公司已取得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99761 号不动产权证书。

(6) 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等，项目的设计严格执行国家现行废水、废气、粉尘等污染排放的规范和标准，严格按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项目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本项目已取得厦门市环境保护局海沧分局的同意批复文件（厦环（海）审[2017]158 号）。

① 本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公司对各项污染物均已采取了有效的控制和处理措施。各污染物对应的主要污染源及处理措施具体如下：

污染物	主要污染源	拟采取的处理措施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主要来自食堂、卫生间等处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之后与生活污水一起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海沧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最后排入厦门河口区海域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自抛光工序产生的粉尘，注塑工序、PVC管挤出等工序产生少量的有机废气	在抛光工序机台上方设置集气罩，在注塑机上方和挤出机上方设置移动式集气罩，粉尘收集后进入袋式除尘器处理后与有机废气通过 26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噪声	本项目建成后厂界各监测点昼间和夜间噪声预测值均符合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	对现有降噪措施做好维护；空压机设置于专门的设备房内，在日常运行过程中应关闭房门；对固定声源、噪声传播途径进行隔声处理；定期对生产设备维护保养，避免运转异常噪声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是一般工业固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等）、生活垃圾、危险废物（设备定期检修中少量的废液压油、废防锈剂等）	一般工业固废分类收集，定期由废品收购公司上门清理收购；生活垃圾交给相关环卫部门处理；少量危险废物交给有资质的处理公司进行处理

②本项目环保投资情况

本项目投资总额 20,344 万元，其中环保工程建设投资 105 万元，资金来源于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本项目环保设施主要包括废气治理设施、综合减噪设施等，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污染防治	环保设施投资	投资金额（万元）
废水处理	三级化粪池（已有）	-
废气治理	集气罩、布袋除尘设施、26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95
噪声治理	隔音、减振垫等	10
固废防治	设置储存场所，并分类处理、规范化标识（已有）	-
合计	-	105

（7）竣工时间及项目经济效益测算

本项目建设期 3 年。项目完全达产当年可实现销售收入 45,700.00 万元，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5.18 年（含建设期），内部收益率为 29.65%，按 12% 折现率计算净现值 12,220.20 万元。项目经济效益良好，具备财务可行性。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动的配比关系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将新增固定资产 58,853.02 万元，较发行前有较大幅度的增加。公司募集资金投入后增加的固定

资产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厂房装修、机器设备、模具及相关配套设施等。为了更具有可比性，扣除办公设备、运输设备、模具类固定资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产出情况与公司 2017 年末存量固定资产原值、2017 年度经济效益匹配关系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年营业收入(募投项目指达产后)	每万元固定资产实现营业收入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44,257.02	173,543.35	3.92
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	44,224.35	99,376.66	2.25
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	14,962.31	45,700.00	3.05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	59,186.66	145,076.66	2.45

注 1：“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中设备类固定资产原值既包括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购置新增的机器设备原值 12,956.47 万元（扣除本项目本次新增模具类固定资产 1,000.00 万元后），也包括旧厂原有搬迁设备原值 5,391.88 万元。

注 2：由于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专用设备中模具类固定资产原值为 16,981.80 万元，价值较高；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和“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中新增模具类固定资产金额仅分别为 1,000.00 万元和 2,564.10 万元，与公司 2017 年末模具类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较大，因此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定资产变化与经济效益匹配关系分析中，扣除模具类固定资产。

根据上表，扣除办公设备、运输设备、模具类固定资产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额为 44,224.35 万元，项目达产后预计每年可新增营业收入 99,376.66 万元，该项目每万元固定资产产值为 2.25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额为 14,962.31 万元，项目达产后预计每年可新增营业收入 45,700.00 万元，该项目每万元固定资产产值为 3.05 万元，均低于公司 2017 年每万元固定资产产值 3.92 万元的水平。造成上述差异的主要原因如下：

（一）原有机器设备和房屋建筑物历史成本较低

公司现有机器设备购买时间较早，价格较低且相对较为老旧，房屋建筑物则主要于 2009 年建成，建造成本较低。由于通货膨胀等因素，最近几年设备采购

价格和建筑、建材成本上升较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设备采购价格和厂房建造成本较现有厂房和设备价格均有较大幅度提高。

（二）部分老旧设备通过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机器设备更新升级

公司现有生产设备投入时间普遍较早，部分设备较为老旧，急需淘汰更新。而受现有生产场地较小的制约，公司无法大规模地添置更新新的生产线和机器设备，只能通过日常维修保养和设备工艺改良维持运转、保证产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中，公司将有针对性地淘汰部分老旧设备，并引进全新设备进行更新升级，以维持并提升原有设备下的产出水平，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产出情况低于 2017 年每万元固定资产可实现的营业收入水平。

随着募集资金的投入和项目建设的推进，公司生产能力和生产效率都将有质的提升，长期来看，公司仍将获得较高的固定资产投入产出比。综合而言，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产出比是合理的，募投项目的建成投产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的产品质量、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新增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按照公司现行折旧及摊销政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每年新增折旧及摊销费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装修		机器设备		土地使用权		小 计	
	投资额	折旧	投资额	折旧	投资额	摊销	投资额	折旧及摊销
项目一	25,876.00	665.38	13,526.53	1,514.10	2,800.00	56.00	42,202.53	2,235.48
项目二	1,600.00	320.00	12,444.36	1,231.99	-	-	14,044.36	1,551.99
合 计	27,476.00	985.38	25,970.89	2,746.09	2,800.00	56.00	56,246.89	3,787.47

注 1：项目一系指“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项目二系指“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

注 2：折旧、摊销金额系指项目 100%达产年计提、摊销的金额。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每年新增的折旧及摊销费用合计为 3,787.47 万元。按照公司 2017 年营业利润率 12.41% 测算，在公司生产经营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每年只需新增营业收入 30,519.50 万元即可消化新增折旧及摊销费用的影响，确保营业利润水平不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呈稳定增长趋势，2015-2017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3.57%。从过往经营业绩的成长情况看，公司有能力和保障营业利润水平不因新增折旧及摊销费用的增加而下降。

综上，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的情况下，折旧及摊销费用的增加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同时，由于项目均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项目建成投产后将显著提升公司的生产能力、盈利能力与竞争优势。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主要有：

1、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股本总额和净资产规模均有较大幅度的增加，资产流动性将进一步增加，资产负债率下降，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和短期偿债能力都将随之增强。随着公司发行上市，公司的融资渠道将进一步拓宽，融资能力也将提升。

2、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实施完成至最终产生效益需要时间，因此短期内公司净利润将可能无法与净资产同步增长，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逐步完成并产生效益，净资产收益率也将逐步回升。

3、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的生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可有效地缓解公司目前的产能瓶颈，提升公司的生产技术和自动化水平，优化公司生产布局，巩固并持续提升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2017年股份公司设立之前，公司执行的股利分配政策具体如下：

1、合营公司从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中提取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和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提取比例由董事会确定。

2、合营公司依法缴纳所得税和提取各项基金后的利润，按照合营各方在注册资本中的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3、合营公司每年分配利润一次。每一个会计年度后三个月内公布利润分配方案及各方应分的利润额。

4、合营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亏损未弥补前不得分配利润。上一个会计年度未分配的利润，可并入本会计年度利润分配。

2017年股份公司设立之后，公司执行的股利分配政策具体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等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二、最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017 年 3 月 15 日，松霖有限召开董事会，决议同意以 2011-2014 年的未分配利润扣除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按各股东的持股比例分配股利 36,795.00 万元。

2017 年 3 月 24 日，松霖有限召开董事会，决议同意以 2015 年的未分配利润扣除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按各股东的持股比例分配股利 14,136.31 万元。

2018 年 2 月 4 日，松霖科技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60,009,85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09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240.09 万元（含税）。

三、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18 年 2 月 4 日，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发行上市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体如下：

（一）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政策并依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要求切实履行股利分配政策。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具有优先性，如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二）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公司当年盈利、可供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的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需求时，公司进行现金分红；

（三）现金分红的具体比例：在符合届时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存在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四）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具体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规定处理。

本章程中的“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在一年内购买资产以及对外投资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10%以上（包括 10%）的事项。

(五) 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股本结构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股利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四、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由公司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发行人有关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负责部门和负责人

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合规性，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提升公司的透明度，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制度。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为证券事务部，该部门的负责人为公司的董事会秘书吴朝华女士，对外咨询电话：18850175116，传真：0592-3502111。

二、重要商务合同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签署的金额或预计金额在 1,500.00 万元以上或者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对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²：

（一）销售合同

序号	采购方	合同标的	生效日期	协议有效期
1	东陶机器（广州）有限公司	卫浴配件产品，具体以订单为准	2016年10月25日	合同有效期3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合同期满前6个月，任何一方未提出解除或变更要求时，本合同自动延长一年，以此类推
2	得而达	卫浴配件产品，具体以订单为准	2016年4月22日	自生效之日起至2017年4月21日有效。合同期届满前90日内未提出异议，本合同自动延续1年
3	Magasin Lapeyre la Maison	卫浴配件产品，具体以订单为准	2016年12月18日	合同有效期为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合同期满后双方按原合同条款和条件继续执行

² 公司签订的主要销售合同和采购合同都是框架合同，本招股书系披露预计销售或者采购金额在 1,500.00 万元以上的框架协议。

4	美标亚太（上海）管理有限公司	卫浴配件产品，具体以订单为准	2017年12月1日	合同有效期2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
---	----------------	----------------	------------	--------------------

（二）采购合同

序号	销售方	合同标的	生效日期	协议期限
1	厦门兴程业工贸有限公司	五金零配件，具体以订单为准	2013年12月26日	合同有效期1年，期间届满如双方均未提出书面变更或解除要求，即以同一条件继续生效一年，以后以此类推
2	福建省鑫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电镀委托加工，具体以订单为准	2014年4月1日	合同有效期1年，期间届满如双方均未提出书面变更或解除要求，即以同一条件继续生效一年，以后以此类推
3	厦门华弘昌科技有限公司	电镀委托加工，具体以订单为准	2015年3月20日	合同有效期1年，期间届满如双方均未提出书面变更或解除要求，即以同一条件继续生效一年，以后以此类推
4	厦门市鑫五豪工贸有限公司	五金零配件，具体以订单为准	2013年12月26日	合同有效期1年，期间届满如双方均未提出书面变更或解除要求，即以同一条件继续生效一年，以后以此类推
5	江西伟强铜业科技有限公司	铜锌合金	2016年7月5日	合同有效期1年，期间届满如双方均未提出书面变更或解除要求，即以同一条件继续生效一年，以后以此类推
6	余姚市陆埠镇江南铜管五金厂	五金零配件，具体以订单为准	2013年12月26日	合同有效期1年，期间届满如双方均未提出书面变更或解除要求，即以同一条件继续生效一年，以后以此类推
7	漳州市庆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注塑、电镀委托加工，具体以订单为准	2017年3月3日	合同有效期1年，期间届满如双方均未提出书面变更或解除要求，即以同一条件继续生效一年，以后以此类推
8	石狮市华颐五金工艺有限公司	五金零配件，具体以订单为准	2013年12月26日	合同有效期1年，期间届满如双方均未提出书面变更或解除要求，即以同一条件继续生效一年，以后以此类推

9	厦门众博鑫五金有限公司	五金零配件，具体以订单为准	2015年5月6日	合同有效期1年，期间届满如双方均未提出书面变更或解除要求，即以同一条件继续生效一年，以后以此类推
10	宁波圣泉管业有限公司	软管及配件，具体以订单为准	2016年3月1日	合同有效期1年，期间届满如双方均未提出书面变更或解除要求，即以同一条件继续生效一年，以后以此类推
11	厦门佳斯特金属有限公司	五金零配件，具体以订单为准	2017年1月10日	合同有效期1年，期间届满如双方均未提出书面变更或解除要求，即以同一条件继续生效一年，以后以此类推
12	台州以诺卫厨有限公司	软管及配件，具体以订单为准	2013年12月26日	合同有效期1年，期间届满如双方均未提出书面变更或解除要求，即以同一条件继续生效一年，以后以此类推

（三）银行授信协议

1、2017年12月29日，松霖科技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了《基本额度授信合同》（兴银厦文业额字2017057号），约定自2017年12月29日至2018年12月28日止，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向松霖科技提供基本额度授信最高本金余额15,000.00万元，周华松对本合同项下最高本金限额项下的所有债权余额（含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同日，松霖科技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了《国内信用证融资主协议》（兴银厦文业信融字2017057号），约定松霖科技在上述授信期间内可用于国内信用证融资的额度金额为9,000.00万元，周华松对本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2、2018年3月26日，松霖科技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了《授信协议》（编号：2018年厦公五字第0818480004号），约定自2018年3月26日起到2019年3月25日止，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向松霖科技提供人民币10,000.00万元整（含等值其他币种，汇率按各具体业务实际发生时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公布的外汇牌价折算）的授信额度（含循环额度及/或一次性额度），松霖投资和周华松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对本协议项下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松霖科技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整）以及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保理费用和实现债权的其他相关费用提供保证担保。

（四）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	漳州松霖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	厦门鹏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	主要内容	漳州松霖智能家居 1#厂房、6#厂房工程总建筑面积 21,672.24 m ² ，包括 1#厂房和 6#厂房，其中 1#厂房为框架四层，建筑面积 17,162.94 m ² ，6#厂房为钢构一层，建筑面积 4,509.30 m ² ，合同工期 466 日历天，合同暂定总价（含增值税）2,888.00 万元，不含税金额为 2,601.80 万元。		
	发包人	漳州松霖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	厦门鹏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	主要内容	漳州松霖智能家居 2#-5#厂房、7#-10#厂房、16#污水处理用房、17#-19#附属用房总建筑面积 103,671.57m ² ，包括 2#-5#厂房、7#-1#厂房、16#污水处理用房、17#-19#附属用房，其中 2#、4#建筑面积均为 16,337.96 m ² ，3#建筑面积为 16,784.58 m ² ，7#、8#、9#建筑面积均为 3,945.67 m ² ，5#、10#建筑面积均为 19,075.42 m ² ，16#建筑面积为 1,434.18 m ² ，17#建筑面积为 273.84 m ² ，18#建筑面积为 397.44 m ² ，19#建筑面积为 794.88 m ² ，1-8#连廊建筑面积均为 165.36 m ² ，合同工期 466 日历天，合同暂定总价（含增值税）14,674.34 万元，不含税金额为 13,340.31 万元。		

（五）承销暨保荐协议

甲方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为其本次股票发行上市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负责推荐甲方股票发行上市和股票发行的主承销工作，并持续督导甲方履行相关义务。		

三、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商业声誉等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或者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者仲裁事项。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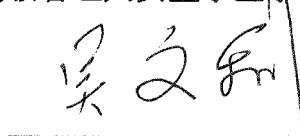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 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因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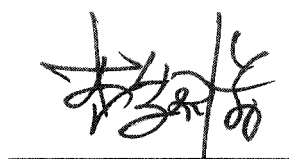
非高级管理人员董事签字：



吴文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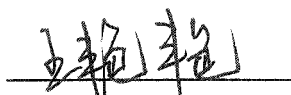
粘本明



李绍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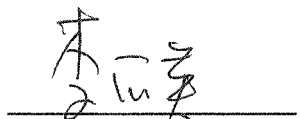


刘晓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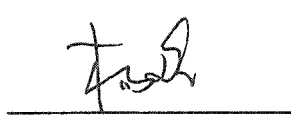


王艳艳

全体监事签字：



李丽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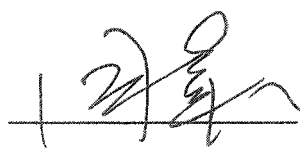


杨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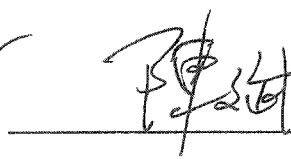


肖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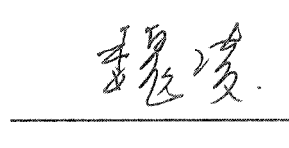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周华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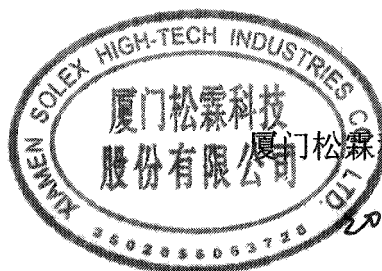
陈斌



魏凌



吴朝华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1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经依法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名：

（保荐机构董事长）


孙树明

保荐机构总经理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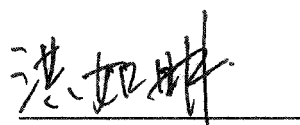


林治海

保荐代表人签名：



陈根勇



洪如明

项目协办人签名：



肖峥祥



保荐机构总经理及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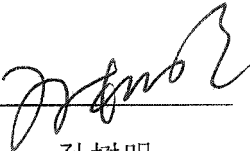
保荐机构总经理签名：



林治海

2018年9月21日

保荐机构董事长签名：



孙树明

2018年9月21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盖章）

授权代表：

王 隽

经办律师签名：

王恩顺

王恩顺

庞云龙

庞云龙

李敏

李敏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9号
侨福芳草地D座7层
邮编: 100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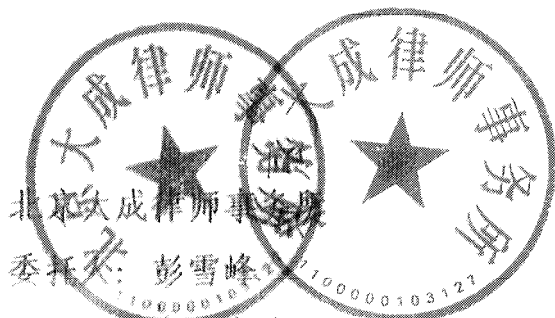
7/F Building D
Parkview Green FangCaoDi
No. 9, Dongdaqiao Road
Chaoyang District
100020, Beijing, China

大成 Salans FMC SNR Denton McKenna Long
dentons.cn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授权委托书

本人彭雪峰作为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负责人，授权本所管理委员会主任，在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就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境内IPO项目上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法律文件上代理本人签名，特此授权。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委托: 彭雪峰

职务: 事务所负责人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 王隽

职务: 事务所管理委员会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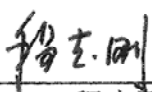

受托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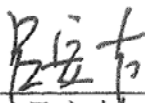

2018年 9月 21日

审计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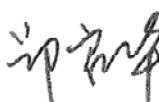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8）7548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审（2018）7549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程志刚

 
吕安吉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郑启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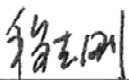
二〇一八年九月 日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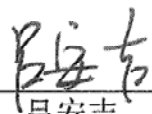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238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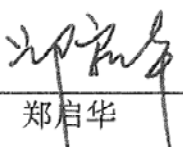

程志刚




吕安吉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郑启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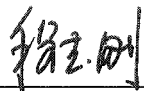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

（特殊普通合伙）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实收资本复核报告》（天健验（2018）23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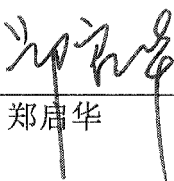

程志刚




吕安吉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郑启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八年九月 21 日

（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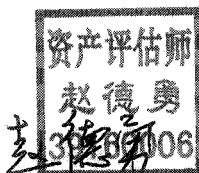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王健青

资产评估师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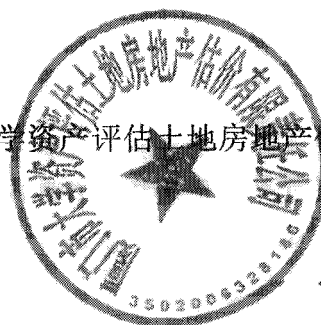


赵德勇



王健青

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9月21日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书；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草案）；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和查阅地点

（一）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30-16:30。

（二）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于本次发行承销期间，到本公司主要经营场所查阅。